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李斯



中国历代智囊人物丛书李斯

## 第一章

### 少年出道

#### 1. 小吏李斯冒死拦马拜师， 荀况入楚途中慧眼收徒

这是一座陈年的老房子，房梁间到处覆有厚厚的灰尘。一位身穿青布长衫，长得清秀瘦削双目炯炯生辉的后生手持竹帚，踩在高高的小凳子上，一丝不苟地清扫着房子的角角落落，四处飞扬的尘土呛得他不时咳嗽几声。

上了年纪的王小吏从外面摇头晃脑地走过来，冲着屋里喊道：“李斯，快出来休息一会，何苦这样卖力？”

叫李斯的后生没有搭话，依旧忙着清扫房间。年长的小吏往前凑凑，仰起头，刚要说什么，不想迷了眼，气得把凳子往旁边一推，李斯重重地摔了下来，一屁股坐在地上，半天没有起来，用满是灰尘的手擦了一把汗津津的脸，脸上顿时变得像脸谱一样，年长的小吏又好气又好笑，指着他的鼻子数落道：“你去照照镜子，看看自己这副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尊容，你就是累死也没人多给你一吊钱，你说图个啥？”

“为了欢迎荀老先生途经这里。”李斯幽幽地说。

王小吏听罢哈哈大笑，脸上布满了轻蔑和鄙夷：“你小子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荀老先生是何等人物，能瞧得上你这等无名之辈？莫说是成名成家，就是县官的帽子也休想戴到你那猴头一样瘦小的脑袋上。”

“县官算什么？”李斯显然被激怒了，从地上站起来，涨红着脸与小吏争辩：“七尺男儿，志当高远。要干就干大事业，有朝一日，我李斯官运亨通，飞黄腾达，青云直上，至少可以紫绶金印，名垂青史。”

“你前年从衙门老书办转到办公房来，整天不是读书就是作文章，浑身透着穷气，命比纸薄，心却比天高，我看你能有多大出息。该不是发烧说胡话吧。”

“论年龄，你是长者，我尊敬你，但论志向，你胸无大志，苟且偷安，真让人看不起，你可曾看见后院茅房里的老鼠，在粪坑里上蹿下跳，吃到的只是一点点污秽的食物，还常常受到人和狗的袭扰，惶惶不可终日。你再看看前院粮仓里的老鼠，吃得是人们屯好的粮食，而且极少受到什么干扰，饱食终日而无忧无虑，同为老鼠，遭遇却如此悬殊。人的命运何尝不是如此呢？关键是要择地而处，择主而仕。我这么卖力地打扫卫生，是因为敬重荀老先生，我想拜他为师，学治理国家之道……”

“荀先生能看得上你吗？”

“你等着瞧吧。”

这一老一小在官房里唇枪舌剑，争辩了半天，谁也没有说服谁，结果不欢而散。王小吏离去之后，李斯坚持把办公房清扫得干干净净，才顶着浓浓的暮色，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家去。

几个月前，楚国老烈王正式继位，任命天下四大公子之一的春申君黄歇担任令尹，这在当时可是国家文官中最高职位。黄歇十分重视人才，笼络说客游士。为了报答老烈王的知遇之恩，他上任后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派使者前往齐国，邀请一代宗师荀况来楚国讲学，并命令沿途各地郡宗监督百姓整修驿道，补砌城墙，清理办公房的卫生，欢迎荀况入楚。但谁也没想到

此时此刻，在北郡上蔡城主管乡文书的李斯，正预谋着一个实现自己远大志向的计划……

这天早晨，天刚朦朦亮，李斯就穿衣戴帽，背起一个大大的土布包袱，早早来到城门前等候。他深知荀况精于治学，长于辩论，曾在天下公认的学术之都临淄城西门下学宫里连任三届学宫领袖，曾与秦昭襄王商榷治国之道，曾与赵孝成王讨论用兵之术，曾遍游天下宣讲公学，这样一位大名鼎鼎的人物，会不会……？李斯的心里又紧张、又激动，他多么希望能马上见到荀子，能拜倒在他的门下，能跟他学习治国之道啊！可太阳已经很高了，荀子先生的马车却还迟迟没有出现。

街上的人越聚越多，人们自发地分立街道两侧，欢迎荀子入楚。

“快看，马车来啦！”不知是谁突然喊道。

李斯心头一震，转过身拼命向前挤去。只见一队马车从远处威风凛凛地飞驰来，银须鹤发的荀老先生端坐在第一辆马车上，正从容地向人们挥手致意。这就是自己日思夜想的荀老先生吗？李斯激动的心仿佛要跳出来了，他拼命拨开人群，冲破府兵的阻拦，向奔驰的马车冲过去！

马车“吱——”地一声在距他不到一米远的地方骤然停了下来。李斯用力挣脱府兵的拉扯，咕咚一声跪倒在马车前，对着竹制栈车上的荀况苦苦恳求：

“大师，请收我为徒吧，成为大师之徒乃我平生最大的心愿，为此我朝思暮想，请大师万勿推辞”

荀况端坐在车上，久久没有说话。在他四方游学的流浪生涯中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形，但是，只有极少数的幸运儿能成为他的门徒，更多的人都被他婉言拒之门外。他仔细地望着在车前长跪不起的这个后生：只见他穿着短衣褐衫，赤足麻履，长得异常清瘦但却眉清目秀，脸上透出万分的虔诚和渴望。说不清为什么，荀况突然觉得自己隐隐约约地喜欢这个年轻的后生。他轻轻地打了个手势，让上前拖李斯的府兵退下去，然后不动声色地问道：“后生是何来历，为何拦车？”

“后生姓李名斯，本地人氏，在北郡当差，负责保管乡府的文书，曾有幸拜读大师的诸多名篇力作，对先生极为钦佩，发誓要拜倒在大师的门下，日日聆听大师的教诲，并一直在省吃俭用，积攒盘缠，准备北上齐国远寻大师。不料想大师会光临上蔡小城，后生今日见到大师恍若在梦中一般，真是苍天有眼，三生育幸啊。请大师指教。”

荀况听着，微微点头，没有说什么。这时，坐在他身边的一位年龄与李斯相当，长得白皙、瘦弱、腼腆的后生结结巴巴地说：“先生，难得他一片苦心，对您又如此敬重，为什么不收下他呢？”说话者便是韩国太子韩非，是荀况最器重的门生，虽然说话结结巴巴，却才思敏捷、才华横溢，写得一手好文章。在他为这位素昧平生的拦车人求情时，怎么也不会想到，许多年后，自己会屈死在这位师弟的手下，这是后话。

“大师，收下我吧，李斯自幼父母双亡，愿以大师为父，终身侍候，求学修身，矢志不移。”李斯想到自己平时遭到的白眼，讥讽、嘲弄、挖苦，说着说着，不觉眼里噙满了晶莹的泪花。

荀况见李斯出身贫贱，又胸怀报国之志，料定将来可成大器，终于首肯收他为徒。

本来打算跪拦马车，以死明志的李斯，见荀况答应收他为徒，高兴得在

地上像鸡啄米一样一口气磕了十几个响头……。

## 2. 兰陵三载，先生指点迷津，李斯用心苦学

岁月在漫不经心地流逝着。

李斯随着老师荀况和师兄韩非在楚国兰陵就学不觉已经三载了。当初，荀况应春申君黄歇之邀，来楚国讲学，本欲留在郢都，为楚国的改革献计献策。没想到楚国朝廷上下，小人当道，谗言四起，昏庸的孝烈王又偏听偏信，排挤荀况，黄歇只好将荀况师徒三人送往兰陵，期望荀况能在那里搞出个改革的模式来，以推动楚国的社会进步。兰陵原是宋国的领地，后来不堪一击的宋国被齐、楚、魏三国吞并，兰陵便归属于楚。这里虽然地处楚国的北部要塞，土地丰饶，交通发达，但由于官员腐败，治理无术，因而民不聊生，怨声载道。荀况来这里走马上任后，边著书立说边处理政务，使兰陵的经济、文化、民风渐渐有了新的起色。

李斯每天黎明即起，勤快为老师和师兄打好洗脸水，然后借着黎明的曙光晨读。孔子、孟子和荀子的著述，他都认真研习，他发现孔子提倡仁义、礼兵，传授儒家经典；孟子师法先王，不合时君的时尚；而老师荀子则不同，他主张师法后王，重礼义，为了适合当时新兴帝王代替领主的政治趋势，对孔孟学说加以修正和发挥，有点接近法家，能符合新兴地主阶级政治的需要。这正是李斯所渴望学习的治国之术。他敬重荀况，尊崇荀况，他深信已经看到了一条洒满阳光的仕途之路。

这天早晨，李斯正坐在初夏的草地上苦读，或许是太入迷了，以致老师走到身边了还毫无觉察。荀况在他身边停住脚步，久久端详着这个皮肤白皙、极少说话却见解独到、思维敏捷的后生，觉得当初第一眼看见他，就从内心深处喜欢上了他，觉得这是一块等待雕琢的璞玉，是一块可塑之材。时至今日，荀况更加相信自己当初的判断是正确的。

“先生早。”李斯读完一段，猛一回头，看到荀况正站在身后，静静地注视着自己，赶忙起身请安。

“读书的时候就要这般用心，一心不可二用，做什么都需一心一意，全神贯注。”荀子走过来，慈祥地拍着他的肩膀说：“这就好比蚯蚓虽然无爪牙之利，筋骨之强，但却能够上食埃土、下饮泉水，在地下纵横自如，这是蚯蚓用心专一的缘故。有一种形状像兔的鼠类，名叫鼠石鼠，它虽然能飞却飞不上屋顶，能爬却爬不上树顶，会游泳却不能渡过山涧，能打洞却不足以掩身，能走却又走得很慢，尽管它有五种技能，却都不精通，因而常常陷入困境。人生在世，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先生的话，弟子一定铭记在心。”

“身为学生，一定要重师道，人仅有智慧而无师法，就会成为贼寇，仅有才能而无师法，就会造反作乱，仅有洞察力而无师法，就会奇谈怪论，仅有能言善辩而无师法，就会荒诞诡辩，只有以老师的言行作为准则，投靠贤师，仰承师训，才能有所造就，成就大业。”

李斯不解地问：“先生，孟子说，人之初，性本善，受教育以前也是善的吗？”

荀子听后连连摇头：“此言差矣，人的本性从来就不是善的，善是后天人为的。人的贪图私利的本性发展下去就会产生争夺而失掉谦让；人的妒忌的本性发展下去就会相互残害而丧失忠信；人的喜好声色的欲望发展下去就会产生淫乱而丧失礼仪。”

“平民百姓如此，圣人和帝王也这样吗？”李斯又问。

“不论什么人，生下来的时候本性都一样，平民百姓是这样，尧、禹这样的圣人也是这样。”

“以先生之见，人生下来并无贫富贵贱之分，都是一样的吗？”

“当然没有。人的贫富、智慧、贵贱的区别，都是后来受教育和自己主观努力决定的。知识和道德要靠苦学和积累，积累了研削技能就可以成为工匠；积累了耕种知识忧可以成为农夫；积累了知识礼仪就可以成为君子。”

“还有什么因素对人的成长进步有影响呢？”

“说起来，环境对人影响最大，南方有一种叫蠓鸠的鸟，用羽毛筑巢，再用毛发编结起来，但却把巢系于芦苇的嫩条上，一旦风吹草动，嫩条被吹折，巢就摔坏了。卵破子死，这并非是巢做得不好，而是系在了芦苇上的罪过。”

李斯听后，久久没有言语，内心却像开了锅一样翻腾，他不无感慨地想起了自己清苦的出身，想起了自己在乡办公房当小吏时所受的讥讽，想到了那些在茅厕中苦苦觅食的老鼠……

荀子谈兴正浓，并未注意到李斯细微的表情变化，饶有兴致地问：“李斯将来有何志向？”

李斯听到先生的问话，才猛然地回过神来，他怯怯地说：“学生愿向先生学习辅佐帝王之术，将来若有机会，为国家效命。”

荀况深为学生有如此大志而欣慰，他指着手中的《诗经》说：“这本书多是表达人的志向的，既然想从政就要多读《尚书》和《礼》。《尚书》是记载政事的，从中可以借鉴。《礼》是规定郑重的礼仪准则和确定法律的总纲，社会上人们道德行为的善恶，与经典的传授很有关系，而国家兴亡也与之相关。凡是通过经典的传授使人向善的，国家就能兴盛，反之，则会走向灭亡。《礼》是治国平天下的依据，如果只重《诗》、《书》而不重《礼》，就好比用手指去测量河水的深浅，用戈去舂米，用锥子当筷子吃饭，是达不到修身治国的目的的。”

一轮旭日从东方冉冉升起，李斯沐浴在金色的霞光里听荀子娓娓讲学，心里充盈着一股热热的暖流。是啊，在这个纷坛复杂、喧嚣不止的尘世上，还有什么比拥有这样博学多识、满腹经纶的先生更让人兴奋、满足和自豪的呢？

“先生——李斯——，该回府吃饭啦！”阡陌上远远传来了韩非结巴但十分清亮的呼唤。

李斯这才搀着荀况意犹未尽地往回走。

### 3. 路见不平，李斯与师兄以智相助

这些日子，荀况每天一早就要前往府署理事，李斯和师兄韩非只好自己研习功课。城郊讲堂里有人讲学时，两人便结伴去听。那里原是宋国大户人家的一座宗祠，齐、楚、魏三国来犯时，这里变成了一片废墟，荀况上任不久，便出资仿造成一座酷似稷下学宫的大厅，地面用黄泥夯紧，上面再放上竹席，可容纳二百多人听课。这在当时的讲堂中堪称一流。

这天中午，韩非远远看见一大群人正在讲堂前围观什么，就一脸疑惑地问：“出，出什么事啦？”

“不知道，走，挤过去看看。”李斯边说边拉着韩非往人群里挤去。

费了好大的劲，才挤到前面，透过攒动的人头，只见一位老者正把一位

青年按在地上，嘴里不断停说着什么。李斯问过身边的人，才知道年轻人是个佃户，因拖欠田租，田主逼死了他的母亲。这位青年拼死逃脱田主追杀后，又悄悄地潜回来寻机报仇，不想追到这里时，讲堂的人涌出来放跑了田主，反逼他下跪听训。

苍天之下，黄土之上，竟有这等道理，李斯忿忿地想着，又拉着师兄的手往前挤。

“小人难知天命，天命者，无所不纳。吉福凶祸，贫贱富贵，皆是天命注定，上天怒，便是星坠木鸣，妖祸横行，庶众小人只有安贫守命，顺从天意，才能横绝世间殃祸。”瘦骨鳞鳞的老者抖着一缕稀疏的山羊胡，摇头晃脑地向众人宣讲着。李斯早已安捺不住内心的激愤，气冲冲地问道：“请问老者，上天有何物？”老者闻声回过头来，见李斯年纪轻轻，穿着又极其俭朴，脸上顿时流露出一种傲慢而轻视的表情，一字一句地回敬道：“天是神明，是至高无上的天帝。”

李斯显然被老者的傲慢与偏见激起一股无名的怒火，他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不失斯文地问道：“长者说天即神，天忽冷忽热，忽阴忽晴，忽风忽雨，忽霜忽雪，那么何为天？您说白天、晴天是上帝，那么夜晚和雨天呢？”

老者并不示弱：“天即神，太阳、太阴都是神，风有风伯，雷有雷公，上苍众神，为何夏禹时治，夏桀时灾？此乃上天意志的体现啊！现在民风不淳，人心不古，风不调，雨不顺，五谷不丰登，就是因为你们无法无天造成的。”

李斯步步紧逼：“依老者之见，夏禹、夏桀之时，太阳、太阴是不是一样的？”

“当然一样，苍天永远不变。”

“那时的春种、夏长、秋收、冬藏是否一个样？”

“也是一样的。”

“夏禹、夏桀之时衡量土质优劣、庄稼好孬是不是也一样呢？”

“当然也一样。”

“既然日月星辰不变，那么禹治桀乱与天有何相干呢？既然种、长、收、藏无论禹桀之时，均依季节气候进行，那么禹治桀乱，又与天何干呢？”

“这……”老者语塞了。

讲堂门前的空地上人越聚越多，里三层外三层地把李斯、韩非、老者和那位青年围在中间，人们屏息敛容，伸长耳朵，静静地听着这一老一小你来我往，舌箭唇枪地辩论着。

“你这等后生，小小年纪，竟如此狂妄，简直犯上作乱！”老者被李斯追问得理屈词穷，无言以对，恼怒地训斥道。

李斯却不急不恼，依旧平静地说：“古籍上载，禹父鲧因治水不利而被处以极刑，禹承父志，治水十二年三过家门而不入，何其苦哉，此乃天宽偏爱禹吗？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李斯说着，转过身来，拉起跪在地上的年轻人，“其母无故受害，被逼至死，难道当儿子的忍气吞声才算是知命敬业吗？为什么有的人可以为所欲为，滥杀无辜，而另一些人却只能唯命是从，任人奴役？难道这就是天命吗？”

那位年轻人望着李斯已是泪流满面，围观的人群发出一阵阵叫好声。

“抓住他，抓住他，他是我的佃户！”随着这叫喊声，人群突然骚动起来。

来，原来是佃主带着一群家丁追来了。

年轻人向李斯和韩非抱拳打拱，然后趁混乱之际，逃之夭夭。

尽管没有听到讲学，回来的路上，李斯依然显得那么兴奋。他不解地问韩非：“师兄，你的学识比我高，刚才怎么一言不发？”韩非苦笑着摇摇头：“我、我的嘴，不利、不利落，只怕不、不、不仅帮不了你，还要遭人、人齿笑。”

李斯一想觉得是这样，便不再说什么。

荀况很快便知道了李斯舌战讲学的老者一事，夸奖道：“真是后生可畏，为师甚慰。”

李斯说：“今日辩论可见先生《天论》威力之大。弟子所言，全是得益于先生的苦心栽培。”

#### 4. 先生垂暮，为展鸿图，李斯泪别荀况

一代大师荀况越来越显得苍老了，短短几年的时间，头发、胡须就上白了，走起路来，双腿僵硬，一副老态龙钟的样子。这使李斯犯难了，他当初拦马拜师，就是要师从先生学习辅佐帝王之术，以期有朝一日能宏图大展，青云直上。可眼看先生的身体每况愈下，已无力再向弟子传授更多的知识了，可他又怎能开口提出要离开呢？

很长一段时间，李斯因为这件事而闷闷不乐。

“如果先生正值年富力强，带着我们出去轰轰烈烈地干一番事业，该多好啊！”李斯踌躇满志地对韩非感叹道。

“先生老矣，垂垂暮年，已不便出游。”韩非手里捧着一本书，头也不抬地说。

“可年夏一年地囿守在小小兰陵，能有多大出息呢？强弓当射虎，良剑应斩龙，你我正值青春年少，正是施展才华的时候，时不我待啊！”

韩非这才从书上慢慢抬起头来，双眼定定地看着李斯，直到此时，他才意识到师弟这些天来一直抑郁寡欢，懒得说话，读书做事也心不在焉，原来是要……。韩非因为口吃，又无意从政，心想，师弟有才华，又有志向，自己身为兄长，何不帮他一把？他收起书本，诚恳地对李斯说：“师弟既然想走，何不直接向先生提出来，反倒自己为难？”

“只是我们一走，先生难免孤寂，总觉于心不忍。”李斯终于说出了心里话。

“师兄尽管放心去吧，我会照顾好师傅的。我已经决心终生陪伴先生，著书立说。”韩非说。

“你比我有才华，应该走仕途之路。”

“人各有志，不可强求，我无心功名，不想从政。”

“那照顾先生的事就全依仗师兄了。”李斯说着走过来，韩非也起身迎过去，两双手紧紧地握在了一起。

这天晚上，师徒三人吃罢晚饭，坐在一起读天论地时，李斯婉言提出了自己的请求。

没想到荀子大加赞赏：“你们年轻有为，理当出去闯天下，干大事，总是留在这里，会耽误你们的前程啊。你们两个人都走吧，都去寻找自己的理想吧。”

荀况说到这里，用父亲般的目光注视着两个学生，尽管话是这么说，可他的心里却多么不舍得让两个学生离开啊。多少日日夜夜，师徒三人朝夕相



处，自己白天为他们授课，晚上共在一粒豆火下苦读。眼看着他们一天天成熟起来，现在突然要分开，怎么舍得呢？

“先生，我不离开你，让师弟出去闯吧。我留下来陪你。”韩非动情地说。

李斯的心头突然一震，他甚至想提出来留下，但嘴巴动了几下，终于没有说出话来，他的心里有两个声音在吵架，一个说留下吧，留下吧！另一个说闯天下去！一番激烈的内心搏斗，理智声音终于战胜了情感声音，他最终决定离开兰陵。

“李斯，你意欲何往？”荀况关且地问。

李斯说：“弟子正要请先生指点。”

荀况略一沉思，然后说：“如今大国争雄，但唯秦可成大业。十年前我曾考察过秦地，那里法治严明，民风淳朴，地势险峻而兵强马壮，真不愧为泱泱大国，秦王欲吞天下，称帝而治，你可前往。”

韩非也兴奋地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七大国中成败盛衰已明，强秦只差一位雄主掌权了。”

“庄襄王子楚正是。此人将来必能成就大事，你可扶而佐之。”

李斯说：“恩师和师兄所言极是，我听说时机是稍纵即逝的，它一出现就必须把握住。当今诸侯相争，游说者参与政事。我决定择地而处，西入咸阳，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干一番事业。我出身卑贱，深知人生在世，最大的悲哀莫过于贫困，最大的耻辱莫过于下贱。我决心用自己的拼搏奋斗去改变出身，实现自己的理想。”

荀子赞许地点点头。

“只是无人引见，我如何去得？”李斯为难地望着荀子。

荀况忽然忆起，几个月前，秦丞相吕不韦曾差人送来请柬，要他去咸阳为秦效力，他因年事已高，不便远行，只好作罢，何不借此机会把李斯荐去呢？荀况想到这里，立即让李斯取来竹筒，修书一封，递给李斯，李斯接过竹筒，感激地向荀况连鞠三躬……

## 第二章

### 初识宫帏

#### 1. 吕不韦的发迹史

李斯辞别恩师荀况和师兄韩非后，肩挎一个方方正正的蓝布包袱，日夜兼程赶往咸阳投奔秦国文信侯吕不韦。吕不韦是何许人也？他原来只是阳翟的一个商人，凭借精明的头脑和吃苦耐劳的精神往来于韩、魏、赵、秦各国之间，购进价格便宜的商品，再以高价出售并以此发家致富，攒下万贯家产。地处七国中心的赵国都城邯郸，交通便利，市场繁荣，为各国商贾云集之地，吕不韦在这里既有宫院，又有商行，所以常来常往。

有一天，他吃过早饭，乘坐马车去商行料理生意，看见对面远远驶来一辆破旧不堪的牛车，车子前面插着一面杏黄色的旗子，上书一个大大的篆体“秦”字。吕不韦忙让自己的坐车放慢速度，以便有时间仔细端详对面的牛车。车上坐着一位面色苍白，身体清瘦，却长得十分端庄的年轻人，看上去还不满20岁。这便是秦国送给赵国的“质子”异人了，吕不韦肯定地想。按照当时的外交惯例，两国相攻或相交时，为了互相牵制或相互信任，国君们通常采用的方式是把自己的儿子或孙子派送对方作抵押。这位异人本是秦昭王之孙，秦赵两国渑池签约时被送到这里，那时他还是个几岁的玩童。谁也没有想到，十几年后他依旧流落异乡，过着清苦孤独的生活，看他那忧郁的神情，看他那陈旧简朴的衣着，全然不像一个公子王孙，倒是酷似穷困书生。

牛车从眼前缓缓驶过，已经走出很远了，吕不韦还在恋恋地回望着，突然，他的心弦一颤，一个念头脱口而出——“奇货可居！”

“快，掉转车头，回家去！”吕不韦大声命令车夫。

回到家中，他气喘吁吁地找到父亲问道：“父亲，种地一年能获几倍之利？”

父亲不解地望着他说：“最多十倍。”

“贩卖金银珠宝呢？”

“最多百倍。”

“要是能为一个大国选立国君呢？”

“那就难说了，这可是冒风险的事，成败并存，成则获利无数，败则性命难保。”

“儿在街上看到秦国的质子异人啦。”

父亲听后不以为然地大笑起来。吕不韦认真地问：“父亲，儿子的想法可笑吗？”

父亲收住笑，对他说“当然可笑，现在的秦王是他的祖父，他的父亲安国君还轮不上呢，等到猴年马月才能轮到他啊。”

“可我听说秦昭王已年逾花甲，又体弱多病，难久活于人世，他的父亲安国君已被立为太子，日后不就是一国之君吗？”

父亲听后还是摇头。

“安国君有二十多个儿子，异人排行十八，他的母亲夏姬早上病逝，安国君根本不喜欢他，把他打发到赵国已经十八年了还没有召回，怕是早就把他给忘了，还谈什么继位？”

可是父亲的话丝毫没有动摇吕不韦的决心。第二天，他便前去拜访异人。

吕不韦沿着一条狭窄的胡同走了很久，才找到异人的住处。只见房屋低矮破旧，室内陈设简陋不堪，几个又老又丑的侍从立于一侧，吕不韦见状，心中生出许多感慨。他自报家门后，问异人：“公子贵为王孙，为什么竟落到此等地步？”

异人倒也诚实，苦笑道：“秦国连年伐赵，赵惠王自然恼火，再加上我在秦国的地位平平，自然要受怠慢之罪了。”

“我要使公子富贵起来，公子愿意吗？”

异人不解地望着他，没有说话。

吕不韦解释说：“公子不要误会，我并无恶意，只是想把公子栽培成一棵大树，我好借片阴凉。”

“愿闻详情。”异人显然对这个话题产生了兴趣。

“你的父亲已被立为太子，日后必继王位。你的众兄弟为当太子已经争得头破血流，你怎么却无动于衷呢？”

“我不是嫡子，排行又居后，岂敢有非分之想？”

“你兄弟虽然多，却全是庶出，你若能立为嫡子，就可成功。”

“我母不是王妃，又已早逝，此事断无可能。”

“你的父亲不是最宠爱华阳夫人吗？华阳夫人至今尚无子嗣，你可认他为母。”

异人眼前一亮，但又很快黯然下来，摇着头叹息道：“我离国已久，与她没有任何往来，这事做梦也不敢想。”

“我愿意倾尽家产，携重金赴秦，为公子促成这桩美事。”

异人听罢激动得热泪横流，上前一步紧紧地握住吕不韦的手说：“多谢先生厚爱，此事若成，愿意与先生共享大秦天下。”

吕不韦留下五百金钱后，便匆匆告辞了。

父亲听了他的计划，盘算良久，点头同意了。

吕不韦很快就变卖了家产，带着换来的千两重金前往秦都咸阳，几经努力，终于买通了华阳夫人的弟弟阳泉君，并进言说：“我听说大人在秦国拥有万贯家产，且大权在握，甚受重用。”

阳泉君点点头。

吕不韦接着说：“可是大人并无功于秦，安国君重用您，只是为了取悦华阳夫人，而以色貌之美取人者，必以色貌之衰弃之，一旦夫人色衰失宠，大人必然不会再受重用。”

寥寥数语，犹如利剑，句句击中阳泉君的痛处，可吕不韦还在不停地说：“安国君快要继位了，可华阳夫人尚无子嗣，安国君欲立长子俘溪为太子，那时太子之母就会执掌后宫，而华阳夫人和您将从此忍受冷落遗弃之苦。”

从来都是趾高气扬的阳泉君，此时却像一个霜打的茄子，半晌才折节问道：“此事我尚未虑及，愿听先生高见。”

“眼下夫人之貌倾城倾国，安国君爱她爱得情深似海，此时夫人若能在诸子中择其贤者而收为嫡子，他日让安国君立为太子，将来太子继位，大人一家便可飞黄腾达。现在不作准备，等夫人色败貌衰，怕就悔之晚矣了。”

“安国君共有二十余子，各有其母，谁肯被华阳夫人收养呢？”阳泉君愁眉不展地问。

吕不韦知道时机已经成熟，他故作神秘地说：“我在赵经商时，常听公卿大臣们称赞公子异人之贤，夸他勤而好学。谦而有礼，具君子风度。我曾

慕名前去拜访，此人果然聪颖过人。与其谈及华阳夫人，敬重之情，溢于言表，他自知自己的母亲早逝，诸子中地位居后，又多年居于国外，倍受流离之苦，所以十分愿意依附华阳夫人。此事若能成，岂不两全齐美？”

吕不韦说着，把随身带来的稀世珍宝呈上，并谎称：“这些宝物是异人托我献与夫人，请大人转交。此外，有五百镒黄金献与大人，请笑纳。”阳泉君谢过吕不韦之后，便匆匆去见华阳夫人。

华阳夫人闻后大喜。这件事一直是她的一块心病，年逾四十的安国君常年体弱多病，已不可能再有儿子，正当华阳夫人为此愁闷不已的时候，吕不韦送来了如此妙计，心中顿生无限欢喜，她匆匆送走弟弟后，便开始为这个非同寻常的夜晚作准备。

是夜，她风情万种，柔媚妖烧，把个安国君侍弄得畅快淋漓，神魂颠倒。然后她提出了立异人为嫡子的要求，安国君爽快地答应了。第二天还在一块白玉板上刻字为证。安国君和华阳夫人还把五百镒黄金和数十箱衣物交给吕不韦，托他带回交给异人。

吕不韦闻讯，高兴得手舞足蹈，更令他兴奋不已的是安国君还指定他为异人的师傅，辅佐异人学习各种知识和礼节。

吕不韦把这一喜讯告诉异人，异人高兴得差点晕过去，对吕不韦千恩万谢自不必说。

此后不久，吕不韦便开始着手另一件不可告人的工作。他频频出入于邯郸的秦楼楚馆，歌台舞榭，在美女堆里苦苦寻觅，最终寻到一位赵姓妙龄歌女，只见她柳眉微蹙，杏眼含愁，窈窕娇媚，使人一见便有情不自禁之感，吕不韦将她买回家后，每天同吃同住，柔情似蜜。两个月后，吕不韦便在那女子腹中留下一粒血种。一夜，当赵姬半羞半喜、半惊半惧地告知吕不韦她已有了身孕时，吕不韦心中暗喜：新的贡品已经有了，口中却叹了一口气，道：“你我在歌舞场中邂逅相逢时，我一眼看出你的容貌独现异彩，决非久沦风尘之辈，日后必有大福大贵，所以将你收至我家。原想将你许配给秦国一位贵公子，怎奈你我无缘，一见之下，情不能已，竟做下如此罪孽，是我误了你的福气了！”

赵姬一听心动，连道：“小女子得以侍奉你这样的阔气郎君，已是福气不浅了，哪还敢想平步登天！不知所说的这位秦国的公子是何等贵人？”

吕不韦便将自己与异人的这段交往及异人日后的前程细细地告诉了她，并道：“他年方二十，尚未娶妇，你若配他，必为王妃，将来就是秦国的王后了！”

赵姬咯咯笑道：“我这草棚茅庵里长大的女子，还能进得了王宫，当得了王后？只怕这位异人公子看我不上眼哩！”

吕不韦说：“只要你肯相从，他一定求之不得，我想的是如今你已经有了身孕，这却如何是好？”

赵姬道：“才刚一个月，尚未显形，瞒过他就是了。”

吕不韦道：“姑娘果然胆识过人，明日我将异人请至家中，就看你的手段了，不过你要记住，腹中之子将来若能成大器，别忘了是我吕氏血脉！”

赵姬又咯咯地笑道：“你放心，这孩子将来真要是能够为个官，做个相，我一定要让他先来认你这个亲爹。”

第二天正是元宵节，吕不韦设了一席小小的家宴，单单款待异人。席上种种水陆山珍俱不赘述，还特意命赵姬给异人劝酒陪饮，赵姬紧贴在异人身

边，娇躯前倾，云鬓低垂，粉脂捧盏，皓腕曲伸，一盞一盞地进上酒去，那顾盼流云的双目在异人身上滴溜转个不停。异人早已发呆、两眼只顾死盯着赵姬，竟然忘了接酒。

吕不韦笑着对赵姬道：“我和公子干饮无趣，你可舞蹈一番，以助酒兴。”

赵姬含笑点头，起身入内更衣，当她出来时，已是另一种模样。身着蝉翼似的舞衣，隐露雪玉般的肌肤；翩翩如彩云舒卷，袅袅若春水生波；玉步起落，不离异人左右；舞袖盘旋，只在公子座前；娇喘吁吁，香气四溢；目光流转，顾盼生辉。把个异人看得心猿意马，目乱神迷。舞了一阵之后，娇滴滴地说了声：“公子，献丑了！”便飘然而去。

此时室内炉火熊熊，烛光融融，异人不知是醉于酒还是醉于人，赵姬离去已久，他犹痴迷未醒。这时只听吕不韦道：“公子若不能再饮，就请舍下休息吧！”

异人突然离席，直奔吕不韦，抓住他的袖子道：“此姬色艺俱佳，请求先生相赠！”

吕不韦佯怒道：“不韦因与公子有莫逆之交，才不避嫌疑，令小妾献艺，公子岂可做非分之想，夺人之所爱！”

异人苦苦哀求道：“先生既已有大德于前，何不再成全于后？异人今生今世，必不忘先生之恩！”

吕不韦故意拖延好久，才叹口气道：“不韦既已为公子破财毁家，也不必再吝惜一妾了，只是此女品貌非凡，还请公子不要亏待了她！”

说罢令婢女将异人领至一室，赵姬早已在那里含笑相迎了。这异人一见，如饿虎扑食，哪管什么完璧破瓜，只顾合欢云雨起来。吕不韦就这样将那件看不见、摸不着的贡品，连着包装，原封不动地送给了异人。

转眼又过了一月有余，赵姬身形已显，不能再瞒过去，便对异人说有了身孕。异人岂知其中奥秘，还以为是自己种下的龙种呢。只有赵姬心怀鬼胎，唯恐十月分娩，被人识破，终日惴惴不安。说来也怪，这腹中之子似有灵性，唯恐母亲出丑，竟迟迟不肯落世，足月之后，又拖了一个多月，这才呱呱坠地。这时正是秦昭王四十八年（公元前260年）正月。这位未出娘胎便显异常的胎儿，便是未来的千古一世秦始皇了。由于他生于正月，便取名为政。至于他究竟应当随着不韦姓吕，还是随着异人姓嬴，千百年来，聚讼纷坛，这就是上文所说令人纷猜不已的千古一谜了。不过我们姑且还是先称他为嬴政吧！

吕不韦既给人送上一妻，又附上一子，他的算盘可谓精矣：异人为王之日，自然不会亏待他；异人死后，其子继位，原是自家血脉，吕氏一门更当安享荣华。

吕不韦既已投足了本钱，便等着坐收厚利了。不过他没有想到的是，秦昭王老而不死，直到嬴政生后十年，他才死去。接着安国君继位，是为孝文王，异人自然被立为太子，因为华阳夫人是楚地人，便将异人改名为子楚。吕不韦同样没有想到的是，安国君继位只有三天，便瘁然死去。下面自然该轮到异人了，他便这样堂而皇之地当上了秦王，是为庄襄王，赵姬果然成了王后。子楚一上台，不忘当年“共享秦国”的诺言，任命吕不韦为丞相，封为文信侯，将洛阳十万户人家，全赏归吕不韦所有。这可真应了吕父“其利无数”的那句话了。

庄襄王在位也仅三年便死去，接替王位的便是嬴政了。后来他自封为秦始皇，赵姬于是又成了太后。始皇此时只有一十三岁，自然不懂治理国事，一切军国事务全由吕不韦裁决，他倒成了实实在在的国君。始皇仿效齐桓公之待管仲，称吕不韦为“仲父”，其实，吕不韦成了一个货真价实的“太上皇”。

## 2. 逢国丧李斯入秦，看佛面吕不丰收舍人

事不凑巧，李斯离开兰陵徒步赴秦，正赶上五国联军共同出兵讨伐秦国，崤山丞谷关通往咸阳的道路被阻死了。李斯只好改道从魏国、韩国的武关、骊水、滑河绕行，这就使行期无端延长了半个月，途中备受风尘之苦。当他兴冲冲地赶到咸阳城时，又意想不到地遇上了秦国盛大的国丧。

原来秦庄襄王继位不到一年就暴病身亡，李斯入秦时，正赶上出葬，整个咸阳城沉浸在一片悲哀之中。笔直的长街上，数百名身穿白衣，手持白甲的御林军在前面清理道路，后面是遮天蔽日的素色幡旗，再后面是挂素裹白的车辆长队……倾城的百姓全都立于大街的两侧，目送这位短命国君的灵柩徐徐从眼前驶过……

李斯呆呆地站在人群里，刚才从小南门进城时的那份喜悦早已被空中激荡回旋的哀乐冲洗得烟消云散。此时此刻，对于这场突然发生的变故，他的心中说不清楚是什么滋味，只觉得木木的还有些愁怅。他下意识地摸摸揣在怀中的信筒，转身去寻访吕不韦的住处。咸阳城虽大，但文信侯的名气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呢？李斯没费多少时间，就找到了吕不韦的府院。远远望去，青砖碧瓦的门楼显得那样气势雄伟而金碧辉煌，大门两侧，有两尊威风凛凛的石狮把守。石狮两侧，各有两名卫兵持刀警戒。李斯突然觉得心里一阵阵发慌，两腿一阵阵发软，他想调头逃遁，然而，灵魂深处，却有另一个声音在大声斥责他：李斯啊，李斯，你就这么没出息吗？难道你愿意像厕所里的老鼠那样生活一世吗？你从师三载，苦学辅佐帝王之术，不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能出人头地吗？如此门宅，就使你这等惊慌，将来又如何能陪伴在君王身边呢？他略微镇静一下，努力挺起腰板，向前走去。

“站住，什么人如此大胆，敢闯官府？”远远地就有一个人凶神一样朝他大喊。

李斯赶忙满脸陪笑，上前搭话，并从胸中掏出荀况给他的那个漆封的竹筒，双手呈上。

卫兵看都不看，依旧凶神一样地让他滚开。

李斯赶忙摸出分别时师兄送给他的那块雕花玉佩递过方，卫兵收了以后，这才让他在门前立等，派人进去通报。

再说吕不韦从一介商人发迹做了泱泱大国的文信侯之后，在朝廷中大权在握，号称“仲父”，仅家童就有万人之众。他看到楚国有春申君，魏国有信陵君，齐国有孟尝君，赵国有平原君，都礼贤下士，结交宾客，形成庞大的写作谋事机构，吕不韦觉得秦国远比这些国家强大兴盛得多，在这方面更应该超过他们。因此，他广召天下贤才，收容八方游士，组成一个拥有三千多人的创作机构让他们每人记下自己的所见所闻的有益事情，然后把这些言论综合提炼、分类编写，使之成为六论、八览、十二纪概括天地万物古今之事的《吕氏春秋》。荀况是当时名扬四海的大家，吕不韦对其推崇不已，听说他在楚国不得志，曾几次邀他来秦讲学均未果，想不到手下递上来一封信。他亲拆漆封，原以为荀况欲来秦国效力，看罢才知只是荐来一个毛头小子，

心中不免有些失望和不满。但毕竟是碍于面子，不着僧面看佛面，传李斯到府内，见其长得五官端正，清瘦英俊，又颇有见地，就留在广贤客舍中做了个二等宾客。

### 3. 吕不韦派李斯到秦王身边做内线，

嬴政慧眼识才、李斯任王宫侍卫春去秋来，时光荏苒。

庄襄王死后，太子嬴政继位为秦王，尊奉吕不韦为相国，号称仅次于父亲的“仲父”。因秦王年龄尚小，所以朝政由太后和吕不韦主持。二人因早就有私情，只是后来赵姬嫁于异人（即后来的庄襄王）后，才不得不有所收敛。现在又旧情复发，瞒着幼主，频频幽会。

嬴政虽然才十几岁、生性却十分自信、孤傲，对仲父吕不韦常常冷目相视，这使吕不韦心中生出许多不安，他数次在幼主面前安插几位自己的耳目，但每次仅十天半月的就被嬴政借故打发回来。但吕不韦并不死心，这几日又开始寻找其它机会。

这日，李斯正欲出门，却被吕丞相叫住了。丞相记得他叫李斯，把他召到跟前，故作亲切地问道：“李斯，在秦生活可习惯？”

李斯赶忙上前叩拜，然后一字一句地答道：“回禀丞相，晚辈李斯入秦两载，承蒙大人厚恩，生活得十分快活。也得目睹丞相辅佐幼主，功盖天下，心中敬慕之极。”

吕不韦满意地点点头，心想，想不到荀况荐来的后生如此少年英俊，才华过人。若是派他去嬴政身边岂不……想到这里，就把李斯叫到身边，缓缓说到：“山有木，工则度之；宾有礼，主则择之，依你的才华，可担当大夫之任，但我想委屈你做个王宫侍卫，你愿意吗？”

做王宫侍卫？不就可以进入咸阳王宫了吗？不就可以侍卫在幼主左右了吗？这不正是自己多年梦寐以求的吗？想到这里，李斯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叩谢吕丞相的垂青。

吕不韦见状，又让总管端来一盘金条玉玩赠予李斯，见李斯更加诚惶诚恐、不知所措的样子，这才开口说：“你到了王宫以后，每天都要把国君的饮食起居及各种日常活动熟记于心，两天向我汇报一次。”

李斯一一答应了。

第二天一早，李斯便乘车离开了他生活两年之久的吕丞相府宅，头戴近侍软帽身穿崭新宫服，兴致勃勃地前往咸阳宫。然而，他做梦也没有想到，一入宫，就被当头浇来一盆冷水。

其实，当他在咸阳宫臬门出示吕丞相签发的通行证时，王宫近侍就不无讽刺地说：“又是从丞相府来的？你已经是第八个了。前七个都被打发走了，你能呆得住吗？”

李斯听后，才知道丞相跟幼主之间明争暗斗已渐公开，自己已经身不由己地卷进去了。尽管沿途殿堂雄伟壮观、回廊曲径通幽，相映成趣，各种不知名的奇葩异草散发着沁人的清香，无数珍禽发出动听的鸣叫……可是李斯却全然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他的内心深处在激烈地斗争，他知道自己必须面对现实，迎接挑战，在夹缝中寻找立足之地，除此之外，已经别无选择。他在苦苦思索着可能出现的情况，考虑着自己应有的对策。

一阵远远飘来的笑声，把他从沉思中惊醒，他急忙抬头望去，只见前面草地上撑有一顶漂亮的大伞，伞下坐着一个年轻英俊，气质超凡的少年，在无数侍从的拥簇下，正在兴致勃勃地观看宫廷摔跤比赛。李斯不由地停下脚

步观看起来：对阵双方分别着红、黄衣衫，长得彪悍凶猛。双方经一番较量后，很快陷入了相持阶段，突然，黄衣壮汉一声怒吼，把红衣人奋力拔起，猛力举过头顶，在旋转中掬出去，只听一声惨叫，红衣人已经飞出数丈之远。欢呼声中，战鼓骤然响起，有人大声喊道：“快看，国君上场了！”

这是一个头戴束发金冠，身穿紫绛色绸褂，剑眉虎目，口阔面方耳大的少年。他自信地迈着方步走过来，与黄衣的壮汉交手。一上去就冷不防地来了个“饿虎掏心”的绝招，黄衣衫的壮汉不敢轻敌，奋力躲过，嬴政略一停顿，又扑了上去，这下可就热闹了，两个人撑起“葫芦架”，在地上周旋起来，好半天谁也挣不脱，谁也赢不了。站在场外的蒙骜将军见状，只好鸣锣收兵，宣布双方战平。嬴政气喘吁吁地回到座位上，刚刚坐定，就看见了站在不远处的李斯，转身问身边的人：“此人是谁？”

“是吕丞相新派来的宫廷侍卫。”

“招他过来。”

李斯急忙上前叩拜。谁知还没等他起身，高居王位的小幼主就用冷冰冰的声音说道：“你知道我这里的差事难当吗？还是跟宫尉去宫外当个禁卫吧，免得有一天寡人动怒，把脑袋丢了。”

李斯跪在地上，并没有急着起身。听罢嬴政的话，脑袋往地下一叩，一字一句地说：“我没有想到名扬天下的孝公的后代竟然如此心胸狭窄，不能容得下一个无名侍卫。”

偌大的草地一下子变得寂静无比。众人惊愕了，怔住了。李斯啊李斯，你吃了豹子胆了吧？你想让脑袋搬家吗？竟敢用这样的语言讥讽一代国君！

嬴政显然也没有料到李斯会口出这般狂言，被气得脸色发青，嘴唇发紫，半晌才用颤抖的手指着李斯怒斥道：“大胆小人，仗了何人之势，敢诽谤寡人！”

年轻气盛的李斯知道自己闯了大祸，但奇怪的是他并不后悔，而是把心一横，摆出一副大丈夫可杀不可辱的气概，猛地抬起头来，目光灼灼地望着秦王，掷地有声地说：“陛下，我李斯虽一介草民，但却要生当光明，死亦磊落，决不愿意受人之辱，今日冒犯陛下，死不足惜，但我还是要向大王进言，昔日孝公启用商鞅变法，使秦国日益强盛起来，孝公以威势为骏骑，以法令为鞭辔，以国家为车舆，称雄天下，被世人颂扬，普天之下，才子学士投秦者数不胜数。穆公虽然创建霸业，却始终没有兼并六国，这是周为当时各国的力量还很强，周朝的力量还没有完全衰落，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庄王这五个霸主一个接着一个兴起。但是自秦孝公以来，东周王室衰微，诸侯互相兼并，已被秦国征服。观今日秦国、国富兵精民强，雄立诸侯之上。陛下若是一个有雄心壮志的人，就应该横扫诸侯，一举成就帝王大业，此乃千载难逢之良机，如不抓住机遇果断行事，若等诸侯夏强，相聚订立合纵盟约，届时虽黄帝复生亦不能并也。”

李斯跪在地上，姿态从容，侃侃而谈，把自己的肺腑之声竹筒倒豆子般全部讲了出来，顿觉心中畅快无比。他用平静的语气说道：“陛下，我心里的话都说出来了，我也可以瞑目了，如何处置，就听陛下的了。”

然而，此时嬴政脸上的怒气早已消失殆尽，代之以和颜悦色，静静地望着风流倜傥，面无惧色的李斯，听着他纵论天下大事，心里很是高兴。真是苍天有眼，把此等栋梁之材送上门来，求之不得，哪还有杀头之理？

“李斯，你可曾读过荀况、韩非的书？”嬴政觉得既是门客，就应该熟



读此二人之著述。

“陛下，实不相瞒，我乃荀况的学生，韩非的师弟。”

嬴政听罢，心里一亮，赶忙起身过来，扶起李斯，两人走进密室交谈起来……

就这样，李斯被留在宫中做了侍卫。

#### 4. 吕不韦金蝉脱壳，淫棍嫖毒入宫

吕不韦经过十几年的苦心经营，终于坐上了左丞相的交椅，然而，日益膨胀的权力欲使他欲罢不能，他要把秦国的朝政大权牢牢地握在自己的手中，让子子孙孙永享富贵。为此，他把李斯安插在幼主嬴政身边，他心神不宁地等了几天，见李斯并未像前几位那样被赶回来，心里才一块石头落地。接下来，他要解决另一件让他头疼不已的事情。这几年，太后孀居后，一直与他暗中偷情，频频幽会，刚开始时，他还觉得新鲜，陶醉于冒险的乐趣中，但时间一长，就有些乏味了。而且太后正值盛年，性欲旺盛，每次他已经累得疲劳不堪了，而太后却正在兴头上，且不断花样翻新，如果得不到满足或不能完全尽兴，对吕不韦便横眉冷对，恶语指责。时间一长，吕不韦对此便渐渐失了兴趣，甚至有些怕见太后。另一件让吕不韦坐卧不安的事，是嬴政越来越大了，而且生性暴戾怪癖，每次相见，他那闪烁不定，孕含敌意和冷漠的目光，让人好几天都觉得不舒服。

万一自己与太后偷情的事东窗事发，被幼主嬴政觉察……吕不韦想到这里，禁不住不寒而栗。他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更没有能包住火的纸，如果真的有一天事情败露出来，自己苦心经营几十年的仕途就会毁于一旦，不仅乌纱帽丢了，就是脑袋也要搬家。

可是，要想摆脱太后的纠缠，又谈何容易呢？现在嬴政年幼，太后垂帘听政，大权在握，莫要说离开她，就是侍候的不满意都不行，吕不韦这才感受到身不由己的滋味。该采取何种脱身之策呢？为此他大伤脑筋。

转眼之间，秋祭节到了。依照秦国风俗，举国上下同庆三天，咸阳的社坛、舞台、场馆到处都有歌妓、艺人登台亮相，表演雅俗相杂的节目，以庆贺丰收、祭神奠祖、祈求来年风调雨顺，国泰民安……

吕不韦驱车来到咸阳城西戏坛时，古老悠扬的乐声正激越地响起，他下车后，在看台上坐下来，饶有兴趣地观看一队队男女俳優扮作吞神、吞神在笙瑟伴奏中载歌载舞。不一会儿，场子周围就围满了观看的人们，大家一边观看。一边交头接耳地议论着。

突然，人群骚动起来，大家拼命往前挤，有人还兴奋地叫着：

“快看，楠木塞子出来了！”

“花蜈蚣登场了！”

吕不韦早就听说有个叫嫖毒的艺人身怀绝技，会玩飞车，阳物硕大无比，专好青楼嫖妓，被人们戏称“楠木塞子”、“花蜈蚣”。想不到在这里遇见了，吕不韦下意识地往前探探身，只见一个红脸大汉生得高大魁梧，身着青衫、腰缠红绢，脚穿乌黑的豹皮靴，上台后一个漂亮的飞身上车，马车在台子上快跑起来，他先是从容地做了几个亮相动作。接着翻身倒立并让马车越跑越快，一圈、两圈、三圈……场上不时爆发出一阵阵掌声、啼嘘声、赞叹声、喝彩声。

吕不韦看着看着，突然心头一震，这不就是自己苦苦寻找的理想替身吗？

吕不韦回到府中，经过一番周密策划，晚上便前去幽会太后。

两个人一番云雨行乐后，吕不韦故作漫不经心地把话题扯到白天的秋祭表演上去。太后整日在家闷得慌，很想听听外面的趣闻轶事，这正好中了吕不韦的下怀，他拐弯抹角，先是说到艺伎弹筝、力士斗牛、胖子摔跤、狗钻火圈，很快就说到了嫪毐，把嫪毐专事性事的绝活描述得淋漓尽致。

太后听着听着，不觉心驰神往，春心荡漾，终于不顾廉耻地对吕不韦说：“丞相可否让他入宫来，让妾妇也见识见识？”

吕不韦知道太后已经上钩了，但他并不急于答复，他要吊吊太后的胃口，于是，故作为难地说：“太后，这恐怕不妥吧，万一被人知道，岂不身败名裂，落得个让人耻笑的下场？”

“这我不管，我就是会会这个人。”太后故作撒娇地缠着吕不韦，让他想办法。她知道精明超人的吕不韦手段通天，自然会有万全之策。

这件事对吕不韦来讲，的确不是很困难的，他指使人告发嫪毐淫乱罪，并判为阉割掉阳具，派入宫中做宦官。然后，吕不韦又略使手段，贿赂了宫廷施术人员，只是把嫪毐的须眉拔掉，并用驴的阳具及血传示众人，诈称嫪毐已被阉割，而实不施宫刑。就这样，一个好色之徒假充宦官，进入甘泉宫服侍太后。

事情果然像吕不韦想象的那样，嫪毐入宫后，与太后真个是如胶似漆，欢宵达旦，淫乐无度，两人把一切忌讳、廉耻抛到九霄云外，日夜厮混，寻欢作乐，……

乐不思蜀的太后日日沉湎在淫乱中，早把个吕不韦忘到脑后，吕不韦几次求见都被拒之门外，这使他心里不安起来，原想找个人替自己尽些床榻上的义务，哪成想贪欢的太后没几天就移情别恋，甚至连面都几不上了。他在惶惶不安中等了几天，就再也坐不住了，他要在甘泉宫安插一个心腹，他要时时掌握太后的情况，以使自己耳聪目明，知道什么时候去做什么。

可太后却成心和他作对，不仅不让他派去的人入宫，还把他所熟悉的宫女、门丁统统换掉了。差人从后宫找来一个宫女在身边侍奉。

自从嫪毐入宫以来，太后整日沉湎于床第之欢，越来越懒得过问朝政了。此前，她总是垂帘听政，而让嬴政陪坐。朝廷事务大事由她亲自裁决，小事由吕丞相处理。嬴政自然不甘心，几次提出要亲自执政，但均被她搪塞过去。她不只一次地对嬴政说：“母后是妇道人家，这样做是不得已而为之，等你日后长大成人，就把国家大事全部交给你，现在你要多学习，多读书。以便将来继承祖宗遗训，匡济天下百姓。”

幼主嬴政显然不满意母后的答复，但又毫无办法。他知道母后和仲父吕不韦掌握着朝廷大权，自己纵有天大的本事也斗不过他们，最好的办法就是隐忍下去，等待时机。但是，母后近来却一反常态，不再过问政事，也极少早朝，这就不能不引起他的猜疑。

嬴政隐隐预感到母后的生活发生了什么变化。可是究竟发生了什么变化呢？他却一无所知，派出刺探的人回来只是说，太后切如故，唯一不同的是宫里又添了一个宦官，大家背地里风传此人曾是有名的“花蜈蚣”。

就在这期间，太后发现自己有了身孕，身体不知不觉变得笨重起来，她怕住在甘泉宫人多眼杂，走露了风声。于是决定带着千余人众迁往雍城大郑宫居住。

为了严密封锁消息，太后搬进大郑宫后，几乎断绝了一切与外界的联系，只是为了免遭怀疑，每隔几天派亲信给吕不韦和嬴政送些无足轻重的信函。

然而，时间一长，此举就难免流于一种形式，这就更加引起了吕不韦和嬴政的怀疑。

事情到了这种地步，是吕不韦所始料不及的。他当初荐嫪毐入宫，只是想借这个街头艺人的性技来满足太后旺盛的性欲，以为太后无论如何也不会爱上一位粗俗不堪的纠纠武夫，谁成想太后不仅爱上了嫪毐，而且还爱得死去活来，甚至把他都拒之门外，几次求见都未得到答复。这使他感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心里后怕起来如果事情败露，自己是这场骗局的策划者，自然罪责难逃；如果嫪毐博得了太后的欢心，掌握了大权，对自己更是一种威胁，这该如何是好呢？

第二个为此事心烦意乱的人自然是幼主嬴政，他总觉得母后突然迁居有些蹊跷，一定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瞒着他，或许天就要塌下来了，可是他还被蒙在鼓里，万一出现什么意外，母后不许自己冠礼，无法亲政，继承王位会变成一枕黄粱美梦，到那时就悔之晚矣了……

## 第三章

### 乱世争雄

#### 1. 三足鼎立，嫪毐、吕不韦、嬴政各怀鬼胎

太后迁居不久，嬴政身边的人得到举报，原来宦官嫪毐得到了太后的宠爱。更让人气愤的是，嫪毐是个假冒的宦官，身上一样东西不少，甚至可能已使太后怀孕。这样传出去，不仅自己无颜面对国民，而且自己的王位也许保不住……

幼主嬴政在苦闷中设想着一个又一个除掉嫪毐的计划和方案，但很快又都自己推翻了，他知道这件事必须慎之又慎，确保万无一失，任何的疏忽和偏差，都会把他推向绝境，不仅保不住王位，就是身家性命也难保。因此，没有绝对的把握他是不会付诸行动的。

鲜花的背后生满了荆棘，微笑的背后布满了陷阱，而日子却一如既往地流逝着。

太后在经过十个月的怀胎后，终于生下了一个白白胖胖的男婴。这给大郑宫带来了新的欢乐。也给淫棍嫪毐带来了更为新奇大胆的设想。他终于有了儿子，更重要的是这个儿子是他和太后生的，这一点至关重要，这个小生命来得太及时了，就像是一张重要的王牌，一把钥匙或者一级台阶，使嫪毐喜不自禁。他可以借助这个小生命，不动一刀一箭，就把大秦江山揽到自己的怀中。

嫪毐看得出来，太后非常喜欢这个儿子，她把大部分时间都用来抚养和呵护儿子上，这就在某种程度上冷落了嫪毐。使嫪毐心里窝着火。但又不好发作。

这天，太阳已经老高了，太后才慵懒地醒来，她伸个懒腰，然后侧过身来，慈爱地盯着正在甜甜地酣睡的儿子，她不由自主地轻轻哼起了一首宫廷歌谣，唱着唱着，不觉已是春心荡漾，身体深处一种因为孕育这个婴儿而沉睡已久的欲望渐渐被唤醒，她赤裸着身体走下床来，在一面古老的铜镜前驻足，久久端详着另一个自己，脸上的点点雀斑还没有完全退去，原本就十分丰腴的身子显得略微有些笨重。尽管这样，她依然满意地对着镜子里的自己笑了。

虚掩的门扉轻轻推开了，嫪毐像一只猫一样蹑手蹑脚地走过来。太后从镜子里看到他的样子，心里觉得好笑，但却装着浑然不知，嫪毐绕到她的身后，一双手像蛇一样沿着她的玉肩徐徐滑落下来，从肋部向前攀援过去，轻柔地抚摩着她两座丰满高挺的玉乳。太后忍不住轻轻呻吟起来，嫪毐仿佛被这种声音鼓励着，一下子抱起太后向床榻走去……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两个人才渐渐安静下来，这是太后生产后两个人第一次做爱，两个人都十分的投入和尽兴。

“我是不是变老了？”太后依偎在嫪毐宽厚强健的胸脯上，柔柔地问。

“不丑不丑，娘娘依旧美艳无比，赛过西施。”

太后心里感到无比受用，嘴上却嗔怒地骂道：“你这死鬼，净拿好听的话来诳我。”

嫪毐赶忙把手放在胸前对天起誓：“苍天在上，黄土在下，我嫪毐敢起誓，在我的眼里娘娘永远是天下最美艳的。”

太后高兴了，一把扳过嫪毐，朱红的嘴唇在嫪毐的脸上吻得声声作响，好半天才腾出嘴来说：“我要一辈子把你留在身边。”

“怕是有的人容不得我。”嫪毐担心地说。

“谁敢违背我的意志行事？”

“自然是小国君嬴政和吕丞相。他们不仅容不得我，就是我们的儿子他们也会视为眼中钉，肉中刺的。”

一说到儿子，太后的心动了，她把儿子当作自己的心肝宝贝，如果真有人敢动，她会豁出去跟他拼命的。经嫪毐这么一说，她才突然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当初搬到大郑宫来，是为了掩人耳目，现在儿子生下来了，再这样躲躲藏藏，总不是长久之计呀。

“你打算怎么办？”太后问。

“我想请娘娘也给我封个侯，划些封地，作为咱们以后的家业。不然，等嬴政冠礼执政了，万一有什么变故，我们连个安身之地都没有。”

“给你封个什么侯？”

“吕丞相是文信侯，何不封我个长信侯呢？”

“这谈何容易啊，先秦自商鞅变法以来，就明文规定只有对国家有战功的人才能封侯，你对秦国有什么贡献呢？”

“吕不韦有什么功劳，不是照样封侯赏城了吗？”

“他……”

太后语塞了，她自然无法把自己同吕不韦的秘密告诉嫪毐。她想来想去，决定再破例封嫪毐为长信侯，在她看来，这样做也是为自己的将来留条后路。

太后虽然知道她有这种权力，她可以驾驭秦国这条大船，但心里还是有些虚。而且很长时间没有吕不韦和幼主的消息了。她赶忙唤来宫女。修书一封，让她去探探儿子嬴政的动静。

在这场微妙的三角权力争斗中。嬴政一下子感到了自己的势单力薄。身为丞相的吕不韦在朝廷苦心经营数十年，文武官员中到处都是他的耳目。太后大权在握，当然也不乏追随者，自己虽然是名正言顺的王位继承人，却夹在吕不韦和太后两股强大的势力之中，难以有所做为。这两股势力，就像两面坚硬高大的墙壁，把自己的前途和未来夹成一条小道，不管哪一面往里一拐，自己的前途就成了“死胡同”。

认清这一点后，嬴政表面上不动声色，暗中却在悄悄收买人心，发展自己的势力。李斯由于入秦不久，在秦国没有任何背景，又足智多谋，因而成了嬴政的收买对象。入宫不久，嬴政便提拔他为宫廷侍卫，留在身边做事，还时常给些小恩小惠，以拢络人心。李斯心若明镜、自然知道嬴政的用意。尽管他当初入宫时，是吕不韦作为耳目派进来的，但他很快就改变了初衷，置吕不韦于不理而专心侍卫嬴政。他知道女怕嫁错郎，男怕入错行，走仕途之路，最怕跟错了主子，他以为在这场激烈的争斗中，嬴政将是最终的赢家，所以他把自己的命运像押赌注一样押在了嬴政一边。

宫廷背后的斗争越来越激烈了。李斯知道，一场不可避免的流血即将到来。

这些日子，嬴政闭门不出，不见任何人，谁也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太后在得到宫女回报王宫一切正常的消息后，心里踏实了。经不住嫪毐

再三吹枕边风，让人取来帛书，颁旨任命嫪毐为长信侯，并派特使赴王宫通报嬴政。因为早已得到密报，心里有所准备，所以嬴政并未发作。

消息传回雍城，嫪毐高兴得差点晕过去，当年的街头艺人做梦也没有想到会一步登天，成了强秦的长信侯。他一方面死死缠住太后，竭尽床上之能事讨好这个给自己带来鸿运的女人，一方面加紧网络亲信，扩充自己的势力。

左丞相吕不韦听到这个消息，气得仰天长叹：“我好糊涂啊，精明了一辈子，到头来却干了一件天底下最蠢的蠢事，引豺狼入室，养猛虎为患，此事若传出去，定会遭天下人耻笑！”

接下来发生的事，使他更为震惊。

秦王政八年，嫪毐带着浩荡的车队前往咸阳接受封号。嬴政不仅封他为长信侯，同时还将山阳之地、太原、河西两郡划给嫪毐，并改名为毒国。同时还赐予他种种常人所意想不到的特权：他的封国内有六骖大驾，有宫室苑囿，甚至可以在封邑内养军队，委派吏臣，自颁法令……相比之下，当年曾叱咤风云的吕不韦却一下子变得无足轻重了！

吕不韦心想，难道这小幼主疯了不成？

这些日子以来，可把嫪毐忙坏了，想不到事情进展得如此顺利。他要好好庆贺一番，显显威风，抖抖精神，让天下人知道，他嫪毐已非昨日之嫪毐， he现在是飞黄腾达，一步登天啦！

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以太后之名，在甘泉宫设宴酬宾，遍邀元老重臣、贵戚王亲，以壮声威。宴会是在甘泉宫最负盛名的承露台上举行的，高台四周的树木统统用锦绣裹缠起来，好似天然的五彩立柱，在华灯的映照下，色彩缤纷，豪华奢侈。宫廷乐队一支接一支地演奏着迎宾曲，嫪毐身穿侯服，满面春风地站在露台南侧迎候嘉宾。嬴政的同父异母弟弟成矫公子来了，左丞相昌平君来了，许许多多的皇亲国戚来了。

宴会上，嫪毐手举金尊，频频举杯，格外兴奋，他的亲信和幕僚们更是神采飞扬，狂喝暴饮，很快就把宴会推向了高潮。这样的场面使嫪毐激动不已，感慨万千，他想起了自己当年作为街头艺人的时光，饱经风尘之苦，每天被人喊来喊去，形同一头牲畜，一边献技，一边还要百般讨好贵族。那时，他做梦也没有想到，有一天能坐在这里，倾听这些贵族大臣的颂词，接受这些皇亲国戚的敬酒。想着想着，他有些陶醉了，醉眼朦胧地站起来，高举酒杯，高声说：“诸位大臣来宾，这是多么难忘的时刻啊，秦国是我们秦人的，愿咱们秦人治国，国泰民安！”

“对，大秦天下应该由我们秦人自治！”

“让我们为嫪毐大人干杯！”

门徒们狂热地高叫着，大笑着，闹腾到深夜方才醉醺醺地散去。

第二天一早，就有人把甘泉宫里这个不寻常的夜晚所发生的一切告诉了吕不韦。关于嫪毐放肆越轨的行径吕不韦时常有所耳闻，但总以为嫪毐是小人得志，有些忘形之举乃难免之事，成不了什么大器，所以并未放在心上。然而昨天晚上发生的事，却使他大吃一惊，看来事情的严重性已经出乎他的意料，如果再不采取对策，任其发展下去，局面就难收拾了。可是，嫪毐背后靠着太后这棵大树，万万不可轻举妄动，这该如何是好呢？

吕不韦决定去见太后。

马车在空荡的长街上一路急驶。路边的树上不时有金黄的落叶从眼前飘忽而过。一队队大雁哀叫着向南飞去。已是深秋时节了。到处都是伤感的景

象，这使吕不韦的心头骤然涌起一种说不出的滋味，风物萧萧，年华荏苒，当年初入秦地时是多么年轻啊，那时风华正茂而又雄心勃勃，硬是凭着一股无畏的闯劲和商人的精明在险恶的官场上为自己打出了一片天地。那时自己和太后都多么年轻啊！那么多的往事想起来还让人隐隐有些激动，往事怎么会如烟呢？不，往事并不如烟，往事是一杯陈年老酒，搁置愈久，愈让人无法忘却。可是，怎么转眼就不堪苍老了呢？自己已经不再是十几年前的吕不韦了，太后也不再是十年前的赵姬了。随着时光的推移，一切都变得面目全非了。太后或许真的不需要老臣了。每天与嫪毐寻欢作乐、醉生梦死而不理朝政，国家的前途，庶民的疾苦都被她抛在九霄云外了，自己又怎能放在她心上呢？

想到这里，吕不韦犹豫了。如果太后不再念及旧情，见了面又该是怎样的场面呢？果真让她在自己和嫪毐之间选择，占上风的自然是嫪毐，那样的话自己的处境就不妙了。

“停车。”吕不韦突然转身命令车夫。

“怎么啦？丞相？”车夫不解地问。

“没什么，回府！”吕不韦说得十分断然。

回到丞相府后，吕不韦更加心烦意乱，一种不祥的预感像阴影一样在眼前挥之不去，这使他觉得坐立不安，胸闷得透不过气来，困兽一样在屋里踱来踱去。一股怨气全都发向嬴政。这个古怪的幼主，不仅答应了太后替嫪毐封侯的请求，而且还许给他那么多的特权，难道他疯了不成，更让他气愤的是，所有这一切，对他连个招呼都不打，眼里还有没有他这个“仲父”？

傍晚时分，吕不韦驱车到了王宫，他决定探探嬴政到底葫芦里卖得什么药。

是夜，嬴政正以少有的好心情同一群青年人在伏龙殿前的平地上饮酒赏月。吕不韦下车后远远望去，只见那里灯光闪烁，树影婆娑。几个人举杯邀月，高谈阔论，好不得意。这使得吕不韦心里更加生气，好糊涂的国君啊，大秦天下快要落入他人之手了，却浑然不觉还在这里饮酒作乐！

因为他的到来，嬴政不情愿地中断了酒会。来宾们纷纷退下。李斯转身回避时，却被嬴政叫住了：“李斯，你可留下来作陪。”

“这恐有不便吧，大王。”李斯犹豫着说。

“你说，吕丞相此来何干。”嬴政并不正面回答他，却反问道。

李斯微微一笑，故作神秘地答道：“大王，一切尽在您预料之中。”

这时，一阵脚步声由远及近。

“如此美妙月色，国君一人独享，真可谓雅兴大发啊！”吕不韦笑着说。

“哪里是独享。长史李斯也在嘛。”

吕不韦这才注意到站在一侧的李斯，想不到他派进宫来作内线的人会如此受器重，而且已经升为长史。真是不能小看啊，但他不想在这件事上过于分心，他故作关心地问：“李长史是陪国君赏月吗？”

嬴政不等李斯回答，就抢着说：“不是，李长史是来为寡人讲史的。”

“噢，不知今天所谈是何内容？”

“今日所谈乃治国平天下之道，‘人主之大物，非法即术也’。‘君无求则弊于上，臣无法则乱天下。’不知吕丞相以为如何？”

“依老臣之见，入君治国总宜讲究修齐治平，重德政，隆礼乐，敦诗书，无为而治，切不可严刑峻法……”

未等吕不韦喋喋不休地说下去，嬴政就生硬地打断了他：“人主安可无为而治，而国家大权应归国君一人独亨，‘夫以王良，造父之巧，共辔而御，不能使马，以田连、成窃之巧，共琴而不能成曲，人主安能与臣共势以成功乎？’丞相认同吗？”

吕不韦有些诧异：“国君此番道理，似乎不是出自经典，亦非先哲所言。”  
“此乃韩国公子韩非之言。”

吕不韦无言以对，颇有几分窘迫之感。少顷，就把话题转移到他此行的真正目的上来。他愤怒地说：“我近闻嫪毐妄自尊大，犯上作乱，国君应令御史大夫搜集证据，收审嫪毐，早下手为强啊！”

谁知嬴政听后居然连连摇头：“使不得，使不得，嫪毐反状未明，揣测之罪何以服从，我又何以面对天下人？”

吕不韦此行的目的是要挑起嬴政对嫪毐的忌恨，发旨布诏以除掉他心头之患，没料想嬴政反应竟如此冷漠，这使他大为失望，闷闷不乐地打道回府。

这期间，嫪毐更加肆无忌惮，有恃无恐，不仅到处网络亲信，扩大自己的势力，而且又一次把太后的肚子搞大了。他们的第二个儿子很快又降生了。

吕不韦见自己大势已去，提出了告老隐退的请求，以作退步之计。

这一日早朝后回府，他觉得心中颇为苦闷，就邀来几位朝廷大臣相商，谁知大家对嫪毐早就心存不满，只是碍于太后的情面，未敢发落罢了。经他一问，怨气都上来了，右丞相昌平君动容地说：“嫪毐乃秦之国贼，他淫祸内宫，欺君害民，罪在不赦，应及早除之才是。”

大夫长王绾接着说：“嫪毐贼子无功封侯，罪在录赦，他貌似豁达，内实多忌，只怕一朝得势，大开杀戒啊！”

其他诸位大臣，有的同意昌平君的意见，有的附和王绾的主意，七嘴八舌、议论纷纷。

就在这时，亲信匆匆进来禀报：“恩相，李斯从咸阳宫赶来求见。”——提起李斯，吕不韦心里就来气。这个小人，老臣派他进宫，是作密探眼线的，不想他却另觅高枝，再无消息传回来。想到这些，吕不韦转身对通报的门卒说：“我不要见这个朝三暮四的无德小人。”

“他说是国君所遣，有要事相报。”门卒站在原地没动。

“莫啰嗦，就说老臣略受风寒，身体欠安，有什么事可向总管报门卒退下后，总管很快回报：“国君掌握了嫪毐反叛之铁证实据，旨令丞相等划擒嫪毐事宜。”

吕不韦听说嬴政点名让他除嫪，心里不觉又犯起嘀咕，一时难以拿定主意，只好假称有病，一拖再拖。

## 2. 为冠礼，嬴政冒死闯雍城

这些日子以来，嬴政的心中越来越烦乱，王宫上下所有的人说话做事都格外小心，生怕因为什么事惹他生气，尽管这样，他还是经常莫名其妙地发火。及至后来，干脆闭门称病，不见任何人，而且把早朝晚朝也免掉了。这使宫内宫外生出许多私议。

大臣、贵戚们纷纷来宫中探视，均被拒之门外。

李斯是少数几个被恩准可以进入宫内的人之一。他轻手轻脚地走过来，只见嬴政无精打采地坐在床上，一副六神无主的样子。心里顿时明白了，幼主生的是心病。

“陛下，李斯求见。”



嬴政淡漠他说了句：“坐吧。”

李斯没敢坐，谨慎地侧立在一旁。

“大郑宫有什么消息吗？”嬴政问这话的时候，依然没有抬头。

“没有。已经很长时间没有什么信息传过来了。我怀疑是出什么事了。”

“李斯，你对眼下局势有什么见解？”

“大王，形势非常复杂啊，你委托吕丞相擒嫪一事，一拖再拖，没有结果。嫪毐在雍城四处招兵买马，对大王虎视眈眈。而大王的冠礼之事太后又再三拖延，这里面暗藏杀机啊。”

嬴政无力地点点头。叹道：“这些寡人都晓得，可是，却又没有好办法。这可如何是好？”

“陛下，应该力争早日加冠才是。”

“我又何尝不想呢，可是谈何容易啊。”

“陛下应主动出击，去大郑宫当面向太后催逼。”

“那里可是虎狼之地，危险得很。”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我想只要大王思考周密，有所防范。臣以为不会出现差错。”

“依你之见呢？”

李斯急忙上前一步，附在嬴政跟前小声嘀咕了很长时间，嬴政听着听着，脸上的愁云渐渐散开了。他决定明日就带人去大郑宫面见太后。并点名要李斯随行。

嬴政的突然到来，的确给大郑宫带来了巨大的震动，太后担心自己的丑事被儿子揭穿后，无颜做人。而嫪毐则担心自己积极务战的事被发觉。手下的人更是变得六神无主。姜还是老的辣，太后最见不得男人窝窝囊囊没有主见。她恶狠狠地说道：“你们都给我滚，统统滚蛋，老娘要一人在这里等候他。”

随着一阵喧哗与骚动，嬴政带着侍卫长腾胜，长史李斯登殿入阶了。嬴政打扮得格外威风：身穿紫色长袍，外罩连环铠甲；脚穿豹靴。腰佩宝剑，走起路来脚下生风，令人望而生畏。他上前施礼见过母后，刚要提冠礼的事，想不到太后倒先发话了：

“孩儿近日又长高了，不知今日来大郑宫，有何要事相告，该不是专程来看望为娘的吧？”

嬴政冷冷地答道：“母后在此，自然有人侍候，无须孩儿挂念。孩儿此行是要告诉母后，我已长大成人，请母后恩准举行加冠仪式，免得再辛苦母后。”

太后听得出嬴政话里有话，心里气得发作，但还是故作关切他说：“王儿不知国事琐碎烦乱，劳心伤神，你吃得消吗？还是再学习一年，等明年再说吧。”

“不要再说了。”嬴政生硬地打断了她，“这种话我听得耳朵都起茧子了。明年复明年，明年何其多。难道我就永远地这样等下方吗？”

太后听到这里，虽然心里很不高兴，但也怕嬴政在大郑宫纠缠得久了，发现更多关于大郑宫的丑事便朝佩政挥挥手：“不孝的王儿，难道你要气死为娘不成，冠礼之事，由你去吧！莫再来烦我就是嬴政等了多少年等得就是这句话，母后终于说出来了，他反而没有丝毫的喜悦和激动，只是拱手对太后拜了两下，不冷不热他说：“有母后恩准，寡人将从速办理，只是寡人亲

政后，条律繁冗，有法必依，违法必究，但愿母后能自尊自爱！”

嬴政说完，转身拂袖而去。

### 3. 秦王加冠平嫪毐

距前往雍城冠礼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可天公却偏偏不作美，一连数日大雪，北风怒吼，冻得人伸不出手来。李斯几次前往沿途检查督促清雪扫路。以确保道路畅通。

“陛下，把冠礼的地方改在咸阳算了，免得遭受风雪之苦，影响您的圣体。”李斯建议道。

嬴政苦笑着摇摇头。他又何尝不想呢？可是，老祖宗留下来的规矩如何改得？早在公元前 771 年秦襄公就在该城建起了神坛西畴，祭奠神灵。从那时起，在以后四百多年漫长的岁月里，秦文公修筑了郿畴，秦穆公修筑了宝夫人祠，秦灵公修筑了吴阳上、下畴，分别用来祭黄帝和炎帝，使这里成了全国政治、经济、文化和祀神中心。尽管后来的秦都迁到了咸阳，但雍城至关重要的地位却始终未变，每一位国君登基后总要来这里修几座庙宇，以示对祖先的崇拜和对神灵的虔诚。至于每年由国君率家族成员及文武大臣官员来这里主持盛大祭典，早已是不成文的法规。偌大的雍城里，错落有致地分布着一座座神庙祭台：日神、月神、云君、风伯、土地爷、雨师、参、辰、北斗各星宿……这里几乎无天香人旺盛，云烟缭绕，长年不散。

按照祖上传下来的规矩，嬴政应该前往秦王室祖庙宗祠所在地——德公大庙举行冠礼仪式。他的祖先秦穆公、秦恒公、秦孝公、惠文王、昭襄王也都是在这里举行的冠礼仪式。轮到他的头上怎能另行择地呢？他可不愿意因这件事为自己招惹非议和麻烦。巫卜择定的黄道吉日是春分。几天前嬴政便带着浩荡的车队出发了。

春分的前一天如期进城，嬴政下榻在城西的蕲年宫，距太后所住的大郑宫约十里地。而冠礼的德公庙正好在两宫中间。这或许只是一种巧合，但其中极其微妙的关系却是非常令人回味的。这边嬴政在紧锣密鼓地准备冠礼，那边嫪毐在夜以继日地准备起兵。公元前 238 年春分日，这个牵动人心的日子来临了。

禁卫军在头一天晚上就把从蕲年宫到德公宝祠和通往大郑宫的道路全部封锁了。只见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到处森严壁垒，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

说来也怪，这日的天气突然变得异常晴好。一轮红日从遥远的地平线上冉冉升起，悠扬的钟声响起来了。朝中文武百官依照爵位官职大小驱车早早来到德公祠堂，恭候国君的金辇到来。当东方的太阳升起约一竿子高时，嬴政威风凛凛地登上金辇。一时间，百官朝拜，万民沸腾，鼓乐齐鸣，好不热闹。车队浩浩荡荡地出发了，前面是一队子执兵刃开道的御林军，嬴政的主辇由六匹披锦带彩的烈性宝驹拉着，高贵华丽的年身上绘有飞龙卧虎，插着九旒儿旗。嬴政头戴九旒金冠，身穿狐白裘袍，外罩一领盘龙飞凤丝衣，手握祖上传下来的太阿宝剑，端坐在舆厢之内。车子后面是 120 匹雪白的高头大马组成的骑兵方阵，之后是一个由 120 匹乌黑的马匹组成的护卫方队，再后面才是随行的王室贵戚和各国来宾。

车队行至大郑宫门前停下，嬴政从容地走出来，进宫拜谒母太后已经在宫内祭坛上等了很久了。这样的时光是何等漫长啊。那些并不久远的往事从她的眼前频频闪过。她想到了自己低贱的出身，想到同吕不韦和嫪毐的不可告人的偷情生涯，想到了两个天真可爱的稚子，想到了行将失去的权力，想

到了就在眼前的血腥厮杀……她的心里像倒了五味瓶一样，说不出是啥滋味。

嬴政的叩拜才使她如梦初醒，她掩饰地笑一笑，装出慈母面孔：“王儿，你今年二十有二，得以加冕冠礼，君临天下，可喜可贺啊！”

“母后，孩儿要继承先祖遗风，富国强兵，一统天下。”嬴政显得有些激动，太后随后说了些嘉勉的话。

是夜，蕝年宫里彩灯齐放，明珠高悬，回廊如带，云烟缭绕，歌舞升平。到处都显示出王室的恢宏气概和君主的无量恩泽。

嬴政高擎玉爵，与文武百官及各国使节频频碰杯，很快把晚会推向高潮，而他自己却悄悄回寝室去了。

夜色越来越深了。嬴政坐立不安，在寝室里焦虑地踱来踱去。

突然，门被一阵冷风撞开了。一个身影扑了进来。

“李斯！”嬴政蹭地站起来，惊喜地叫道，“快说，咸阳怎么样了？”李斯显然是太急了，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顾不得叩拜，就兴奋地说：“好消息，陛下，王翦统帅守城官兵大败嫪毐叛贼。咸阳安然无恙。”

嬴政兴奋地几乎跳起来，他一把拽着李斯，就往室外走。

“陛下要去哪里？”李斯不解地问。

“走，随寡人入殿。”

李斯不敢再问什么，跟在身后匆匆向大殿走去。

已是夜半时分，来宾们大都醉意朦胧。突然看见国君风风火火走来，都吓了一跳，醉意也醒了大半。只见嬴政一屁股坐到王座上。环视了一下大殿，然后就让李斯把嫪毐聚兵谋乱之事从实讲来。

李斯不敢怠慢，赶紧把发生在咸阳的嫪毐叛乱一事讲给大家听，还没能等说完，文武百官及来宾便像炸了锅似地纷纷议论起来。

嬴政依然端坐在那里，脸上毫无表情。

良久之后，嬴政才不紧不慢地问坐在灯影里的吕不韦：“文信侯，嫪毐贼子如此胆大妄为，当何以置之？”

吕不韦听到国君点名要自己发话，赶忙起身，上前一步说：“当重兵讨伐，擒住叛贼，平定叛军，以谢国人。”

“好。”嬴政突然提高了嗓门：“昌文君、蒙恬各领兵十万，一路埋伏于雍城北郊二十里外的山地丛林，一路迂回到叛军后方，后日子时两军合围。侍卫长腾胜负责雍城内部治安。

各位将军领命后，立下军令状，打马飞去。

嬴政这才长长地松了口气。

却说嫪毐率叛军并未向咸阳进发，而是包围了嬴政下榻的蕝年富，嬴政急派人调兵来护驾。

蒙恬大军在陇西山地苦等两天，仍不见动静，正在纳闷之际，令兵飞马赶到，才知情况有变，立即率众回师救驾，昌文君在雍城北郊数十里外驻扎，见有嫪毐叛军到来，却不急于通过，只是在山边安营扎寨。接到特使送来的密函，才知对面叛军想拖庄他后腿的恶毒用意，急忙留下少部分人马交与副将与叛军对峙，自己带着大部人马火速返雍，谁知下山不久，又与另一队叛军遭遇，双方厮杀起来，一时难以脱身。

此时，嫪毐已率万余叛众，兵临城下。嫪毐对部众高喊：“蕝年宫中有叛贼。我奉太后之命，前来平叛。大家随我来，杀进宫中，除去叛贼。”

秦王在宫内听得外面喧哗，急登上城楼，望见各路兵众相聚，正欲攻城，于是大声喝道：“秦王在此，你们要干什么？难道想叛乱不成？”城下早有卒吏回答：“我们奉太后之命随长信侯前来捉拿叛贼。”

秦王听后怒斥道：“谁是叛贼？宫里哪有叛贼？长信侯才是真正的叛贼。你们给我把他拿下。”

听到秦王嬴政的喝斥，许多不明真相的士卒犹豫了，纷纷向后退去，并嘀咕起来：“真是的，不是让我们捉拿叛贼吗？到底谁是叛贼？是听太后的呢，还是听秦王的？”

嫪毐见人心涣散，急忙大声叱喝：“秦王年幼，太后听政，我们要听太后的。随我冲进宫去，捉拿叛贼。有敢违命者，立刻斩首。”但人心已散，部分士卒相拥后退。秦王在城上见此情景，大声下令：“嫪毐乃秦之叛贼，你们给我把他拿下。有生擒嫪毐者，赐钱百万。有杀嫪毐献其首级者，赐钱五十万。凡杀叛贼献其首级者，赐爵一级。”听秦王下令，一些胆大者开始向嫪毐冲去。嫪毐急令身边的死克拼死抵抗，双方在城下展开了激战。蕲年宫附近百姓听说嫪毐反叛秦王，也纷纷拿起刀棍加入了平叛的行列。嫪毐见抵挡不住，单身一人骑马往城外逃去，但刚出得东门，便遇上秦王调回护驾的援军，束手就擒。

是年九月，嫪毐被车裂于咸阳，夷灭三族，四千余户舍人也被抄家迁往远地四川。太后被度为庶人，削减奉禄，迁居幽禁在雍城的棫阳宫，而她同嫪毐生的两个儿子被嬴政处死。

秦王嬴政平息嫪毐之乱之后，回驾咸阳，因嫪毐供出吕不韦与此事的关连，吕不韦惧罪称病在家，不敢上朝而见秦王。嬴政本打算诛杀他。但顾及群臣中多有他的朋党，并且以吕不韦曾扶立先王有功之名为他开脱。便只罢去吕不韦相位，收回印绶，将其遣送回他的封国河南洛阳。一年之后，嬴政又写信给吕不韦，要他举家迁往蜀地。吕不韦终于感到嬴政已无法容纳他的存在了，便在家饮毒酒自杀身亡。

#### 4. 秦王驱逐客卿，李斯挥泪书写《谏逐客书》

吕不韦、嫪毐两个心腹之患终于清除了。22岁的秦王这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长久地压在心头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了。但随后不久，李斯的厄运也悄然降临了。

当时，渭河以南的丰镐地区，河流纵横，雨量充沛，是农业生产的丰收之地；渭河以北，虽然地势平坦，却常年干旱，韩国的水利工程学家郑国入秦，负责兴修水利，在中山到瓠口之间凿渠，修建三百多里人工河道，引来径水，灌溉四万多亩良田。

这是一项耗费大量人力物力的工程。朝野上下万众瞩目，嬴政发布开工号今后，曾招来许多人反对和非议。

两个月后，石丞相王绾巡察郑国渠工程时，引导工程的副总管史禄急匆匆报告：“禀报丞相，小臣有密事相告。”

王绾轻捻着胡须，点头说：“但讲无妨。”

谁知史禄环视左右，欲言又止。王绾知是要事，立即令左右随员全部退避，史禄这才开口：“丞相，臣昨夜带入巡营时，捕获一名密探，此人先是闭口不语，经严刑拷打，才招供是韩王所遣，臣还从他身上搜出韩王给水渠总管郑国的一封密信。”

王绾听后心头一震，急切地问：“密信今在何处？”

“藏在臣身上”史禄边说边窸窸窣窣地从内衣口袋中掏出密信，双手呈与王馆。

王馆阅后大为震惊，没想到堂堂的水渠总管竟是韩王派来的奸细，更没想到这浩大的水渠工程竟是韩王用以消耗秦国物力和财力的伎俩。他深知此事关系重大，立即命令随员备好车仗，带着密信、奸细和史禄回府。

当天晚上，秦王接到王馆密奏，在咸阳宫亲自审问郑国，郑国见事已败露，很快就招认了。这使秦王大为恼怒。在场的宗室贵胄和朝廷大臣因为早就对秦王重用诸侯客卿心存不满，因此借机大发议论，揭示六国入秦人士的种种不轨行为。

右丞相士缩见秦王正在人头上，也趁机进言：“大王，依臣之见，入秦人士，有几个真心希望秦国富强起来的？他们是在等待时机，为本国效力，象郑国这样的家贼不可不防啊！何不借此机会，全部驱逐出去，防患于未然。”

太后的桃色丑闻和郑国行间事件使秦王从心里痛恨六国来客，再加上以王绾为首的保守派不断对他施加压力。使得他憋了一肚子火无处发泄，听罢此言，立刻赞叹道：“臣所言极是，我这就起草一份《逐客令》，驱逐六国入秦客卿。”

第二天，咸阳城里，像炸了窝似的，凡六国投奔秦国不满十五年的客卿，皆被驱逐出境。

李斯闻讯后，惊得出了身冷汗，因为他也在被驱逐之列。他风风火火地赶往王宫，祈求秦王网开一面，能把他留在秦国。但进去禀报的人很快回来了，冷冷地告诉李斯：“你回去吧，大王不见。”

李斯仍不死心。“大王知道是我求见吗？”

门卫不耐烦了“你这人有没有完，大王听说是你才拒不相见。”

李斯突然觉得浑身像散了架似的，浑浑噩噩地往回走，他能不痛心吗？奋斗了几年才得来的官邸、印绶、门客、前程，倾刻间灰飞烟灭，化为乌有了。他又成了孑然一身，又成了一无所有的流浪汉，想着想着不觉已是泪流满面……

暮色苍茫的咸阳城里，一个失魂落魄的男子漫无目的地行而行，直到深夜投宿到城郊一家小店。坐在昏暗的豆油灯下，他的心在痛苦地流血，在无声地哭泣，与国君夜谈国事，祈年宫里面对群臣陈词……往事并不如烟，一切还历历在目，怎么就突然落得如此下场了呢？难道所有的努力都付诸流水了吗？难道我李斯的宏图大志就这样夭折于咸阳吗？不，决不向命运屈服，决不能向仇视自己的人低头，我要抗争，我要抗争啊！

李斯这么想着，精神已经振作起来，只觉得胸中有千言万语，像一股澎湃的激流，在凶猛地撞击着他的胸膛，逼着他伏首案头，奋笔疾书。

他写道：

我听说大臣们在议论驱逐客卿，我以为这样做有害而无益。遥想当年，穆公广召天下贤士，从西戎请来了由余，从楚国的宛州请来百里奚，从宋国请来了蹇叔，从晋国请来了公孙支和丕豹。这五位贤士都不是秦国人，但穆公器重他们，兼并二十个国家，在西戎称霸。孝公启用商鞅变法，移风易俗，人民因此富裕，国家因此强大，百姓乐于为国家效力，各国诸侯归附听命，还打败了楚、魏两国的军队，占领了一千多里土地，使秦国到现在保持着安定强大。惠王运用张仪连横之策，攻取韩国，西吞巴蜀，北收上郡，南占汉中，东并诸少数民族，控制了楚国的邵、鄂，东面占据了成皋这一军事要地，

夺取了肥沃的土地，于是拆散了六国联手合纵策略，使他们向西而侍奉秦国，功劳一直延续到现在。昭王得到范雎的辅助，废置、驱逐了专擅朝政的穰侯、华阳，加强中央的力量，削弱了贵族豪门的势力，使秦国成功帝业。这四位国君，都是借助了客卿的功劳。由此看来，客卿哪里对不起秦国呢？倘若四位国君都拒绝客卿而不接纳他们，疏远贤士不任用他们，这样就会使得国家没有实际的富饶，秦国也不会有强大的名声。

如今陛下得到了昆仑山的玉石，拥有随侯珠、和氏璧这样的稀世之宝，身上垂挂夜明珠，佩带“太阿”宝剑，乘坐纤离宝马，竖起用翠凤羽毛装饰的旗子，架起用灵鼈皮做的鼓：这几种宝物，秦国一样也不出产，而陛下喜欢它们，为什么呢？一定要是秦国出产的东西才能用吗？那么夜光宝玉不能用来装饰宫廷，犀牛角、象牙做得器物不能用来玩赏，郑国卫国的美女不能充当嫔妃，千里骏马不能养在马厩里，江南出产的金锡不能制作器物，西蜀的丹青不能作为色彩颜料。如果用来装饰后宫，充当侍妾，让人娱乐心神、好看好听的东西，一定要秦国本上的后，那么嵌有宛珠的簪子、镶有宝珠的耳环，用东阿绢帛制成的衣裳、织锦刺绣的佩饰，都不能进献给您。而追随时尚、刻意打扮、浓装艳抹、体态优美的赵国美女也不能站在您的身旁。

敲着瓦瓮、叩击着瓦缶，弹着箏，拍着大腿打拍子，嘴里还唱着“呼呜呜”这样舒畅豪爽的歌，这是真正的秦国音乐。《郑》、《卫》、《桑间》、《昭》、《虞》、《武》、《象》等，都是别国的音乐。如今放弃敲瓮叩缶而去追求《郑》、《卫》，屏退了弹箏的而去奏《昭》、《虞》，这样做是为什么呢？让人心神畅快，观赏舒适而已。现在对人却不这样，不问是否可以，也不论曲直是非，不是秦国人就叫他们离开，是卿客一律予以驱逐，这样做就是表明，你们所看重的，只是声色珠宝，而轻视、不关心的却正是人民的利益。这不是所能用来统一海内、制服诸侯的办法和策略！

我听说土地广博粮食就多，国家强大人口就众广，兵器精良士兵就勇猛，因此，泰山不舍弃点滴土壤，所以能造就自己的伟大，河海不挑选支流的粗细，所以能成就自己的深广，贤明的君主不拒绝普通的百姓，所以能显示自己的德行。因此地域不分四方，人民和国家，一年四季都充满和美，连鬼神都来降福。这就是五帝三王之所以能无敌天下的原因。如今您要抛弃百姓以此资助敌国，拒纳来秦效力的宾客而让诸侯成就功业，使天下的贤士退却而不敢向西进发，止住了脚步不到秦国，这就是所谓借给敌人兵器、送给盗贼粮食啊！不是秦国出产的但宝贵的东西很多。不是秦国土生土长的但愿意效忠秦国的贤士也很多。内部自形空虚，而外面在诸侯中树敌招怨，像这样想求得国家没有危险，是不可能的！

直到写完最后一句后，李斯才觉得心里畅快多了。他扑地一声吹灭松明灯，推开门扇走出室外，轻轻地活动着有些酸痛的腰肢。这时，东方的天际已经隐约可见一抹曙色，李斯凝望着天际，双手抚于胸前，在心中一遍遍祈祷：“上苍啊，上苍，请助我度过这一关吧！”

街上已是风声鹤唳，李斯不便出头露面，派谁把信送到秦王手中呢？李斯又一次犯难了。他决定冒死上街，希望能遇到旧日好友或者朝廷的子臣，他怀揣昨夜写好的奏书，行色匆匆地走在咸阳城东的大街上，一群群陌生人与他擦肩而过，奇怪的是昔日认识他甚至与他有交情的人此时也变得形同陌路，像避瘟神一样从他身边匆匆离去。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啊。想当初，我李斯侍从秦王左右的时候，多少人对我笑脸相迎，多少人对我阿谀奉承？现

在我被逐了，倒霉了，落难了，就变得及及如漏网之鱼，惶惶似丧家之犬了。做人，就要做人上人啊……

突然，从身后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李斯心里一惊，马上转身向胡同里面躲去，可是已经晚了，一声炸雷似的响声从身后传来：“站住，前面是什么人？”

李斯站住了，他没有回头，只是下意识地抱紧了怀中奏书。

“李客卿，怎么是你？”策马而来的人惊呆了。

李斯一转身，才发现来人竟是内史腾胜，两人情同手足，交情甚厚。真是苍天助我啊，李斯眼前一亮，不容分说，一把拉过腾胜，急切地说：“咸阳城的风声已经很紧了，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小弟只有一事相求，请万勿推辞。”

“只要我能办到的事，一定鼎力相助。”腾胜快人快语。

“请把这份奏书亲呈大王。”

“我一定全力为之。”

两人含泪握别。一个快马加鞭问宫，一个慌慌张张离开咸阳城，向骊山奔去……

腾胜与大王一起长大，又在王宫当过多年侍卫长，与李斯分别后，便匆匆入宫面见嬴政。不想大王因心里烦乱，没有面朝，殿门紧闭着。腾胜心里一急，扑通一声跪于门前，大声喊叫：“大王，大王，臣有要事启奏！”

两扇沉重的大门终于“吱”地一声打开了，嬴政满面愠色的喝问：“卿的犟脾气怎么又犯了，有何急事这样大呼大叫？”

腾胜赶忙上前施礼，然后一字一句地说：“臣斗胆问大王，是欲得天下呢？还是只满足于做一国之君？”

“何等废话，一统天下，吞并六国，乃寡人所立心愿，你如何不知？”

“臣斗胆再问一句，大王是愿七国宝物尽得享用，占为己有呢？还是只拘于秦地所产之物？”

“当然欲享天下之宝。”

“大王能享天下之物，为何就用不得天下之人呢？”

“臣的意思是……？”

腾胜没有回话，而是把李斯的奏书双手呈上。

嬴政不知何物，接过展开一看，李斯那工整而熟悉的小篆顿时跃入他的眼帘——《谏逐客书》。

这篇高瞻远瞩、引古喻今、翔实雄辩、字句铿锵的奏书使嬴政心头一震，马上幡然悔悟。他暗暗责备自己竟如此糊涂，十出这种愚蠢之事，他急切地问腾胜：“李斯现在何处？”

“已离咸阳而去。”

“快去把他追回来！”

### 5. 李斯力荐王缭，险些祸及自身

当李斯得知《谏逐客书》感化了嬴政，自己和姚贾等人将去内宫接受秦王的召见时，一时心潮涌动，百感交集，心里像倒了五味瓶一样，说不出是啥滋味。

接见是在偏殿进行的。当他们进殿叩拜时，秦王倚坐在那里，脸上毫无表情，完全没有表现出李斯想象中的热情，对此李斯心里明白，秦王身为一国之君，虽说已决计取消逐客令，但这毕竟是出尔反尔，搬起石头砸自己的

脚，心里自然不痛快。李斯想到这里，扑通一声跪倒在地，膝行向前，无限感激地奏道：“大王陛下，乃当今天下明君，微臣李斯永志不忘陛下的知遇之恩，愿追随陛下，共创伟业，虽赴汤蹈火，肝脑涂地，亦无怨无悔，在所不辞！”

之后，姚贾也跪拜下去，对秦王的盛德大恩进行一番赞叹。

秦王闻之，淡淡一笑，说：“李客卿的谏书写得极是，是寡人计虑不周，险些拒诸位贤良臣仕于门外，还望众客卿能继续匡扶秦国，广为罗致人材。”

李斯接话说：“陛下如此开明，天下奇才定会如百川汇海般云集王前。”

“只可惜人才如马中骅骝、玉中和氏、能与卿等相比的，何其少也。”

“大王，臣此行遇见一位高士，此人阴阳经史、天文地理无所不通，算得上是位天才。”

“快快讲来，此人现在何处？”

“此人姓王名缭，现居于咸阳郊外，臣可去请他。”李斯见自己的话引起了秦王的浓厚兴趣，心里分外高兴。

原来，当李斯如丧家之犬被驱赶得走投无路，坐在咸阳郊外的荒野上绝望地仰天长叹，痛恨自己命运不济，如此落魄时，忽闻不远处一间破败的茅屋里传出阵阵悠然飘荡的埙声，如烟如缕，如位如诉，如山泉浅流，如大雁轻吟，如山风徐来，如夜莺幽唱……让人荡气回肠，超凡脱俗，进入忘我之境，像是一种巨大的磁力吸引着，李斯不由地站起身一步步地向茅屋走去。

薄暮下的茅屋像一只经风休雨的旧巢，像一位阅尽沧桑的老者静静伫立于晚风中，那撩人心绪的埙声越来越清晰了，听起来是那样平静而舒缓，弥漫而氤氲，清幽而忧伤，李斯甚至觉得这声音已经穿越肌肤，深入自己的灵魂，在那里梦一般地铺展开，轻抚伤痛的灵魂。

吹埙者会是谁呢？

就在李斯沉思遐想的时候，埙声悄然消失了，一位身穿葛袍身材高大硬朗，国字脸、浓眉虎目的中年男子从里面轻轻走了出来，站在山坡上一边极目远眺一边轻舒腰肢。直到此时，吹埙人依然陶醉在自己的吹奏中，以致于没有发现站在身边的李斯。

李斯仿佛完全忘了自己的处境，上前一步，高声问道：“请问先生大名？是何方人氏？”

吹埙人这才缓缓回过头来，望着李斯看了一会，平静地答道：“本人姓王名缭，魏国蒲阳人氏。”

李斯听罢眼前豁然一亮，他早就听说王缭是一位善韬略，懂兵法的高士，想不到在自己如此落魄的时候与之相识了，真是人在江湖，福祸难料啊！

“久闻先生大名，却不知先生能吹奏如此美妙的埙乐、落难之人李斯被先生的吹奏陶醉了，以致忘了自己的处境。”李斯喟叹道。

“噢，你就是刚刚被秦王嬴政驱逐的李斯？”

“正是。”“你觉得伤心失意，是么？”

李斯低头不语，算是默认，但很快又昂起头颅，坦然答道：“斯不幸之中又得万幸，适才听得先生一曲埙乐，从中已经领略人生真谛，顿悟世间迷茫，悲愤心绪已复归平静。”

王缭听罢，淡然一笑，便轻身迎着夕阳飘然而去。

再说李斯奉秦王之命，来找王缭时，他早已不知去向，只好四处打探，终于在几里外的一个乡村找到这位仙游的高士。几乎没费任何口舌，王缭就



爽快地答应了，坐上李斯的马车急匆匆去见秦王。李斯做梦也没有想到王缭进入殿内见到秦王后，只是抱拳长跪，却不参拜。这使得秦王大为不快，怒气冲冲地问道：“以先生大才，寡人仰慕你，但为何下参拜寡人？”

王缭并无惧色，从容地答道：“大王下逐客令，是取来绳索缚住自己的手脚，我虽不才，却愿为大王解缚，解缚之人何须参拜呢？”

“放肆！逐客令已明令废之，何需你来见教！”

“令虽废之，但大王心未必诚，意志未必坚，犹在踌躇之中，何况大王喜以貌取人，好夷蛮之举，实为治国大忌。”

站在一旁的李斯惊得出了一身冷汗，心想，这下完了，秦王向来傲慢专横，哪里经得起这般刺激，定会怒火中烧，杀掉王缭，自己也会因此而受株连，这可如何是好呢？

果然不出李斯所料。秦王气得面色腊黄，浑身颤抖，猛地击案而起，怒声喝道：“气死寡人，快将这个狂妄之徒拖出去枭首！”

王缭却丝毫没有惊慌，只是大声地悲叹道：“堂堂大国之君，竟如此叶公好龙，可悲可悲，看来秦国已经无可救药了。”

或许是王缭视死如归的凛然正气震慑住了秦王，或许是王缭的惊人骇世之语刺痛了秦王。反正秦王一下子木讷了、惊呆了、愣住了。就在王缭被拖出去的时候，他猛然喊道：“把他拖回来，寡人有话要问他。”

王缭被重新带回来，依旧那样从容坦然。无所畏惧秦王看着这位怪士，不由想起荀况的一句忠告：身为国君。切不可凭自己的喜怒哀乐治国平天下，那样会造成忠奸不辨，是非不明，贻误国运。而王缭高傲不羁，视死如归的神态也委实令他心动，他努力平息心中的火气，平静地对王缭说：“寡人愿听你指教。”

王缭并个领情，依然高昂头颅，说：

“为道义而献身是我平生最大的心愿，大王何不成全于我？大王先逐客又召之，心有游移，所虑欠周，所见不远；情况不明，则易滥杀于当朝；贤士良臣远离，则奸佞贼子必兴于左右。将欲召之，无罪而杀，非叶公好龙又是何为呢？以秦之强，诸侯弱如郡县，但大王若久兴不义，必致诸侯合纵；内忧奸宄翕而出其不意，此乃项伯、夫差、湣王之所亡也，难道不足为诫吗？”

秦王想不到王缭一席话竟如利剑击中时局要害，也击中了了自己的隐衷，自己四处求贤，想不到贤士就在眼前，却差点失之交臂。他激动地起身离座，对王缭说：“寡人一时糊涂，差点步叶公子后尘，幸得高士指点，方走出迷津，愿向先生求教。”

王缭这才大度地一笑：“川泽纳污，山藪藏疾，人孰能无过？大王知错必改，如日月当空，人皆仰之。”

秦王想不到这位傲慢之上也能说出赞美之辞，当即邀王缭入座，求教统一天下的大计。

至此，李斯心中才算一块石头落地。长长地舒一口气。这才发现刚才竟出了一身冷汗。往回走的路上，姚贾埋怨他说：“李客卿。从政之道，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适才我的心都快要提到嗓子眼上了，若是大王不曾息怒，恐怕你的脑袋也早搬家了。”

李斯没有说什么，但心想，这样做值得。

第二天上午，李斯就被召去，陪同秦王前往咸阳北郊的王翦军营视察，同行的还有内史腾胜，中丞相冯去疾，刚刚召来的王缭也在其中。李斯心想，

看来秦王是要验证王缭的才略，明眼人一看便刊。

深秋时节的咸阳郊外，已是层林尽染，令人神清气爽。一行南飞的大雁鸣叫青从天空掠过，引得秦王不时抬头眺望。

王翦的军帐就驻扎在一片旷野上，远远望去，只见旌旗猎猎，帐篷座座，木栅排排，煞是威风。

距军营尚有百步，就听得号角齐鸣，营鼓震天，主将王翦率副将蒙恬、樊噤及百余名都尉、校尉出门相迎，恭候御驾光临。

行完拜见大礼，秦王便发旨说：“王将军即刻整顿军队。开始演武，寡人请来王缭贤士同阅。”

王翦拱手领旨，偷偷觑视一眼王缭，领命而去。

秦王率随从登上高高的阅兵坛，依次落座后，阅兵开始。只见王翦手中的令旗猛地一挥，数十面大鼓顿时发出雄浑而激越的轰鸣，青、黄、白三种颜色的大旗下肃立着整装待发的威武将士，鼓声一停，“吾王万岁！万岁！万万岁！”的喊声顿时响起，震天撼地，响彻云霄。呼声过后，便是无声的沉寂，偌大的旷野里没有一丝响动，所有的人都在屏息等待着……

李斯是第一次出席这样盛大的检阅仪式，既新奇又激动，但他回头看王缭时，却见王缭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

突然，金鼓敲响了，将士们如猛虎下山，蛟龙出海，随着挥动的军旗列队出击。方阵、长蛇阵、圆阵、梅花阵……各种阵形迅疾变幻、令人眼花缭乱，秦王禁不住站起身来，连声叫好，李斯、冯去疾，腾胜也早已按捺不住地欢呼起来。

接着进行的是射箭比赛，虽是逆风远射，但依旧箭无虚发，发发中矢。

之后是左、中、右三军各有一队壮士出列，鼓声一起，便开始拔旗比赛。

最后一个项目是军马争旗，三军各派出四名优秀骑士，鼓声一响，十二名骑士策马出击，争夺一面赤旗，青衣队在前一场比赛中落后，这次又眼看着要输掉了，这可急坏了一向争强好胜的副将樊噤，只听他大骂一声，飞身上马，夹蹬策鞭，冲入场中，犹如流星追月，闪电霹雳，很快就超过了所有对手，冲到赤旗跟前，俯下身去。一个旱地拔葱，将旗子握在手中，接着离蹬跃起。稳稳地站在马鞍上，挥舞旗帜，向阅兵坛致意。

这一连串的精彩表演犹如行云流水，一气呵成。使比赛既扣人心弦又妙趣横生，全场顿时欢呼雀跃，掌声雷动。

秦王忍不住脱口赞叹道：“壮哉、壮哉，猛将樊噤，当赐重奖！”

一直沉默着坐在那里的王缭，这才缓缓转过身来，冷冷地说：“此等乱军之将，论罪该斩。”

犹如平地一声炸雷，惊得大家目瞪口呆。

“如此猛将勇士，何以言斩？”秦王这次真的有些生气了。

王缭答道：“三军之战，不以匹夫之勇论成败，万众一心，众志成城，方可战无不胜，一卒违令毁一伍，一将放纵毁一军，奖惩以利军为本，适才樊噤之举，实乃违令乱纪，自我表现，赏之则乱军，诛之则众惧，大王好自为之。”

王翦、蒙恬听罢，不禁暗暗叹服，心生敬意。

秦王觉得王缭言之有理，便不再计较，又问王缭对阅兵演习的印象如何。

王缭直言不讳地说：“一是行伍标志不明，有碍从严治军。我以每卒廿五人为例，五伍之间分别在颈围、胸配、腹挂、腰带上以不同颜色标志，这

样做可使人员清楚，便于奖惩；二是军营纪律不严，营冲道路虽有巡卒，但不能尽责，未见查验章符节契，军营重地如人之脏腑，国之都城，凡无中军符令者，不得逾越界限，违者当斩；三是练兵之法当由伍及什，由什及卒，最后合成，如此用兵可使士卒功底扎实，提高战斗力。”

王翦听后，对王缭肃然起敬，当即向秦王奏道：“王缭果然是良将高士，用兵治军均有高见。”

秦王听罢，朗声大笑着说：“寡人决定拜为国尉，择日筑坛委至此，李斯才发现自己竟犯了一个天大的错误：王缭入秦只有数日，又无任何功劳，秦王就委以重任，官拜三公，这不是在自己的仕途上又多了一个对手吗？”

然而，王缭后来的举动却使李斯大为困惑。

王缭在秦国受到了前所未有的礼遇，但他并不想接受秦王的委任，秦王只好召来当初推荐王缭入秦的李斯前去劝说。

王缭推心置腹地对李斯说：“通过几天观察，我以为秦王为人，蜂准，长目，挚鸟膺、豺声，少恩而虎狼之心。在他用人之时还能谦恭待人，一旦得志便会杀人如麻，如果他得了天下，普天之下的人就会沦为他的奴隶。这样的人我怎么可以与之长久相交呢？”

李斯以为王缭说得有道理，但他既然受王命前来挽留，就只好说：“先生所言极是，只是现在七国纷争，百姓死伤，流离失所，天下统一乃大势所趋，人心所向，而能担此重任者，非秦国莫属，先生若能助秦王一臂之力，完成此等伟业，可名垂青史、万世流芳。”

王缭听罢，惨然一笑，说：“我乃一介布衣，不想扬名，若为了天下百姓，倒可为之。”

“这么说，先生答应留下来了？”

王缭点点头。

李斯没想到事情办得如此顺利，几乎没费任何周折。他与王缭分别，兴冲冲地回到宫里向秦王报喜。

秦王听罢，果然喜形于色。并当即取来一只鎏金铜卧虎赠于李斯。李斯小心地捧于手中，只见卧虎弓腰、卷尾接臀，典颈反顾，双目凝视前方，张口喘息，似有随时猛扑的动势，确是一件难得的稀世珍品。李斯久久把玩，爱不释手。他谢过秦王回到家中，依然放不下手。躲在房中抚摸玩味着这尊卧虎，不觉心生感慨，大王赠一尊卧虎，为臣心中便不由得感恩戴德，这不是以小利沽大惠吗？由此及彼，若大王对六国朝中重臣，军中将领也重金贿赂，岂不可以收买人心，以乱其谋，臣在内浮于事，将在外不卖命，山东六国岂不可以坐而收之？

这个想法使李斯激动不已，第二天一面向秦王献出此计。

秦王听罢，朗声笑道：“王缭已向寡人献此计，他劝寡人不吝财物，向各国掌权的豪臣行贿，离间其内部关系，并扬言不用三十万金，就可兼并各诸侯国。”

“陛下，虽秦国力量必能灭东方六国，但若六国合纵抗秦，则结果难卜。臣以为王缭之计可破合纵。”李斯奏道。

“何以见得？”秦王不露声色地问。

“离间之计，秦早已有之，内史廖离间戎王君臣关系；张仪货赂楚贵族放逐屈原；范雎用计削弱赵国力量……这些成功的事例都说明此计法力无

边，切实可行。”

“恐怕拿不出这么多钱来。”秦王担心地说。

李斯身旁的顿弱说：“陛下，七国之间不可能没有战争，只要打仗，不是合纵就是连横，合纵是众弱联手攻强，连横乃一弱附强攻众弱，如果连横成功，陛下可称帝，若合纵成功，楚王则称霸。若是陛下称帝，就能够让天下人恭恭敬敬地奉养，若楚王称霸，就是大王有万镒金钱，又有什么用呢？这笔钱不会白费的。”

姚贾也附声说：“陛下，臣请求，金千斤，出使游说。”

其他朝臣也众口一词，赞同此计。

于是，秦王当即拍板：“此计交由李斯爱卿实施，可由他选一助手。”

李斯不加思索地说：“我愿选姚贾同行。”

秦王表示同意后，宣布退朝。

李斯为什么会选中姚贾作为自己的副手呢？这不仅因为二人同是出身卑微，同时被秦王驱逐又同时召回，而且姚贾为人满腹计谋，脸上却不显山露水，看上去慈眉善目，坦诚可信，与李斯私交颇深，友情甚笃。

一年前，姚贾初入秦国，当秦王得知他的父亲是看管城门监门的卒，他本人曾在魂国的大梁当过盗贼，后来去赵国游说被驱逐时，本不想留用他，但姚贾的一席话却使秦王大为折服，他说：“历史上的姜太公吕尚，在齐国时曾是被老婆赶跑的男人；在朝歌时曾是连肉都卖不出去的屠夫，还是子良的逐臣；在棘津时连当雇工都没人用，然而周文王重用他却统一了天下。管仲曾是鄙人家乡的小商贩，在南阳时隐身苟活，在鲁国时是尚未定罪的囚徒，然而齐桓公任用他却称霸诸侯；百里奚曾是虞国的乞丐，只用五张羊皮就能把他买走，而穆公却用他做相国，竟使西戎来朝跪拜；晋文公也启用过中山大盗，在城濮打了胜仗。这四个人都被人羞辱过，都被世人看不起，而英明的君主却大胆启用他们，并因他们相助而成就伟业，假使象卞随、务光、申屠狄这样的人，君主怎么能任用他们呢？因此英明的君主虽然不取其污行，不听其谬论，却看中了他们的才华。所以说可以使国家千秋万岁的计谋，即使外面有人诽谤也决不听从，即使有超出入世的名声，如果没有建立尺寸之功也决不赏赐。因此群臣没有谁敢不建功劳就去向君王乞求奖赏的。”

秦王听罢，深感姚贾才华超人，就把他留在了身边，同李斯一样做客卿。

再说当反间计的一切都准备好时，李斯又提出了六国之中先取韩国的远交近攻策略，这有些出乎秦王的预料。但李斯解释说：“先取韩以恐他国。当年范雎曾对秦昭王说，大王的国家，北面有甘泉和谷口，南面横隔泾水和渭水，右面有陇山和蜀地，左面有函谷关和崤山，兵车千辆，雄兵百万，以强秦抗击诸侯，犹如猎狗追捕跛脚的野兔，秦国的霸主帝业肯定能够成功，如今反而闭关自守不肯出兵，这都是因为穰侯为国谋划不肯尽忠，而且大王的计划也有尖误的地方。昭王问：寡人错在何处？范雎回答说：过去越过韩魏去攻打强大的齐国，这个计划不对，这是因为少量的出兵不会损伤齐国，大量出兵反而会伤害自己，越过别人的国家去攻打敌国，就会重蹈齐国失败之路。这是借刀给贼，送粮给盗的愚蠢之举，应该采取远交近攻之策，这样做的好处是，得到一寸土地就是王的一寸土地，得一尺土地就是王的一尺土地。现在韩魏两国，地处诸侯中间，是天下的枢纽，帝王欲成就霸业，必先取此跳板，再攻楚赵两国。韩魏之中，当先取韩国，因为秦韩之地，互相交错着，犹如绞绣一般。不取韩，就像树上生长了蛀虫一般可怕。天下若发生

事变，韩国就会成为秦国的祸患。”

秦王听罢茅塞顿开，他知道从军事上讲，这一策略也体现了稳定远方，逐步推进，层层紧逼之法。

### 6. 嬴政召韩非入秦，李斯对师兄背后下毒手

嬴政继承王位之元年，还不过是一个十二岁的孩子，他的幼年时代，完全浪费于邯郸的羁旅之中，并没有受到应有的政治与军事的教育。所以他即位以后，开始发奋学习。当他二十几岁的时候，已经在实际政治生活中，受到了磨炼，具备了一个国王应有的机警和老练。他是在一个偶然的机遇到韩非的著作的。韩非的思想核心是以法治国，他认为治国不能离开法律。但君主制订出法律后，还要有一套权术驾驭臣下，有一定的权势推行法令。否则，法令不能贯彻，君主的地位就不会巩固。

“韩非这个人真了不起，我如果能见到他，与他文游，虽死也不后悔。”嬴政无限感慨地说。

李斯说：“大王有所不知，韩非是我的师兄。”

嬴政听后，兴奋而急切地说：“真的吗？这太好了。李爱卿。你一定要帮我把他找来，我想尽快见到他。”

李斯费了很多周折，终于找到了师兄韩非，两人坐在一盏跳动的灯火下，聊叙着别后之情。李斯入秦后，楚国内乱，号称四大公子之一的黄歇破人暗杀身亡，荀况拖着羸弱的病体，带着韩非四方讲学，倍受奔波之苦，不入就因病仙逝。韩非为恩师披麻戴孝，料理完丧事后，只身回到韩国。

李斯听说师傅去世的消息后，心里禁不住涌起一片忧伤悲凉之情，坐在那里久久说不出话来，任凭一串串泪水潸然而下。“师弟不要如此难过，恩师的后事隆重而体面，他老人家也该含笑九泉了”韩非轻声地安慰李斯。“多谢师兄，我没能能为恩师尽孝道，总觉心里不安。”

“生老病死，人之常情，莫要过分伤心，保重身体要紧，我们还是说点别的吧，你此次来韩有何要事？”

“师兄，秦王盛情邀你入秦，这次可愿与我同回咸阳？”“这次恐怕不能成行，我还有一篇著作没有完稿，过些日子再说吧。”

“秦王对师兄十分推崇，他对我说若能与你相见，虽死而无憾，不知师兄近来可有什么新作，我想带回呈秦王先睹为快。”

韩非听说秦嬴政对自己如此器重，心里异常感动，当下拿出自己的新作《说难》交与李斯。第二天一早，李斯便告别师兄，匆匆回秦面见嬴政大王。

秦王高兴地展开绢书，不由自主地读出声来：

“凡说之难，非吾知之有以说之难也，又吾辩之能明吾意之难也，又非吾敢横逸而能尽之难也。心说之难；在知所说之心，可以吾说当之。所以说出高明者也，而说之以利，则见下节而遇卑贱，必弃远矣。听说处于厚利者也。而说之以名高，则见无心而远事情，心不收矣。所说阴为厚利而显为名高者也，而说之以名高，而阳收其身而实疏之；说之以厚利，则阴用其言，显弃其身矣。此不可察也秦王念到这里，兴奋地击案而起，连声说到：“好，太好了！真是字字珠玑，句句妙语，天下奇文啊！”

李斯深知师兄虽然说话口吃，文笔却犀利无比，这篇《说难》他曾仔细阅读过。文章对说客要先了解君主的各种心理变化这一主题阐述得淋漓尽致，令人叹为观止。

秦王显然被这篇文章打动了，他在殿内不停地来回踱步，过了许久才使

自己平静下来，坐下来接着读下去。“夫事以密成，语以泄败。不必泄身之也。而语之所匿之事，如此者身危也。彼显有所出身，而乃以成他故；说者不徒知所出而已矣，又知其所以为，如此者身危。规以事而当，知者揣之外而得之；事泄以外，必以为己也，如此者身危。周泽未渥，而语极知，说行而有功则德见忘。说不行而败则见忘，如此者身危。贵人有过端，而说者明言善议以挑其恶，如此者身危。贵人或得计而欲自以为功，说者与知焉，如此者身危。故与之论大人。则以为闲已（离间）矣；与之论细人，则以为卖重；论其所爱，则以为借资；论其所憎，则以为尝已也；经省其说，则以为不智而拙之；米盐博辩，则以为多而久之；略事陈意，则曰怯懦而不尽，虚事广肆，则曰草野而倨侮。此说之难，不可不知也。”

秦王读到这里，再次情不自禁地站起来，感叹到：“韩非实乃天下奇才，文章列举的十五种危身之事，所言极是，由此可见韩公子满腹治国平天下之道，得此人者得天下啊！”

良久，嬴政才从无限感慨中平静下来，他突然觉得自己执政的要诀在韩非的著述中都有独到而精辟的论述，此时此刻，他最想见到的就是这个人。

“韩公子现在何处？”嬴政急切地问。

“已回韩国阳翟。”李斯回答。

“为何不曾与你一同来秦？”

“他已是韩国的上卿，忙于公务而无法脱身。”

“这样的奇才留在韩国岂不可惜，你有什么办法使其入秦？”

“办法自然会有，只是……”

嬴政欲见韩非心切，见李斯说话有些歧语，快言快语地许诺到：“李客卿，你若能招韩公子入秦，寡人就晋升你为廷尉。”

李斯坐在那里，表面上不动声色，内心却怦然而动，要知道廷尉在当时的九卿之中最有实权，是最高的大法官。这样的职务对他来说太具诱惑力了。他岂能无动于衷呢？于是，他故作沉思状，许久才说：“韩安王向来懦弱怯秦，大王可完出兵马，造成大兵压境之势，然后派人四处扬言欲见韩非，韩安王自然会乖乖地派韩非入秦。”

嬴政觉得此计可行，当即调兵遣将赶往韩国。韩安王登位6年来，面对朝廷的种种弊端和这个同家日益显露出来的衰败迹象一筹莫展。韩非与李斯虽然同为荀况的弟子，两人选择的道路却截然不同，李斯择地而处，韩非却眷恋韩国，情系家园。回国后，他多次上书呼吁变法改革，养民积财，富国强兵，渴望用自己的知识和智慧力挽狂澜，扶社稷于一倾，重振韩国昔日雄风。韩安王却迟迟下不了决心，既不采纳韩非的主张，也不重用韩非。昏聩无能的韩王整日寻欢作乐，围绕他固围的尽是一些沽名钓誉、阿谀奉承之徒，廉洁忠直之臣备受排挤，贤人智士不为所用。时间一长，韩非也寒心了。原有的政治热情和满腔热血一下子降到了冰点，从此闭门谢客，发愤著书立说，阐明变法图强的道理。他纵观天下“争于气力”的利害形势，针对韩国变法不彻底的弊端，又全面总结了战国时期变法改革的经验和教训，提出了“以法为主”，“法”、“术”、“势”相结合的政治理论。他认为当时各界已处于动荡时期，“世异则事异，事异则必须变法。”不能遵循古道，墨守常规。孔子主张以德治国，以礼辅助；荀子主张以礼治国，以刑辅助；韩非反对用道德、礼节，主张专用刑法治国。他说：“乡间的某些坏青年，不听父母的管教，不听邻里的劝阻，不听师长的批评，可是，一听说官府下乡捕人，

就会变得老老实实，由此可见，感化教育的作用远远不及官府的严刑。

这期间，韩非写下了许多卓有见识的文章，其中《五蠹》、《说难》、《孤愤》、《显学》、《有度》、《定法》、《用人》等篇章，文辞精彩，思想深刻，堪称当时治国治世的指南。

再说韩安王自公元前 238 年登位以来，一直无所作为，眼看着韩国日益败落下去。这一年又赶上春天大旱夏季洪涝，地里的庄稼几乎绝收，赈灾无米，兵源奇缺，万般无奈的情况下，他才不得不把韩非请回阳翟，封官加爵，任命韩非为上卿，本想借韩非的才气，救韩国于危难之时，拯庶民于水火之中。谁知韩非上任不久，秦王嬴政就大兵压境，并扬言此次伐韩，只是想见韩非而已，若韩非入秦，即可退压境之兵。韩非心里陡然升起一种莫名的悲壮感。他决定乘坐轻便马车西行而去。

秦王闻讯后，当即命李斯出城三十里地隆重设帐迎接。

这是一个风和日丽的上午，韩非静静地坐在马车上只见秦国沃野千里，民风淳朴，所到之处，无不洋溢着清新、欢乐的气氛，这使他突然变得兴奋不已。要知道他在韩国虽挤身班朝，官至上卿，掌握着韩国的军政大权，但韩国已腐败不堪，朝野上下怨声载道；再加上在许多人看来，口吃的人应该适当地保持缄默，而他却好为人师，喜欢多嘴多舌，生性耿直，办事认真，得罪了許多人，招来许多的白眼和非议；现在驱车入秦，目睹秦国的一派繁荣景象，一股赞叹之情自心底油然而生，他甚至觉得应该在秦国谋个官职，一展身手。

师弟李斯奉旨出城相迎，使韩非更受感动。

李斯身穿卿袍，满面春风地迎上来，“有劳师兄一路奔波受风尘之苦。”

韩非却全无疲惫之感，热情地赞叹道：“沿途所见，秦国民富兵强，国运昌盛，一派繁荣景象，真让人由衷地赞美。”“全仗大王治国有术”李斯谦逊地答道。

“师弟辅佐大王也劳苦功高啊！你在秦国干的这般出色，恩师在世时，每次提到你，总是十分欣慰。”

李斯听到这里，心里一动，不由自主地回想起当年师海兄论，晨读夜吟的一幕幕往事，而今恩师仙逝，一切不再，只有师兄依然真实地站在自己面前，他突然觉得韩非是那样亲切、和蔼。他双手抱拳，恭请韩非入帐：“师兄旅途劳累，今日晚了，早些闲膳就寝，养精蓄神，明日一早上朝面君。”

“我此次来秦，愿卧兄弟之侧，宣扬恩师之术，为治理天下尽微薄之力。”

李斯听了这句话，心中大为不快。好家伙，原来是来夺我的饭碗呢。你知道我初入秦地时的尴尬与艰难吗？现在我刚刚混出个人模样来，你就来了，你的才智从来都在我之上，又如此受大王者器重和赏识，我该怎么办呢？李斯心里像开了锅一样翻腾，但却不形于色，他依旧面含笑意，同韩非推杯换盏，直饮到面酣耳热，才与韩非挽臂出帐，同登一辇，送他回去下榻。

是夜，李斯彻底地失眠了。韩非也许是脱口而出的话，竟然搅得他夜不能寐，他突然清醒过来，秦王如此想见到韩非，当然是被他的才华和治国之术折服了。如此迫切地招他入秦，也必有重用之心。这对自己的仕途不是一个天大的威胁吗？自己与韩非同荀况弟子，而韩非的才华却远在自己之上，他若留在秦国……想到这里，李斯痛苦地闭上了眼睛，他仿佛看到了当年在蔡城茅厕里争食粪便的老鼠，从那时起，他就暗暗发誓，今生今世一定要走仕途之路，要像粮仓中的硕鼠那样过奢侈豪华、花天酒地的生活。为此，

他处心积虑、苦心经营，为此他隐忍屈辱、施展计谋，吃得苦中苦，为得人上人，对于其他的事情他可以不计较，但对于影响自己飞黄腾达的绊脚石、拦路虎甚至天敌，怎么能够等闲视之呢？即便这个人是自己的亲人或恩人，也不能容忍……

李斯在辗转反侧中送走了这个漫长的夜晚，第二天一早就穿衣戴冠，匆匆赶到韩非下榻处。这时，韩非尚未起床，一听说要带他去见秦王，激动得陷入一片慌乱之中，不是玉佩不整就是裹发中系歪了，好半天才收拾完毕。

“师弟，在大王面前可要鼎力荐我。”韩非定定地望着李斯，热切地说。

“师兄，我虽然身为上卿，可秦国的法律极为苛严，断然不敢徇私。”

“我与秦王素昧平生，相见时该说些什么话题？”

“秦王计谋过人，浑身俱是帝王豪气，只是过于迷信鬼神，为此贻误过诸多大事，多少臣下苦谏无效，若师兄能劝得大王不信鬼神，必然力秦王建立殊勋。不仅大王受益，就是百姓对您也会刮目相看，肃然起敬的。”

韩非听后暗喜。心想，凭自己的学识劝秦王不信鬼神实在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看到师弟如此这般地向自己面授机宜，韩非的心中顿生说不出的感激。但他哪里知道，此时正一步步走向李斯为他挖好的陷阱。

当一轮旭日冉冉升起的时候，这对师兄弟踏上一辆镶金嵌银、珠光宝气的马车。四匹膘悍的骏马迎着绚丽的霞光一路飞奔，宽阔笔直的咸阳大道两侧，高大挺拔的杨树和繁茂生长的花草从眼前一闪而过，这使韩非的心中不觉荡气回肠，无限感慨，他甚至隐隐地觉得自己的命运从此将时来运转，一种崭新的生活马上就要开始了，马车徐徐驶向天门，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就在眼前了，韩非的心激动得就要跳出来。

甬道两侧到处是亭台楼榭，芳草碧树，而眼前金碧辉煌的宫殿更是“木衣绉绣，土被朱紫”。气宇轩昂，满身帝王之气的嬴政在众臣的拥簇下，正威风凛凛地站在那里。韩非心里陡然变得紧张起来，有些茫然失措，到底还是李斯沉着，悄悄地走过来，轻轻地扯了一下他的袍袖说：“快快跪拜大王。”

或许是太紧张了，韩非慌乱之中，竟没有跪稳。

秦王一面朗朗大笑，一面爽快地接受了韩非呈上的国书，繁琐的礼仪之后，秦王便匆匆地结束了早朝，独独留下韩非，准备当面听他畅谈治国之道，纵论天下形势，秦王甚至准备把他留在身边，委以重任，以辅佐自己建立帝王之业。然而，接下来的谈话却令秦王大为不快，问题出在韩非天生的缺陷上——口吃，一句好端端的话，经他的口说出来，早已支离破碎，词不达意，哪里还有感人之处？秦王满以为满腹经纶的韩非，思维缜密似网，文笔锋利如刀，言论也必然口若悬河、左右逢源、语惊四座，没想到……韩非急得面红耳赤，秦王不由得眉头越皱越紧。把这样的人留在身边，就是每天听他说话，还不把寡人急出病来？

韩非是何等人士？透过漫不经心的一瞥，他就知道秦王内心微妙的变化，这使他痛恨起自己的嘴巴来，糊涂爹娘把哪柱香烧歪了，上苍竟给了自己这么一张不争气的嘴巴，使自己满腹学识竟不能像竹筒倒豆子一样畅快淋漓地倒给秦王，却落得如此狼狈，分明是茶壶煮饺子，肚里有却怎么也倒不出来。这时，他猛然想起他的师弟李斯的忠告，便把话题转移到了无鬼神无怪异的论证上，企图以此博得秦王的好感。谁知秦王对此大为反感，怒形于色，生硬地打断了他的话：“我秦国受命于天，已历数代，当然是上苍之意，怎容得他人在寡人面前大谈什么鬼神。荒唐！”



韩非子没讲完，秦王却已让送客。

韩非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从里面出来，李斯正忐忑不安地在外面等他，不用问便知已触了霉头。两个人闷闷地往回走，一路上谁都懒得讲话，直到返回住处，韩非才颓然地坐在椅子上，一声喟然长叹：“大王为何如此冷落，不，简直是反感于我？”

李斯坐在一边，尽管不动声色，内心却吃惊不小，他知道依师兄之智之谋，要从此等小挫中摆脱出来，实在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万一对自己的小把戏有所觉察，岂不……李斯不敢再往下想了，他苦思冥想，终于找到了一条万全之策。上卿姚贾曾是韩非家中的舍人，他们之间有很深的旧仇宿怨，这一点姚贾曾几次对李斯谈起，谁也没想到此时却被李斯派上了用场。他往师兄跟前凑过去，故作机密地对李斯说：“师兄，秦王千里求贤，欲托大任于你，怎奈得有小人从中作梗，坏了你的好事。”韩非急切地问：“我初入秦地，在咸阳何来政敌？”

“上卿姚贾，师兄可认识？”

“姚贾？”韩非心头一惊，“就是我家那个偷玉佩盗皮裘的门客？当年若不是有人相劝，我早就依家法将他处死了。难道是他坏了我的事吗？”

“除了他，还会有谁呢？”

“没想到世上还有这种无赖之徒，我不追究他也就罢了，他却暗中加害我！”

李斯在一旁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心想，倒底是愤怒之人疏于自卫，总算把师兄怀疑的视线从自己身上转移开了。

韩非显然是气愤不过，愣在那里直喘粗气，他恨恨地对李斯说：“师弟，我要再次面见秦王，除掉姚贾这个心头之患，否则，我在秦国永无宁日。”

李斯爽快地答应了。他说：“师兄的事就是我的事，我一定鼎力相助，只要师兄能在大王面前把姚贾的事挑明，自然会重受大王器重的。”

“师已一定要帮助我。”韩非走过来，紧紧地握住李斯的手。但他哪里知道，自己竟再次落入李斯的圈套。

辞别韩非，李斯回到府中稍事休息，又匆匆赶往宫中，跪奏：“启禀陛下，韩非求见。”

秦王刚刚用完晚餐，显得颇为悠闲，他并不急于回后，而是饶有兴趣地问：“李斯，韩非这个人究竟如何，寡人见得吗？”“外臣求见，自然应该见得。”

秦王满意地点点头，他近来十分赏识李斯，认为李斯说的话都十分实用，能切中时代的要害，有参考价值。他甚至觉得韩非的水平不及李斯，尽管他们都是荀况的门徒，但韩非只是一味地鼓吹法术，实际只是个权势而已，其实各国的君王都有权势。为什么国家都是治理不好，地方官吏及朝中大臣也都有权有势，为什么却没有做什么作为，韩非疾呼预防奸臣篡权，这当然很好，可是却不能奏效，这样的事情一而再，再而三地发生，谁也无法从行动上阻止，他韩非也无能为力。况且他口吃的厉害，听他讲话实在是受罪。

韩非见到秦王后，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口称万岁，然后以风雅藻丽的颂词为秦王歌功颂德，师弟李斯伫立在旁边为秦王充当翻译——把磕磕绊绊的话语通顺流畅地讲给秦王听。或许是秦王今天的心情很好，或许是李斯的赞誉之词起了作用，无论怎样。秦王紧皱的眉头舒展开了。他大度爽快地问韩非有什么事，韩非便巧妙地将谈话转入正题：“陛下，有道之君就是

能够用法术督察臣下的奸情，而最要的是明察近臣之奸，这是很困难的，就像人的眼睛一样，能看清远处的东西，却看不见自己的睫毛，即便是有离娄之明，能分明百步之外蚊子是雄是雌，却永远看不清自己有几根睫毛，这就需要借助于铜镜，这里所说的铜镜自然是那些忠于大王，刚直不阿的忠臣。我今天前来求见，就是要禀告陛下，您受了奸臣的蒙蔽。”

“是这样吗？快快讲来。”秦王显然对这个话题感兴趣。他轻轻地向前探了探身子。“是这样的，陛下。这个奸人名叫姚贾，他的祖上是看守里门的胥吏，出身卑微，在这样的家庭里长大的人，从小就心术不正，他原是魏国的大盗，后来混迹于秦，官至上卿。此人品行极为不端，对大王也多有隐瞒。他前些日子出使魏国，利用陛下给他的金钱国宝，四处行贿，为自己日后回魏国做官修桥铺路，像他这样的人，大王怎能委以重任呢？”

韩非磕磕绊绊地终于把话说完了。李斯急忙小心翼翼地讲给秦王，秦王听后脸上毫无表情，心里却有些犯嘀咕，姚贾果真是这样的人吗？他不由地把目光转向李斯。

“韩非所言是否属实？”秦王问。

“有的属实，有的不属实，还有的臣不知。”李斯答道。

秦王略一沉思，然后说：“传姚贾。”

姚贾拜见秦王后，立于一侧，看上去极为坦然。

“姚贾，你可曾以王之权，国之宝，在外私自交于诸侯？”

姚贾从容地答道：“有这样的。”

秦王一听，顿时大怒，他拍案而起，指着姚贾痛斥道：“你这败类，如此胆大妄为，做下这等丑事，还有何脸面来见寡人？”

姚贾并无丝毫惊慌，说话的时候依旧面含笑意：“臣不来面见大王，去见谁呢？”

“当今世界，诸侯纷起，你还怕找不到主子？”

“像所有的丈夫都喜欢贞女一样，所有的主子都喜欢忠臣，心怀鬼胎的人总是以谗言陷害忠臣，只有贤明的君主才能明辨是非。我深信大王能明察秋毫，善待忠良而严惩小人。大王如果做不到这一点，身边的忠臣必然会离你而去，退一步说，如果臣对国王阴奉阳违，表里不一，当今的国王再多，他们也不会收容重用臣的。”

秦王心中猛然一震，这是多么情真意切的肺腑之言啊！这样的人岂能让他流落他国，只是……

“你是监门之子吗？”秦王冷不丁地问。“你是梁国的大盗吗？”

“你的出身如此卑劣，历史如此不光彩，寡人怎好重用你？”

犹如一柄悬顶之剑迎头劈下来，犹如一道猛烈的闪电突然炸响，姚贾在这一瞬间差点倒下去。他知道有人在秦王面前把他的老底全抖出来了，而且在秦王面前狠狠地揍了他一本。灭顶之灾就在眼前了，这个人是谁呢？一个个面孔从他记忆的屏幕上划过，都被他一一否定了。突然，一张熟悉的脸庞定格了，他差点失口叫出来——韩非。真是人心隔肚皮，前程不可知啊，自己一直把他视为知己，而他却向自己射来这致命的一箭，欲把自己推向死亡的绝境！

“姚贾，你不是喜欢狡辩吗？为什么不吭声了？”秦王冷冷地问。

姚贾毕竟不是等闲之辈，他知道当一种灾难突然降临的时候，逃避是躲不开的，最好的办法莫过于迎头上前，在死亡的夹缝里寻找最后一线希望和

生机。他从容地调整好心态，上前一步对秦王说：“陛下，一个人可以选择自己的前程、朋友、国君，却永远无法选择出身。出身的高贵与贫贱，并不能证明人的贤能与忠诚，太公望系齐之出夫，赵国的逐臣，然而文王却能重用他并因此雄霸天下。管夷吾是齐国的贱夫鲁国的死囚，恒公却不计前嫌，委以重任并因此从诸侯中脱颖而出。陛下，他们出身下贱，名声扫地，但却遇到了贤明的君主，终于成就了一番大业，如果舍此贤良，空有当世之名，陛下又何所用之呢？”

立于一侧的李斯闻此大惊，对姚贾身处逆境，大难临头，遭人暗算之时，竟能如此从容不迫，慷慨陈词，而已字字掷地有声，句句入情入理，使人闻之动情，这种凛然之气足以威慑一切，作为一个居庙堂之上，伴王之侧的臣子，必须具备这一点。姚贾因此会死里逃生，而韩非会……李斯想到这里，轻轻地舒了一口气。

果然，秦王听罢姚贾的话后，紧绷的脸上慢慢露出了笑意，像一缕阳光冲破了厚重的云层照向大地，偌大的殿堂里紧张的气氛一下子缓和下来了。无数颗提到嗓子眼的心也终于放下来了，“姚贾，你与韩非可有什么积怨？”秦王笑着问。

“臣与他从来就是朋友，从来不曾得罪过他。”此时的姚贾人心里恨透了韩非，他决定奋起反击。他故作沉思片刻，然后说：“陛下，我想起来了。前些日子，韩非撰文提出不要进攻韩国，臣对他的文章提出了很多疑点，并与其发生争执，他可能因此怀恨在心。”

“你对他的文章提出了什么疑问？”

“韩非在文章中写道，兵者凶器也，不可不审。计者定事也，不可不察，攻韩则合定复起，一战不胜则祸构，一动失计则国危。可我以为他是韩国的公子，当然心向本国，极力阻挠陛下伐韩。当今天下，大势已定，根本不具备合纵之危了，我力劝他不要再为韩国效力，他就面红耳赤地与我争吵起来。”

朝中官员，因平时都得过姚贾的小恩小惠，此时也都站出来谴责韩非。

至此，秦王对韩非已无半点好感，他把目光移向李斯：“李廷尉，你说该如何处理你这位师兄呢？”

李斯知道该是自己说话的时候，他不动声色他说：“陛下，晋国老臣祁奚向晋悼公举荐他的仇敌和亲生儿子，皆被重用，用之皆贤，祁奚因外举不避仇，内举不避亲美名久传，我举荐师兄韩非，原本是要效仿祁奚的，不想却惹出这么多麻烦。我与韩非因有师生情谊，但身为秦国廷尉。当以国家利益为重，韩寸是韩国的贵族子弟，对韩国必然一往情深，永远不会死心塌地地效命于秦，陛下既然下想留用他，就干脆加罪于他而后杀之，免得日后追悔白白放走一个难治的敌人。”

秦王从心里赞许李斯这种大义灭亲的忠心，并当即下令逮捕韩非，投入大狱。

韩非被投入监狱后，曾多次上书秦王为自己辩白。然而按照秦国的法令，沦为囚徒者无权上书，再加上许多人从中作梗，所以总是未果。尽管这样，执迷不悟的韩非仍然在焦躁不安中期待着秦王 有一大能反悔，放他出狱并委以重任。

这时候，一次逃生的机会悄然降临了。

24岁的韩国公子张良听说韩非被捕入狱，便决定冒死相救。经过多方打

探，他终于获悉韩非被关押在云阳监狱，这位被后人称为汉初三杰之首的热血青年匆匆回韩，以重金在当地招募了 60 名身怀绝技的武士，扮作商人悄悄入秦。并以金钱收买狱卒后，午夜时分带着 60 名武士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入狱中，并顺利地找到了韩非。

“韩公子，快、快跟我走，我带你回国！”张良急切地说。

想不到韩非拒不出狱，他固执地缩在狱室肮脏的角落里，声嘶力竭地大叫：“不，我不、不走！”

“韩国需要你啊，公子，只有在祖国你才能施展自己的才华，也只有你才能使韩国强盛起来，快走吧，公子！”

“不，我要、要留在秦国，秦王会重用我的。”

“别抱幻想啦，你现在已沦为囚徒，喜怒无常的秦王会置你于死地的。”

“就是死，我也不能不明不白地逃走。”

“先生，现在不是感情用事的时候，快下决心吧！”

“我不走！”

形势危急，张良怕夜长梦多，不容分说，命令两名武士把韩非架起来就往外拖。

尽管张良做了周密的布置，但还是很快地走露了风声，正在睡梦中的狱卒被惊醒后，慌乱地跑出来，幸好此时张良已经找到了马厩，他指挥武上门飞身上马，夺路出逃，韩非在马背上拼命挣扎刚出监狱大门就从马背上滚了下来，他踉踉跄跄地又摸黑向狱中跑，张良在跑到安全地带后才发现韩非已经不见了，他禁不住仰天长叹：“韩非啊，韩非，你好糊涂啊！”

李斯闻讯后，惊出了一身冷汗。他突然决定，带着鸩酒去云阳监狱。

远远地，就听见韩非那沙哑而悲愤地呼号：“善攀者，命绝深谷；善游者，身葬江河啊；习刑律者，身陷牢狱，我韩非明知游说之难，又何苦入秦呢？”

李斯闻此，心里禁不住害怕起来，他觉得两腿像灌了铅似的沉重至极，这个绝望悲苦地叫喊的人，就是自己情同手足的昔日同窗吗？自己的心是不是太狠毒了？

李斯不敢停下来，他怕自己再也没有勇气朝前走了。

咣当一声，牢门徐徐打开了，李斯进去好长时间才看清卷缩在霉烂的柴草上的师兄，这位韩国的贵公子此时背对着牢门，看上去头发蓬乱，衣衫褴褛。李斯轻轻地叫道：“师兄。”

韩非闻声猛地一哆嗦，大叫起来：“李斯小人，你这人面兽心的东西，处处加害于我，恨只恨我不是孙臆，不能射杀你！还有何颜面来见我？你给我滚出去。”

不知为什么，听他这么一骂，李斯反而变得冷静下来了，他一字一句冷冷地说：我是奉大王之命，给师兄送来一样东西。”

韩非一下子变得紧张起来，他紧盯着李斯问道：“什么东西？”

“鸩酒。”韩非惊吓得目瞪口呆，良久说不出一句话来。

“师兄，我只是奉命行书而已。”李斯心虚地辩解道。

“不，这不是大王的本意，我要等待后命！”

“不可能有什么后命了，你还是认命吧！”

韩非像疯了一样叫骂着扑过来……

李斯慌忙躲开，狱卒们冲上来把韩非生生按住，李斯气急败坏地大叫：

“给他灌！”

狱卒们受命后，有的按注韩非的头，有的找来匕首撬开韩非紧咬的牙关，有的往嘴里倒鸩酒……

韩非一阵挣扎后，很快就一命呜呼了。

韩非死后，李斯向秦王进谏，请求攻韩。

秦王认为李斯言之有理，便发兵攻韩。

韩安王闻讯，立即割地称臣，献出南阳之地，但此举并未使秦王收兵。公元前 230 年，秦内史腾胜长驱直入，俘获韩安王，并将韩国并为颖川郡。至此，韩国灭亡。

### 7. 李斯请纓使赵，“离间之计”灭赵

轻取韩国着实使秦王兴奋异常，但接下来的对手——赵国就是一块难啃的骨头了。秦始皇深知六国之中，当数赵国兵力最强，秦军几次与其交手，却屡战屡败，这次秦王决定集中重兵向赵国大举进攻。

李斯闻讯赶来进谏：“大王，臣以为赵国武安君李牧智勇双全，作战骁勇。乃秦之大患，李牧不除，邯郸难破。”

这句话就像是一把刀子，正好插在了秦王的心病上。他怎么能不知李牧的厉害呢？他曾派王翦、杨端和、恒齮兵分两路攻赵。当时赵国大将庞煖正率兵与燕国交战，秦军乘虚而入，占领了上党郡及河间地区。公元前 233 年，又派恒齮率兵攻取了赵国的赤丽、宜安，形成进逼邯郸之势。在这种危急关头，赵国从北方调回了驻守在那里防御匈奴的名将李牧。开始秦王并没有把李牧放在眼中，但事实很快证明，李牧决非等闲之辈，他足智多谋，用兵如神，很快就把恒齮率领的秦军打得一败涂地。一年后，秦军再攻赵国，又被李牧击退。从此，李牧成了秦军的剋星，也成了秦王嬴政的一块难愈的心病。

“依李爱卿之见，该如何为之呢？”嬴政双目微闭，面无表情地问道。

李斯说：“臣愿出使赵国，行离间之计。”

“如何行得？”

“臣听说赵王迁登位不久，朝政大权操纵在宠臣郭开手中，此人心胸狭窄，嫉贤妒能，又贪蝇头小利，可以重金贿赂，借他的手除掉李牧，那时攻赵将不费吹灰之力。”

秦王听罢，顿时喜形于色，连连说：“此计甚妙，此计甚妙，等到缴命之日，寡人自有重奖。”

李斯可不想让秦王觉得自己是急功近利之辈，对于秦王的许诺，他只是淡然一笑。

“爱卿此次还要与姚贾一同入赵吗？”秦王问道。

“不。这次我想与另一人一同前往，不知大王可否恩准？”

“何人？”

“赵高，此人原系赵国贵族之后，不仅对邯郸地理熟悉，而且与赵国贵族有旧交，易于接近郭开。”

“寡人准奏，爱卿何时启程？”

“明日即可离秦入赵。”

第二天一早，李斯、赵高及随员数人组成一支小小的骑队，打马上路。沿途锦树繁花，禽鸣清脆，李斯却无心欣赏，只管快马加鞭，飞奔的马蹄把路上的碎石踢得四处横飞，马队扬起的尘土在身后弥漫开来，历久不散。直到从山道往东可以望见邯郸高大的城阙时，李斯才让马队减速慢行。

李斯侧目望一眼身边的赵高，这位昔日曾官拜大夫的赵国王族，人秦后因有通敌卖国之嫌，被打入大牢，处以宫刑，后因其精通刑律，能占卜阴阳，才免于死，被留在宫中掌管秦王出行时的车马、衣食之类的杂事。李斯原先与他素无来往，最多也只是见面打个招呼，此次出使赵国，与赵高并辔而行，见其面白体胖，形同妇人，一双绿豆大的小眼睛却像聚光一样炯炯有神。或许是刚才太劳累了，赵高喘嘘得有些上气不接下气，一串串被尘土粘污的汗珠顺着缺少棱角的脸庞滚落下来。

“赵卿对邯郸该不会陌生吧？”李斯觉得太沉闷了，就信口问道。

赵高惨淡一笑说：“我自幼在此城长大，这里的九宫三区，六街八巷我闭着眼也能找到。”

看到赵高说起邯郸，竟有些动情，李斯不由感慨地问：“赵卿原为赵国显贵，入秦却遭年狱之灾，身废体残，能无怨吗？”

想不到赵高轻描淡写地说：“人生在世，当学会舍生取义，今天下纷乱，唯法学可治国安邦。九州分割，唯强秦能一统天下，下官自幼习刑律。仰慕法治，为此不惜离乡背井，破家献身，偷余生者何也，盖欲为国家尽绵力而已。”

李斯见赵高说着说着，面色有些伤感起来，语调也不由得变得异常凄厉。后悔不该触及他的伤心之处，若他真的对赵都邯郸动了乡情，变心投赵，岂不坏了大事？

赵高是何等人，李斯这个念头一出，他便心有觉察，信誓旦旦地说：“李廷尉点名与我同来，是对我赵某的信赖。邯郸虽是生养下官的父母之邦，却也是毁我祖祠，断我前程的地方，这次回来，定要把它夷为平地，血流成河！”

不知不觉，已是黄昏时分，邯郸城门也近在眼前了。李斯迅疾让大家乔装打扮，转眼便装扮成一伙贩卖兽皮的小商人，赶在城门关闭之前混了进去。

他们赶在天黑以前，住进一家客店。赵高吃罢晚饭，就摸黑出门去找自己的旧交，联系向郭开行贿的渠道，李斯也没有闲着，他独坐灯下，潜心思考赵国胜秦的原因。记得在长平大战之后，秦国提出退兵的条件是韩国割让坦雍、赵国割让六城给秦国，但秦国退兵以后，只有韩国献出垣雍，赵国却始终没有付诸行动，这是什么原因呢？赵国大臣虞卿对赵王说：“秦军来攻赵国，是因为筋疲力尽才退兵的，大王如果把秦国没有攻占的城池送给他们，这不是帮助秦国来攻打自己吗？这是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愚蠢之举，万万不可为之。”

赵王果然没有割让六城。

秦军因此兵临城下，围攻邯郸。赵王向魏国求救，魏王派将军晋鄙带十万兵马赶来救援，秦王派使者威胁魏王，并扬言攻打赵国易如反掌，谁敢救赵，必遭秦攻。魏王惧怕了，命晋鄙在邺安营扎寨，不再向前推进，名义上是救赵，实则是坐山观虎斗。魏王还派将军坦衍潜入邯郸，通过平原君见到赵王，想说服赵王屈服于秦，与魏共尊秦为帝，俯首称臣，换取秦军撤兵。平原君对此犹豫不决，这时，齐人鲁仲连正在赵国游说，听到魏国想让赵国尊秦为帝，十分生气，他找到辛垣衍指责道：“今天的秦国，不要礼义，一味崇尚军功，奖励杀伐，对他的士卒，玩弄欺诈的手段，对他的民众，任意奴役，如果让秦放肆称帝，必然会祸及天下。”接着，鲁仲连又讲述了殷纣王把鬼侯剁成肉酱、把鄂侯切成肉条、把文王关进监狱的故事……

平原君三番五次派人向魏求救，平原君的夫人是魏国信陵君的姐姐，平原君写信责怪信陵君，不为赵国的安危着想，也该为他姐姐着想，信陵君因此多次请魏王出兵救赵，但魏王就是不答应，万般无奈的情况下，信陵君铤而走险，带着一百多辆车骑赴赵同秦军拼命，车骑出东门时，遇见侯嬴，两人私交甚笃，但侯嬴对他却视而不见，他上前求拜，侯嬴冷冷地说：“共事多年，我至今日才发现你竟是如此愚蠢之人，你这样入赵，不是形同用肉去喂猛虎吗？”

信陵君又气又急，一时声泪俱下：“你以为我愿意这么做吗，魏王拒不发兵，我怎么能眼看着自己的姐姐面临危险而不管呢？”侯嬴见状，把他悄悄拉到一边。压低声音说：“我有一计，可救赵。”

信陵君像是在溺水之际，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上前一步，紧紧抓着侯嬴的手，迫不急待地说：“有何妙计，快快讲来！”

“只要能拿到兵符就可调动晋鄙的军队，兵符就放在国王的卧室里。”

信陵君一听，心又凉了，他悲哀地说：“可是弄到兵符比登天还难。”

“如姬最得国王宠爱，常出入国王卧房，偷符易如反掌。”

信陵君报着最后一线希望带着车骑回府，然后匆匆去找如姬。

想不到如姬爽快地答应了，并很快地把兵符偷了出来。信陵君大喜过望，连夜带着兵符到邺代晋鄙率兵出击，秦军很快就在魏、楚、赵三军的内外夹攻下大败而退，邯郸因此解围……

李斯静静地回想着这些并不遥远的往事，不觉一脸苦笑，战争是什么？战争形同儿戏，但计谋却像一只无形而又出神入化的魔手，把这种没有规则的儿戏玩得险象环生，它可以使你永远是赢家，它可以使一个国家起死回生，它甚至可以使许许多多的白日梦变为现实，战争的艺术，就是斗智斗谋的艺术。

夜已经根深了，赵高才拖着疲惫的身躯从外面回来，李斯急忙上前问道：“事情可有什么进展？”

赵高说：“郭开心太黑了，要价太高！”

李斯听罢，不以为然地说：“要多少钱你都答应。”

赵高不无担忧地说：“怕是大王不允。”

“无妨，大王追究下来，我承担罪责。”

赵高听罢，放心地入睡了。

此后的几天里，赵高总是早出晚归，行色匆匆，李斯因不便露面，只能躲在客店里出谋划策，心里甚是着急。对于赵高，他并不十分了解，但通过几天相处，他知道赵高为人诡诈，又热心仕途，所以并不担心赵高的智谋与手腕，他甚至完全相信赵高能把这场不动刀枪的“游戏”导演得异彩纷呈。

只是事情进展的有些慢，让他暗暗着急。

直到第七天黄昏，赵高把带来的黄金珍宝全部送出去后，回来告诉李斯，已经大功告成。

李斯高兴地拍着赵高的肩膀说：“车府令，你为秦国立下了大功，回咸阳我一定向秦王为你请功。”

“我只是尽些犬马之劳，功在李廷尉。”赵高谦和地说。

李斯微微一笑，他怎么可能为赵高请功呢？此时此刻他心里想的是，向秦王启奏时，如何把赵高的功劳巧妙地嫁接到自己头上。

郭开接受了赵高送去的重金后，果然没有食言，他凭借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怂恿赵王迁派赵葱和齐人颜聚接管了李牧、司马尚掌握的兵权。

原来，赵王迁得知秦欲攻赵消息后，一直闷闷不乐，召相国郭开入宫商量对策，郭开见迁一脸愁容，心里幸灾乐祸，口上却故作不解地问：“大王居所如此华美，炼铜为柱，玉石为阶，硬木为梁，堪称人间仙殿，为何还独坐发愁？”

“今秦兵压境，邯郸兵匮，李牧又派使者来索兵，这该叫我如何是好？”

“武安君已拥有重兵二十多万，司马尚手下的戍卒也有十万之众，此二人已掌有赵国的多数兵力，而邯郸守军已不足十万，大王可要当心，将在外，如不设防，必生祸乱。”郭开心事重重地说。

赵王迁自登位以来，勤于设宴飨宾，迷醉于酒色之中，整日面呈病态，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这个坐享先朝遗泽的昏庸之君悲苦无奈地说：“国事日非，孤方寸紊乱，百无主张，相国乃三朝元老，当帮我想一退兵之计。”

“攘外必先安内，臣担心李牧统率大军驻扎北方并经城已逾两月，据险与秦军相抵，并无兵卒之损却要抽调邯郸守军，不可不防啊！”

迁呐呐自语道：“这种话我已听人说过，只是无根无据，不好猜疑。”

“还有那个司马尚，此人是李牧心腹，一向高傲自大，不把大王放在眼中，让他统兵十万，至今不曾与秦军交手，却也来要兵，其用意何在，难道大王还不清楚吗？”

至此，迁已像个白痴一样六神无主了，他一脸求助之色地问郭开：“相国之意，当何以应之？”

郭开心里狠狠地骂道：此等傻瓜小儿，也配当一国之君，真是苍天无眼。但表面上却异常严肃，故作思考片刻，然后决然地说：“依臣之见，为防止内乱，先解除李牧、司马尚的兵权，然后押回邯郸赐死，同时委都中大将赵葱，齐国名将颜聚代之统领军队，消除内患后，再与诸侯联手伐秦，邯郸可无恙矣。”

迁以为是，便连夜派持节特使，快马出宫，直奔北方李牧而去。

再说李斯、赵高一行回咸阳后，秦王立即命王翦率军攻赵，很快俘虏了赵王迁，当年十月占领赵都邯郸。

## 8. 李斯献计，天下一统

这一年秦王嬴政二十二岁。

从十三岁继位到二十二岁冠礼亲政，在漫长的九年中历经凄风苦雨的磨炼，使他由一棵弱不禁风的小苗长成了一株叶繁枝茂的大树。嫪毐身败名裂，吕不韦饮毒身亡，一手遮天的太后囚禁于大郑宫，唯一的王弟也在自己的精心策划下战死他乡……还有谁能与自己抗衡呢？还有谁能动摇自己的王位呢？

想到这里，嬴政无声地笑了。

算起来廷尉李斯入秦也整整九个春秋了。一路磕磕绊绊，历尽艰险，才混到这般天地，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一个人躺在床上，回想往昔，心里就会生出无限感慨，他觉得人生在世，就应该位居人上，在纷坛繁杂的宫场上斗智斗勇，施展才华，显示身手。最大限度地清除异己，保存自己。并在这种无休无止的争斗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把拦路虎杀死，把绊脚石踢开，走呀，不停地朝前走！这是他的人生哲学。



尽管常常觉得身心憔悴，不堪疲惫，但他从来不曾设想过要停下来。他知道斗争艰苦，但也其乐无穷，充满快感，更重要的是，斗争给他带来了无尽的好处，想当初他不过是一介草民，像茅厕里的老鼠一般苟且偷生，是斗争使他拥有豪华住宅，娇妻爱子；当初他在乡村低矮的办公房里为人打杂跑腿，受尽欺辱，是斗争使他身穿官袍，出入于朝廷王宫……

与人斗，的确其乐无穷啊！

李斯像一根柔韧的青藤，悄悄地攀援在嬴政这棵越来越茂盛的大树上。他知道这里面大有学问，不可盲目行事，既不能远离树干也不能缠得太死。距离过远就会失去依附，缠得过紧则会引起厌恶。重要的是要掌握好度，这是非常困难的事情，好在这九年的时间里，他已经完全掌握了这种本领和技巧。

当然，李斯决不是那种只知一味索取的人，他懂得如何为嬴政出谋划策，如何为嬴政忘我效忠，当吕不韦和嫪毐这两大势力被铲除后，他马上进谏力劝秦王一鼓作气，吞并六国，完成统一大业。

“陛下，今韩国已除、赵国已灭，天下形势已趋明朗，大王统一六国、建立霸业，乃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大王当一鼓作气，穷追猛攻，臣愿再出使各国，离间其君臣关系，为大王尽犬马之劳。”

嬴政听罢，暗暗称奇，李斯就像他肚里的一条蛔虫，总是知道他在想什么，于是笑着问道：“依臣之见，寡人该如何灭掉其余四国呢？”

“陛下当分而治之，视其国情，采取不同对策，有的可暗地里派遣有谋略的游说之士，带着金玉宝物前去游说；有的可拉拢收买其国内的知名之士，使其为秦国效命；对于顽固不化者就派刺客杀掉他，完成离间各国君臣的团结后，再派遣能征善战的将军率队出征，这样就可保证无往而不胜。”

嬴政赞许地点点头。

在以后漫长的八年中，李斯之计得到了验证。

公元前 228 年，秦灭赵，后临易水，燕太子丹派刺客荆轲作使者，带了勇士秦舞阳为助手，并携秦国逃将樊于期的头颅，连同燕国督亢地图，来到咸阳，在咸阳宫献地图时行刺秦王嬴政未遂。两年后，王翦大举进攻燕都蓟城，燕王喜逃到辽东。秦将王贲穷追不舍，生擒燕王喜，建立了辽东郡。接着攻代，虏代王嘉，建立代郡，赵国隧亡。

公元前 225 年，嬴政派大将王贲攻魏。引黄河、鸿沟之水淹魏都大梁。魏王见大势已去，乃假出降，魏亡，嬴政派人在魏东建立碭郡。

公元前 223 年，王翦率大军攻楚，楚国倾全国兵力抵抗，双方在蕲南展开激战，楚将项燕被迫自杀。接着，秦军攻入楚都寿春，楚王负刍被俘。公元前 222 年，王翦又平定楚的江南地，设立九江郡及长沙郡。后又进入越地，原来投降于楚国的越君像随风倒的草一样又投降秦军。秦军在此设立了会稽郡。

公元前 221 年，秦将王贲在攻占燕、代后的归途中又挥师南下，兵入齐郡，轻取齐国并设立了齐郡和琅邪郡。

十年征战，大功告成。

嬴政是怎样的激动和兴奋啊！回想自己的祖先秦穆公虽然创建霸业，却始终未能兼并东方六国，多少代的梦想在自己身上变成了现实，这是怎样的奇迹啊！想着想着，嬴政不觉有些飘飘然了。他的心绪飘呀飘呀，怎么也停不下来，有些沉醉地想，这大概就是飞翔的感觉吧。

是夜，嬴政躺在床上，辗转反侧，却怎么也无法入睡，天下一统，何其壮哉，该如何精心治理，使之固若金汤，成之本人，传之万代呢？想那般商传 17 代三十一王而亡，周朝经三十四王也消声匿迹了，我该如何去做呢？

成功的狂热一丝丝冷却下去，躁动的心灵渐渐归于平静，一种新的使命感迫使他开始了新的思考。

天下之大，臣民之多，风俗之杂，弊病之繁，治理起来何其难也，如此泱泱大国，若事必躬亲，虽有三头六臂，亦犹恐不及啊！

这时，一个人的身影出现在他的脑海里。

他拥被坐起，对手下吩咐：“立即传李斯进宫。”

此时，李斯尚未入睡，他与嬴政在思考同一个问题，但出发点却完全不同，身在如此大国为臣，自己能位居第几？获利几何？念头一个个冒出来，很快又一个个否定了。正在他心烦意乱之时，突然接旨，要他立即入宫，陛下有要事相商。

李斯哪里敢怠慢，迅疾披衣备车，一头钻进沉沉夜色。

## 第四章

### 开国大计

#### 1. 开国之初，李斯便以其大胆的构想赢得了始皇的赏识

尽管头天晚上睡得很晚，但李斯的精神依然很好。经过一夜长谈，他已经完全掌握了嬴政的心思。他知道开国之初，百废待举，正是自己展示才华的绝好时机，岂能轻易放过。

廷尉李斯赶到咸阳正宫大殿面君时，丞相王绾、御史冯去疾等人已经到了。这使李斯心里有些不快，这种时候，自己应该第一个面朝，怎能落于他人之后呢？

此时，嬴政端坐皇位，目视众臣，待李斯跪见礼毕，缓缓开口：“寡人兴义兵诛伐暴乱之贼，仰仗上苍神灵保佑，平定东方六国，一统天下。今寡人名号不改，怎能谓之成功并传之后世呢？今召诸位爱卿上朝，就是商议帝号之事。”

——86——

丞相王绾当仁不让，率先发言：“昔日王公辖地不过千里，其外侯、臣民及蛮夷臣服于诸侯，或上朝称臣，或进纳贡献，天子不能直接控制他们，今陛下皇恩浩荡，天下一统，自上古以来不曾有过，自当另封帝号。”

就在王绾略一沉思的间隙，李斯上前一步，把昨天考虑了一夜的话竹筒倒豆子一样全部倒了出来：“陛下，臣与众博士商议，都说‘古有天皇、地皇、泰皇，以秦皇最贵。’臣冒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昭’，天子自称曰朕。”

嬴政闻之大喜，扬眉笑道：“李爱卿所言极是，但还应去‘泰’留‘皇’，采用上古帝号，号曰‘皇帝’。即始皇帝，皇帝万世一系，二世三世以至千万世，传之无穷。”

李斯又提议追尊庄襄王为太上皇，嬴政当即首肯。

丞相王绾有些不快，若论年龄，自己超出李斯两句，若论官职，李斯名列他和冯去疾之后，此等大事，岂能让他出尽风头。于是，开动脑筋，苦思冥想，还有什么事项急需商定。果然，功夫不负有心人，他终于想到了事关重大的谥号之事，赶忙启奏皇上。

没想到始皇听后连连摇头说：“此事不妥，闻太古有号毋谥；中古有号，死后而以其生前作为制定谥号。如此这般，就形成了子议父，臣议君，实在是以下犯上之举，朕以为不可取也。从今往后，当取消谥法。”

王绾碰了一鼻子灰，怏怏不乐。李斯表面上不动声色，心中却一阵窃喜，老朽王绾再多碰几次壁才好呢，若是碰得鼻青脸肿，那时丞相的官帽就该戴到我的头上啦。

帝号就这么定下来了。始皇又让大家议定官制。

王绾、李斯、冯去疾以及始皇的长子扶苏——上奏，众说纷坛，有的提出采用齐国官制，有的提出参考楚国官制，有的举赵国之例，还有的具韩魏之实……大家各执一词，争执不休，始皇先是笑而不语，良久才发话：

“众爱卿莫再议下去了。廷尉李斯曾师从荀况学习法术，熟悉历代典章制度，本朝的御用行政机构就交由李斯草拟初稿，尔后再召大家议定。可参

照六国礼仪，择善取之，要尊君抑臣，舆服要等次分明。”

说完，始皇帝又让侍卫捧来一顶插满羊角的头冠，笑着问长子扶苏：“皇儿可识得此冠吗？”

十八岁的扶苏虽然长相酷似始皇帝，但却生性随和，举止斯文，王绾曾经教授他学习诗、书、经、史，使他从小就博学多识，满腹经纶。虽然这种羊角冠距今已年代久远，但他依然能脱口而出：“回禀父王，此乃已故楚王之獬豸冠。獬豸乃神羊也，以神羊之角为冠饰，取其善别曲直之意，父王欲以此冠赐李廷尉吗？”

始皇听罢，哈哈大笑，心里赞许长子聪慧机敏。随即降旨赐冠，李斯谢恩拜受后方才离去。

受了皇帝之托，李斯回府立即着手起草以丞相为首的中央政府组织。在这个中央政府中，有掌握军事的太尉，有掌管监察的御史大夫，有掌管财政的治粟内史，有掌管司法的廷尉，有掌管少数民族的典客，有掌管宗庙祭祀的奉常，有掌管山海泽池之税的少府，有掌管手工业及土木建筑的将作少府，有掌管图书文籍的博士，有掌管皇家教育的傅、师，有掌管爵禄升降的主爵中尉，有掌管皇家车马的太仆，有掌管皇家医药的太医令，有掌握宫殿警卫的郎中令，有掌管宫门屯卫的卫尉，有掌管皇帝符玺的符玺令……举凡一切行政机构，无不应有尽有。

不知为什么，李斯此时的思维格外活跃，他兴奋地引经据典，在百官公卿中写出长长的一串官位：“侍中、左右曹、诸史、散骑、中常侍，皆加官，所加或列候、将军、卿大夫、将、都尉、尚书、太医、太官令至郎中，亡员，多至数十人。侍中、中常侍，得入禁中，诸曹受尚书事，诸吏得举法，散骑骑并乘舆车。给事中亦加官，所加或大夫、博士、议郎，掌顾问应对，位次中常侍。中黄门有给事黄门，位从将大夫。”

接着，李斯又把武功爵分为二十等：“一级公士，二上造，三簪——88

袅，四不更，五大夫，六官大夫，七公大夫，八公乘，九五大夫，十左庶长，十一右庶长，十二左更，十三中更，十四右更，十五少上造，十六大上造，十七驷车庶长，十八大庶长，十九关内侯，二十彻侯，以功劳赏赐。”

拟完草稿后，李斯马上呈给秦始皇审批，始皇召集群臣议论后，略作修改，就算通过了。

这么重要的事情得以落实，始皇心中颇为畅快，正欲罢朝回宫，不想丞相王绾上前奏道：“陛下，臣还有一重要之事启奏。”

始皇心里有些不快，但还是许王绾的请求。

这个老朽又要胡说些什么？李斯不动声色地想。

王绾说：“臣要说的是关于六国学子的事，今天下初定，人心浮动，芸芸学子更是六神无主，陛下应该及时诏令安抚，使之成为秦国所用。”

李斯未等王绾说完，就针锋相对地说：“六国儒仕，心怀旧主，争名逐利，各不相融，不可用也。”

王绾气愤不过，顶撞道：“李廷尉，可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痛呀，你连自己当年的《谏逐客书》也不记得了吗？”

李斯从容答对：“这有什么奇怪的，此一时，彼一时，怎能相提并论呢？今六国之主，土俑木偶，东方儒士不察其将亡，逐尸而秦，有何见识可言！丞相今日一反逐客故态，斯不敏，敢闻其故。”

王丞相被李斯反问得面红耳赤，一时语塞，说不出话来。

皇子扶苏与李斯的儿子李由见状，也加入了这场议论。扶苏说：“父皇平天下，定四海，瑰宝入宫，贤士趋朝，所谓任人之长，不强其短，任人之工，不强其拙，如能择其善而任之，以见父皇心胸宽广，襟怀若海，可赢得天下归心，万民拥戴。”

年轻气盛的大夫李由却出列启奏：“皇上，从三家分晋起至今已有二百四十八年，其间大战二百三十场，小战不计其数，真可谓国无定域，民无宁日，如今四海一统，天下之民孰不归心？纵然有无赖之徒，游侠之士，敢犯上作乱，终难成气候，陛下以严法峻刑惩治，何愁天下不宁？况且大凡儒士都崇尚空谈，喜欢以古非今，以文乱法，有什么可取之处？”

在他们互相争执的时候，始皇并不表示支持谁或反对谁，而是坐在那里一言不发，倒是李斯之子李由引起了他的兴趣。他笑着问李由：“大夫年庚几何？”

李由赶紧叩首回答：“陛下，微臣二十有二。”

始皇看到李由长得眉清目秀，举止调搅，刚才还口若悬河，出语滔滔，此刻反而面红耳赤，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忍不住笑出声来。

“陛下缘何发笑？”李斯小心翼翼地问。

始皇好不容易才忍住笑，说：“李廷尉，你儿子长得可真像你初入秦国那时的模样，朕看见他，就想起你年轻时的事了。”

李斯生怕始皇再说下去，慌忙跪奏：“犬子年纪尚轻，出言不当，多有冒犯皇子之处，老臣恳请陛下恕之。”

始皇听罢，笑得更厉害了。他从心里喜欢李由，想到自己的女儿还待嫁，就问道：“李大夫，朕欲把长女许配给你，你意下如何？”

李由显然毫无心理准备，愣在那里不知如何回答。

李斯闻之心中大喜，这不是自己做梦都在想的美事吗？岂有不从之理？若能与皇室联姻，有了这种裙带关系，我李家子孙前程无忧矣。想到这些，他立即与儿子李由一起叩谢皇恩。

没想到启奏不成，却使李斯同始皇帝攀上了亲家，真是活见鬼。退朝的时候，王绾气得嘴都有些歪了。

尽管国事繁忙，秦始皇还是出席了公主与李斯长子的婚礼。这使李斯在文武官员中的地位又提高了很多。

第二天在朝会上，秦王政端坐朝位：“诸位爱卿，统一六国众位立下汗马功劳，今日朝会，望各位群策群力畅谈你们的治国之计！”

丞相王绾抢先上前施礼道：“臣以为，现今诸侯刚刚破灭，特别是燕、楚、齐三国离咸阳很远，不在那儿封几个王不行，请皇上把几位皇子封到那儿，可以起到安抚民心的作用。”

廷尉李斯从心里厌恶王绾，他觉得论才能王绾比自己逊色得多，仅凭老资格在朝中任丞相，实则没有多少远见卓识，其实不配做丞相，哼，早晚有一天，我会取而代之的！想到这儿，他拱手向前，面对秦王道：“万岁，想当年周武王建立周朝的时候‘封诸侯建善卫’，初期形势一片大好，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各诸侯划地为牢，整训军队，扩展自己的势力。尔后互相残杀，欲争夺王位，以至于周天子无法控制局面，王位险被诸侯夺去，由此可见，分封制的办法为好！”

秦王政听了李斯的一番话，心中暗暗佩服：让他做廷尉简直屈才！“那

么——”秦王故意提高了声音：“分封制不利治国，诸位有什么更好的治国之道呢？”

文武百官默默垂下头，暗自思忖。此时，他们只恨自己读书少，不聪明，在能表现自己才华的关键时刻却哑口无言。

朝廷之上一片沉静。

说起来，这些文武百官绝非无能之辈，许多人在灭六国的过程中立下显赫战功，是国家功臣，他们至今尚沉浸在立国有功的喜悦之中，哪里顾及灭六国之后国家的前途？那些文官，书倒读了不少，但充其量是读死书，对于治国之道，他们却拿不出多少好的办法来。

李斯见文武百官都默不作声，知道是展示自己才华的时候了。对于辅佐帝王，把国家治理成国泰民安的强国，是他多少年来的心愿，自他受到秦王的信任，他便坚定了自己的信念。多少个日日夜夜，他伏案秉烛，研究治国之道，在他的心中早已形成一套管理国家的新举措，此刻不讲更待何时？

他胸有成竹，向前迈了一步，朗声说道：

“陛下，臣以为，应在全国设立郡县。”

始皇的双眼一亮：“爱卿，你说下去！”李斯的意见恰恰和始皇的想法一拍即合，只是他还没有具体的实施细则。

“陛下，我们必须在新国土上彻底废除‘封诸侯，建藩卫’的制度，杜绝分封制带来的隐患，全面实行郡县制度。首先在已控制的地区设置三十六郡，郡的主要长官是郡守，掌政事；另有郡尉，辅佐郡守，并掌军事；另有监御史为中央派遣的监察官吏。郡下设若干县，主要长官，万户以上的设县令，不满万户的设县长。令（长）掌政事，另有丞掌文书、刑法等事，尉掌军事……”

喜悦充满始皇的心中，他望着李斯，望着他的希望，望着他的未来：朝中有如此精明的臣子，国家何愁不强盛？他迫不及待地打断李斯的话：

“李爱卿，你这些想法出自何处？”

李斯正说得兴起，冷不防被秦王一问，他怔了一下：“禀皇上，臣反复研究六国灭亡的原因，认为郡县制乃是治国安邦的保证。”

朝中文武百官眼见着秦王和李斯谈得热火朝天却又插不上嘴，干着急，直在心中恨自己没有头脑且笨嘴拙舌。

“陛下，臣已将郡县制的实施办法写成奏章，恳请皇上在百忙之中一阅！”

“好，好，好！把奏章送到御书房，朕要与李爱卿共议国事！退朝！”

说完，秦王拂袖而去！

夜深了，三更已敲过，李斯书房的油灯还在亮着。书案上摆放着有关“郡县制”的奏章，他兴奋得睡不着觉，背着手在书案旁踱来踱去，白天退朝后在皇上御书房和皇上讨论郡县制的情形又一幕幕浮现在眼前。

万岁的一声“退朝”，使文武百官带着羡慕、佩服、妒嫉、无奈的目光和心情退下去。空荡荡的大厅里李斯目送愈来愈远的大臣们的背影，心中感慨万千。人有学识，必得有人赏识，自己苦学多年，今日得到一国之君的赏识，是自己的荣幸，自己还须更加努力，不辜负皇上的赏识。

—92—

御书房，那可是皇上读书的地方啊！李斯第一次走进去，第一次离皇上

这么近，第一次和皇上面对面地商议国事。重要的是，一国之君只和他一人商讨，这不能不令他激动，和皇上谈论时，有几次他竟嗓音发颤了，他抑制住内心的激动，坦率地向秦王政讲了自己的治国之道，得到秦王政的连连称赞。

## 2. 李斯建议推行“五德终始” 学说，秦始皇尚黑崇六

国家初定，百废待举。

雄心勃勃的李斯决心在这场关系到国家体制和命运的大决策中施展自己的才华。展露自己的锋芒。然而，始皇身边客卿云集，人材济济，真可谓是藏龙卧虎。要想在他们面前显露自己的头角，决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李斯虽然曾师从荀况学习三载，曾以为自己满腹经纶，可到了学以致用时，又感到自己知道的太少了。每次退朝回到府中，李斯便利用所有的空闲时间，如饥似渴地读书。

一摞《吕氏春秋》高高地罗列在书房里，李斯常常捧读到深夜还不愿释卷。他曾经做过吕不韦的舍人，深知这套书是数千名门客智慧和心血的结晶，吕不韦虽下场可悲，但此书却不能不读。这天晚上，夫人已经过来催过几次了，他仍不肯上床休息。书中的《应同》篇使人眼前豁然一亮，这篇介绍“五德终始”学说的文章认为，凡是古代帝王将要称王兴起的时候，上天必定会先向人们显示征兆。黄帝的时候，上天显现出大蚯蚓大蝼蛄，黄帝心领神会，说：“这表明土气旺盛。”因而做事取法土的颜色，服装的颜色也崇尚黄色。夏禹之时，上天显现出草木秋冬时节不凋零的景色。夏禹知道这是木气旺盛，做事便取法木的颜色，服装也崇尚青色。汤继位前，水中显现出刀剑，商汤知道这是金气旺盛，做事便师法金色，服装崇尚白色。周文王继位前夕，由火幻化的红色乌鸦衔着丹书栖落在周的社庙上，周文王知道这表明火气旺盛，做事便师法于火的颜色，服装也以红色为主……

读到这里，李斯不禁陷入了沉思，他知道在始皇初创的这个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里，急需强化皇权，归顺六国民心。而战国时期的阴阳家邹衍创立的这套“五德终始”学说不就是尊君抑臣，统治国家的法宝吗？

“五德终始”是根据“五行”演变而来的，“五行”是指金、木、土、水、火五种物质元素，曾被用来说明宇宙万物的构成。邹衍利用五行相克的原理，即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终而复始，附会社会政治历史，创立了“五德终始”说。根据这种学说，“五德”即五行之德，指金德、木德、土德、水德、火德等，认为古代帝王将兴，必居其中一德，上天还将呈现祥瑞，以符应示知人们。在战国“七雄”角逐的时代，这种学说作为诸侯割据称雄、争夺天下的舆论工具，深得一些诸侯国君的信仰。尤其是战国后期，诸侯国地位逐步升级，大有吞并天下，取代周朝的势头，这种学说因而更受推崇，李斯对此亦早有耳闻，只是不曾放在心上，但在今夜再次从《吕氏春秋》中读到，心中却大有相见恨晚之感。他甚至能想像的得出当他向秦始皇献上此计时，始皇该是何等的喜出望外。

这一夜，李斯就坐在书房的椅子上睡着了。夫人悄无声息地推门进来，熄灭油灯，为他盖上棉被，然后站在李斯身边，倾听着他轻轻的鼾声，久久不愿离去，昏暗朦胧的光线下，依稀能看出李斯清瘦的面庞和疲惫地卷缩在一起的身躯。夫人知道，这些日子，李斯太辛苦了，白天上朝议事，为皇上出谋划策，退朝回来不是埋头苦读就是把自己关在书房里苦思冥想，有时忙

得连饭都顾不上吃，人——94——熬瘦了，眼熬红了，却依旧奔波忙碌，不肯歇息，就像一只挽弓射出的箭，想停却无法停下来。

何况李斯是一只永远都不想停下来的箭。他知道箭在空中飞行的过程，就是一个人追求、奋斗、拼搏的过程，当箭抵达终极，准确地射中目标或无奈地跌落途中时，箭或者箭一样的人生便在此刻变得虚无苍白，变得毫无意义。

深居简出的夫人虽然知道李斯的心思，知道李斯的志向，却无法助他一臂之力。因而在生活上更加悉心地关心照料他。

天色渐渐亮起来，远远近近的雄鸡此起彼伏的叫声透过薄薄的窗布传进来，夫人刚要推门出去，不想李斯已经醒来了。他揉揉眼睛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天色还早，你就再睡一会吧。”夫人心疼地说。

李斯见夫人彻夜守在自己身边，心里满是感激，他让夫人回去歇息，自己用凉水擦擦脸，便到院子里散步。

或许是因为有了治国安邦的妙计，或许是清晨凉爽的风拂面而来，此时的李斯困顿皆消，神清气爽，仿佛浑身都是使不完的劲。吃过早饭，他便急匆匆上朝面见始皇。

果然不出李斯所料，始皇听了李斯提出的要在秦国推行“五德终始”学说的建议后，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非但如此，让李斯感到吃惊的是，始皇对这种学说并不陌生，甚至还很有研究，他能把五行说和宗教信仰相互配合，例如把五神：苟芒、祝融、后土、蓐收、玄冥；五帝：太皞、炎帝、黄帝、少皞、颛顼；五音：角、徵、宫、商、羽；五味：酸、甘、苦、辛、咸；五色：青、赤、黄、白、黑等和五行结合起来。他对李斯说：“李爱卿，朕十分喜爱这套学说，并想以其治理国家、统治万民，你的建议与朕不谋而合，朕记得邹衍在《主运》一书中说，做天子一定要得到五行中的一德，天下才属于他的，周文王火气旺盛，而代替火的必将是水，周德已经衰败，将有合于“水德”的帝王一统天下，水德的征祥要出现，可朕思虑再三，竟不知征兆何在？”

李斯听后，心里一沉，这可如何是好？他说：“陛下，您一统天下，君临万民，自是天意，怎么会没征兆呢？容臣细细想来。”

“朕听说如果水气到来，天子浑然不知，气数就会转移到土上去。”始皇忧心重重地说。

李斯想了半天，也没有找到水气来临的征兆。而始皇正居高临下地俯视着他，目光里充满了焦虑和期待。令他不敢正视。

高大空旷的殿堂里一片静寂，李斯甚至能依稀听得见自己的心跳和呼吸。他努力使自己镇静下来，为始皇寻找一个天衣无缝的征兆。经过一番苦思冥想，他终于眼睛一亮，大声说道：“陛下，臣找到了！”

秦始皇高兴得差一点从天子御座上跳起来，急切地说：“爱卿，快说给朕听！”

“早在五百四十年前，秦文公东猎于泾、渭之间，曾经猎获一条黑龙，正是水德的符瑞，早在那时，就已经注定了秦国将要取代周朝，陛下继皇帝王位，是上苍早就注定的事了。”

秦始皇心领神会，接着李斯的话说：“是啊，上苍降祥瑞于数百年前，朕差点疏忽了，幸亏爱卿提醒，文公那次出猎，场面之宏大，气势之浩荡可



是前所未有的。猎得的那条黑龙更是空前绝后，至今还作为佳话在朝野上下流传不衰，想来也是天意啊！”

李斯连连点头附合。心中也为自己帮始皇解决了一道难题而倍感欣慰。李斯知道这个征兆对始皇来说，该是多么重要。因为“天”人之间，可以感应相通。“天”依照五行相克的原理，决定朝代的更迭，支配帝王的兴废，有了这个征兆，秦朝取代周朝，就是天意，秦始皇继皇帝之位，也是天意所嘱，这顶由天加冕的桂冠，比起始皇自封“皇帝”的尊号，更加神圣而具有权威性。在这里，世俗的专制皇权，被神化了。这对于统一天下，争取六国民心归附，无疑是最好的舆论宣传。也使本来已经神化的皇权又蒙上了一道神秘的光环。

以后的几天里，始皇开始依据“五行终始”学说，确认秦朝为“水德”之始，并依照“水德”进行体制改革。一是将黄河改名为“德水”。因冬季属水德，所以改用十月为每年岁首的第一个月。二是举国上下崇尚黑色。因为五行配五色，水为黑色，所以秦国的旗帜、服饰都要以黑为美，让黑色成为秦代的流行色。三是数以六为纪，虎符、法冠均力六寸，舆为六尺，乘为六马，步为六尺……

### 3. 始皇欲强化政权，李斯领命立法

“五德终始”学说很快在秦国推行开来，但秦始皇并未就此罢休，他再次召见李斯说：“李爱卿，秦为水德之始，甚合朕的心意，然而‘水主阴，阴刑杀’，朕是否该尚法严刑，以强化皇权，统治臣民，使社稷长存，江山永固？”

李斯听后，马上心领神会地说：“陛下英明，国家统一前，诸侯们大都根据政治形势的变化，随时发布政令。这些政令数量繁多，变化无常，往往是今是而昨非，朝令而夕改，使得法令不一。因而吏不知所守，民不知所避，犯罪者也因法出多门而有机可乘。制定颁布一套统一而严明的法律乃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始皇赞许地点头说：“是啊，早在铲除嫪、吕两大势力后，朕就派人进行成文法典的编纂工作，只是进度太慢，也不合朕的心意，朕想派你负责这项工作，不知你意下如何？”

“臣虽不才，但愿全力为之。”李斯赶忙表态。

大约一个月后，始皇再次召见李斯。李斯提出了立法的三条原则：一是要统一而协调，治理一个统一的大国，不仅需要刑事立法，以维护社会秩序，而且还要有行政立法、经济立法、民事立法，把朝廷百官的制约、经济活动的管理和民事纠纷的调解，都置于法律的约束之下，在立法时应务求各种法律之间和谐。李斯还引用了先师荀子在《正论》中的一段话，说明奖赏和功劳要相称，刑罚和罪行要相称，若是赏罚的事有一件没有协调好，或处理不恰当，就会引起混乱。接下来李斯引用了商鞅“前世不同教，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复。何礼之循？伏羲、神务教而不诛，黄帝、尧、舜诛而不怒，及至文、武，备当时而立法，因事而治礼。礼法以时而定，制令而顺其宜。”说明法是时代的产物，当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创新，决不能拘守百世而不变。

始皇听到这里，点着头说：“爱卿言之有理，你的先师荀子也是这么认为的，他说随着社会治安状况的不同，刑罚就会有轻重的区别，什么时候重赏，什么时候严惩，要依当时的社会形势而定，对社会安定时期的犯罪心须严肃惩处。而社会处于治乱时期，量刑就应该从轻。”

李斯心中暗暗称奇，想不到始皇的见解如此深刻而切中时弊。看来他早年从国相吕不韦那里确实学到过很多东西，既刚毅戾暴，又工于计谋，决非等闲之辈。

始皇话锋一转，接着说：“朕主张审时度势地制定法律，但这并不意味着法律可以朝令夕改，新法一经出台，就要保持其稳定性以取信于民。要有一个确定不变的原则，让老百姓明白地认识到，在家里做了好事也能得到朝廷的赏赐，在偏远的角落里干了坏事也要在大庭广众之下受到惩处。反之，如果法律不稳定，必然会失信于民，那些心怀叵测的人也会乘机作奸。韩非所言‘家有常业，虽饥不饿，国有常法，虽危不亡’。也正是阐明了这样一个道理。”

李斯连连点头。

始皇对讨论法律这个话题显然十分感兴趣，他从舒适的御座上往前探了探身体，努力显出一副和蔼的脸孔，问李斯：“李爱卿，对于这次立法，你还有什么见解？”

李斯想了想说：“法律一旦制定出来，公布于众，便是治国之本，极具权威性，群臣百姓都不得议论，不得讨价还价，不得徇私在法。法的严肃性既表现在不迁就和不屈从权贵大臣们的违法犯罪行为，又不忽视庶民百姓日常纠纷和生活琐事。这样就会使最有智慧的人也无法辩解，最有勇气的人也不敢反抗。”

“陛下乃一国之君，拥有立法、司法大权，和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特权地位。”李斯说到这里，停顿了下来，见始皇端坐在那里，并无任何反应，才又小心翼翼地接着说：“陛下若能守法，则可使万民仰视，使法律变得更加至高无上。”

“爱卿此话是何用意？”始皇脸上的笑意隐去了，语气也冷得吓人。

李斯并不十分惊慌，他知道自己正在主张编纂法典，如此浩大的工程是不会中途换人的，因此大着胆子说道：“陛下，鄙臣并无他意，只是为了国家能长治久安，才出此言。不知陛下是否还记得当年商鞅为了坚持法的严肃性，处罚太子的师和傅的事？”

始皇怎么会不知道呢？他还想起了另一件事。

那一年，秦国发生了大饥荒，许多老百姓被活活饿死了。应侯范雎为民请命，要求把君主打猎的“五苑”中的野菜和果实收下来，分发给灾民充饥，昭王宁肯丢掉“五苑”中的果实和野菜，让灾民自己去采集，也不肯破坏“有功而受赏，有罪而受诛”的法律。

想到这里，始皇大度地笑了。他颇有些自豪地问李斯：“李爱卿，你说朕‘富有四海，而子弟为匹夫’的做法，朕拒绝分封子弟及功臣为不同等级的新诸侯，而坚持实行郡县制，并对那些主张分封的人绳之以法，是否能与昭王相比？”

“陛下英明，盖世无双，乃千古一帝，没有人可与陛下相提并论。”李斯由衷地赞叹道。

艰苦细致的法典编纂工作在紧张有序地进行着。这部工程浩大的秦国法律的总汇可以追溯到商鞅变法时代。当年商鞅以李悝的《法经》为基础，把法改称为律。李斯又将原来的盗律、贼律、囚律、捕律、杂律、具律六种扩编为三十余种。这些律文涉及的面十分广，包括农田垦种、山林保护、牲畜饲养、粮草管理、货币流通、物资保管、手工业生产、徭役征发、刑徒使用、

军爵赏赐、官吏任用、保举子弟、从军劳绩，府库收藏、博籍法规、征发戍边、对游士的限制，以及官营手工业产品的评定等等。律文的内容明确，规定具体，有的近乎琐细。这里试举一例，《厩苑律》规定：

在四月、七月、十月和正月评比耕牛。满一年，在正月举行大考核，成绩优秀的，赏赐田啬夫酒一壶、干肉十条，免除饲牛者一次更役，赏赐牛长资劳三十天；成绩低劣的，申斥田啬夫，罚饲牛者资劳两个月。如果用牛耕田，牛的腰围减瘦了，每减瘦一寸要笞打主事者十下。又在乡里中举行考核，成绩优秀的，赏赐里典资劳十天；成绩低劣的，笞打三十下。

类似的法律条文，在秦律中比比皆是。不管是它的种类还是律文的细节，都体现了繁的特点，这表明它作为统治者的意志的体现，贯彻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形成了一套完备而系统的法制体系。

秦律的另一特点，是以“酷”著称。它承袭商周时期即墨、劓、刖、宫、大辟、五刑，并在此基础上加以发展，使之更加残酷无情。

秦律中的刑罚包括死刑、内刑、罚作、迁刑和赎刑共五类，每类根据不同的论罪方法，又分为若干刑种。

第一类，死刑。分为斩、戮、砮、车裂、弃市、梟首、腰斩、生理、赐死、夷族等十多种。

斩——指斩首。凡戍边失期者，知奸不告者皆以斩首论处。

戮——也是斩首极刑，但受刑方法不同，先活着刑辱示众，然后再斩杀。反叛者在战场上被杀死了，未经过法定程序，还要再补以“戮尸”。

砮——又称磔、车裂、体解，是一种分裂肢体的酷刑。

梟首——斩首后高悬在木桩上示众。

弃市——在闹市执行死刑，并将尸体暴露在街头。

生理——又称坑杀，是把罪犯活埋致死。

夷族——是在适用死刑的对象方面扩大刑罚的范围，不仅对—100—有犯罪行为的人执行死刑，而且对与犯罪者仅有血缘关系而无犯罪行为的人也处死，以加重刑罚的严峻程度。

此外，还有“凿颠”、“抽肋”、“镬烹”、“绞”等处死的刑罚，这些酷刑都是从以往奴隶社会的野蛮刑罚中直接承接过来，有的还加以发展，使其变得更加残酷。

第二类，肉刑。这是指亏残肢体的刑罚，包括黥、劓、刖、宫、笞等。

黥——在面额上刺刻涂墨，又称墨刑。受刑者不仅受肉刑，还要服筑城的劳役。

劓——割鼻。

宫——又称腐刑，指残害男子生殖器，破坏妇女生殖机能的刑罚。

耐刑与髡刑——用剃光头发和胡须的刑罚来代替宫刑，于是产生了髡刑；保留头发而剃去鬓须，就是耐刑。

笞——笞打。

第三类，罚作，即劳役刑。是对犯轻罪者处以服劳役的刑罚。

第四类，迁刑。又称徙谪，即流放。是将有罪吏民放逐到边远地区的刑罚。

第五类，赎刑。是以交纳财物赎罪，借以减免刑罚的一种变通形式。从耐刑到死刑均可用财物赎罪。

法典制定出来后，李斯提出了“今天下已定，法出一，百姓当家则力农

工，士则学习法令辟禁”的主张。始皇当即准奏，并在朝廷、郡、县等各级机构中设置专门的法官或法吏，负责法律的公布、解释、宣传和实施。这些人不仅要精通法律，还要模范地遵守法律，如果谁胆敢违犯，就要加重处罚，执法的人如有迁移或死亡，当新的执法人上任前，就派一人向他诵读法令条文，给他定出规程，限期要他通晓法令条文，若不合规程，就用法令办他的罪。

这部法典在全国实行后，秦始皇遇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困难，在披阅奏章时，面对众多的刑律处分，常有拿不准的时候，这可如何是好呢？

善于察颜观色的李斯，很快为秦始皇推荐了一个人——赵高。此人在宫内服役多年，能强记秦朝的律令，五刑细目，条条都能背诵，始皇对他进行了一番提问，他全都对答如流，因此很受始皇的赏识。

不久，始皇便提拔他为中车府令，并让他教幼子胡亥学习法律、判决讼狱。赵高从此成为始皇身边的宠臣。

#### 4. 李斯上书统一全国的货币、文字、度量衡

天下初定之时，“田畴异亩，车涂异轨，律令异法，衣冠异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对秦始皇统一天下产生了很大障碍。这一切李斯早就有所觉察。并及时上书始皇，进行规范统一，禁止那些不合规定的法规在秦国流通。

始皇以为李斯的上书非常及时，马上着手统一货币、度量衡和文字。

秦以前的货币，种类繁多，各国货币的大小、重量、形状都不相同，齐国、燕国流通的是刀形币；魏国、韩国、赵国流通铲形铸币；秦国流通的是圆钱，而赵国使用的则是郢爱和海贝状蚁鼻钱……而且彼此之间计算单位也不一致。

秦始皇决定使用秦半两钱。黄金以镒为单位，钱以半钱为单位，旧币一律废除，龟贝、珠玉、银锡之属为器饰宝藏，一律不作货币流通。

法规颁布的同时，一种由国家统一铸造的规格、重量、形状一致的货币发放到全国各地。

铸造权归国家所有。但始皇考虑到秦国地域广大，交通不便，允许郡县地方政府按国家的标准设计进行铸造，并印上铸造地方的名字。国家定期检查，一旦发现有不合规格的立即废除。

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又颁布诏书，以秦国的度量衡为基础，制定新的度量制度，并把这份诏书刻在官府制作的度量器上，发往全国各地。

诏书大意是：秦始皇二十六年完全兼并了天下诸侯，称号“皇帝”，黎民百姓得以安居乐业，始皇命令丞相隗林、王绾把混乱不清的度量衡统一起来。为了能够使这份诏书在全国贯彻执行，秦始皇还制定了三项规定：

第一，定期巡回检查。下令铸造大量各种量值的标准量器。与此同时，继续推行度量衡定期检查制度，规定“仲春三月，一度量，平权衡，齐斗桶。”

第二，大作宣传。使天下人都能知道并自觉使用这种新的计量体制。

第三，绳之以法。以法律来保证统一度量衡制度的准确使用，并对违犯规定者进行严厉处罚，秦始皇规定：“衡石不正，十六两以上，赀宫啬夫一甲；不盈十六两到八两，赀一盾。甬不正，二升以上，赀一甲；不盈二升到一升，赀一盾。斗不正，半升以上，赀一甲；不盈半升，到少半升，赀一盾。半石不正，八两以上；钧不正，四两以上；斤不正，三铢以上。半斗不正，少半升以上；参不正，六分升一以上；升不正，十二分升一以上；黄金衡赢

不正，半铢以上，赏各一盾。”

这些规定对不遵守度量衡制度的人作出了明确的处罚，从而保证了这项法规能够在全国顺利实施。

李斯自幼酷爱书法。他的字，字体端正圆润，每提笔，他都一丝不苟地去书写每个字，始皇多次夸奖他的字写的规整漂亮，曾当着群臣的面说：

“朕最爱看李爱卿的奏章！”

始皇 26 年的一天，始皇和群臣在朝上议论奏法之事。身为廷尉的李斯成为今天朝会上的中心人物。

始皇说：

“各位爱卿，自平定赵国到统一六国几年的时间里，我们在各国颁布《秦法》，要求百姓严格遵守各项法令制度，法律条文颁发到每个郡、县、乡、亭、里，可是明知故犯的人依然不计其数，这是为什么呢？”

“禀万岁，臣以为，原因在于官吏和百姓读不懂法律条文”。李斯上前施礼说道。

“纯粹是借口！法律条文都读不懂，还当什么官吏？如何能够执掌法律？”始皇愤愤地说。

“万岁，六国割据，人心浮动，文字混乱，同一字有多种写法，面目皆非。比如‘马’字吧，齐国有三种写法，楚国有两种写法，燕、赵、魏、韩也各有各的写法，这些马字都和我们秦国的马字不一样。我们的法令是按秦文的习惯来写的，也难怪官吏们看不懂。”

“如此混乱，对我们的政令推行极其不利。全国人的言行怎么规范？思想如何统一？教化能不受到影响吗？看来名义上是统一了，实际上还处在混乱之中。”始皇有些激动起来。

“皇上请息怒。统一肯定是彻底统一了，国土统一了，人心向秦，只是还应当有相应的一些措施来巩固我们的统一，眼下最重要的是统一文字，以使我们的法令能顺利施行，使统一的国家日益强盛，牢不可破。”

“李爱卿言之有理，看来文字统一势在必行。”皇上面有喜色。

文武大臣们不由得佩服起李斯来，瞧人家李大人虽是掌管司法，但对文字竟也精通。

“我们秦国的文字由大篆演变而来，比大篆简便得多，但也有不固定的地方。”

“那么，统一的文字就以秦国文字为基础。你可组织些人研究制定好统一的文字，最好线条简单，易认好懂。另外要注意吸收六国文字中的长处，创造出完美的字来，让仓颉的在天之灵亦感到欣慰。”

回到家中，李斯十分兴奋。对于文字改革，他早有计划，设想到在谈“法”时找到机会，自己向往的书法改革由此可以开始了。令人不快的是，皇上令他和他宦官赵高负责。李斯一向瞧不起赵高，但赵高一向精通书法，字迹清丽，参与此事也还算合适。

李斯全身心地投入到这项文字改革的工作中，有时为了一个字的偏旁，他竟和其他人争得面红耳赤。有时，他为揣摩一个字的结构，竟彻夜难眠……

功夫不负有心人，“标准统一字”研究出来。皇上看罢，问李斯。“字体叫什么呢？”

“甲骨文后的字，人们习惯称为大篆，咱们的新字体是把大篆化繁为简，

变得更加灵巧，叫小篆可好？”

“朕倒认为，叫秦篆更有气魄。”

“陛下赐名甚佳。”李斯赶忙说。

“噢，还是叫小篆吧！如果叫秦篆，恐怕六国人心不服，不接受。叫小篆可以让大家心悦诚服地接受。”始皇沉思着说。

“万岁所言极是。”众臣附和着。

“禀万岁，统一字何时颁布呢？”

“嗯——”万岁沉吟了一会儿，“统一字虽好，但短时不易记住，不如作成文章易于掌握”

“好，臣等立刻去办。”李斯、赵高异口同声地说。

没几天，李斯写了《仓颉篇》；赵高写了《爰历篇》；李斯的朋友太史令胡毋敬写了《博学篇》。三篇文章得到始皇的赞赏，被定为学小篆的课本。

始皇在全国范围内废除旧文字，一律推行新文字。文字统一工作得以顺利进行。李斯因为推行小篆有功而受到奖赏。

## 5. 李斯争宠，丞相王绾无奈告

### 老还乡，李斯坐上丞相宝座

始皇三十四年（前 213 年），对李斯来说是永生难忘的一年。

在李斯的心中，周围的一切都给他一个暗示：他的政治生涯将有变化，恐怕是一个巨大的变化吧！多少年来，自己苦心追求的不就是功名利禄吗？说起来也该知足了：一个异国的贫穷书生，从门客到廷尉，成为官拜的九卿之一，权位仅次于三公，这不能不说是自己才华的显示。担任廷尉之时，一方面，在诸大臣面前，他谦恭和善，不摆任何“架子”，深受众臣们的赞赏，而另一方面，他又利用自己担任廷尉的特权“清除”了不少异己分子。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觉得自己在朝中的地位已大大巩固，自己在始皇眼中俨然是一位重臣！然而李斯也有一块心病：自己的理想何时才能实现呢？是的，对李斯而言，做丞相辅佐皇上才是他最终的理想。做为一个有追求、有抱负的人，最重要的莫过于实现了自己的理想，否则，他将是痛苦的，李斯就是这样常年生活在痛苦和欢乐编织成的网中，他的心总是无法平静。而欢乐对他来说总是瞬间的，寥寥无几的。他记得他渴望做荀况的学生并达到目的时，他着实乐得心花怒放，做梦都笑醒过来；学有所成经师傅推荐来到秦国时，秦文王还在位，他先做了吕不韦的舍人，后被吕相荐为郎官，又因建议完成统一六国事业，官升长史（即丞相的秘书长），看到自己步步高升，他喜在心里却更加苦心经营，不敢稍有闪失直到被任命为廷尉，他曾有过满足的念头，但想到自己年轻时的志愿，他便又开始了追逐！

—106—

在统一六国的过程中，秦始皇广纳贤臣，重用李斯，继续奉行先王的“远交近攻”战略方针，同时又采用了新的策略，即间谍活动。这个策略是由尉繚一手制定而由李斯付诸实施的。当时尉繚认为：虽然秦国已十分强大，但恐六国联合，要不惜代价，离间六国，才能逐步统一。李斯身为谋臣，深切地领会尉繚的意图，制订出具体的措施：第一，他暗派间谍携带金玉财宝潜入各国内部，收买权臣，离间各国之间和各国内部的关系。第二，收买不成就进行暗杀，制造他们内部的混乱和摩擦，削弱六国的力量。第三，目的达到之后，即派重兵良将武力进攻，各个击破。这套措施将收买、暗杀、武力

进攻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有效地瓦解各国抵抗力量，在秦的统一过程中起了重大作用。李斯由此晋升为廷尉。可他还不满意，他渴望做丞相。丞相，对他来说是多么诱人的位子啊！丞相是中央行政机构的最高长官，协助皇帝处理全国政务，国家大事均由丞相总领百官进行集议和上奏。他渴望的就是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感觉！

在李斯心中，丞相王绾是他的眼中钉肉中刺。王绾自恃自己是秦国人，极其轻视其它六国来的门客，在秦王面前多次力主逐客，要不是自己及时上书《谏逐客书》，使得始皇收回成命，派人追回李斯，官复原职，他李斯现今还不知在何处流浪呢？从此，李斯和王绾成了一对冤家，大朝之上，两人在秦王面前，时常唇枪舌箭，起初李斯没有占稳脚跟，又兼王绾是丞相，李斯总是让他三分。后来，李斯在秦王面前得宠，大朝之上，两人总是争个不分高低，实则每个人的心中都明白，各自都是在向皇上显示自己的卓越才能。每到此时，始皇总是端坐朝前，手捻胡须，俯视着他们，细听他们的高见。他时而微笑点头，时而微皱眉头，文武百官们亦明察天子龙颜，或微笑或皱眉或无表情，只待两人争得不可开交时自然由万能的圣上来明断。明断过后，群臣多半倾向万岁赞赏的一方。文武百官们越来越看明白了：皇上对李廷尉越来越赏识，李斯的建议越来越多被皇上采纳，颁诏天下人；而丞相王绾则像斗败的公鸡，时常垂头丧气，大败而归。群臣都预言：李斯将任丞相。更有甚者，有些大臣开始到李斯府上献礼，言谈中透出恳请未来的李丞相多多关照的意思。李斯不动声色地听着他们的奉承，一副胸有成竹的神态使得来访者在内心中更增添了几分敬畏。

仲春的一个清晨，这一天是农历的初九，恰逢三六九大朝。李斯起个大早，背着手踱到花园中，他望着满园里生机盎然的花草，嗅着花蕊中散发出的清香，禁不住诗兴大发。

当他兴致正浓时，忽然发现在他的左前方花丛中有一只喜雀正伏在枝叉上用一双黑亮黑亮的圆眼睛凝神地望着他。“喜雀！”他惊喜地呼唤着。有句民谚说的好：“早报喜，晚报忧，正当午时报怨仇。”他伸开双臂想捉住它，“扑愣愣”喜雀一展翅飞到离他十多步远的石亭旁停下来，回过头来望着他，好像在说：“来呀，我在这儿呢。”“好，看你往哪里逃！”李斯疾步扑了过去，然而那喜雀像知道他的心情一般，欢快地叫了一声，轻盈地飞旋起来，一拍翅膀，跃上了花园的圆门上，他不再追喜雀，踱着步子，望着这只可爱的小精灵，心里忽然涌起一个念头：“伴君如伴虎，有如喜雀伴恶鹰”啊！自己不也如这小小的喜雀一样吗？喜雀尚可飞来飞去，而自己呢，却一丁点自由都没有，“唉”，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老爷，夫人有请。”小丫环前来禀告，李斯又望望那只小喜雀，一步三摇地迈着四方步回到卧房。夫人正在门口迎接：“老爷，今日不是上朝面君吗？该用饭了。”李氏边伺候他吃饭边和他聊着：“老爷近些日子常常通宵达旦地在书房忙碌，莫非又有什么新的举措要启奏万岁吗？”却说这李夫人乃是书香门第家的小姐，知书达礼，善解人意，每当李斯心情不畅时，夫人总是以温情的劝慰驱散他心头的忧郁。李斯最为看重的就是夫人的这份贤德。

“是这样——近来朝里朝外部在议论我做丞相的事儿——”李斯说了半截话后沉默不语。夫人放下手中的面点，用她那双善解人意的双眸望定李斯：“老爷以为，这事的把握有多大？”

李斯咽下口中的菜，没有抬头，手中的勺又伸向汤盘，嘴里轻轻地说：

“把握嘛，迟早的事儿！只是眼前群臣议论纷纷，而万岁又无明确表示，我担心的是——这些小道消息传到皇上那里，或传到王丞相那里，引起麻烦，失去皇上的信任”，他顿了顿，放下勺，接着又说：“皇上是个多疑之人，倘若失去他的赏识，无挽回之力。况且我们是客居秦国，弄不好就不是放逐的事儿，而是诛灭九族……”他突然嘎然而止，因为他发现夫人的眼圈红了，夫人哽咽着说：“妾以为，能当上丞相，辅佐皇上治理天下最好，即使当不上，只要我们全家平安祥和，我们也该知足了。大人也不必担心，皇上虽然猜疑心重，但是他也应看到你为他所做的功绩，更何况你是忠心耿耿的。”

“但愿吧！”李斯重重地叹口气。

“老爷，轿已备好，上朝的时辰已到！”

“起轿！”他深情地望别夫人，跨入轿中端坐。

八抬大轿稳稳地向皇宫走去。清晨，路上行人不多，轿夫们走得很快，突然拐弯处一路行人挡住去路，轿夫和轿夫争吵起来，“何人争吵，我们快快行路，别忘了今天是大朝！”李斯端坐轿中慢条斯理地说。

“禀报老爷，前面是王绾老爷的轿。他的轿夫拦路，故意不让道。”噢？”李斯的嘴角挂起一丝冷笑，愤愤地想“王绾，你这老贼，看你还能逍遥几时？古人云：小不忍则乱大谋。我权且忍一忍你这只秋后的蚂蚱吧！”

“传我的话，改走东边的路！”

其实身为丞相的王绾在初识李斯时，是极其欣赏这位年轻人的才华的。他曾暗自赞叹“不愧是名师出高徒啊，李斯是青出于蓝胜于蓝，他继承发展了荀子的法家学说，使之更加完善”。然而王绾心中也十分清楚地意识到李斯那谦恭和善的背后隐藏着咄咄逼人的雄才伟略，这一点常令他不寒而栗。尤其近年来，他常觉得自己已难以抵挡李斯那锋利的唇枪舌剑啦！妻儿曾劝他告老还乡，然而他却心有不甘，不甘心败在这个楚国来的小子手中！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

今日上朝路上下人之间的争吵，他其实根本没有在意，后来手下人说：“李廷尉改道去皇宫了。”他心里暗吃了一惊：李廷尉可不是个怕事人啊！

李廷尉的确不是怕事之人，但是他心里很明白事情的利弊。若在往常他一定深究闹事者，但是今天不同，一来他要赶大朝，有重要举措献与皇上；二来，他听说是与王绾的手下人相争，尽管心中有气，但他却压住内心的怒火，躲避而行。在李斯才入朝为官时，他着实没少往丞相府上跑，他知道自己年轻还没在朝内扎下根，须背靠大树好乘凉。那么靠哪棵树呢？经过反复考虑，他看准了丞相王绾。那时，正是王绾在朝为官的鼎盛时期。

每次李斯来访，王绾总是以贵宾相待。他为自己的老朋友荀子有这样一位高徒而高兴，而他也很赏识这位有志气有才华的年轻人。他还曾设想将自己的小女儿嫁与李斯，因李斯已娶妻生子而作罢。后来，王绾又在皇上面前多次举荐李斯，希望皇上能重用他……这位刚直而善良的王丞相，自己也记不清楚从何时起李斯渐渐疏远了他，更有甚者，开始在公开的朝会上与他辩论不休，名义上为国政辩驳，可是老丞相深切地感到一种排斥、一份莫名的敌意，他百思不得其解。最后，还是家中的一位谋士一语道破：“李斯想取丞相而代之！”唉，王绾终于明白了！但是，为时已晚。古人云“纵虎作伴”，难道不是自己一步一步把他扶上来的吗？而今——该如何是好？张谋士见老丞相凝神不语，就说道：

“丞相，在下有个想法可否对大人讲一讲”



“谋士请讲！”王绾对谋士一向比较客气。

“我以为，丞相有几步棋可走：一曰：告老还乡。古人云‘功成名就，身退天知道。’古代许多立下赫赫战功的人总是功成而身退。隐士的生活使他们怕享天年免遭横祸。大人您已是三朝元老，在朝多年，功高名就，家产万贯，论官位您已是皇帝之下万人之上，此时告老，主动权在您，属激流勇退，保得全府平安无事，财产而无半点损——110——失，否则伴君如伴虎啊！”

二曰：斩草除根。此步棋虽走得阴险狠毒，但不失为上策之一。丞相之位仅有一个，要么是您要么是他，别无选择。就目前而言，皇上越来越偏向于他，满朝文武官员，能胜任丞相的仅你二人，为稳妥起见，暗杀李斯最为保险。丞相您一向为人宽大，慈悲为怀，若要走此计，恐为难您老人家。”

丞相望着谋士那张激愤的面孔，听着谋士那慷慨激昂的话语，被深深地感染了，但他仍用平静的话语问：

“仅此两计吗？”

“不，还有第三计。三曰：听天由命。前两计乃主动，而这一计却是被动。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若用此计，丞相可一如既往，观周围之动向再做谋划。此乃命定之计，或由皇上定夺，或遭他人毒手都认命吧！”

聚光的双眼望着丞相。

丞相一脸的严肃，沉吟片刻，他手捻胡须：

“谋士啊！你说的好，说的妙，记着去帐房领赏，我上朝去也。备轿！”

谋士没有顾上说“谢大人”，丞相已转身走了。

丞相的轿越来越靠近金銮殿，王绾的心开始掀起来悬在半空中，谋士的话在他内心激起阵阵波澜。自从为郡县制他们在皇上面前争执以李斯的胜利而退朝之后，王绾的情绪特别低沉，他已预感到自己的时代已经过去，自己已失宠于皇上，这对于一位三朝元老来说，是件非常苦恼的事儿，许多个日日夜夜，他反侧难眠，后花园里留下他多少足迹。有多少次是老夫人带着小丫环将他请回去休息，躺在床上，他睁着双眼到天亮。他回想随王伴驾风风雨雨的几十年，功劳苦劳全有，而今呢？老了，却要被一个年轻自己许多的异乡人取而代之。唉，这就是人生啊！

“告老还乡”这个念头一经产生，就在脑海中挥之不去啦！自己一生信奉的是：永远进攻。只有永远进功，才有成功的可能，一切都取决于行动，正如谋士所言，“告老还乡乃是主动进攻之策。”

落轿了，门帘轻轻掀开。

“大人请下轿。”

王绾挺起胸，昂着头向金殿走去。一路上不断地有文武官员们向他施礼，他一改往昔的端庄严肃，回报大家以微笑的致意。他望着那一张张熟悉的面孔，有的年力已衰，像自己一样随王伴驾几十年如一日，心身交瘁，呕心沥血，在朝中有个一官半职也算知足；

还有多少位贤臣，为着帝王的江山，战死沙场，死无完尸；

也有那耿耿忠心之臣，一心为国，而由于一句谏言，皇上听不顺耳，碎尸万段而又诛杀九族；

又有那善良忠臣，偶得圣上赞赏加封，却遭奸臣陷害诬罪，沦为死囚，而无处哭诉……

陪王伴驾几十年，自己功成名就，荫妻护子，还有何不知足的呢？想到此，他由衷地露出满足的笑容。

文武百官们看着老丞相那满面春风的神态，心里头纳闷：咦？丞相今个儿是怎了，得头彩啦？没准又有好事儿，走，一会儿见着皇帝就知道啦！

文武百官已两厢站立，文东武西，见着万岁还没有到，大家交头接耳地议论着市井上所发生的新鲜事儿，有的窃窃小笑，有的皱着眉害愁，因三六九为大朝，文武百官到的特别齐。几天不见，格外亲切，李斯走上来，他见着王绾，主动上前施礼：“丞相一向可好，学生在下忙于公务久没登门拜访，实在有罪”。

站在王绾身旁的几位老臣，见到李斯如此尊敬王绾，都用赞叹的目光望着他们俩。

“丞相大人，今晨上朝路上，家奴冲撞了大人的手下，我已重罚他们，且请大人海涵。”

“无妨，无妨”王绾心生厌恶，应付着李斯的话，心中愤愤地想：“卑鄙之徒，这种人如做了丞相，百姓岂不遭殃？圣上岂不受蒙骗？唉，由不得自己了，既已决心告老，还管那闲事干什么？正想着，忽——听得：

“万岁驾到——”

文武群臣连忙跪下叩头，三呼万岁，洪亮的呼声震耳欲聋。

始皇在山呼声中昂首挺胸步入朝堂，他站在龙椅旁，望着文武群臣，心里涌起一股自豪和自信：先帝们努力百年未能完成的统一大业在自己的奋斗下完成，这难道不是千秋伟业吗？可见自己确是神人，就如百官所言，我要像神仙一样永远活在世上，让这世界永远属于我大秦江山。喜悦荡漾在他心潮起伏的胸中。

“诸位爱卿，平身！”

“爱卿”？第一次听万岁这样称呼群臣，大臣们觉得新鲜，他们隐约感到说不定万岁有什么喜事，刚才老丞相高高兴兴，这会儿万岁又喜上眉梢，等着瞧吧，没准会给每人加官加薪。文武群臣猜着、想着，都在打自己的如意算盘。

今天乃三六九大朝，始皇本身并无多大事要与群臣商议，有些国家机密须在后宫或御书房召个别大臣商量，且听听群臣有何要事相报吧！

“各位爱卿，近日各位有何事相报？”

听了万岁的活，群臣都感到莫名其妙，咦？皇上您和丞相都喜气洋洋，倒问我们有何事相报？我们管辖的那点事啊，是“外甥打灯笼，照旧(舅)”。

大朝之上，一片宁静。

此时，王绾和李斯的内心却颇不平静。

李斯有重要举措要向始皇报告，一方面，他希望在群臣面前抛砖引玉，甩出个“线头”，他敢肯定，他此番谏言定得万岁赏识，然后，他再一次进入御书房和万岁共商社稷，那时候文武百官们可就靠边站！如此这般，来上几次，万岁会越来越赏识我，群臣会越来越敬畏我，备不住哪天，丞相就是我李斯的啦！可是，该如何开口呢？

老丞相王绾环视一遍，向前一步，施礼：

“启奏万岁，老臣有事相报”

“哦，爱卿请讲。”

“启奏万岁，老臣年事已高，已无力再陪王伴驾，请求告老还乡，请万岁恩准。”

“什么——告老还乡？”始皇抬高声音，用不解的语气问。

“是，请求告老还乡。微臣与万岁朝夕相处多年，实不愿离开万岁，怎奈近年来，臣已老眼昏花，体力不支，念及老臣风风雨雨几十年陪王伴驾，请求万岁恩准我回归故里怡养天年。”

皇上吃惊：好端端我近日并没有指责他，看在他是三朝元老的份上，供奉首屈一指，官拜三公之一，大有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之势，他为何竟要求告老还乡？莫非他另有图谋？始皇乃多疑之人，他想问题总是多想几个为什么，也难免有偏颇之处，想来想去却钻进死胡同，或是非难辨曲直不分枉杀无辜……

文武百官们也大吃一惊：老丞相在朝中那可是德高望重啊！官拜三朝元老，受到每个人的敬重，今生今世享不完的荣华富贵，他还缺什么？告老还乡，没了职权，哪有现在威风，真弄不懂啊！

最为惊讶的恐怕是李斯，怎么这个老家伙要告老还乡？他何时开窍的？闲聊时，我曾经不止一次地暗示王绾主动让位，可他却坚决不肯，现在莫非太阳从西边出来啦？简直如同做梦一般，梦里的自己总是与天子相伴，承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气势，那该是何等的威风啊！现如今，梦想即将成真。然而，李斯的眉头一皱，丞相之位是否会落在别人的头上呢？

瞬间的宁静，瞬间的永恒。王绾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轻轻松了口气，心中愈发坦然，他双目有神地盯着皇上，等着他开口。

皇上的内心并不平静，他已经领略到王绾的确要告老还乡，他主意已定。君臣相伴多年，毕竟是有感情的，心中竟有不舍之意。但是，他年事已高，的确该告老还乡啦，年前自己不是曾有过请他让位的念头吗？只是顾及……

“老爱卿，你希望返回故里的愿望我理解，但是，朝中大事还需要你来决断，你们说是不是？”皇上征求众臣的意见。——114——

“是啊，王丞相，大家离不开你。”群臣附和着皇上的话。

李斯站在行列里，没有说话，他似乎在沉思着什么，但他的双手却有些轻轻地颤抖。

“多谢皇上的信任，但我确实体力不支，无力胜任朝中大事。文武百官中，有才华者甚多，大秦江山后继有人啊！”

“我看，你留在宫中做顾问吧。”

皇上笑眯眯地望着王绾，再一次盛情挽留。

李斯的心被一条无形的绳索捆住，疼痛难捺，他紧走两步，施礼道：

“启奏万岁，臣有几句话要说。”

“李爱卿，请讲。”皇上收回目光转而注视着他最欣赏的臣子。文武群臣们，屏住呼吸，全都望着这君臣三人。

李斯已感受到，自己成了全朝的焦点人物，他知道，演好这场戏，该自己出场了。他用钦佩的目光望着王丞相，然后，面孔转向万岁，深情地说：

“万岁，王丞相把一生献给大秦的事业，他随王伴驾，为国立下汗马功劳，真正是我国的有功之臣啊！无论从哪个角度上讲，他都不该离开朝廷！”他的话掷地有声，赢得文武百官的赞同。

“王丞相，留下来吧！”

“老丞相，别回乡，给俺们做顾问吧！”

“丞相，您是俺们的主心骨，您不能离开……”

有人激动起来，有的竟流下眼泪来，满朝上下，一片挽留之声。

皇上望着此情此景，禁不住心底阵阵泛酸。他的脑海里浮现出王绾与自

已讨论国事的一幕又一幕画面。他长长地叹了口气，看来是留不住了！

李斯望着皇上无奈的神情，心中已十分明白，他向前紧走两步，握住王丞相的双手，激动地说：

“说起来，我们朝夕相处许多年，感情至深，年轻一辈们做事没有深浅，还望您老人家多多海涵。大家都盼着您能永远和我们在一起，但是，我们也知道，您为秦国社稷操碎了心，我们纵使有千万种理由也不该把您强留下来，让您继续辛苦，而应当让您高高兴兴回归故里，怡养天年，万岁，不知微臣说得是否妥当？”李斯的声音有些哽咽。

万岁望着面前的一老一少，忽然心中一喜：方才自己还担心丞相的职位由谁来承担，现在不是近在眼前吗？想到此，他立起身，大声地说：

“诸位爱卿，朕想明白了，准王丞相告老还乡，年薪不减，另赏土地百亩修建丞相府，赏良田百亩，和家人团聚，享天伦之乐。另外，我宣布，廷尉李斯，改任左丞相，承担王丞相的全部工作。”

突如其来的决定，使得满朝官员从挽留王绾的情绪中猛醒过来，王绾和李斯站在堂上，李斯握着王绾的手握得更紧了。

“谢万岁恩准。”

“谢万岁皇恩浩荡。”

半晌，他俩才回味过来，先后跪倒、磕头，拜谢皇上。李斯毫不犹豫地叩了九个响头。忽听得万岁说：

“平身，平身。”李斯这才起身，深施一礼：

“启奏万岁：微臣有一事请求万岁恩准。”

“爱卿请讲。”

“万岁，普天下的百姓都知道万岁皇恩浩荡，普天下的百姓也知道朝中有一位忠臣王丞相，臣请求诏示天下人，传扬王丞相的功德，并请求万岁赐宴为老丞相送行。”

“恩准。同时把新任丞相的名字写上。”

王绾此时心中十分难过，自己本想在京中养老，如此一来，竟真的要回归故里，此行竟有被驱逐的感觉。他李斯竟借我之名扬他自己的威风，想不到转眼之间，自己现已是草民了。

文武群臣有的含泪握着老丞相的手，有的心中伤感，想着自己的前程，也有的早就是李斯的亲信，心中暗暗为李斯叫好，想到自——116——己背靠的大树竟真的乘上凉了，心中无比快慰；也有自责的，往日里和李廷尉有过过节，现在成李丞相了，是否会报复压抑自己呢？

正当大家和王绾告别时，李丞相却独自和皇上说着什么，远远看去，皇上是点头称赞的神态，此时大家心中生出这样的念头：

“李丞相毕竟是李斯丞相啊！瞧瞧满朝大臣，还有谁能胜任？”

每当李斯下朝回来的时刻，夫人总是在院内的花甬道上迎接，然后，二人步入花园，听李斯谈谈上朝的事，李氏常常是静静地听，静静地想，她几乎不插言，她钦佩自己丈夫的卓越才华，她觉得，在这个世上，只有丈夫才是伟大的人。

今天却有些反常。

快要到午时了，丈夫还没有回来，李氏心中有些莫名的烦躁，她回想早上李斯上朝前的情形，是否丈夫又夫御书房议论国政？或者皇上赐饭？

“夫人，老爷回来啦！”

春风满面的李斯笑盈盈地几步跨到李氏面前，欲言又止。

李氏心里明白，一定是有什么喜事要告诉自己，且听他说来——

“夫人，老爷做丞相啦！”一个随从大声地报喜。

李斯用得意的神情望着夫人，那神情仿佛在说：怎么样，我还行吧？

李夫人惊喜交加，一时竟不知从何说起，他们对望着，微笑着向花园走去。

这一年，隗林辞去了右丞相的职务，平日里他负责北击匈奴南平百越的事。修筑长城耗费了他毕生的精力，在他即将回朝听从重新安排时，听王绾说，将派他去修骊山大墓，他知道这是个苦差事，况且要与赵高共事，于是他坚决告辞，返回故里——陇西郡。隗林回乡后，其职务由王绾的助手冯去疾担任。

## 第五章

### 焚书坑儒

#### 1. 李斯受命扩建咸阳宫，始皇举行盛大庆典

暮春的太阳，显得那佯明媚灿烂，祥和地普照着一派生机的三秦大地。

李斯悠然地坐在驾车里，前往上林苑面见始皇。上林苑位于渭水之南，面对终南山，这里有沔、铲、灞、漓、滈、涝等六条河流北注于渭，同泾水、渭水合称“关中八川”，水流分列，泉源充沛，渠涧如织，土壤肥沃，林木葱郁，鹤翔鱼跃，早在周代就是一处天然的风景区。李斯望着车外的秀美景色，禁不住有些心醉神迷，他轻捻着下巴上几根稀疏的胡须，回想着自己在始皇统一六国的征战中所立下的汗马功劳以及目前在始皇心中的地位，不禁对这片土地无限钟情和眷恋起来。

只要坐在丞相宝座上，谁又能说得清这大秦天下有几分姓李呢？李斯得意洋洋地想。

转眼之间，上林苑就在眼前了。秦惠王曾在上林苑中筑阿城，昭王又在前代奠定的基础上辟为皇室苑囿。始皇平时极少光临此苑，今日邀我来苑中是伴游还是议事？李斯心里有些拿不准，但他知道，无论前者还是后者，都是对自己的赏识。大可不必劳神去猜测。进入苑中，李斯步行穿过一座小巧别致的汉白玉石桥，远远就看见始皇正坐在一片花团锦簇的树下与几位美女调笑。李斯觉得此时求见不妥，正要转身避之，不想始皇已经看到他，朗声喊道：“李爱卿，但来无妨。”

李斯只好硬着头皮走过来，始皇身边的美女们已悄然退下，李斯拜过始皇，见他满面春风，兴趣盎然，这才下心来。

“李爱卿，你认为我对天下的贡献大吗？”君臣二人在绿草坪上席地而坐，始皇问道。

李斯觉得突然，马上应答道：“陛下续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吞二周而亡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执捶拊以鞭笞天下，威振四海，功名盖天，当属天下第一人。”

始皇非常受用地点头，又问道：“你以为我的生活标准高吗？”

“陛下高台榭、美宫室、听竽瑟之声，前有楼阁轩轳，后有长姣美人，可谓洪福齐天。”

“可是，如今区区宫室，原有的建筑已经不能满足寡人之需。我想兴土木，筑宫殿，以显示我大秦之实力。不知爱卿以为如何？”

李斯赶忙点头赞同。他知道中央集权的秦帝国建立以后，首都咸阳也随之急剧扩大，成了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交通的中心，其壮丽繁华的景象，达到了空前的程度，皇室宗亲有500多人，列侯、封君、官吏约5000人，他们的亲属、门客35000多人，宫女杂役约4000人，驻军约50000人，奴隶约40000人，再加上地主、农民、商人及手工业者共计二十多万人。原来的城区面积自然无法容纳，但更为重要的是始皇乃当今天子，千古一帝，原有的宫殿岂能满足他的胃口呢？

想到这里，李斯奏道：“陛下，臣身为丞相，虑事不周，幸蒙陛下提示。臣即刻就去制定咸阳宫的扩建计划。”

“一定要大兴土木，建高台榭、广宫室，豪华气派，骄奢壮美，使古人

不能比，后人不能及。”

“臣遵旨。”

李斯受命后，马上召来国内有名的建筑专家设计方案，规划图纸，并很快拉开了大兴土木的序幕。

成千上万的劳工从荆楚、从巴蜀砍伐木材，采集石料，历尽千难万险运抵咸阳，数不清的人累死在途中。

无数的能工巧匠不分昼夜地奋战在建筑工地上，被疾病和饥饿夺去生命者不计其数……

李斯知道始皇迷信天象，所以在设计咸阳宫的布局时极具浪漫色彩：沿着北原高亢的地势，营造殿宇，并以这些殿宇为中心，殿门向四个方向伸展开来，其中以天帝常居的紫宫最为气派，紫宫原是“三垣”之一的星宿名称，它位于北斗的东北，共有十五颗，以北极星为中枢，东西分列，呈现出一种屏藩的形状。不过，古人观测天象赋予它以神秘色彩，使之同占星术联系在一起，把地上的人事同天象对应起来，反过来，天象的变化则认为预示着人事的变动和凶吉。紫宫，乃天子大帝常居的星座，可以主宰宇宙万事万物。始皇居紫宫，则可主宰人间万象。

这些日子可把李斯忙坏了，他既要处理朝中政事，又要监督指导咸阳宫的扩建，常常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可他做梦也没有想到，始皇却在这时揪住了他的“尾巴”。

原来，始皇派燕王的方士卢生去寻找仙人，接着又派韩生、侯生、石生去寻仙人，觅不死之药，卢生求仙求药不得，又怕始皇怪罪下来自己吃不消，就编造了一通假话：“陛下，我前去求灵芝草没有遇到仙人，这主要是因为陛下在臣子面前活动太多，招鬼附身，如果恶鬼驱之，则真人就来了。真人可入水不濡，入火不熬，精气凌云，与天地久长。如果陛下能避人耳目，深居简出，我就可以拿到不死之药。”

始皇听罢大喜，当即决定隐居。他召来李斯吩咐说：“李爱卿，你以为寡人还缺什么？”

李斯奏道：“陛下乃当今皇帝，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和普天之下的土地、臣民；拥有昆仑山之玉、随和之宝、明月之珠、太阿之剑、纤縠之马、翠凤之旗、灵鼉之鼓、夜光之璧、犀象之器、骏良馱跟、江南金锡、西蜀丹青、宛珠之簪、傅玕之珥、阿缟之衣、锦绣之饰；拥有普天之下的美女，不知陛下欲何所求？”

“寡人缺一样东西，爱卿不妨再猜猜。”

“臣不敢胡乱猜测天子之心。”

始皇淡然一笑，说：“不猜也罢，寡人想长生不老，缺少得道成仙之药。”

皇上果然为自己缺少寿命而发愁。其实，刚才李斯早已猜到，但他深知始皇平生最忌言死，所以佯装不知。

始皇极有兴趣地把卢生的话讲给李斯听，并且说：“寡人决定隐蔽自己的起居，任何人不得泄露寡人的行踪，违者定斩不恕。”

第二天开始，始皇果然“失踪”了，不再面朝，也不再召见任何人。李斯变得更忙了，却异常快乐。皇帝隐居不露，他这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自然也可以变得风云一极了。多少年压抑在心底的享受欲、权力欲终于不可遏止地膨胀起来，使一向小心谨慎的李斯，决定过把帝王瘾。

座落在渭南的兴乐宫经李斯设计扩建，面貌焕然一新。周长二十里，前

殿东西十九丈七尺，两序中三十五丈，深十二丈。宫中有鸿台，高四十丈，上起观宇，有鱼池，有酒池，池上有肉炙树，可行舟于池中。该宫竣工之日，正是五月十五日，是夜皓月当空，初夏的清风一阵阵吹来，拂动着李斯的胸怀。他忍不住决定带家人去兴乐宫夜游赏月，十几辆驾车载着李斯、夫人、儿女及门舍数十人浩浩荡荡从丞相府出发，引来无数人驻足观望。

夫人身穿素衣，头绾发簪，看上去依旧风韵尚存。这位贤淑内秀的大家闺秀，自从与李斯结为秦晋之好，就默默地为李斯生儿育女，操持家务，偶尔也向李斯提个醒，但从不多言，点到为止。对朝廷上的事从不过问却心明如镜。这个细心的女人把李斯的脸当成了晴雨表，丈夫回到府上，她只要漫不经心地一看，便知道丈夫今天的心境是好是坏，事情办得顺不顺心。李斯是一个城府很深，从来不动声色的人，开始他并不在意夫人举动变化，经过了几年的相处，他才慢慢发现，每当自己遇到始皇赏识或者顺心事时，夫人总会适时地给自己一些小小的祝贺或褒奖，要么备好酒菜，让自己小斟几杯，要么浴身熏衣，与自己云雨缠绵；如果自己心境不爽或遇上什么烦恼，她又会旁敲侧击地开导归劝，或为他备好笔墨，让其演习书法，或令舍人抚琴起舞，以取悦李斯。如是再三，使得李斯终于在某一天突然发现，自己身边的这位女人决不是那种头发长舌头长见识短的等闲之辈，而是一位心智和计谋都不亚于自己的女中丈夫。从此，无论有什么重大事情，他都要与夫人商量。李氏呢，不仅没有因此而变得张扬起来，反而更加贤慧温柔了。

二十多年的光景一眨眼就过去了。李斯因为热衷于仕途升迁，整日忙于事务堆里，极少有闲暇时间同夫人出游，像今夜这样坐于鸿台月下，听着优美柔曼的琴瑟之声，观赏歌伎们翩翩起舞，平生还是第一次。

一轮明月投下满地银华，一人坐地抚琴，一人击鼓，一人击磬，三人长袖蹋鞠而舞，舒玉臂，扬纤足，舞者顶簪花，腰如细柳，舞姿轻盈，若仙女之乘风，如惊鹤之出群……

身旁一炉香火，青烟袅袅。

“夫人今夜可曾尽兴？”李斯问夫人。

夫人没有说话，只是轻轻点点头，并向李斯投去含情的一瞥。

是夜让李斯心醉神迷，子时方归。

谁知，第二天便有人把此事添油加醋地告到始皇那里，始皇大为恼火，欲治罪李斯。

李斯知道后吓得出了一身冷汗，这太突然了。毫无心理准备的他面对飞来的横祸一时不知如何是好。幸亏夫人还算沉着，拉他到密室，如此这般地点化一番，才使得李斯茅塞顿开，匆匆往朝中面见始皇。

“陛下，咸阳宫扩建工程已经大功告成，陛下近日即可前往视察。”李斯边说边用眼的余光偷看始皇，只见始皇的脸上乌云密布，阴沉的令人不敢正视。马上按照夫人的吩咐，接着说：“陛下，臣还有一事，不知当讲不当讲？”

“但讲无妨。”始皇冷冷地说。

“臣前日请一方士前往新建成的兴乐宫讲解风水，方士一入宫便看见一股粉红色的雾气缭绕于鸿台上空不散，臣问方士此为何物，方士沉思再三，才说是先人阴气不散，惊魂未归，已在此宫久住。臣闻后大惊，急问送鬼之法。方士说只有一法，可在一明月当空之夜，于鸿台燃香四柱，遣人歌之舞之，超度鬼魂。臣怕陛下劳神惊心，所以事前未曾启奏，已于昨晚照方士吩



附送先人之魂回归西天。”

“此话当真？”始皇脸上依旧疑云密布，但口气已缓和多了。

“为臣若有半句假话，定遭五雷轰顶之灾。”李斯信誓旦旦地说。

或许是李斯极少撒谎的缘由，或许是始皇听说咸阳宫扩建竣工的喜讯后精神愉悦，反正始皇不再追究这件事了。他要李斯准备五日后举行盛大庆典，为咸阳宫的扩建好好庆贺一番。

一场大祸就这样悄然化解了。李斯一方面钦佩夫人的妙计，另一方面谴责自己虑事不周，险些闯乱。告诫自己以后当谨慎行事。

庆典活动这天，始皇头戴高九寸的通天冠，身穿布衫，脚穿崭新的望仙鞋，腰佩陆断马牛、水击鹄雁、当敌即斩的太阿之剑，在李斯及众随员的拥簇下，威风凛凛地出行了。

秦始皇今天的兴致极高，走到宽阔笔直的长街上，他笑吟吟地问李斯：

“李爱卿，可曾记得当年荀况来咸阳时，对咸阳的观感？”

李斯说：“当年恩师对应侯范雎说，‘入境，观其风俗，其百姓朴，其声乐不流污，其服不挑，甚畏有司而顺，古之民也。及都邑官府，其吏肃然，莫不恭俭敦敬忠信而不木苦，古之吏也。入其国，观其士大夫，入于公门，归于其家，无有私事也；不比周，不朋党，倜然莫不明通而公也，古之士大夫也。观其朝庭，其朝闲，听决百事不留，恬然如无治者，古之朝也。’恩师对秦国的印象也是极佳。”

“若荀况在世，再次入秦观游，会作何感想呢？”始皇饶有兴趣地问。

“恩师定会对陛下的浩荡皇恩，齐天洪福，英明决策，国家的富裕强大，百姓的安居乐业大为褒奖，赞叹不已。”

始皇听罢，朗朗大笑，看来他对李斯的这番赞誉之词十分欣赏。

离开宫不久，君臣一行便走上了横桥，这是一座横空长桥，犹如巨龙汲水，飞跨于浩渺的渭水之上。在其每座桥跨的端点，各有四根立柱，上施两条斗拱以承托木梁，梁上横铺木板作桥面，再在两侧立栏杆，桥长三百八十步，宽六丈，计六十八间，八百五十柱，二百一十梁，看上去极为壮观。以致始皇驻足良久，凭栏远眺，不愿离去。

过桥之后，便是阿房宫了。阿房宫又名阿城，当年秦惠王营造未成而亡，李斯按照始皇的宏大构想，把这里建成了人间仙境，在关中东关外，三百里的地带，建立离宫别馆，行宫信宿，散布在泾水之南，渭河两岸，择地而建，兰池水色澄碧，回廊曲折，悠然入渭，兰池宫掩映于万绿丛中，风景如画；宜春苑中水波涟漪，万花拥簇宜春宫；望夷宫居高临径，危楼耸峙，望断烽烟；塔儿坡华屋宝盖，金碧辉煌，曲台、六英、华阳、芷阳、长安、凌云、清台点缀于各宫区之间及其周围的苑囿之中，更具一番诗情画意。

但最让始皇兴奋不已的当属前殿阿房宫。这里东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殿上可容纳一万人，殿下可容纳十万人。四周有阁道，从殿下直抵南山，以南山之巅为门阙。修复道从阿房宫渡过渭水，抵达咸阳。宫殿建筑相当精美，殿内的栋梁都是用檀香木和梓木做成的，宫内燃烧的椒兰香气，像烟斜雾横，缭绕不绝，使人如入仙境。

走入正门后，迎面又是一道玲珑别致的门扉，始皇不解地问道：“为何在此处又设一道门扉？”

“陛下，此门乃磁石门。”李斯不无得意地介绍说：“若有携带兵器者通行，即刻会被吸住，无法通行，以防刺客潜入。”

“真乃妙计也！”始皇不由得赞叹道。

李斯见始皇如此兴奋，便接着介绍说：“陛下，这里还有一处方镜，广四尺，高五尺九寸，人直来，照之，影则倒见，以手们心而来，则见肠胃五脏，历然无碍。人有疾病在内，则掩心而照之，则病之所在。又女子有邪心，则胆张心动。可防有不规之心的嫔妃宫女。”

始皇当即让人找来一名宫女试验，见镜子里果然有一个完全倒立的身影。却看不见心胆，就不高兴地问：“该女子怎么不见心胆？”

李斯回答说：“陛下，该女子心慈面善，对陛下忠心耿耿，自然瞧不见其心胆。”

始皇以为是这样，就让人放走了早已吓得脸色煞白，气喘吁吁的宫女。

另一件使始皇着迷的物件是宫门上神巧的自然窗帘。始皇抱文珠放在膝盖上，窗帘便自动降落下来，如果从膝盖上取下来，窗帘就会自动翻卷上去，看上去异常神奇，始皇试验再三，竟有些爱不释手。

庆典活动正式开始了。只见始皇威风凛凛地站在高殿上，君临千臣万民，庞大的乐队开始演奏吹竽鼓瑟，击筑弹琴，美女们带着宛珠之簪，垂着傅玑之珥，穿着阿缟之衣，饰着锦绣之饰，踩着乐点载歌载舞。

“吾王陛下万岁，万岁，万万岁！”文臣武将们齐声祝福。

始皇简直有些陶醉了。他喜不自禁地对李斯说：“李爱卿，这样的场面自自古以来不曾有，五帝所不及也。”

李斯点头称是，但心里却叫苦连天，要知道为了修筑这座宫殿，他耗费了多少精力和心血啊！

## 2. 淳于越进谏激怒始皇，李斯焚书， 一把大火在全国熊熊燃烧起来……

秦始皇三十四年（前 213 年）九月。

大将蒙恬派人送来喜讯：万里长城从临洮到辽东已连成一体，主体工程已经完成。始皇十分喜悦，他心想，抗击匈奴已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平定百越已经完全成功，而今大秦有 34 郡，国泰民安，值得庆贺，于是咸阳宫中大摆酒宴与群臣共同庆祝一番。

宴会已筹备多时，御膳房的师傅们可忙坏了，往常他们只要让皇上、皇后和个别的人满意就行，这回却不行啦，且不说宴会要求的标准高，光人数就近千人之多。御膳房的厨长既高兴又发愁。高兴的是这是请功领赏的好机会，可以好好展示自己的才华，发愁的是，万一有个纰漏，自己就吃不了兜着走。无论如何可得唱好这台戏。

皇宫内张灯结彩，装饰一新。红彤彤的新宫灯挂满柱子，墙上、梁上搭满了红色的绸条，平日里显得严肃、昏暗的大殿像过年一样热闹起来。

主宴会场就设在咸阳宫，皇上、文武群臣以及博士们将在这里举行盛大宴会。

吉时已到，宴会开始。

文武群臣就座，音乐响彻大殿，震动整个咸阳宫的礼炮连放三响。始皇端坐朝前。他今天特别兴奋，万里长城的竣工标志着他理想的实现，现在天下统一而太平，唯一的愿望就是长生不老啦。

文武大臣们频频举杯祝颂，祝贺长城的竣工，歌颂皇上的恩泽。皇上微笑着和大家共同举杯以示庆贺。

这时有位博士的总领仆射周青臣上前祝颂：“从前六国割据天下，战乱

纷呈百姓民不聊生，而今日陛下统一六国，平定天下，太平盛世，真乃功垂万代啊！”

皇上听罢此话极其喜悦，未等发话却又见博士中资格最老的淳于越，站起身祝颂：

“万岁今日庆功宴，群臣喜悦，陛下统一天下，百姓幸福。但是老臣在此喜悦之时不知能否进谏几句？”

李斯闻听此言，心中一惊，他很了解淳于越。他本是齐国人，在齐国是著名的学士，秦灭齐国，他主动投奔秦王。但他平日里最为沉默，不喜言谈，背后人送绰号“哑吧”，而今天他却抢着进谏，况且在这喜庆的日子里，万一惹怒皇上，可不好收场啊！

皇上听罢淳于越的话，心里有些不悦，但还是隐忍着不快听下去。

“请讲吧！——”

“陛下，老臣以为，您有许多大事做的十分贤明，但是废除分封制度，设立郡县制却很不合情理。商周统治一千多年，都分封子弟功臣作为支辅。现今陛下拥有天下，而子弟却为匹夫，一旦有田常、六卿式的人物篡权，没有封国为辅弼，如何解救患难呢？不效法古代而能长治久安，这怎么行得通？而周青臣作为博士之长，竟然只知哗众取宠，岂不加重了陛下的过失？”

这位普通博士官的话，引起群臣的不安：这本是个大喜的日子，“哑巴”居然唠叨个没完，引起皇上的不愉快，使大家面对佳肴难以举箸。

听了淳于越的话，最为气愤的是始皇。废分封，设郡县已九年。九年来，郡县制使得百姓安居乐业，秩序井然，而今旧话重提，真是老糊涂了。

但是，如果就此让他闭嘴又显得有失于群臣，自己曾下诏：“广纳谏言”。既如此倒不如让群臣讨论一下，让大家来批驳他岂不更好？

“各位爱卿，你们来讨论一下淳于越的谏言吧。”皇上说完，笑咪咪地望着群臣。

“万岁，我认为现行的郡县制优于分封制度，百姓安居乐业，秩序井然，郡县制符合大秦国情。”

“分封制在周朝实施是完美的，它发展了夏朝和商朝的精华，值得我们学习参考。”

始皇的眉头紧锁。

“陛下，王绾丞相、隗林丞相辞职实则不满您的分封制，如果您不设分封废郡县，恐怕有危国之险……”

“住嘴！你给我滚出去！立刻滚出去！！”始皇震怒了！

“凡是赞成分封制的，现在立即离开宴会，今后谁再提及定斩不饶。宴会继续。”

李斯望着始皇，望着群臣，内心激动起来。郡县制是始皇和自己思想结合的精华所在。而在事实上郡县制是一套极其完整的管理制度，实施几年来，国家秩序井然，巩固了新统一的秦国，促进了经济的发展。那么这些迂腐的博士究竟想达到什么目的呢？

从战国到秦代的历史更替，是社会的一大进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政治体制和文化思想也应该发生相应的变化，始皇用武力击溃了六国旧的贵族政治，建立了崭新的封建专制制度，旧的文化和思想理应更迭和发展，然而过去的《诗》、《书》和百家之言却还在继续流行，并对新政治起着极大的影响作用。对于这些古典文献，对于这些博士，朝廷一直是非常宽容的。

李斯记得，他们曾经从六国的宫廷和民间搜集了几乎是全部的史书，设立了一个大规模的皇家图书馆。同时，又征聘了七十位老学者，授以博士之官。此外，还召集了两千多名知识分子，置于七十位博士的领导之下，命名为诸生。新政府交给这七十位博士和两千多名诸生的任务，就是要他们在皇家图书馆里进行古典文献的审查工作。始皇希望这些能够对古典的文化思想进行清算和甄别，指出某些文献是不利统治的，某些文献是有利于朝廷的，然后以朝廷的力量，禁止那些有悖于大秦的书刊的流行，倡导那些新的思想，使之广播民间。

始皇对这些博士和诸生非常器重，经常在咸阳宫中设宴招待他们，没想到他们都是旧学者，满肚子复古思想。他们认为古典的文献，特别是主张维持旧体制的儒家经典都是好的。

这些迂腐的博士满口“先王之道”、“文武周公”，其用意显而易见是在以古非今，蛊惑人心。这是非常可怕的。李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上书皇上，明确地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五帝事业不相重复，三代制度不相沿袭，只能用不同的方法去治理国家，这并非与前代相反，而是时代变迁的原因。现在陛下创造大业，建立万世不朽之功，本来就不是这批愚蠢的读书人所能理解，何况他们专说一些缥缈的三代之事。前些时候，诸侯们为了混战割据，各霸一方，才用优厚的俸禄招募游说之士。如今的情况完全不同了，天下已经安定，法令已经统一，百姓在家应努力从事生产，士应学习朝廷法令，避讳禁令。可是，现在这群儒生不师今而学古，以古非今，迷惑煽动百姓。

丞相李斯冒死进谏：古代天下离乱，不能统一，所以诸侯并争，诸生们谈论上古之事，妨碍现在的朝政。他们以矫饰虚诞的言语，搅乱人们的耳目，他们认为自己所学的知识是最渊博的，所以凭主观诽谤朝廷制定的制度。现在皇帝已经统一天下，定出了区别是非黑白的标准，可是，那些私学依然在攻击国家法令。每当新的法令出台，他们就议论纷纷，评头论足，在朝内口是心非，出外就胡言乱语，以攻击皇帝来沽名钓誉，以标新立异来抬高自己，甚至暗中煽动群众造谣诽谤。对这种人如不禁止，则会危及皇上的权势，形成朋党宗派，因此，必须严肃查禁。

臣提出以下七条建议：

一、将史官所藏图书，除保留《秦记》以外，其余全部烧毁。

二、除博士官职掌的国家图书以外，天下有藏《诗》、《书》、百家诸子著作者，一律上交到郡县官吏处烧掉。

三、有敢相互谈论诸子百家著作者，处死刑，并暴尸街头示众。

四、有敢以古非今者灭族，对知情而不检举揭发的官吏，以同罪论处。

五、焚书令下达后三十天后，仍未将所藏书籍焚烧者，脸上刺字后，罚往边境做修筑长城的苦役。

六、有关医药、卜筮、种树方面的书籍不烧。

七、想学法令者勿道听途说，以讹传讹，应拜官吏为师。

李斯把矛头紧紧对准了儒生，企图通过这种办法，使天下人不能以古非今，秦始皇对儒生们早已恨之入骨，李斯的建议正合他的心意。

始皇边看奏章边点头称赞：

“爱卿啊，你和我想到一处去了。”

还有什么比得到始皇的称赞更令李斯高兴的呢？每当得到皇上的赞赏，

李斯的心总是异常的激动，他常常把这份激动化作激励自己斗志的力量，使自己为这份壮丽的事业投入全部的精力。

对李斯来说，他精通“法”、“术”、“势”，身为丞相对上要顺从取信于皇上，对下要驾驭制服群臣，方能保住“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高位。对始皇来说，他一直以为自己是自古以来至高无上的帝王，容不得人家半点非议，所以李斯的焚书建议甚合他的心意。

读罢李斯的奏章，龙颜大悦，他命令上卿蒙毅把李斯的奏章读给百官们听，并请各位大臣提供建议。群臣见到皇上高兴的样子，也都附和着说：“好哇，好哇！”“这项建议真是对统一思想极有好处。”

“既然大家都觉得好，就请李丞相代写诏令，并颁发到各郡县。”始皇高高兴兴地说。

“父皇且慢，儿臣有话要讲。”大家的目光全部集中到公子扶苏身上。

“皇儿有何话要对父皇讲？”始皇和颜悦色地对扶苏说。

“父皇，儿臣以为，天下人之思想是难以统一的，同一事物，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看法，此所谓‘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朝廷理所当然应当让大家畅所欲言……”

群臣们心中暗暗吃惊，要知道始皇一向是大义灭亲的，公子扶苏的这番话是否会引起皇上的反感呢？

果然，始皇边听脸色边阴沉下来：“你不要说下去啦，你还年轻，不懂得国家大事，回书房去吧！”

“父皇，你再听儿臣说几句吧！李丞相这样做，会成为斯文罪人的……”

“住嘴，送扶苏回后宫。”

过来几位侍卫官，搀扶着扶苏回后宫去了。

朝廷上下，一片寂静，大臣们望着皇上那张难看的面孔，心中十分恐惧。有些想提建议的人也不敢说话了。

焚书令以最快的速度颁布全国，一场大规模的焚书运动开始了。正如敢于直言相谏的李斯说的那样，许多官吏并不赞成焚书令。在学术界诸子百家最为著名，他们并不全都反对秦国，但是谁也不敢抗旨不遵。

一时间，全国自上而下到处都在说书、议书、问书、搜书、抢书、夺书、查书、烧书……从郡县的县令到差役，每天从早到晚忙个不停，大街小巷，到处是装满书简的车辆。往日的刑场成了焚书的“书场”，成千上万的书简，诸子百家的著作，各国的历史书籍，一卷又一卷被抛进火堆，浓烟腾空，像翻卷的乌云笼罩在咸阳城的上空。爱书的人们痛心疾首，掩面而泣，厌书的人们拍手称赞，“读书当吃还是当喝？”

有告密的一位徐生，他的朋友赵生密存了诸子百家的言论书籍在地窖中。徐生揭发赵生之后，赵生被抓，坐牢毒打致死，徐生被选拔到县里重用。赵生至死也不晓得是他最亲密的朋友告发他。当各地焚书的总结汇总咸阳宫中时，始皇手持胡须哈哈大笑：“妙、妙、妙！天下之人尽被我秦朝统一思想也！”

### 3. 侯生出逃，全国的儒生却遭到了灭顶之灾

始皇三十五年（前212年）。

全国上下国泰民安，始皇后宫佳丽愈万人，他却开始犯愁：怎样才能长生不老呢？李斯曾劝慰他，“别为这些事发愁。”但是他不能不发愁，他拥有壮丽的山河，他拥有安份守己的百姓，他拥有后宫佳丽，他拥有全国各地

献上的金银珍宝，他渴望永远地拥有，他渴望长生不老，让大秦江山永远如日中天。

为秦王寻求药方的方士卢生对皇上说：

“君主让臣下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难成神仙。身为神仙的“真人”是寿同天地，驾云行走。如今陛下治理天下，虽然不能避免声色，唯希望您别让臣子们知道您住的地方，只有这样才能长生不老，并得到仙药。”

始皇说：“我羡慕真人，盼望成为真人。我会按你说的去做的。”

于是，始皇下令在咸阳宫周围 200 里内的 270 所宫殿之间修建复道和甬道，每所宫殿放置固定的生活用品和佳人，不准移动。始皇随意居住，行无常所，如有人泄密定斩不饶。

第二天，始皇在朝会上又颁布诏令三条：李斯向群臣宣读诏令。

第一，从即日起，皇帝自称“真人”，不再称朕。

第二，从即日起，停止修建骊山墓，四十万民工和刑徒，其半仍由赵高统率，修筑渭水北岸和咸阳城内外 270 座宫殿之间的甬道和复道，另一半调归蒙恬将军修筑九原直道。

第三，从即日起，君臣议事，决事皆在咸阳宫中。百官诸臣有事禀告，不得去其它宫中寻找，皇帝居处行踪，无论妃嫔侍从、卫士乐工及侍从宦官不准泄密，违者处死。

有一天，皇上心中烦闷，登上梁山宫，身后的宫娥、嫔妃见万岁不悦，个个愁眉苦脸，小心伺候着。忽然，皇上指着远处的一队人马说：“那是谁在出行？队伍如此壮观！竟然敢和皇上的圣驾不相上下？”

“禀皇上，看样子是李丞相的车。”一个宦官答到。

“哦，区区一丞相，竟敢如此威风？”说罢，始皇一甩龙袖下山去了！

黄昏时分，丞相府的偏门有人敲门要拜见丞相。李斯匆匆起身来到密室，见是皇上身边的刘公公。刘公公神情紧张，伏在李斯耳上悄悄说着什么。李斯皱着眉头，神情严肃。

送走刘公公，李斯陷入了痛苦的反思之中，自从自己当上丞相之后，是太豪华了些，气派的车马，华丽的轿子，丞相府修得如同皇上的行宫一样漂亮，一出门则前呼后拥，非常壮观，自己实实在在地享受着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荣华富贵。

去年生日那天，门前车马轿上千辆，堵塞了交通，豪华的宴会歌舞连续三天。那时自己竟没有忧虑，“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啊！如今始皇在背后指责自己，该如何是好？看来，自己只有温俭恭良方可保住相位。自己多少年来的追求，如今既然实现，就决不能再失去……”

想到这里，李斯开始重塑自己，朴实的衣衫，出行时，少得不能再少的随从，说话的神态，语气越来越谦恭。这一切都被皇上看在眼里，他为什么有如此大的变化呢？我并没有当面指责他，也没有旁敲侧击，这究竟是什么呢？

皇上回忆着，追想着，突然意识到什么。

“传我的话，把前几天随我去梁山宫游览的人全部召来！”始皇震怒啦。

“你们说，是谁把我在梁山宫说的话告诉了李斯？”始皇怒吼着。

鸦雀无声，侍卫，宦官们低垂着头跪在皇上面前。刘公公亦在其中。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始皇铁青着脸，突然他两眼一瞪，手拍桌案：

“拖出去，统统斩掉！”

方士提出的要求，始皇始终按他的要求去做，而他梦寐以求的仙药方士却无从拿来。他整天过着隐居一样的生活，神仙仍没有出现。

随着百姓对秦始皇的怨声载道，方士也加入了抨击始皇的行列，并借机为自己的话开脱。

有一天，侯生和卢生暗中议论。侯生忿忿地说：“秦始皇为人，天生脾气刚烈暴戾，自以为是。兼并天下以来，凡事称心如意而为，认为从古至今无一人能同他相比。他任用治狱的官吏，也只有这些官吏得到他的亲信和宠爱。他身边虽然有七十多个博士，却只不过被当作摆设，从未受到过重用。丞相和大臣们所接受的命令都是已经决定了的，所有的事情都是皇帝一人独揽。而皇帝喜欢用刑法杀戮来建立自己的威严。天下人害怕触犯法网，唯有行尸走肉般小心谨慎地保存俸禄，无不竭尽忠诚。皇上听不到对自己过失的批评而变得狂妄自大。大臣们都害怕怠慢了皇上而整天说谎言欺骗他，以讨他的欢心。按照秦国的法律，献方无效献者要处以死刑，如此残酷，天都出现恶兆。而候望星象的有三百多人，个个技术精通，却畏惧始皇的忌讳，不敢大胆说出他的过失。天下之事不论大小都由皇帝一人说了算。文书多得用秤称，而公文的往返又有一定的期限，为了不超过期限大家忙得没有时间休息。这样的人怎么能为他找仙药呢？”

侯生说着说着，激动地站起身来，在屋里踱来踱去，以此平息心中的火气和怒气。

“对，咱们不能为他求长生药”，卢生也附和着说。

屋内说话，隔墙有耳，他俩的这番话被窗外的一个偶然路过的侍卫听见。这侍卫见是请功的好机会，抬腿就跑，不料想碰倒窗下的一木桶，卢生一惊：

“不好，窗外有人偷听。”

“打开门时，却只见远处有一黑影奔跑。”

“咱哥俩快些逃吧！晚了就没命啦！”

始皇听了侍卫的话，大怒：

“我待卢生等人甚厚，现在却诽谤于我，有意诬蔑我，抓住他们立即斩首。”

“禀万岁，卢生等人携陛下赏赐的金银等逃走！”李斯望着始皇说。

“爱卿，我派你亲自调查制造妖言迷乱百姓之事。”

“万岁，臣一定按您的指示速速调查，只望圣上别急坏身体，臣一定竭尽全力查个水落石出。”李斯严肃地对始皇说。

皇上点点头：“退朝！”

李斯召集来刑部的人一一布置下去。布置完这些回府时，府内已灯光点点。

李斯心里明白，查出这些儒生，他们的性命将难保，但他李斯又有什么办法呢？杀一儆百的策略，自古就有，对于一个政权的巩固是极为正确的，但是对于百姓而言未免残酷些。巩固政权，政权才有威严，威震四方便是这个道理。

三天过去了，李斯持一名单来见始皇：

“万岁，近三天以来，微臣与刑部一起突击查处犯禁者 460 余人，全部关在狱中。”

“好，这些儒生蛊惑人心，企图制造社会混乱，全部坑杀于骊山脚下。”始皇恨恨地说。

“父皇，儿臣有话要讲。”公子扶苏说。

始皇定睛一瞧，原来是公子扶苏，他心中立即有一股怨气涌上来。

“你来殿上干什么？朕要你研读《秦律》、《韩非》等书，你可细读几遍？你弟弟胡亥在中车府令赵高辅导下对《秦律》已有自己的见解，而你呢？应当好好读书上进才是。”

“儿臣记住。父皇，适才我在宫外看到即将绑缚刑场的460多名儒生的家人们跪成一大片，他们痛哭流涕，悲惨之状令人目不忍睹，我特来请求父皇赦免诸生死罪。”

始皇大怒：“你不务正业，竟为犯禁者求情。儒生犯法，依律定罪，一并处死，为使天下人不敢再犯。你不学法，懂什么？！”

扶苏望着始皇：“父皇，天下统一还不到十年，黔首尚没有安定，万事都应以安抚民心为重啊！现在父皇常用酷刑压制百姓，物极必反。恐怕……”

“啪！”始皇一拍龙书案。

“你太狂妄了，无论国法家法都轮不到你教训我的份儿！”

扶苏不依不饶：

“诸位儒生都是文弱书生，怎会谋反？如今父皇只因为他们有几句不满的言论就坑杀他们，恐怕天下人不服啊！儿臣恳请父皇宽宏大度，赦免儒生的死罪。”

始皇一用力，龙书案翻倒在台阶下。他怒目圆睁，对着扶苏大声喝斥：

“你给我滚出去！在这里我是皇帝，我是皇帝！”

李斯、赵高急忙上前劝解。李斯搀住始皇：

“陛下请息怒！殿下也是为江山社稷着想啊！”

“是啊！陛下，殿下在朝里朝外颇有贤名呢！”赵高附和着。

“哼！就他那心慈手软，鼠目寸光之辈，絮絮叨叨如煮妇一般，岂可成大气？”

始皇略微消了气说：

“扶苏，你多年来一直在宫中居住，或读书或玩耍，书呆子气太浓，平日里结交的人又多是儒生之辈。你该走出皇宫到外面去实地看看啦。”

始皇见扶苏默不作声，叹了口气又说：

“你到北方边地去做监军，可以在艰苦环境中磨练你的意志，将来为朝廷建功立业；再者，蒙恬将军既要率领民众修筑九原直道，又要顾及长城的收尾工程，还有防击匈奴的任务，你前去协助蒙将军，一切听从他的指挥。记住了吗？”

“儿臣遵命。”扶苏闷闷不乐而去。

始皇心中十分不悦。送走扶苏实非心之所愿。然而身为长子，慈善有余，威严不足，将来怎么能够担当起重任呢？说起来，始皇是很喜爱扶苏的，长子为尊，他的出生曾给始皇带来喜悦和希望。长子，是自己事业的继承人；扶苏从小天真聪慧，读书过目不忘，只是过于耿直、善良些。私下里，他曾多次向父王进谏“改变暴政”……唉，还是太年轻啊，磨练几年更有益于他的成长。想到这里，始皇心里又轻松起来！

李斯亲自担当了坑杀460名儒生的执行官。从心里说，他不愿亲自前往，但是始皇的命令使他无法拒绝。当他面对儒生宣读皇上的诏书，儒生们听到“坑杀”二字时，极度的绝望，使他们发疯地嚎哭起来！他们试图挣断绳索，有的昏死过去，有的哭爹叫娘，有的大骂秦始皇，也有的痛骂李斯……



土和石块飞快地往坑里填去。约两个时辰之后，坑内安静下来，个别脑袋露在外面的儒生已被闷得七窍出血，惨不忍睹。李斯掩面转身，嘱咐士兵把土坑平整好，移植树木于此，方回去交差。

李斯心中很清楚，这样做的确枉杀了无辜，然而，宁可枉杀一百不可漏网一个，这就是秦法的原则。

始皇听了李斯的汇报，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这下可把妖言惑众者的嚣张气焰打下去了。但是这只是京城的儒生，各郡县尚有许多儒生，恐怕还有这一类的颂古非今者。朕派你亲自督察此事，在全国范围内，查他个水落石出。”

“微臣一定遵旨去办！”

依据焚书令，墨翟的学说也在被焚之列，可是墨学在秦国还是保留了下来。李斯向始皇禀报的时候说：“《墨子·天志》、《明鬼》等篇章，都是反映农民的迷信意识的。只有生、无以养的农民反对把物质埋在土里；只有劳、不得食的农民反对用久丧逃避劳动；穷愁困苦的农民反对一部分人的弦歌鼓舞。但是，他们又不相信他们没有翻身的日子，所以又反对命定之论，具有非常浓厚的反儒精神。”

除反儒一点外，墨子还反对诸侯割据，主张天下一统；反对诸侯混战，主张息灭干戈；反对“亲戚则使之”的贵族政治，主张“不党父兄，不偏富贵，不嬖颜色”的贤人政治。这些观点，都深受李斯的青睐，因而墨学在秦国很快变成了显学。

李斯按照始皇的吩咐，在全国范围内坑杀反秦儒生，杀害数百人，卢生却始终没有追捕到。侯生后来被抓住了，秦始皇听说后，打算痛骂他一顿然后车裂他，以解心头之恨。

始皇望着五花大绑、跪倒在地的侯生，怒气冲冲地骂道：“大胆毛贼，诽谤寡人后，还敢活着来见我。”

侯生坦然地抬起头来说：“我知道自己犯了死罪，求情也没有用了，只想请陛下听我把要说的话说完。”

“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陛下，您的生活花天酒地，美女如云，想要什么就有什么，想怎么享乐就怎么享乐，但我却为大王的寿命担心。人死如灯灭，一咽气就什么都没有了。”

一听到死，始皇禁不住全身打颤，要知道这可是他最忌讳的话题，可侯生却并不看他，只是一味地往下说：“我知道没有人敢对陛下谈论死。我已经犯了死罪，所以不在乎这些，我劝陛下能虔诚求仙，求长生不死之药，使自己成为真人，长久统治天下。”始皇一肚子火气全消了，坐在那里久久没有发话。

“陛下，我的话说完了，请赐我一死。”侯生平静地说。留着，或许以后求仙时还有用。始皇想到这里，站起身来，冷冷地说：“寡人免你一死，回去吧。”说完，扬长而去。

## 第六章

### 伴君巡天下

#### 1. 李斯上奏，秦始皇出巡

这些日子，李斯一直在思考着如何谨慎地向始皇提出到秦国西北巡游的问题。李斯认为西戎部族的游牧地区是秦国的西部边防地带，那里的稳定直接关系到关中的安全。作为一国之君的皇帝应该去那里巡察。

无论遇到什么问题，李斯从不冒然上书，他总是反复思索，不断完善自己的计划，直到觉得火候已到，时机成熟的时候才向皇帝启奏。

这天的阳光极其灿烂而明媚。秦始皇的心情也好极了，他先是骑马射箭。只见烈马扬鬃，尘土飞扬，他稳稳地骑在马上，挽弓如满月，怒射奔跑的毛驴，结果箭箭中矢，博得文武百官的一片喝彩。休息片刻之后，他又接着习剑，与蒙毅等人一一过手，练得好不开心。在一侧观战的李斯突然心里一动，他知道时机成熟了。在始皇休憩的时候，趁机上前启奏：“陛下，臣有一事相奏。”“但讲无妨。”始皇说。

“今天下已定，陛下鸿恩浩荡，百姓安居乐业，但臣以为陛下当居安思危，防患未然，亲巡天下，周视远方。”

“爱卿从头说与朕听。”始皇显然对这个话题发生了浓厚的兴趣。

李斯便将自己思考已久的出巡计划一口气讲了出来。

始皇当即大加赞赏，并问李斯：“李爱卿，你以为先出巡何方为宜？”

“臣以为先出巡陇西、陇北的西戎部族，一则去视察边防，炫耀武功，并通过这些游牧的部族把陛下一统天下的喜讯传向四面八方；二则此行可看作是天子出巡，慰问戎人。想当初秦能兼并天下，戎人起了很大的作用。今天下一统，陛下作为秦穆公的后代怎能忘记那些开国功臣呢？您此去慰问，亦是情理之事。”

“好，此次西北之行，近日就动身。朕也有意到外面散散心，活动活动筋骨。”

因为是首次出巡，所以朝廷上下都极为重视，为他专门组建了庞大的车队和豪华的仪仗。

始皇本人乘坐金辇车，使六马挽驾。在随从车队中按五行配五色，有五色安车和五色立车，又称为“五时副车”；还有能调节温度的辘轳车。挽车的马是河曲马，膘肥体健，佩带着明光灿灿的金银络头构件，这种骠悍的骏马双目虎视眈眈，耳朵状如削竹，看上去好不威风。御手们头戴切云冠，腰佩长剑，坐在崭新的大车上，兼收了东方各诸侯国统治者仪仗的特点。因为秦灭六国，兼并了他们的车服，所以这次出行的大驾属车为八十一乘，法驾属车四十一乘，属车的车盖和舆墙上都绘有光彩夺目的变形夔龙凤，卷云纹及丝丝缕缕纤柔的云气纹饰，车衡两端及驾车的轭钩都裹银缕花为饰，再加上前面的属车蒙以百虎之皮，后面的属车悬以百豹之尾，看上去典雅庄重，富丽豪华，令人叹为观止。

唐代诗人李贺对秦始皇的出巡场面曾这样描写道：“秦王骑虎游八极，剑光照空天自碧。”

长期跟随始皇的李斯深知秦始皇十分迷信，就吩咐在车队前面特意增加一辆“驱恶降魔”车，上面悬挂着新鲜的桃木和芦苇根，因为这两样东西可

用来射死恶鬼，降服妖魔，驱除一切不祥之兆。

对于李斯的这一举措，秦始皇十分满意。

这次出巡的路线是从咸阳出发，西北到北地郡治，西行沿鸡头山，回来到陇西郡治，然后返回咸阳。

为了显示秦国的强大和势力，秦始皇带着数百名文武官员，前呼后拥，好不威风。

后来称王称霸的刘邦，当时还只是一个带着民工在咸阳服役的泗水亭长。他目瞪口呆地站在路边，望着秦始皇浩浩荡荡的出巡车队，半天才回过神来，咬牙切齿地说：

“嗟乎，大丈夫当如此矣！”

第一次出巡回来没几个月，秦始皇又开始了第二次巡游。

公元前219年，秦始皇在列侯武城侯王离、列侯通武侯王贲、伦侯建成侯赵亥、伦侯昌武侯成、伦侯武信侯冯毋择、丞相隗林、丞相王绾、卿李斯、卿王戊、五大夫赵婴、五大夫杨嫪等人的陪同下，出函谷关，过洛阳，经大梁、陈留、定陶，登邹峰山、泰山，封禅后，经临淄、黄、睡、到成山，又折回芝罘，到琅琊，经郯城、彭城，西南渡淮水，到寿春，经安陆、邾县，南至湘山，沿江西行，经江陵、宛县，最后由武关回到咸阳。

五岳独尊的泰山坐落在山东半岛的中部，海拔一千五百多米，山峰突兀峻拔，气势磅礴、雄伟壮丽。早在春秋战国时期，齐鲁为一文化中心，历代帝王都来这里祭祀上苍，表示自己是受命于天。在泰山上筑坛祭天加封，在泰山下梁父山上建基祭地叫“禅”。秦始皇虽不是齐鲁人，但却十分热衷于这种神化皇权的仪式。车队一到泰山脚下，秦始皇就决定登玉皇主峰，行“封禅”礼。如何举行封禅仪式呢？秦始皇虽多次听说，却从来不曾见过。他问随行的官员，但大家也都不知究竟。

“李斯可知其祥？”始皇知道李斯向来博学多闻，于是专门召来问道。

但让他失望的是李斯也无奈地摇摇头。不过李斯提示他：“可问当地儒生。”

秦始皇立即召来七十名当地儒生，谁知这些儒生对秦国心存不满，听说始皇欲在此封禅，就商量着要戏弄他。

儒生对秦始皇说：“古代封禅，天子之乘舆，以蒲草裹其车轮，免伤山上之土石及一草一木，要扫地而祭，上铺秸席。”秦始皇听后十分纳闷，从咸阳远道而来，去哪里找蒲轮车舆呢？更不可思议的是，如此浩大的人马车队上山，能不撞击山石土地吗？能不损伤一草一木吗？

他找来王绾和李斯商量计策，李斯一听就知是儒生们在捉弄始皇。他开门见山地说：“陛下，莫听信这帮儒生的一派胡言。我们可按自己的意愿行事。”

“万一由此触犯了上苍呢？”王绾不无忧虑地说。

哪知始皇最听不得不吉利的话，当即怒气横生，把王绾斥退。

“我要下令开山辟路，斩木除草，登山祭天。”始皇斩钉截铁地说。

紧张繁忙的施工就这样开始了。

这天中午，始皇率随员从山上下来，行至半路，突遭大雨，铜钱大的雨点劈头盖脸地砸下来。李斯急得心都要跳出来了，他环顾四周，见不远处有一棵苍松，便同通武侯王贲一起，引导始皇到树下避雨。

这棵苍翠繁茂的松树像一把撑在半山腰的黛色的伞，为始皇遮风挡雨，

使一向冷漠的秦始皇大为感动。他望着苍茫的雨天，问李斯：“李爱卿，此番半山遇雨，会是什么兆头呢？”

“当然是吉兆呀，陛下。这说明你不辞辛苦，筑路登山，此举已感动上苍。喜雨突降，便是上苍对陛下的最高嘉奖啊！”

始皇显然被李斯的这番吉言说乐了，他咧开大嘴，笑得前仰后合，他所以问李斯而没有问别人，就是想听些吉利话，以驱除心中的阴影。在众多的朝廷官员中，只有李斯能揣摩透他的心思，并恰到好处地把话说到他的心坎里去。

这场雨来得快，去得也快，转眼间就雨过天晴，丽日普照了。

始皇从树下走出来，仰望着这棵松树，对文武官员们说：“这棵树为朕挡雨有功，朕封它为五大夫。”

唐代诗人李涉后来路经此地时，曾题诗一首：

云木苍苍数万株  
此中言命亦应无  
人生不得如松树  
却遇秦封作大夫

就在这次出巡中，李斯在陪同始皇由南郡到湘山祠时，向始皇进言说：“陛下，在统一中国的过程中，地处齐国以及最南的楚国最后消灭，其他诸侯国的旧贵族和反秦儒生大都逃避到这里。他们人还在，心不死，喊出了‘楚虽三户，亡秦必楚’的口号，并企图以楚为跳板，再举反秦之旗。陛下何不前去巡察，以示警策和威慑？”

“爱卿所言极是。”秦始皇赞同地说。

李斯刚想退下，忽见一场大风刮得天昏地暗、飞沙走石。他只好留下来避风。心里直犯嘀咕，这阵风可真怪异，怎么一点儿征兆都没有，说来就来了，还如此凶猛？

始皇立在窗前，一脸愠色。

一个时辰之后，风依然没有停下来，始皇再也忍耐不住性子了。他暴跳如雷地问：“湘君是什么神，为何如此无理？”

李斯答不上来，又不敢怠慢，便一头钻进风中去找当地的博士。

博士我回来了，李斯的脸却被沙石打得生疼，眼睛半天睁不开。

找来的博士告诉秦始皇说：“湘君是尧的女儿，舜的妻子，名字叫娥皇、女英，活着的时候非常贤淑。后来舜帝南巡时病死在江南，娥皇、女英找到这里连个人影也没见到，一气之下，跳入湘江身亡。后来为了供奉她们，当地人修建了这座湘山祠，并尊她们为湘神。”

李斯一听，便抢着说：“陛下龙恩浩荡，功盖五帝，尧舜怎能相提并论，湘神只是两个帝妃，就更不在话下了，怎敢如此放肆？”

始皇听李斯这么一说，立即调来三千名刑徒，把湘山茂密的树木砍伐一空，又放一把大火烧掉了湘山祠。

许多天之后，李斯才猛然明白，始皇此举，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不是与神搏斗，而是听信了自己的话，借此向反秦儒生和六国旧贵族们示威，像在告诫天下人，谁敢谋反作乱，就让他死无葬身之地。

这使李斯心中暗暗叹服，以为始皇的确是旷世奇才。

这次出巡，李斯还承担了撰写起草刻石碑文的任务。碑文写好呈始皇审阅修改后，再由工匠刻于山石上。

峰山位于山东邹县东南，方圆十多公里，海拔五百五十米，山上洞穴幽深，怪石林立，奇峰峻拔。秦始皇爬上去时，累得气喘吁吁，心情却非常好。他刚一站稳，李斯立即呈上碑文，从容地展开，朗声念道：

皇帝之国，维初在昔，嗣世称王。  
讨伐乱逆，威动四极，武义直方。  
戎臣奉召，经时不久，灭六暴强。  
廿有六年，上荐高号，孝道显明。  
既献泰成，乃降淳惠，亲巡远方。  
登于峰山，群臣从者，咸思攸长。  
追念乱世，分土建邦，以开争理。  
攻战日作，流血于野，自泰古始。世无万数，施及五帝，莫能禁止。  
乃今皇帝，壹家天下，兵不复起。  
灾害灭除，黔首康定，利泽长久。  
群臣诵经，刻此乐石，以著经纪。

在始皇完成封禅大典后，李斯小心地呈上了自己的另一篇得意之作：

皇帝临位，作制明法，臣下修觴。  
廿有六年，初并天下，罔不宾服。  
亲巡远黎，登兹泰山，周览东极。  
从臣思迹，本原事业，祇诵功德。  
治道运行，诸产得宜，皆有法式。  
大义休明，垂于后世，顺承勿革。  
皇帝躬圣，既平天下，不懈于治。  
夙兴夜寐，建设长利，专隆教诲。  
训经宣达，远近毕礼，咸承圣忘。  
贵贱分明，男女礼顺，慎遵职事。  
昭隔内外，靡不清净，施于后嗣。  
化及无穷，遵奉遗诏，永承重戒。

离天峰山后，李斯随同秦始皇继续向渤海前进，并登上了芝罘半岛。这里濒临大海，登上去放眼远望，只见海阔天空，惊涛拍岸，景色极其壮观，有时还能见到海市蜃楼，这便是古人心向往之的人间仙境。李斯在这里为秦始皇写下了另一首颂歌：

维二六年，皇帝作始。端平法度，  
万物之纪。以明人事，合同父子。  
圣智仁义，显白道理。东抚东土，以省卒士。事已大毕，乃临于海。  
皇帝之功，勤劳本事。上农除末，  
黔首是富。普天之下，转心揖志。  
器械一量，同书文字。日月所照，

舟舆听裁。皆终其命，莫不得意。  
应时动事，是维皇帝。匡饬异俗，  
陵水经地。忧恤黔首，朝夕不懈。  
除疑定法，咸知所辟。方伯分职，  
诸治经易。举错必当，莫不如画。  
皇帝之明，临察四方。尊卑贵贱，  
不踰次行。奸邪不容，皆务贞良。  
细大尽力，莫敢怠荒。远迹辟隐，  
专务肃庄。端直敦忠，事业有常。  
皇帝之德，存定四极。诛乱除害，  
兴利致富。节事以时，诸产繁殖。  
黔首安宁，不用兵革。六亲相保，  
终天寇贼。确欣奉教，尽知法式。  
六合之内，皇帝之上。西涉流沙，  
南尽北户。东有东海，北过大夏。  
人迹所至，无不臣者。功盖五帝，  
泽及牛马。莫不受德，各安其宇。

岁月流失，千古一帝，这些刻石碑文在 2000 多年的岁月里经风沐雨，阅尽人间沧桑，却依旧耸立在高山之巅，向一批批后来者诉说着 一代帝王秦始皇的盖世功德。然而，能有谁知道这些华丽的文章是李斯所撰呢？

年逾半百的李斯，身子骨依旧硬朗，每天身穿暗花绿蟒袍，外罩紫色丝衣，奔波于朝廷内外。在许多人看来，他在朝为卿十数年，深得秦王的赏识，是朝中最受宠爱的贵臣之一。但是，却极少有人知道，时间已经早已把他当年的锋芒棱角消磨殆尽，在经历了朝中倾轧、同僚相争等许许多多的变故风波之后，他开始变得谨小慎微、瞻前顾后，做事更多地是从自我利益出发，而早把师从荀况所学的治国之策抛之脑后了。

时光在身边无声无息地流逝着，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像一条暗暗涌动的河流，把无数的梦想和记忆带到遥远的地方去，让人无从追及。

时间真是一种古怪的东西啊，才短短十几年，怎么就把自己改变成这种样子了呢？

难道真的剑老无光、人老无刚吗？

李斯坐在案前，想着想着，无奈地摇摇头，满脸尽是凄迷的表情。

官场上的事从来就是这样，可以供人玩味却从来都难以言说，那里充满了诡秘奇幻和血腥气息，常常使李斯倾听到一种孤寂幽怨的人生感叹，这声息如烟如雾，如丝如缕，像是来自天边梦边，既清晰又遥远。每当一个人独坐灯下的时候，李斯常常会听到这种声音。

他知道自己此生已被这种魔幻的声音俘获，永远无法从官场上脱出身来。当一个人想停止做某件事而无法下来的时候，这意味着什么呢？

琐屑的生活使他思行匆匆，极少有闲暇去思考这些问题，但凭着一种预感，他知道未来的旅途决不会一帆风顺。

可是有什么办法呢？

“父亲，车辆已经备好，我们该出发了。”儿子李由的喊声，把李斯从沉思中唤醒。他应声站起身来，舒展一下筋骨，这才记起中车府令赵高邀他

携儿子去咸阳后宫花园赴宴的事。

暮春的阳光照得人心里暖融融的，车子沿着宁静的马路悠悠前行。李斯的思绪依旧还沉浸在刚才的遐思中。他不着边际地问李由：“吾儿，可记得我五十寿辰时的情景？”

“记得，百官都来为你祝寿，府第门庭内外停着数以千计的车骑，那豪华喜庆的场面是何等壮观啊！”李由眉飞色舞地说。

李斯并不被儿子的情绪所感染，他只是喟然叹息说：“我记得荀卿说过，任何事物都忌讳过大过盛。我本是上蔡一普通百姓，皇上却把我提拔到如此显赫的高位，现在可谓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这种富贵之极的生活使我心里不安。物极则衰，谁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呢？”

李由知道父亲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他想说几句宽慰父亲的话，可一时又不知该说什么才好。好在这段路并不长，一会儿功夫就到了花园。

尚未下车，就见赵高满面春风地迎上来，连声说道：“我赵高乃一贱役，幸赖皇上错爱，升为中车府令，丞相对我亦是鼎力举荐。今略备晨宴，以表寸心。”

李斯朗声笑着，携儿子李由走下车来，与赵高寒暄一番后，便一同走向后花园。

赵高的邀请是昨日发出的，若是别人，李斯可能会推辞，但对赵高，他没有那么做，而是答应了下來。因为此时的赵高在朝为中车府令，在宫任黄门令，尽管两项职事看上去无足轻重：一是管理秦王的銮仪，一是阉竖黄门，但李斯知道，秦王喜怒无常，行踪诡秘，外臣根本无法把握他的情绪和真实心境，只有贴身服侍的黄门才可以近察龙颜，洞悉君心。而赵高在宫中扮演的就是这样一个角色，他在朝廷上下安插了数不清的耳目，因而对皇上的一切了如指掌。此外，秦王酷爱韩非的“法”、“术”、“势”理论，而赵高正好精通此道；秦王以为天命所归，欲求仙访士，赵高恰好会刻符书，能找来仙人……总之，此时的赵高已经成了秦王的心腹，亲信，李斯哪里敢以权臣自居而怠慢他呢？

晨宴是在草地中央铺下几方豪华亮丽的编席，席上敷毡，毡上放置几张雕花食案。宾主落座后，赵高便手擎玉觞，满面春风地邀请李斯父子：“李丞相，请。”

李斯随手接杯，轻轻抿一口，顿觉满口生香，心旷神怡，不由地连声赞叹道：“浓而不醉，醇而不辛，真乃酒中极品啊！”

赵高听罢，微微一笑，凑近李斯说：“丞相，实不相瞒，这是太医专门为皇上调治的养生补酒。这次请您来，一是散散心，二是品尝鉴定一下这种新近送到朝廷的酒。”

李斯在赵高的再三相邀下，又连饮几杯，不觉进入一种飘飘欲仙的陶醉状态：把勾心斗角的烦恼，剑拔弩张的警觉，对现状和处境的忧郁统统忘在了脑后。他迷醉着双眼四下望去，只见身边绿草如茵，修竹茂密苍翠，繁花竞相开放，到处洋溢着清新和勃勃的生机。

可是，这顿饭李斯却吃得索然无味，极不尽兴。尽管赵高兴致勃勃，再三劝酒，他却只能强装笑脸，极力应付。好在这顿饭时间并不长，回家的路上，李斯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似有解脱之感。

“父亲，既然不高兴，为何还要赴宴？”儿子李由不解地问。

李斯叹一口气，说：“赵高之人，不能得罪啊，以后你就知道了。”

之后，父子二人一路无语。

## 2. 山鬼献来玉璧，始皇问卜

始皇三十六年。深秋。

这一年的秋季似乎特别寒冷，刚进入10月，咸阳的居民已穿上御冬的棉衣。

一团团阴森森的乌云，在天空中沉重地、徐徐地移动着，慢慢地笼罩在咸阳宫的上空。夕阳不知躲到哪朵云后面去了，整个天空都灰濛濛的。

后宫，始皇正在用晚膳。乐队正演奏着轻松的曲子，陪伴始皇用膳的是他近日的宠姬。

“陛下，丞相李斯求见！”有侍官对始皇说。

“让他进来”始皇头也没抬。

李斯带着一位使者模样的人匆匆进来，首先向皇帝施礼，李斯用焦急的口吻说：

“陛下，这位使者从关东来咸阳，路过函谷关时的一个夜晚，遇到一件怪事……”

“什么怪事？你从速讲来！”始皇停下手中的筷子，打断李斯的活，冲陪膳的人们挥挥手，他们全部退下了。

使者颤颤惊惊地使劲给始皇叩头，李斯将他搀起，他才开始用沙哑的声音讲他的奇遇：

“进入函谷关后的一个夜晚，我独自一人经过华阳平舒道时（今华阳县西北），忽然有个黑影挡住我的去路。我以为是劫路的，立即拔剑准备决斗，可那黑影却说：

“使者，我在此等你多日。我知你是进京的使者，拜托你将此物捎往京中。”

我见那人并无伤害我之意，且手中没有武器，于是问道：

“此物带给谁？”

“代我赠与溇池君。对他说：‘今年祖龙死’，多谢相助。”黑影边说边靠近我，往我手中塞了一物就不见啦！

我一看，手中是一块中间有孔的玉璧。可是溇池君是谁？他住何处？祖龙是谁？我全无所知，想请教李丞相，丞相即带我来拜见陛下。”

使者说完长长地舒了口气。

“好，你一片忠心可鉴，该赏。此事不可对他人讲。你且退下，由李丞相给你安排。”始皇用眼睛的余光瞟了李斯一眼，李斯正迎着始皇的目光。始皇的右手两个指头弹了一下漫不经地做了一个杀人的表示。

“领旨！”李斯陪着使者出去了。使者的脸上喜形于色，那是一种亲自面圣的满足和自信……

夜已深了，咸阳宫里灯火辉煌。御史大夫冯劫，丞相李斯及另外几位朝中贵臣在宫中议事。

那块璧传来传去，大家议论着谁是溇池君，谁是祖龙，讨论半天不见结果。始皇阴着脸，冷冷地望着大家，不说一句话。

李斯心中十分不安，他知道，大家解释不出所以然，始皇是非常不愉快的。他反复猜想，祖龙大约是指始皇，但他却不敢点破。此话总会有人点破的，那该是谁呢？

有位御府上前施礼道：



“陛下，微臣记得该玉璧是陛下您在二十八年渡长江时沉到水中祭神的……”

“啊？！”始皇吃了一惊：

“难怪朕一直看着眼熟呢！那么，你再说说看，滹池君是谁呢？”

“微臣以为，滹池也叫镐池，周武王迁都于镐，就是西周的镐京，滹池就代表着镐京。周武王死后成了滹池的水神。”御府不慌不忙地解释说。

始皇点点头，又问：

“那么，你说这玉璧怎么能跑到华山山鬼手中呢？祖龙又是谁呢？”

“祖龙，大约是人的祖先吧！”御府避开始皇咄咄逼人的眼神说。

一阵晕眩向始皇逼来，李斯慌忙上前搀住始皇。

“陛下，陛下！传御医！”

“御医来啦！”

始皇斜躺在御榻上。他刚才眼前突然天旋地转起来。他想睁开双眼，但眩目的灯光刺痛他的目光。他感觉身体很轻，忽然变成一朵云，飘呀飘的，没有根基，他着急地想抓住什么，却什么都抓不住。忽然他看见父王，父王说：祖龙就是你嬴政啊！你可要当心啊！

“父王，父王！”始皇惊呼起来。

“陛下，您醒醒啊！”李斯等人轻声而急促地呼唤着他。

“退下，朕要休息，御医留下！”

自玉璧传入宫中，李斯的心情十分焦虑。自己随王伴驾多年，一向忠心耿耿，别无二心，但是始皇近来心情不悦，动不动就向大臣们发脾气。

李斯一向认为，所谓命乃是来自于自然而归于自然，听天由命是最好的去处。历朝历代哪个君王都想千岁、万岁，都想长生不老，永做国王，但是又有谁能长生不老？如今始皇又陷入到这份情绪中不能解脱。他曾经委婉地劝慰过皇上，但是始皇根本听不进去。倒是赵高这个废人却一天天地得意起来，他每日里到处寻方求药，寻觅真人、仙人，没见着一点结果，倒是深得万岁的欢心，在朝中的地位日益高起来。

李斯来到宫中面见始皇，他见到几个大臣低眉顺眼地立在始皇的卧床旁边。御医见到李斯连忙悄声对他说：“万岁有些高热，迷迷糊糊的老是说胡话。”

李斯心中一紧。莫非……他不敢想下去。

“来人，来人哪，捉住那只山鬼！”始皇猛一翻身，惊恐地叫喊着。

“万岁，万岁，您醒醒啊！”李斯轻轻地呼唤着。

始皇不再出声，又静下来。他此时正在梦中。

他看到一只山鬼手握钢刀向他的胸口刺来，周围竟没有一名侍卫。

他看到，六国的国王每人持一把剑向他走来。

他看见460名儒生流着泪，流着血向他扑来。

他看见一块玉，玉上刻着：“今年祖龙将死！”

“我不能死，我不能死啊！我是万能的皇帝，我要长生不老！”他想大喊，但是有什么东西堵在胸口，使他难以喊出来。

他猛然坐起来：“来人呀！”

周围的人被他这一惊，吓了一跳，如同白昼看见鬼一样，面如土灰。

“万岁，臣在，臣在。”李斯、赵高等人接连回答着。

“万岁有什么吩咐？”李斯急忙问。

“‘制天命而用之’这句话是谁说的？”始皇闷声闷气地问。

“禀皇上，乃是臣之老师荀子所言。”李斯毕恭毕敬地说。

“现在该是制天命而用之的时候啦！快召太卜来，快召太卜来！”

太卜急匆匆带着占卜用的工具来了，始皇命他占卜驱灾避难的方法。

太卜用烧龟壳的方法来占卜。他拿着烧裂的龟板仔细审视纹络，嘴中念念有词，可是在场的人却无一人听懂，最后太卜郑重其事地说：

“本卦之意，驱灾避邪，游徙最佳！”

始皇重赏太卜。李斯送太卜出门时，悄声问道：

“太卜，我有一事要问，你所言游徙最佳，‘游’字本是出游，而‘徙’字却是指搬迁，该做何解释？”

“回禀丞相，卦相上显示的乃是天意，小人不敢泄漏天机，望丞相见谅！”太卜告辞而去。

李斯回到皇上床前，见赵高正和皇上谈笑，皇上的脸色红润，精神很好，于是上前施礼道：

“陛下巡游，万事吉祥，只是微臣希望您近日好好调养，待龙体康复，再出外巡游，以显龙威，必使各地黔首更加仰慕皇上。”

皇上冲李斯点点头：“正是，只是巡游的路线，你和赵高商议一下，然后告诉我。”

始皇躺下休息，李斯、赵高告退。

### 3. 始皇最后一次出行

李斯、赵高离开咸阳宫，随后寻找善于观察星象和云气的术士商议出巡的方向线路。经术士们的反复认定，往东南方向最吉。

这次出巡系始皇第五次出巡。李斯为出巡的事忙得顾不上回自己家中歇息，车、马、粮草、御厨、随从、侍卫、开路先锋官……出巡一次实在不比打一次大仗更省劲。

以前出巡时，始皇往往把李斯带去，留别的丞相在朝中主持工作，为的是他有好的文笔。此次又把李斯、赵高都带上，宫中诸事由右丞相冯去疾料理。始皇的小儿子胡亥。平日里乖巧善言，深得始皇喜欢，自扶苏被贬至蒙恬军中，始皇更加怜爱自己的小儿子胡亥，更兼胡亥平日里喜欢和赵高在一起研习《秦法》，深得始皇喜爱。此次巡游，胡亥十分向往，几次向父皇请求，始皇却一直在犹豫不决。

李斯向始皇建议，希望公子胡亥留在咸阳宫中与右丞相冯去疾共同学习料理国事，而赵高却竭力主张带胡亥一起巡游，说这样可使小公子接受锻炼，体察民情，开阔视野。始皇终于采纳赵高和胡亥的请求。胡亥听说皇上已恩准他随行时，高兴的直蹦高。

秦始皇三十七年正月，巡游的队伍从咸阳出发，浩浩荡荡，十分壮观，咸阳百姓皆藏在暗处悄悄观望，车辆上千，人数愈万。

车一启动，李斯的心中一颤，此次出巡凶吉难卜，谁知路上又会遇上什么事，以前出巡，遇到刺客、毒杀，凡此种种，令人心惊肉跳，但愿这一次出巡能顺利返回咸阳宫。早上，他要出门时，夫人默不作声地望着他，眼里流出滴滴清泪……

是啊！在朝中为官十多年，离家伴皇巡游的日子不少，但没有外出征战，没有像蒙恬将军一样常年驻守边关，而是一直守在皇帝身边，回府有妻儿陪伴，走到哪里都是谦恭敬畏的笑脸，养尊处优的生活，也使得自己身上的锐

气渐渐消磨掉了。

昨夜李斯未能睡上一会儿。他忧虑国家的前途，同时，他也忧虑自己的家。女儿嫁给了公子，儿子成了驸马，自己的全家已和始皇紧紧地联系在一起！

妻的双手一直握住他的左臂，整整一夜不肯松手……

一定要平安地回来，平安地回家来。想到此，他嘴角浮现出一丝苦笑，他对侍卫说：

“传我的话，加强警戒”

始皇此时的心情也是忧喜各半。外出巡游本是一大快事，巡游之时考察民风民俗，显示天子之威，观看各地风光，其乐无穷。然而每次出巡，都会有些不快之事，刺客和凶手，常来捣乱，所幸他是天命，属长生不老之人，故此总是逢凶化吉，遇难成祥。他相信，此次出行定能显龙威而吉祥如意，永保大秦江山，说不准呀还能遇到仙人呢！想到这儿，始皇的嘴角浮起一丝微笑。

赵高此时正坐在一辆副车中（即和始皇坐的御车一样，以假乱真的车子）。此时，他心中甚为喜悦，往常他没有多少出宫的机会，现在始皇肯把他带出来，他着实惊喜了一夜。他自认为这标志着始皇对他的信任又进了一步。

那天占卜时，赵高曾盯着太卜的面孔，渴望从他脸上读出些什么，然而，太卜却总是双眼紧闭，面部肌肉轻轻抽动，偶尔一睁眼与赵高一对视，眼中闪过一丝惶恐，随即便又闭上双眼。

赵高在心中揣摸着，这其中必有什么秘密，想利用送太卜的机会询问，但李斯抢先去送。后来赵高又派人带银两前往太卜处，而太卜只是说天机不可泄露。尽管如此，赵高心中仍十分快慰，他觉得自己一个废人能活到今天已经很幸运了，现在虽不敢说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也差不太多。况且，始皇对他的欣赏已超过对李斯往日的信任。同时，他莫名其妙地感到，此次出行，对他而言或许有什么重大事情要发生。为此，他带了许多亲信以防不测。想到此，他的脸上浮出一丝冷笑。

巡游的车队出咸阳，过武关，一月底来到云梦地区（现今江汉平原附近丘陵地区），然后转道向九嶷山（在现今湖南宁远县南）驶去。传说这一带有九座秀丽的山峰隐于云雾之中，时有仙人出没，但山势较为险峻，人在某座山上，却常是身在山中不知其名。真是山连山，山迭山，山上有山，山外有山，山峰入云端，林梢刺破天，入山仰面不见天，俯首不见地。当地人由此称之九嶷山，又名仓梧山。据史书记载舜帝葬于第六座山峰，即女英峰上。

始皇率群臣祭祀了舜帝，以表示自己的虔诚之心。年轻时代始皇曾经凌驾自己于五帝之上，而随着年龄的增大，五帝在他的心目中越来越占据重要的地位，无论在哪里，只要有五帝的庙宇他都前去参拜，恳求五帝原谅他年轻时的狂妄。

李斯看出始皇此时的忧虑，宽慰他说：

“陛下一向尊崇五帝，开一代始皇帝之先河，统一全国，结束战乱，百姓安居乐业。五帝闻此讯，定会非常喜悦的。”

始皇听罢，微微一笑。

三日之后，始皇一行稍事歇息，乘船沿滞江、湘江顺流而下，过洞庭湖转入长江，又经过丹阳（今安徽当涂东北小丹阳镇），然后又沿着驰道向东

南方向行到钱塘(今浙江杭州市西灵隐山麓),然后又来到浙江(今钱塘江)。

他们站在钱塘江边望着潮涨潮落,云起云飞,那茫茫无边的江面上,滚滚波涛,一浪高过一浪,扑向岸边的礁石,抛起几丈高的浪花,面对这壮丽的景色,大家心旷神怡,流连忘返。

稍事休息,君臣登上会稽山(今浙江省绍兴县南),山峰较高,高耸入云,山峰上雾气弥漫,有些地方,突出较高,有些地方又深似山洞,岩缝里长满了丛生的灌木。大禹墓就在一座坡度平缓的山坡上。墓很大,墓后有一座小庙,庙内十分冷清,大禹的牌位孤伶伶地立在神龛里,帷幔只剩下一只角,在寒风中飘荡着。

始皇率群臣在此拜了大禹,祈求他保佑全国风调雨顺,并决定来年为大禹重修庙宇。

始皇回转身:“李爱卿,朕欲在此立一石碑,住下之后,你可起草好后给朕看。”

“陛下,臣记下。今日登山已经劳累,请陛下下山到行宫中歇息。”

行宫是郡县给准备的官府中最好的房间,供始皇一行人起居。始皇已歇息了,李斯却坐在灯下彻夜难眠,始皇交给他的立碑任务,使他难以入睡。

李斯素有熬夜的习惯,只有在寂静的夜里,他才觉得有一份清静的心情作文章。

李斯走出房屋,在庭院里踱着步子。月亮已经高高地挂在树上,树枝显出银色的光芒,清凉的寒风挟着雾气仿佛是浮动的雪。整个院子被月光笼罩住,增添了些神秘的色彩。月光下,院内的花草、石凳、房舍都辉映着淡淡的月光,这一切都颇似丞相府的书房小院。李斯心中忽然涌起一股淡淡的酸涩,妻子、孩子们在家干什么呢?妻的冬喘病好些没有?临行时,妻正咳血,怪怕人的……

碑文,碑文,怎样下笔呢?从前的碑文总是歌颂始皇的功德,但这次不同,近来皇上对五帝格外敬重,对黔首加重赋税却不感到内疚,但这话又不敢写进碑文,那么就这样写吧!李斯转身回房,提笔写道:

皇帝休烈,平壹字内,德惠修长。  
卅有七年,亲巡天下,周览远方。  
遂登会稽,宣省习俗,黔首斋庄。  
群臣诵功,本原事迹,追首高明。  
秦圣临国,始定刑名,显陈旧章。  
初平法式,审别职任,以立恒常。  
六五专信,贪戾傲猛,率众自强。  
暴虐恣行,负力而骄,数动甲兵。  
阴通间使,以事合纵,行为辟方。  
内饰诈谋,外来侵边,遂起祸殃。  
义威诛之,殄熄暴悖,乱贼灭亡。  
圣德广密,六合之中,被泽无疆。  
皇帝并字,兼听万事,远近毕清。  
运理群物,考验事实,各载其名。  
贵贱并通,善否陈前,靡有隐情。  
饰省宣义,有子而嫁,倍死不贞。

防隔内外，禁止淫泆，男女契诚。  
夫为寄猷，杀之无罪，男秉义程。  
妻为逃嫁，子不得母，咸化廉清。  
大治濯俗，天下承风，蒙被休经。  
皆遵度轨，和安敦勉，莫不顺令。  
黔首修洁，人乐同则，嘉保太平。  
后敬奉法，常治无极，舆舟不倾。  
从臣诵烈，请刻此石，光垂休铭。

天亮后，李斯将手稿交始皇审阅。始皇由于连日劳顿，精神不佳，看罢满意地点点头：

“就此刻碑即可！用小篆”

石碑立好，始皇看着十分满意。他想，黔首们一定会记得他的威严，遵守他的法律的。

石碑立好，开始回銮而行，准备渡浙江（今钱塘江）。返回的路途又经过富春江，再离钱塘县（今杭州西南），始皇的车队浩浩荡荡北上到达吴县（今江苏苏州市）。

吴县原来是春秋时期吴国的京都，由于经历了越灭吴、楚灭越、秦灭楚几百年的变迁，吴的宫室早已被战争荡平。君臣几人在当地官府安排的行宫中聊天，会稽郡守与吴县令也在此听命。

始皇问：“我曾听说吴王夫差宠爱美女西施，让王孙雄在灵岩山（今苏州市西）建了一座馆娃宫。朕想去瞧一瞧。”郡守忙回答：“禀万岁，早就不存在啦！”

始皇又言：“馆娃宫中有一奇景曰‘响屧廊’，是专为宠爱的西施所造，廊下放空的大瓮，瓮上铺上檀香木的板子，宫娥彩女走在上面，有如敲击乐鼓，声声入耳。”

众人称奇，然而李斯却说：

“夫差宠幸美女，杀子胥，放勾践，乃是亡国之举。响屧廊即是一例。”

“丞相所言极是。”始皇称赞道。

“你们做郡守、县令的，可知道你们本地有什么典故？”县令连忙上前施礼道：

“陛下，传说中阖闾墓内埋有三千把宝剑，其中一把是有名的‘鱼肠剑’，这把剑是专诸刺杀吴王僚，使阖闾登上王位的宝剑。传闻鱼肠剑如同鱼肠一样细小精致。”

“那么朕派你监督卫兵去挖剑。”始皇乐哈哈地说。

赵高听了高兴地说：

“太好了，如果挖出可以显示大秦之威风，让天下人都钦佩今日圣上的威严。”

李斯走上前说：

“陛下，臣以为，此事已经无据可查，权凭传闻不足信，费工费时，难如人愿，况且，我们在此不可久居，短时间难以挖出，更兼旧时王墓，均真假混杂，衣冠冢颇多，难以找到真墓……”“别说啦，别说啦！就按朕的旨意挖！县令，朕派你督办此事，论功行赏。”

县令在乡里找到几位白发老翁，老翁们又回忆小时候老爷爷是怎样说

的，凭记忆在山上找到墓地，从当地征来两千名民工，开始挖掘。

一天过去了，没结果。

二天过去了，没结果。

三天过去了，挖出石层来！大家惊喜异常：墓的上面一般都盖着石板。于是又找来石匠凿石，结果石头质地特别硬，范围也极广，进展极慢。

十几天过去了，凿了约一丈深，仍不见墓。众人思乡心切，盼望回咸阳，都请李斯到皇上那儿说情。

李斯来到始皇面前：

“陛下，我们离开咸阳已两个多月，咸阳宫中必定有许多事等陛下回去明断。此墓是真是假也难说。再挖多久也难说……”

赵高接过话说：

“李丞相所言极是，倒不如把这事交给县令，一旦挖出，即遣人送往咸阳。”

许多天来，赵高都在工地督办，十分劳累，心中烦躁，也希望早日回到咸阳宫。于是他也附和着劝解始皇。

始皇终于同意起驾了，随从的群臣终于松了口气。

#### 4. 秦皇琅琊山人海，寻仙药徐福归来

始皇一行人从江乘（今江苏镇江）渡江，一直沿海边向北，又来到琅琊（今山东胶南沿海一带）。

站在海边，始皇异乎寻常的兴奋。海，真是多变的怪物，昨天傍晚到处是几丈高的海浪，今晨却如一望无际的青翠的原野。海水呈蓝色，轻风徐徐吹来，水面上荡漾着朵朵雪白的浪花，远望是濛濛的云雾，恰似人间仙境。

李斯站在始皇身边，望着大海，心中却不平静。此次巡游，谈不上有什么收获，实在没有显示出什么威风，单单挖剑一事，他就觉得很丧气。

“陛下，这海上仙境真是迷人啊！古人云，海是神仙出没的地方。看这浩瀚缥缈的大海，真如人间仙境，我们如能遇见神仙也不枉此一游。”李斯望着始皇，慢悠悠地说。

“正合朕意，联想在此多住几日，说不准真能遇上仙人呢！”始皇心情颇好地说。

“陛下，九年前方士徐福（又名徐市）率三千童男童女去仙岛求长生不老药，至今未回，令人着急。”

“所言极是。李爱卿，你若不提徐福，朕倒要把他忘却了。我想有几种可能性：一是寻仙药的路上遇难；二是未寻得仙药，又耗资巨大，不敢回咸阳见朕；三是寻得仙药，独自享用，成仙后逍遥而去。哈哈！”

始皇那爽朗的笑声伴着海浪声传得很远很远。始皇周围的人吓了一跳。他们随王伴驾多年，却从来没有听见始皇如此爽朗的笑声。

李斯被始皇那爽朗的笑所感染，心情立即快活起来！

于是始皇一行人住在海边，连续几日在海边游戏。行宫里的乐队搬到沙滩上，舞女们在沙滩上赤着脚跳舞，始皇和大臣们举杯邀月，陶醉其中。

一天上午，李斯兴冲冲来到始皇身边，匆匆施礼，悄声说：

“陛下，方士徐福求见。”

“谁？什么？”始皇用高出音乐几倍的嗓门问到，他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

李斯凑进始皇大声说：

“方士徐福求见，正在行宫门外等候！”

“啊，徐福？那个失踪九年的徐福回来了？他带回仙药了吗？”

始皇的心狂跳起来。而李斯却很平静，他从来就没有相信过这世上还有什么长生不老之药。在他心中徐福和卢生之辈同属投机小人。但是，既然至高的始皇喜欢，他也没有什么别的办法，劝的过多，反而会引起始皇对自己的反感。

其实，徐福只是带着五百童男、五百童女乘船到了现在的日本国而已。关于他的这次入海求仙，后来宋代文学家欧阳修曾在《日本刀歌》中写道：“传闻其国居大岛，土壤沃饶风俗好，首先徐福祚泰民，采药淹留非童老，百工五种与之居，至今器玩皆精巧。”由此可见，徐福发现了日本，却未能带回什么仙药。

始皇曾多少次在梦中与徐福相见，他渴望的是徐福早日取回长生不老的药来，但是，这份期望总是落空又落空。在他对徐福彻底失望的时候，徐福却出现了，他的心怎能不激动呢？

徐福远远望着始皇，快走几步，扑通跪倒：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臣徐福叩见！”徐福的声音有些颤抖。

“赐座！”始皇的声音也在发颤。

始皇首先向徐福发问：

“徐方士，你可曾为朕取回长生不老的药？”

“启奏万岁，臣卒三千童男童女到了方丈岛，住在那里，然后寻找神岛，有好多次快要上岛了，却被护岛的神蛟鱼阻拦，没有办法，只好退回方丈岛上。现在臣来，祈请陛下派兵将斩杀神蛟鱼，清除上岛的障碍，方可上岛取回长生不老药。”徐福眨着深不可测的眼睛，胸有成竹地说。

始皇原本发恨只要徐福一出现，只要他空手而归，就定斩不饶。然而，现今徐福就在他面前，他却没有了斩他的念头啦。他是那么的渴望长生不老！神蛟鱼？也许是确有此事，几天来，这一带的渔民常常谈起大蛟鱼如何凶猛，如何吞吃鱼船……但愿如徐福所言，杀了大蛟鱼就能取回仙药。

“好吧！李爱卿，你立即在琅琊郡招募渔夫中精悍者，并且带上侍卫中的强弓手，朕要亲自率兵杀死大蛟鱼！”

“陛下，您不必亲自劳神，臣等前去射杀即可”李斯急切地说。

“陛下，您保重龙体，不必亲往。”徐福关切地说。

“朕主意已定，不必再说。今日准备妥当，明晨起程。”始皇挥一挥手，不耐烦地说。

李斯等人退下，筹备射杀大蛟鱼的工作。

第二天，天刚蒙蒙亮，君臣300多人，乘十四艘船出海了。李斯恰在始皇的船上，此刻他心中的感受是：“壮士一去不复还。”

船队从琅琊海边下海，向北方航行数百里，直到成山也没遇见大蛟鱼。徐福极其沉着地陪在始皇身旁，而李斯则不时用怀疑的目光看徐福，他真盼着大蛟鱼不出现，一回岛上就将徐福杀死。他讨厌这些神神兮兮的方士。

几天过去了，船队绕过成山半岛向西行驶，李斯正陪着始皇吟有关大海的诗句。

突然船剧烈地抖动，似要翻船一佯，李斯和始皇抱在一起方没有跌倒，就听到士卒和渔夫们在喊：

“哇，神蛟鱼！”

“啊！大蛟鱼！”

始皇拿着连弩（可连发的箭），向那座浮出水面的青色的怪物射击，船上的连弩手也同时挽弓射箭，或许是风浪太大了，许多连弩手的箭都没有射中大蛟鱼。海浪被“怪物”掀起几丈高，此时大蛟鱼忽然带着箭向包围他的船队乱冲乱撞，有几只船被海浪吞没了。

李斯和几个侍卫搀着始皇，始皇硬撑着发射连弩，竟然有许多支毒箭射中大蛟鱼。几分钟过去了，大蛟鱼拖着一道血浪向深海逃去。

李斯长长舒了口气，庆幸自己大难不死。刚才，他几乎绝望了，甚至觉得自己要葬身鱼腹！

全船的人都欢呼雀跃起来，始皇吩咐，生还人员全部重赏。船队回到芝罘，举行庆祝大会。徐福借始皇高兴之机，又请求经费、物资，始皇爽快地答应了。

李斯见徐福如此贪得无厌，心中大为不快，就趁机向始皇进言说：“陛下，阻挡入海求仙药的大蛟鱼已经杀死了，可再派徐福入海去求。”

始皇听后大为高兴，他立即召徐福过来，命他再次入海。徐福不满地看了李斯一眼，应声出去准备。

唐代诗人李白曾在《古风》一诗中这样写道：

铭功会稽岭，  
骋望琅琊山。  
刑徒七十万，  
起土骊山隈。  
尚采不死药，  
茫然使心哀。  
连弩射海鱼，  
长鲸正崔嵬。  
额鼻像五岳，  
扬波喷云雷。  
髻鬣蔽青天，  
何由睹蓬莱？  
徐福载秦女，  
楼船几时回？  
但见三泉下，  
金棺葬寒灰。

转天始皇下令，准备西归回咸阳宫中。此次巡游，始皇最高兴的是徐福的出现和射杀大蛟鱼，他看到自己长生不老希望。而扫兴的是没有掘到剑。

几天来的海上颠簸和兴奋过度使他头有些晕眩，他疲劳地进入梦乡。

李斯在副车里，眯着双眼，脑海中浮出家中老小的面孔……



## 第七章

### 死亡阴谋

#### 1. 返回咸阳途中，始皇病倒沙丘

沙丘平台的行宫里。

始皇躺在病榻上，面容憔悴，双眼紧闭。他觉得身上忽热忽冷。几位御医日夜轮番诊治，宫女嫔妃始终在床前伺候，但是他已经几天水米未进，神智不清，生命危在旦夕。

此时正是盛夏时节。

炎炎的太阳，高悬在空中，火辣辣的阳光直射大地，地上像是着了火，反射出油一般沸腾的火焰。整个沙丘像蒸笼般闷热，令人窒息。

李斯每天都守候在始皇身边。他知道始皇的命是保不住了，从御医那无奈的眼神里，他已经明白了御医们的忙碌是徒劳的。

现在唯一难办的事情是：始皇尚未立下遗诏，谁能继承皇位呢？如果是自己的那位女婿就好啦。始皇多少年来从不考虑立太子之事，他渴望的是长生不老，永保皇位。他会立谁做皇帝呢？扶苏？胡亥？子婴？新上任的帝王对自己有利还是不利呢？

李斯转念又一想，无论是谁继承皇位，都不应抹杀自己三朝元老的功勋吧！，况且，自己的儿子娶了公主，女儿嫁了公子，按说秦家的江山该有自己的一半呢。

不论谁继位都会对自己有利的。身为老臣，将尽心辅佐新帝王，使江山稳固，李斯心想。

“啊，万岁醒来啦！”

宫女的一声惊呼，把李斯从沉想中唤回，他忙走近始皇床榻，轻轻呼唤着：

“陛下！陛下！”

始皇仰卧在床上，背后垫了一个大枕头，双手抖个不停，仿佛要抓住什么东西似的。他那双有力的双手如今却变得枯瘦如柴，青筋暴露。他的头上仍戴着他的冕冠，每隔一定的时候就得起在枕头上换个方向，让人感到很别扭，但他却始终不肯摘下来躺平稳些。

始皇的嘴唇已开始向里抽缩，每呼吸一次都表现出极大的痛苦，就如吞咽东西一样一张一合的。他那眼窝凹陷的眼睛无神地痴望着眼前的一切，偶尔闪出嫉恨的目光，仿佛是身边每个人的健康存在，都是对他莫大的嘲讽。

“陛下，您在说什么？”李斯轻声问。

“现在，在，在哪里？”始皇有气无力地问。

“陛下，现在我们住在沙丘赵王的平台行宫（今河北广宗县境）。您好好休息，待您身体好些，我们再启程。”李斯望着始皇那阴郁的面孔说。

“沙丘，沙丘！”

始皇清晰地从口中大喊两句“沙丘！”便又沉默不语了。

但他的内心却焦躁起来，沙丘二字如冥冥之中受到一种神灵的暗示一般，他绝望啦！

始皇心中十分清楚，这沙丘是什么地方？历史上曾有两位君王在这命断

黄泉。一位是殷纣王。殷纣王在沙丘修宫苑，设亭台楼阁，养珍禽异兽，他中有美酒，林梢挂烤肉，让男男女女脱光衣服在苑中游戏，通宵达旦地饮酒作乐。对神灵不恭敬，漫骂指责神灵，又设有炮烙刑法，让反叛者攀住铜柱，然后在下面燃火烧烤，炭火越多，铜柱越热，叛者受烫难忍，若松手则坠入熊熊炭火中，痛苦难耐。纣王则与嫔妃观看取乐。后来周武王伐纣，纣王在沙丘宫中自焚而亡。

另一位是赵武灵王。他是被公子成和李兑率兵围在沙丘虎啸宫中，公子对宫中人喊“后出者死”的命令，宫中侍卫等人纷纷出宫逃命。赵武灵王在宫中被幽禁三个多月，饿得头昏眼花，攀墙掏雏燕充饥时摔死。

如今自己竟病在此处，莫非是阳寿已尽？始皇绝望地想，朕此次出巡，如果病死干沙丘……那可真是天命啊！

死，对于始皇来说，是未知的。他曾设想自己生活在神和俗人之中。他是有神论者，他知道神是永生不灭的，而死对于人来说却是无法抗拒的，包括皇帝在内也难逃脱。许多年来，他一直在做两手准备：一方面，他祈求自己能变成“真人”，寻求长生不老的药，不惜物力财力去寻仙境求仙药；另一方面，他又征集百万工匠在酈山修墓。自己最终要有个归宿，或者入仙境，或者去坟墓……

而如今呢？看来得入地狱啦！

李斯把御医夏无且叫到院里。李斯没有说话。夏无且沉思良久悄悄说：

“丞相是问万岁的病情吧！实话对您说：按我们几位御医的能力，实在是回天无力，眼药用针已无济于事，反而增添陛下痛苦，倒不如顺其自然吧。”

李斯沉默不语。始皇最为忌讳“死”字，谁都不敢在他面前提及和死有关的事，可是立太子的事该怎么办呢？始皇对后事从没交待过。这可如何是好呢？

突然一阵眩晕，使得李斯险些摔倒，幸好夏无且扶住了他。侍卫们和御医把李斯扶到卧榻上，开始给李斯扎针，并嘱咐手下人熬中药。许多天来，极度的劳累使李斯心身交瘁，他感到全身一点劲都没有，他甚至没有力气睁开双眼。

手下的人慌乱起来。皇上病了，丞相也躺下了，这该怎么办呀！

中车府令赵高匆匆赶来。侍卫中有赵高的亲信把李斯昏倒的消息密报给了赵高，赵高心中惊喜。

此次出巡，皇帝的乘舆坐骑，车驾的起止行宿，全由他调遣安排。更重要的，他兼任符玺郎，掌管皇帝的大印，那颗由李斯书写的：“受命于天，既寿永昌”八个篆字，用蓝田玉石刻制而成的始皇御玺以及发号施令用的各种符节全由他保管，这就足以说明他是一位多么重要的角色。

李斯的病，对赵高来说，可是个喜讯，他觉得自己复仇的机会来到啦。他曾设想如果不是秦灭赵国，坑己父，杀己母，刑己身，使自己遭受宫刑这种奇耻大辱，自己能沦为整日与牛马打交道的贱役吗？

每当想到这些，赵高就觉得烈火烧身，心如刀绞。他无时无刻不在设想着有一天能够报仇雪耻。只是因为秦国太强大了，始皇的虎威更令他心寒胆战，他只有忍辱负重，装出一副恭顺听话的样子，以讨好这位让他恨得牙根疼的皇帝。他记得小时候，母亲曾对他讲过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和只身探秦宫的故事。从前的赵国是多么繁荣强大啊！那位骁勇的武灵王更让他钦佩不已。可如今园林依旧，江山依旧，人事却全非了，赵国的君王像丧家犬一样狼狈

地离宫别苑，而秦国的皇帝却大摇大摆地出入那里。这是多么的不公平啊！而他这位赵国的宗室子弟，却还在每天强装笑脸，小心谨慎地侍奉着这位暴君。屈辱、仇恨像一把锋利的双刃刀，无时无刻不在伤害着他的自尊。

他在隐忍地等待着，长时间地等待着雪耻的机会。

而这一天终于悄然来临了。

## 2. 始皇病危，李斯日夜陪驾

公元前 210 年七月，秦始皇终于一病不起。尽管太医们使尽了浑身解数，秦始皇的病情却毫无起色，有时一天要昏迷几次。

丞相李斯几乎天天守候在病榻前，望着被病魔折磨得形同枯草的始皇，李斯清楚地意识到一代帝王已经如同一盏耗尽了最后一滴油的灯。生命的火光就要熄灭了，他的音容笑貌就要随风远逝了。

想到这里，李斯的心里突然变得又沉重又难过。自己追随始皇几十年，从一介穷困书生晋升为强秦的丞相，期间历尽风雨波折，但始皇对自己是信任和赏识的。能开天辟地，能呼风唤雨的始皇，就像一棵参天大树，而自己呢，就像是一株柔韧的青藤沿着树干攀援而上。自己的生命和皇帝的生命是生死与共的呀！有多少美好的记忆让人刻骨铭心，永世不能忘怀啊！而今，这棵大树就要倒下，就要猝然倒下去了，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情。不仅始皇从来没有想到过死亡，李斯也从来没有想过，可是，这一天还是无声无息地来临了。李斯甚至已经听见死神可怕的脚步声从远方传来，死亡的气息开始笼罩沙丘……

为了缓解一下心中起伏难平的悲凉，李斯悄然起身，从沉寂的寝宫里走出来。炎热的太阳烤得天地间像一个大蒸笼，寝宫四周戒备森严，文武官员和侍从们也仿佛嗅到了什么，个个悄声细语，做事走路蹑手蹑脚的。

天气怎么这么闷？要是刮阵风就好了。李斯微眯着眼，望着远方想。

这一天过得可真慢啊，直到日头偏西的时候，始皇才慢慢醒过来。李斯惊喜地跪倒在床前，眼含热泪地叫道：“陛下，您终于醒来“我是不是睡过去了？”始皇茫然地问。

“是的，陛下您睡了好几个时辰。”李斯附合道。

“爱卿有何事启奏？”始皇一反常态，说话出奇地慢声细语。

李斯想了想，郑重地从怀中掏出一份奏章：“陛下，臣把官吏必备的六大善行又作些修改、补充、注释，欲重新颁发至各郡县，以便各级官员能清正廉洁，恪守法则，牢记忠于陛下乃是臣子的首要品行。”

始皇依靠着玉枕，半躺半坐在床上，极其平静地听着。他赞许地插话说：“近来东南诸郡时常骚乱，说明有些官吏过于贪婪，食大秦俸禄却在败坏朕的伟业。爱卿制定《为吏之道》甚为及时，甚合朕之心愿，快把增补修定的内容念给朕听。”

李斯没想到始皇在长久的昏迷之后，刚醒过来就如此清醒。他的心绪也突然变得好起来，赶忙打开奏折，轻轻念道：“第一条，以忠信敬上为例，臣以为这是官吏六大善行之本，陛下是天生神圣的，而凡人无不生来性恶，嫉妒、仇恨、不守规矩都是与生俱来的，性恶潜于体内，就像猛虎卧于丛林，恶龙潜伏深渊，一旦机会来临，就会蠢蠢欲动。由此可见，人之性恶是忠信敬上的大敌，是作乱犯上的根源。平民百姓的这种恶性发作了，邻里村民遭殃；朝臣官吏的这种恶性发作了，必然会祸及朝廷社稷；那些混迹于官场的贪官恶贼，把忠信敬上的美言时时挂在嘴边，背后却一味地放任贪婪、狂妄、

兽欲、背信弃义等恶性泛滥滋生。所以，老臣以为只有用忠信敬上的思想去驱除人们恶劣的本性，才可以使大秦王朝永固，社稷永存。”

始皇听着李斯的娓娓讲述，赞叹说：“丞相考虑的如此周到。朕过去只注意在名山刻石颂德，让臣民高呼万岁以示对朕的忠诚敬畏，却忽略了忠信敬上的教化。现在朕才顿悟，什么是治世治人的锐器，驾驭天下该以何为本。朕委托你在全国采取行动，严惩那些犯上作乱的人，奖励那些忠于朕的良吏清官。”“陛下，为便于官吏们清正为官，忠信敬上，我抄录了一篇为吏之道，请陛下核阅。”李斯说着，把一本奏章呈上。秦王的眼前是一片清秀工整的用小篆抄录的告示：

### 《为吏之道》

凡为吏之道，必精洁正直，慎谨坚固，审悉无私，微密纤察，安静毋苛，审当赏罚。严刚毋暴，廉而勿劓，毋复期胜，毋以忿决。宽容忠信，和平毋怨，悔过勿重。慈下勿陵，敬上勿犯，听间勿塞。审知民能，善度民力，劳以率之，正以矫之。反赦其身，止欲去愿。中不方，名不章，外不圆。尊贤养孽，原野如廷，断割不别。怒能喜，乐能哀，智能愚，壮能衰，勇能屈，刚能柔，仁能忍。强梁不得。审耳目口，十耳当一目，安亡必戒，毋行可悔。君子不病也，以其病也。以忠为干，慎前虚后，同能而异。毋穷穷，毋岑岑，毋衰衰。临财见利，不敢苟富；临难见死，不敢苟免；欲富太甚，贫不可得；欲贵太甚，贱不可得。毋喜富，毋恶贫，正行修身，祸去福存。

吏有五善：一曰忠信敬上；二曰精廉毋谤；三曰举事审当；四曰喜为善行；五曰恭敬多让。五者毕至，必有大赏。

吏有五失：一曰夸以泄；二曰贵以泰；三曰擅折割；四曰犯上弗智害；五曰贱士而贵货贝。一曰见民倨傲；二曰不安其朝；三曰居官善取；四曰受令不倦；五曰安家室忘官府。一曰有察所亲，不察所亲则怨数至；二曰不知所使，不知所使则以权衡求利；三曰兴事不当，兴事不当则民<sup>易</sup>指；四曰善言情行，则士毋可比；五曰非上，身及于死。

戒之戒之，财不可归；谨之谨之，谋不可遗；慎之慎之，言不可追；褻之褻之，食不可偿；怵惕之心，不可长。以此为人君则怀，为人臣则忠，为人父则慈，为人子则孝；能审行此，无官不治，无志不彻。为人上则明，为人下则圣。君怀、臣忠、父慈子孝，政之本也；志彻官治，上明下圣，治之纪也。

除害兴利，慈爱万姓，毋罪无罪，毋罪可赦。孤寡穷困，老弱独转，均徭赏罚，傲悍<sup>衰</sup>暴，垦田入邑，赋敛无度，城郭官府，门户关钥，除陛甬道，命书时会，事不且须，贯债在外，阡陌津桥，困屋墙垣，沟渠水道，犀角象齿，皮革蠹突，久刻识物，仓库禾粟，兵甲工用，楼榭矢阅，枪简环妥，庇藏封印，水火盗贼、金钱羽旄，息子多少，徒隶攻丈，作务员程，老弱癯病，衣食饥寒，稿<sup>溲</sup>，漏屋涂墍，苑囿园池，畜产肥瘠，朱珠丹青。临事不敬，倨骄毋人，苛难留民，变民习俗，须身遂过，兴事不时，缓令急徵，决狱不正，不精于财，废置以私。

处如资<sup>彘</sup>，言如盟，出则敬，毋施当，昭如有光。施而喜之，敬而起之，惠以聚之，宽以治之，有严不治。与民有期，安驺而步，毋使民惧。疾而毋<sup>譟</sup>，简而毋鄙。当务而治，不有可<sup>愆</sup>。劳有成既，事有几时。治则敬自赖之，施而息之，<sup>擢</sup>而收之；听其有矢，从而<sup>则</sup>之；因而<sup>徵</sup>之，将而兴之，虽有高山，鼓而乘之。民之既教，上亦毋骄，孰道毋治，发正乱昭。安而行之，使民望之。道易车利，精而毋致，兴之必疾，夜以接日。观民之<sup>诈</sup>，罔服必固。地修城固，民心乃宁。百事既成，民心既宁，既毋后<sup>尤</sup>，从政之<sup>经</sup>。

长不行，死无名；富不施，贫无告也。不时怒，民将<sup>遥</sup>去。贵不敬，失之<sup>毋</sup>，君子

敬如始。戒之戒之，言不可追。思之思之，谋不可遗。慎之慎之，货不可归。

凡治事，敢为固，谒私图，画局陈畀以为藉。肖人聂心，不敢徒语恐见恶。

凡戾人表以身，民将望表以戾真。表若不正，民心将移乃难亲。

操邦柄，慎度量，来者有稽莫敢忘。贤鄙溉辟，禄位有续孰敢上？

邦之急，在体级，掇民之欲政乃立。上毋间陆，下虽善欲独何急？

审民能，以任吏，非以宫禄夫助治。不任其人，及官之辟岂可悔？

申之义，以覈畸，欲令之具下勿议。彼邦之倾，下恒行巧而威故移。

将发令，索其政，毋发可异使烦请。令数囚环，百姓摇式乃难请。

听有方，辩短长，困造之士久不阳。

……

口，关也；舌，机也。一堵失言，四马弗能追也。口者关；舌者，符玺也。玺而不发，身亦毋薛。人各食其所嗜，不甓以贫人；各乐其所乐，而蹇以贫人。

……

始皇没有看完这篇通俗易懂，便于记忆的告示，就又连声咳嗽起来，很长时间无法平息下来。脸上的那点血色渐渐隐去了，蜡黄得像一张被风吹皱的纸……

咳嗽声停息之后，若大的寝宫里再次恢复了原有的沉寂，君臣对视着久久无语。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秦始皇才缓缓开口：“李爱卿，朕的病怕是治不好了，朕真担心回不了咸阳了。”

“陛下龙体一向康健，这次只是小疾染身，很快就会好起来的。”李斯宽慰道。

始皇抬起手缓缓摆动了一下，打断了李斯的话：“李爱卿，不要再说了，朕的病自己心里明白，过去朕从来没有想到会死，朕总觉得是天子真人，可以长生不老，可是……”

秦皇说不下去了。把头扭向一边，大颗大颗的泪珠从眼里徐徐滚落下来。

此时的李斯，内心深处那根最脆弱的心弦被拨动了，昔日的风风雨雨、恩恩怨怨变得荡然无存，望着在病榻上暗自落泪的君王，心中涌起千言万语，却一句话也说不出。

“李爱卿，你与朕共图帝业数十年，勤勉忠贞如一日，朕一直把你视为知己，朕想问你，众多的皇子中，谁可立为太子？”始皇问道。

李斯哆哆嗦嗦地拜下去，仰起满是泪痕的脸面说：“蒙皇上宠信，臣敢不结草衔环以报。依老臣的浅见，诸多皇子中当数扶苏与胡亥出众，若依长幼之序，应立扶苏为太子。”

始皇没有说话，只是微微颌首。

就在这时，黄门的谒者前来相报，皇子扶苏派遣骑卫张申来向皇上奏事。

始皇让人把张申带入寝宫。

尽管满身风尘，备受旅途颠簸之苦，但特使张申依旧显得英武骁勇。他拜见秦始皇后，便将皇子扶苏的奏章亲手呈上。李斯上前接过转交给秦始皇，始皇强打精神阅毕后，脸上绽露出一丝不易觉察的笑容。他把奏章递给李斯，转过脸，缓缓问张申：“北方边境如此安定，朕甚是欣慰，你临行前，扶苏还向你交代过什么话吗？”

张申答道：“陛下，北方塞外，在蒙恬大将军和皇子扶苏的精心治理下，

如今已坚如磐石，胡虏再不敢来犯。皇子最大的心愿是早日回到陛下身边，以尽孝道。”

“朕也有些思念皇子了。”始皇听罢，动情地叹道。

张申又上前一步，压低声音说：“陛下，卑职乃一介武夫，有一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始皇诧异地侧过身问道：“有何事要讲？”

“此地不可久留，请陛下快些启程。”

“此话怎讲？”

张申说出来的原因，令始皇和李斯大吃一惊。原来，张申此次来沙丘奏事，同行者十多人，行至阳明谷时，遭一伙蒙面人劫杀，只有张申福大命大，死里逃生。

张申退下后，李斯心里直犯嘀咕，劫杀扶苏特使会是何人所为呢？是意外巧合还是另有图谋？

他本想奉劝始皇尽快离开这是非之地，但话到嘴边，还是又咽回去了。因为此时的始皇正双目紧闭，仰面依枕大声地喘息着，看上去一副痛苦不堪的样子。

始皇的头痛又发作了。

李斯急忙去把太医夏无且找来。回到屋里时，始皇已疼得在床上滚来滚去，大喊大叫。

“喂哟，疼死我啦，该死的小鬼又来杀我了。李丞相，快来，快过来呀！你身上的阳气重，快来为朕驱鬼啊！”

“陛下坚持住，太医是天下神手，很快就能治好您的龙体。”

“让他滚，我再不喝他熬的苦药汤了。”

李斯招招手，让夏无且只管为始皇诊病。夏无且在把摸过始皇的脉搏后，跪在地上久久没有动。

“陛下的龙体如何？”李斯关切地问。

夏无且摇摇头：“已经病入膏肓，难以维持下去了。”

“能坚持回到咸阳吗？”

夏无且又摇摇头：“恐怕不可能了。”

不一会儿，夏无且把熬好的药汤送上来，李斯侍候着始皇喝完。等他慢慢安静下来，似睡非睡地呻吟着，李斯这才长长地舒了口气。他一屁股坐在椅子上，顿觉头晕眼花，疲惫不堪。是啊，自从皇上病倒后，他又要操持朝廷大事，又要侍俸在皇上左右，吃不好饭，睡不好觉，五十多岁的人了那里经得起如此折腾？他坐在椅子上，竟然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屋里的光线一点点暗淡下去，侍女们悄无声息地点亮宫灯，惨淡的光线映照这一君一臣，让人目不忍视。

不知过了多久，李斯被一阵梦呓般的话语惊醒：“我不能死啊，我不能死！李斯，李斯，你在哪里？你们天天赞颂我与日月同光，与天地比寿，为何我刚满五十岁就得此恶疾啊！早知如今，我当初怎能把那么多的时光浪费在无聊的琐事上。人生无常啊，苦苦追求了半辈子，怎么一眨眼就什么都没有了……”

李斯听着听着，心中顿时无限慨叹：始皇终于看破红尘，走出自己一生构筑的玫瑰城堡，变成一个彻头彻尾的俗人了。

“李斯，李斯！快来救我，小鬼又要来杀我了！”始皇的叫声使李斯一个激灵，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他显得有些惊慌失措，拿不准是该找夏无且取灵芝草救急，还是该去叫巫师来驱鬼。就在他犹豫不定的时候，始皇却突然安静下来了，一双呆滞无光的大眼死死盯着李斯，似乎有什么事要交代他办。

李斯急忙趋身靠近，只听得始皇急促地说道：“速派人宣旨，诏令赵高将玉玺交回，由你代管。”

“立太子的事如何……”李斯问道。

“这件事我自有安排，容后再说，还是先派宫典去收玉玺，赵高为人精明狡诈，不可不用，不可重用。现在想来，玉玺存于他的手中，实在是下策啊。”

李斯见始皇如此清醒，又如此迫切，便立刻应声退出，派宫典前去宣旨。

### 3. 李斯屈从于赵高，篡改始皇遗诏

天色一点点暗下去，而夜幕像一件巨大的黑色外衣正从天外向沙丘徐徐笼罩下来。

无数盏灯光在薄暮里忽明忽灭，到处都显得伤感而凄迷，始皇的病情不仅没有任何好转，而且一天比一天严重，看上去就像是在晚风中摇曳的灯火，说不准什么时候就会被无声地吹灭。当最后一缕青烟飘散而尽时，一切便不复存在了。

平日里有李斯在忙忙碌碌地主持着一切事务，尽管始皇卧病在床，但日子依旧过得有条不紊。但过度的奔波劳累使李斯也倒在了病床上，大家才真正觉得天像塌下来了，上上下下全乱了阵脚。谁也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该怎么去干。这可如何是好呢？李斯躺在病榻上，急得嘴上起了密密麻麻的水泡，几次翘起着要下床，没走几步就重重地摔倒了，被守候在身边的御医夏无且搀起来，重新扶上床去。

“丞相，你可要爱惜自己的身体啊，谁也经不住这样折腾啊！”夏无且心痛地安慰他。

“可现在陛下病危，群龙无首，大秦天下危在旦夕啊！”李斯说着，禁不住一声仰天长叹，浑浊的老泪缓缓爬上清瘦蜡黄的面颊……

“陛下的龙体可有好转？”李斯问道。

御医轻轻擦拭着李斯脸上的泪水，无声地摇了摇头。

“陛下还能坚持回到咸阳吗？”李斯问这话的时候，自己心里也没有多少把握。

御医仍然没有说话，只是沉重地摇头。

李斯心里一沉，他知道形势比他预料的还要严重，始皇至今没有册立太子，二十多位公子，十多位公主，个个睁大眼睛盯着皇位，如果始皇驾崩于出巡途中，岂不酿成内乱，祸及天下？

李斯想着想着。泪水又涌了出来……

不知什么时候，外面起风了，柔弱的火苗在风中挣扎了几下，就扑地一声熄灭了。

这不祥的预兆惊得李斯出了一身冷汗，他艰难地从床上坐起来，问身边的人：“皇帝怎么样，谁守在身边？”

“丞相莫急，皇帝的病情并无恶化，中车府令赵高守候在那里。”

“赵高在陛下身边。”李斯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又重重地倒了下去。

这个夜晚的确是赵高守候在始皇的病榻前。他简直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

眼睛，甚至不敢承认这位仰卧在病榻上，像一根朽木一样经不起任何碰撞和打击的人，这个呼吸细若游丝，靠药物艰难地延续着最后一丝生命火花的人，曾经统率三军，吞并六国，一统天下。这就是叱咤风云，不可一世的嬴政吗？这就是害得自己家破人亡，屈辱求生的始皇吗？想到这里，赵高心里禁不住生出无限的感慨和喟叹。命运真是变化莫测啊，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谁能说得清明天会是什么样子呢？

这时，门吱地一声推开了，御医悄无声息地走进来，将一碗冒着缕缕微苦气息的中药送到始皇面前。赵高见状，赶忙上前将始皇硕大的脑袋轻轻托起。始皇无力地睁开双眼，目光已变得麻木，呆滞，毫无生气，温热的药汤被一匙匙地灌入口中，粗大的喉结半天才沉重地嚙动一下，发出一串奇怪的响声。

御医小心翼翼地喂完药汤，扶始皇重新躺下去，又伸手摸着始皇的额头，感觉热得有些烫手，便转身找来一块毛巾，用凉水浸湿敷在始皇的额头上。

御医悄无声息地出去了，屋子里又恢复了刚才的沉寂。

或许是太忙碌太疲惫了，赵高突然觉得一阵睡意袭来，很快就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说不清过了多长时间，赵高被一阵沙哑的声音惊醒，他一个激灵站起来，就听到始皇正一声声叫着：“李斯……李斯……”

“陛下，您醒来啦！”赵高俯下身去问道。

始皇并不理会他，固执地说：“你是赵高，不是李斯，李斯现在何处？”

始皇自病重以来，一直极少说话，特别是近些日子，又是沉默不语，为什么今天却如此两眼灼灼有神？为什么要迫切地召见李斯？会不会是回光返照？赵高想到这里，马上对始皇说：“陛下稍候，我立刻去找李斯。”

赵高走出门来，被一阵扑面而来的夜风吹得打了个激灵，他猛地清醒过来，狠狠地煽了自己一个嘴巴：赵高，你可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啊，这种时候，怎么能去找李斯来呢？他收住脚步，尽量使自己冷静下来。此时星星已从天际隐去，宁谧的夜幕下万籁俱寂，只有夏夜的风一阵阵拂面而过，这是黎明之前的黑暗了。冥冥之中，赵高意识到，或许自己隐忍的日子就要结束了，即将到来的黎明将从此揭开他命运的另一页历史。

想到这里，他的心激动地跳动起来，冷却了几十年的血在此刻达到了沸点。“是的，一定会有什么要发生了！”赵高想着，又匆匆返回屋里。

始皇静静地躺在那里，目光像利剑一样盯着赵高，这使赵高心里有些发毛，但他很快就稳住神，镇定地告诉始皇：“陛下，丞相病得厉害，服完药后正在发汗，无法前来拜见。”

“李斯病了？”始皇像是自语，又像是在问赵高。

“是的，他病得厉害。”赵高这时已经完全镇定下来，他甚至为自己刚才的惊慌感到可笑。人就是这样，当你害怕一个人的时候，他强健的时候怕他，他弱不禁风的时候为什么还怕他？可笑的是甚至当他从这个世界消失了，听到他的名字，甚至晚上做梦还依然怕他，真是不可思议。“赵高，李丞相不能来见我，就由你替他记录我的遗嘱。”始皇一字一句地说。

赵高赶忙备好笔墨，坐在始皇床前，记录着：

“吾儿扶苏：

速将兵权交由蒙恬指挥，赶来参与丧事，到咸阳会齐，然后再行葬礼。”

始皇说到这里，突然气喘起来，脸上的肌肉一阵阵抽搐，手伸在半空，



像捉鬼一样挥动。

“陛下，陛下，您怎么啦！”赵高放下笔，扑过去。

始皇双手死死抓住赵高的胳膊，断断续续地说：“决派使者送信给……扶苏。”

赵高使劲地点点头，却没有动身。

或许真的走到生命的尽头了，始皇眼中的火光正一点点暗淡下去，死死抓住赵高的手却没有丝毫松动。这使得赵高有些心惊肉跳，他不敢抽动胳膊，也不敢活动身体，只是在心里暗暗祈祷：“始皇啊，始皇，你快快咽下这口气吧。”

可是，一个没有安排好身后大事的国君，又怎么能轻易死去呢？

始皇双目怒睁，呼吸短促，却久久不肯咽气。

这样的时刻，该是多么难熬啊，赵高痛苦地闭上双眼，在苦苦地等待着，一分一秒地等待着。

突然，始皇含含糊糊地又说话了：“玉玺……快交……给……李斯。”

赵高吓了一跳。他不敢回头看始皇，只是麻木而机械地点头，看上去像啄米，十分可笑。

过了许久，赵高不见始皇有什么动静，这才大着胆子回过头来。只见始皇目睁口张，早已气绝身亡。他这才战战兢兢地去摸始皇的双手，谁知关节已变得僵硬，怎么也掰不开。情急之下，他猛地起身往外抽动，不想始皇僵硬坚挺的躯体被带了起来，这出乎意料的举动，吓得他一声大叫，魂飞胆丧。一位在门外值事的卫兵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了，冲进前来。赵高见状，马上故作镇静，让卫兵帮忙，才得以脱身。

见时，屋外已是天色微明，远处村庄里雄鸡的报晓声依稀可闻。赵高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并从容地叩响了李斯的门扉。

李斯躺在病床上平静地接受了这一噩耗，然后让人搀扶着去面见始皇。

未经料理的尸体僵硬地躺着，看上去有些目不忍睹。李斯伸出颤抖的手自上而下从始皇的脸上轻轻划过，把眼睑拉下来，遮住圆睁的双眼，然后又小心地为始皇闭拢半张着呈呼唤状的双唇。做完这一切后，才踉踉跄跄地后退几步，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悲痛而压抑地哭泣起来。赵高、胡亥、夏无且也都无声地跪下来，为始皇超度亡灵。

良久，李斯才颤巍巍地站起来，沙哑着喉咙吩咐道：“众位请起，我有几句话要说。”

大家知道，该是李斯吩咐后事了，便分立两侧，等着李斯拿主意。

昨夜服过御医开的汤药，身体已有所恢复，刚才又痛哭一番，心里顿觉轻松豁然了许多。李斯巡视一眼身边的诸位随员，表情骤然变得肃穆起来，他一字一句地讲出了自己昨夜的设想。

昨天晚上，他痛苦地躺在床上辗转翻侧，一直不能入眠，心里总觉得要发生什么大事。但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夜夜陪伴在始皇身边都安然无恙，唯独昨夜没在，始皇偏偏就撒手人寰了。对于始皇的死，他并不感到意外，就在昨天晚上他还在思考着假如始皇真的驾崩于出巡途中，该如何稳住阵脚，封锁消息，实现政权的平稳交接。但没想到这一计划很快就要变为现实了。

李斯望着大家说：“陛下驾崩于沙丘，又尚未册立太子，如果消息走露出去，必然导致内乱，不仅朝庭纷争，天下人也会叛乱，我们都是承蒙先帝

厚恩之臣，可不能让大秦江山葬送在我们手里，果真那样，我们不仅愧对先帝龙恩，也会成为千古罪人啊！”

李斯说到这里，抬起头来，看看大家，屋子里静得出奇，众人脸上的表情已是异常严肃，李斯这才又接着说：“我宣布几条纪律，第一，先帝驾崩之事不得走露风声，暂时密不发丧；第二，把先帝的尸体称至困辚辘车中（此车是一种供人卧息的交通工具，既十分隐蔽，又能通风透气）继续北行，到达目的地再往回返；第三，文武百官必须同寻常一样向着车子奏事并向始皇进呈食物，由两名宦官轮流藏于辚辘车中，假托始皇吃饭并批阅百官所奏公事。以上三条只有我们八位知道，如若走露风声，无论是谁，格杀勿论，并满门抄斩，灭其九族。”

李斯一口气讲完，累得额头上沁出一层细密的汗珠，被人扶着要出去休息，可走几步，赵高神色慌张地从后面追上来，耳语道：“丞相，刚才陛下仙逝时，有一在门外值事的卫兵知道，该如何处置？”

“悄悄杀掉。”李斯脱口说道。

赵高答应着，转身离去。李斯刚要叫住他再问些什么，回头却连个人影也见不到了。

赵高手里持有两样宝贝——玺印和始皇的遗诏，他自然知道这两样东西的价值，尤其那份只有他自己知道的遗嘱，始皇一咽气，他便叠得方方正正藏入贴身衣袋。他不仅不愿告诉任何人，而且由此滋生出一个罪恶的阴谋。他找到公子胡亥，两个人躲进密室，开始交谈。

赵高说：“皇上驾崩以前，没有事先立定太子，却给长子扶苏留下遗诏。如果扶苏继位称帝，你连一寸封地也没有得到，这太不公平了。”

“父亲留给扶苏兄长的遗诏是怎么写的？”胡亥问道。

赵高这才悉悉索索地从怀里掏出玉帛递过去。胡亥捧着看了半天，竟没有作声，这完全出乎赵高的意料。他忍不庄问道：“如此大事，公子为何无动于衷？”

胡亥双手一摊，无奈地说：“贤明的国君最了解自己手下的文官武将，聪睿的父亲最清楚自己儿子的才智和秉性。父亲虽然一直未立太子，却知道他二十几个儿子中，谁最适合继承王位。现在父亲已经赐遗诏给长兄，那就是长兄应该嗣位，何况现在木已成舟，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难道你真的不想当皇帝？”

“想又有什么用呢？还不是自寻烦恼？”

“话可不能这么说，只要你想，就能得到王位。”

“此话怎讲？”

“现在朝廷大权，就在你、我和丞相李斯手中，立谁废谁还不是我们说了算？”

胡亥听到这里，不无忧虑地说：“如果我们从中做手脚，废弃长兄而立幼弟，怕是不合情理。不遵从先父的遗诏，嗣位为帝，是篡权夺位，不合孝道，天理难容。更何况我的才智能力都在长兄之下，即便冒天下之大不韪夺得王位，也无法治理好天下，弄不好让江山葬送在我手里，落得家灭国亡，留下千古骂名，岂不被世人耻笑？”

赵高听罢忍不住哈哈大笑。

“你为何发笑？”胡亥不解地问。

赵高这才收剑笑容，说：“公子所言差矣。想当年，商汤、周武王杀了他们的君王，普天之下的人不仅没有怪罪他们，还都称赞他们的行为符合道义；卫出公刺杀了自己的父亲，卫国人因而推崇他们的德望，拥戴他们的统治，孔子还在《春秋》上加以记载，使之美名久传。一个人既然想轰轰烈烈地干一番大事业，就不能瞻前顾后，拘泥于传统礼节。要知道隆盛的德行是无需计较琐屑的礼节的。乡间百姓的家庭琐事和朝庭百官所担负的工作，性质是截然不同的，如果套用百姓的方式来处理朝庭大事则必败无疑。凡事如果只看细节而不顾大体，则必生祸患；当断不断犹豫不绝则必招灾祸；你可要三思而后行啊！”

这一席话说得胡亥口服心服，连连称是。赵高的形象在他心目中又凭添了几分高大。

“现在父王刚刚去世，尚未发丧，怎么向李丞相提及此事呢？”胡亥问道。

赵高并不为此担心，他拍着胸脯说：“此事交给为臣去办，定会马到成功。”

李斯因为身体尚未完全恢复元气，所以嘱咐完文武官员之后，就又回到屋里休息。御医因为始皇驾崩，就把心思全部放到了他的身上，为他号完脉搏后，又差人调兑煎熬中药。李斯派人去找赵高，但手下的人找了半晌也未见踪影。手下的人问要不要去胡亥那里找，李斯摇摇头。他知道赵高此时一定是在胡亥那里，他差人到别处找，只是为了证实自己的这种判断，而且他也知道，赵高从胡亥那里出来，自然会来找他。

赵高的到来，正好证实了李斯的预感。

赵高先是虚情假意地问了一番丞相的病情，然后才话题一转说：“丞相，皇上驾崩之前，给长子扶苏留下一份遗诏，要他赶回来参与丧事，在咸阳会合后立为二世。”

“遗诏现在何处？”李斯谨慎地问道。

“信和玺印都在胡亥那里。”赵高不想让李斯知道这两样东西在自己手中，所以撒谎说在胡亥手里，这是他要挟李斯就范的一张牌。

“既然皇上立有遗诏，你我当按皇上的遗诏办事。”

谁知赵高听罢并不以为然，他上前一步，凑进李斯，故作神秘地说：“丞相，此事只有你、我和胡亥知道，究竟立谁为太子，全凭我们一句话。你看此事该怎么办才好？”

李斯听后勃然大怒，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赵高会口出此言。他训斥赵高：“你怎么可以说这种大逆不道的话呢？立太子继皇位岂是你我这等做人臣的人所敢讨论的。”

赵高听后却不以为然，甚至用带着挑衅的口吻反问李斯：“李丞相，识时务者为俊杰。凭心而论，你觉得自己与蒙恬相比，你对国家的功劳会比他高吗？你能做到比他更深谋远虑而不致失算吗？你能比他更会赢得天下人的拥戴吗？你能比得上他同扶苏的交情之深厚吗？”

这一番责问使李斯更加怒不可遏，气得用手指着赵高骂到：“我是比不上蒙恬，但也轮不到你在我面前指手划脚，横加指责！”

“我是什么人？”赵高也伸出手来指着自己的鼻子，恶声恶气地说：“我原不过是禁宫里一个供人驱使，遭人白眼，受人差遣的奴役，侥幸因为娴熟狱法，得以有机会进入秦朝宫廷，替人尽些犬马之力而已。我这么说完全是

为了丞相着想啊！”

“此话怎讲？”

“丞相好糊涂啊！你我在朝廷都已经几十年了，谁都见过皇上罢免丞相功臣。可又有谁见过朝廷给他们赐封土地官位并能恩及第二代的？没有，从来没有过。他们都是下场可悲，被诛而亡啊！皇上有二十多个儿子，个个如狼似虎，众人皆知。长子扶苏智勇双全，刚强果断，肯信任人，又会收买拢络人心，他若继位，必定会任命同他交情深厚的蒙恬当丞相。如果真是这样，你又何去何从呢？只怕过去那些丞相功臣的悲剧又要在你身上重演啊！”

李斯听后久久没有说话。这个问题他还从来没有考虑过，他知道如果扶苏继位，必然会启用蒙恬担任丞相。尽管当时秦国已于官职之外，又设置了二十级武功爵，最尊的一级为彻侯，但因焚书坑儒之事，他同扶苏积怨颇深，扶苏会让他带着彻侯的印绶回家颐养天年吗？

这一点他无论如何不敢肯定。

赵高见他心有所动，便接着说：“我受皇上之命，曾教授胡亥学习政治历史法律，知道他为人厚道笃实、仁爱慈祥，不看重金钱财物却十分爱惜人才志士，尽管不善言辞内心却异常聪慧，而且极少有过什么过错，在众公子中也算得上是出类拔萃了。我们何不立他为太子？何况现在玺印和遗诏都在他手中。”

李斯不无忧虑地说：“我听说晋国因换掉太子，闹得三世不得安宁；齐桓公和公子纠兄弟争位，结果纠被戮身死；商纣王残杀亲戚，不听劝谏，结果国家成了丘墟，最后社稷也随之倾覆。上面三件事都是违背了天意而酿成大祸，我们又怎敢胡来啊！”

赵高也不示弱，反驳道：“我听说古代圣人迁徙没有定规，是根据变化而随时决定的。他们看见树梢就能知道树的干枝，瞧瞧手指就能察知归途，凡物本来有变化，怎么能有一成不变的常法？”

李斯听到这里，心里更加烦乱，他对赵高说：“作为中车府令，你还是回到自己的本位上去管你的份内之事吧。我李斯受命于天，当为皇帝尽孝，替天下人行道，至于我本人的命运听天由命吧。”

李斯说着，不客气地站起来，欲送赵高出门。

赵高一边往外走一边说：“丞相，千万不要执迷不悟啊！你自以为现在的处境很安定，岂不知这安定背后，正潜伏着巨大的危机啊！”

李斯咣当一声闭上门，把赵高的唠叨关在门外，合衣躺在床上，想静下心来好好想一想。这种时刻当谨慎行事，要知道开弓没有回头箭，等事情做错了，再后悔可就来不及了。

平时整天忙，极少有时间坐下来静静地回望身后的旅程，但在此时，当赵高一番话触动了他的灵魂深处，当听说自己苦心奋斗半辈子得到的地位和荣誉面临危机时，他再也坐不住了。他躺在床上，怎么也闭不上眼。后来他就干脆睁着双眼想心事。

往事历历在目，往事是什么呢？是一杯苦酒？是一杯清茶？是一碗汤药？那些招之即来挥之不去的经历在他眼前频频闪过。

当初，我李斯不过是楚国上蔡城一介布衣，是皇上器重赏识我，用我为丞相，封我为彻侯，还给我的子孙都封了爵位，赐给厚禄，这是何等浩荡的恩宠啊！我当知恩相报，肝胆相酬才是。如今皇上仙逝，国难当头，正是我一展身手，为皇上尽心孝力之时，我怎么能为了自己的小恩小惠而瞻前顾后，

犹豫不绝呢？想到这里，李斯激动地从床上坐了起来，推门走出屋外，他要去找赵高表明自己的立场。

可谁知，就在这时，一件意外的事情又使他完全改变了主意。

两个在身边养马多年的老头因为几个钱币打得死去活来，两人均病伤不起，无人养马，饿得战马在马厩里仰首嘶鸣，听上去异常凄惨，揪人心肺。

“为什么没有喂马？”李斯怒气冲冲地问道，身边的人赶忙上前道出原委。

这事原本归赵高管，可赵高整天行色匆匆，来去无踪，谁也找不见他。再说他哪里还有心思顾得上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

不知为什么，李斯却突然来了兴趣，让人带着他去马厩里喂马。一抱抱草料送过来，战马立刻变得安静下来，边贪婪地吃草边用一双充满灵性的眼望着李斯和随从，与此同时，尾巴也在悠闲地摆动着，似乎在向主人们致意。

李斯看着，心里禁不住生出许多感慨来，这一匹匹战马陪着主人常年跋涉，四处奔波，图个啥哟，还不是为了一把草料吗？人活在这个世间又图个啥呢？自己像这马匹一样常年追随始皇左右，为秦国效犬马之劳，不也是为了能吃好喝好，过舒适安逸的生活吗？如果有朝一日连自己的地位爵号、身家性命都不能保全了，还图个啥呢？

想到这里，李斯的脚下像生了根一般，再也迈不动步了。他的观念就在这一瞬间发生了奇妙的变化。他知道聪明人处世，凡事要灵活，不能一条道走到黑，抓住了时局变化的关键，顺应天时地利，才能使自己始终处于不败之地。

李斯在马厩里说服自己后，又转身往回走。立胡亥为皇帝，也许真的是一件好事，至少比立扶苏对自己有利。

李斯边走边想。

赵高再次硬着头皮来访的时候，做梦也没有想到李斯竟当即点头同意。

接下来两人便开始谋划政变的细节。这种偷梁换柱的事对他们的确不是一件困难的事。现在扶苏在外，胡亥在内，始皇为上，扶苏为下，由内部控制外部，上面控制下面，还有什么困难呢？

赵高说：“丞相放心，只要上位的胡亥和下位的您同心协力，就可以保有长久的富贵；只要国君和大臣团结起来，就可以没有里外之分；只要你按我的计划去做，就可以长久地封侯，世世代代享受荣华富贵，既可以像王乔、赤松子那样活得高寿，又可以像孔子、墨子那样智慧永传。

李斯默默地点点头，表示同意赵高的观点。

赵高如释重负，兴冲冲地去向胡亥报喜去了。

望着赵高远去的背影，李斯又突然觉得心里空落落的。这次违心地背叛，会给自己带来什么样的命运呢？李斯在心里一遍遍地问自己，却始终找不到答案。

#### 4. 扶苏自杀，蒙恬被囚， 始皇遗体运抵咸阳

李斯在迈出了危险的第一步后，便神不知鬼不觉地被赵高牵着鼻子，踏上了另一条完全陌生的道路。

他先是着手伪造了皇帝给他的遗诏：

“朕巡视天下，向名山诸神祈祷祭祀，以延长我的寿命。现在扶苏和将

军蒙恬率领军队数十万屯守边境，已经十多年了，不能向前推进，士兵却死了不计其数，没有建树丝毫的功劳，反而数次上书直接诽谤抵毁我的所做所为，还因不能回咸阳做太子而对我怀恨在心，日夜怨恨。扶苏作为我的儿子犯有不孝之罪，现赐剑与你自尽。

将军蒙恬和扶苏一起在外，应当是知道扶苏的阴谋的。作为大臣，不匡正扶苏的错误，蒙恬不忠，赐死，将兵权交给偏将王离。”

信写好以后，李斯又回过头来浏览一遍，他简直不敢相信这篇用隽秀的小篆书写的“遗诏”会是出自自己之手，赵高拿到这份假遗诏后，如获至宝。他在诏书的封口处加盖了皇帝的玺印，立刻派胡亥的亲信送给远在上郡的扶苏。

使者走后，一连几天李斯都茶饭不思，夜夜失眠，他知道扶苏为人正直憨厚，对父亲唯命是从，见了遗书定会自杀无疑。可是，他身边还有一个蒙恬，此人可非等闲之辈，万一扶苏受他怂恿，在上郡起兵谋乱……

想到这里，李斯后怕地闭上眼睛，不敢再往下想了。他表面上不动声色，强露笑颜，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内心里却提心吊胆，忐忑不安，生怕节外生枝，再生出什么意外来。

等待的日子，怎么如此漫长难捱呢？虽然只是短短几天，李斯却觉得像是熬过了几年甚至几十年的光景。

其实，事情的进展要比李斯预想的顺利得多。

当来自沙丘的使者到达上郡，当面向扶苏宣读遗诏时，扶苏顿觉五雷轰顶，万念俱焚，痛哭着转身跑进内宅，把大门咣当一声关上，悲愤地肃立于屋子中央。他缓缓抽出随身佩带的青龙主剑，一抹寒光冷冷地映射出他脸上的两行清泪。这是怎样令人心碎的时刻啊！遥想当年，父王送他出征，亲手把这柄青龙剑赐给他，父王厚爱地拍着他那时还异常稚嫩的肩头，虎声虎气地说：“去吧，孩子，真正搏击长空的雄鹰是在风雨的磨砺中练就一双过硬的翅膀的，真正的铁血男儿是从苦难和挫折堆里爬出来的，真正的宝剑是需要千百次地热血洗刷的。去吧，到你该去的地方去。”

十几年的光景仿佛是在弹指之间，出征前父王的话还萦绕在耳边，出征时父王率众相送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谁曾想，壮志未酬，事业未成，父王却已撒手远去，而且还留下如此遗诏。这可如何是好啊！

“咚咚咚！”外面骤然传来蒙恬急促而沉重的叩门声。

扶苏呆呆地立在原地一动不动，只有泪雨滂沱，只有口中一字一顿地念叨：“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公子，公子，快开门！我是蒙恬！”

“蒙将军，我先走了。你好自为之吧。”

“万万不可啊！公子，始皇巡视天下在外，远隔千山万水，尚未证实这遗诏的真伪，你怎能草草结束了自己的身家性命呢？再说，皇上派我带领三十万大军戍守边关，公子您为监兵，随队出征，这可是皇上对你我的器重与信任。皇上虽然一直没有册立太子，但你的才华是众所公认的，如此关系到大秦天下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你怎能见到一名使者就要刎别呢？”

“不要再说了，蒙将军，你我情同手足，亲如兄弟，这份情谊我永志不忘。但自古以来，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父命子亡子不得不亡。我扶苏一生恪守孝道，怎能因此而落得千古骂名呢？”

“公子，你好糊涂啊，你怎么知道其中有无欺诈？你最明智的做法是向

使者请求返回咸阳，问个明白后再死也不迟。”

“这份遗诏是李丞相用小篆写成的，他的笔迹我十分熟悉。李丞相与父王交情笃厚，追随父王数十年忠心耿耿。他写的遗诏怎会有半点差错？”

“你开门，快开门！”

良久，屋内没有任何动静。

突然，从里面传出一声痛苦而压抑的呻吟，接着像是有一截粗大的木桩沉重地倒在地上。

“公子……”门被咚地一声撞开了。

蒙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公子扶苏直直地躺在地上，那把跟随了他十几年的青龙剑从左胸处斜刺进去，殷红、粘稠、温热的血像一条蜿蜒的红色泉水流淌出身体，透过衣衫，流向冰冷的地上……

“公子，你死得好冤枉啊！”

蒙恬猛地扑上去，死死抱住扶苏还没有完全冷却的尸体，嚎啕大哭，任凭什么人拉也拉不开。

如血的残阳下，蒙恬浑身沾满了扶苏的斑斑血迹。他走出军帐，趑趄着走向一座山岗。

眼前的景象使蒙恬无限伤感。他遥望西面的天空，内心深处那根隐秘的心弦突然被什么东西触动了，是怀念亲人？是思恋故园？还是……

最后的斜阳把余晖披在他的身上，使他成为一尊悲壮的雕塑。

沙丘派来的使节带人追逼过来，身后传来杂乱的脚步声。

不用回头，蒙恬就知道身后的阵势。

“蒙将军，该轮到你了。”冷冷的声音从身后传来。一群南飞的大雁悲鸣着从上空掠过。

“自杀？你们让我自杀？哈哈哈！”

“这是皇上的旨意，你敢违背君令？”

“君令，什么是君令？苍天啊！我蒙恬舍生忘死，为国戍边，何罪之有？苍天，苍天啊，你为何要灭我呀？”

“不要拖延时间了，快动手吧！”

“不，我决不自杀，我的剑是用来刺杀奸臣敌寇的，决不用来刺杀我这男儿之身！”

“快，将他擒住！”一名使者命令道。

山岗上一片追杀。蒙恬并不反抗，第二天即被押往阳周。

消息传来后，胡亥、赵高高兴得甚至有些得意忘形。李斯心里总算一块石头落地了，顿觉轻松了许多，但却并不感到欣喜。扶苏毕竟是一位难得的才华出众的公子，而蒙恬又算得上一员千古难遇的虎将，这两个人的死，总让人感到有些扼腕痛惜。

这就是宫廷权力之争吗？为什么总要有有人成为这种斗争的牺牲品呢？

李斯无奈地摇摇头，他甚至有些怀疑，自己是不是真的老了？

离开沙丘以后，浩大的巡行车队按原先拟定的路线继续西行北上了。

始皇的遗体悄悄放置在辚辚车中。这是一种特制的交通工具，车厢上有两个排窗可以开闭，开之则凉，闭之则温。开始几天，李斯一直有些提心吊胆，生怕自己这个新奇而冒险的计划被人察觉。那可就天下大乱了。为了防止发生不测，他几乎是寸步不离辚辚车。不过他很快就放心了，一则由于车队继续前行，二则由于始皇生前行动诡密，一般臣下极少能见到他的面，所

以并没有人对始皇的暴死而感到怀疑。

一队人马在沙丘通往京城咸阳的大道上日夜兼程，车轮碾过地面发出的声响打破了辽阔原野的寂静，马蹄驰过之后扬起的沙尘久久不肯散去。

初秋时节。烈日炎炎，气温一直居高不下，始皇的遗体很快就开始腐烂发臭，浓烈刺鼻的尸臭从车内散发出来，熏得人连连作呕。这意想不到的情况引起了李斯的极度恐慌。这可如何是好啊？正在他左右为难之际，赵高匆匆赶来找他，一见面就催促道：“丞相，快拿主意吧，辒辌车周围不仅恶蝇成群，怎么赶也驱不散，而且车队上空还出现了一群乌鸦，叫得人心里发慌。”

李斯从车里出来，果然看到一群肆意飞行的黑鸟在空中低低地盘旋怪叫。这不是要坏我大事吗？”

“此外，有两个在辒辌车中的大臣被臭气熏倒了，该如何处置？”

“悄悄杀掉，千万不要留下任何蛛丝马迹。”

赵高应声离去。

李斯经过整整一个下午的苦思冥想，终于想出一条妙计。他让人运来一车咸鱼，紧随辒辌车后，有人问起就以鱼臭搪塞。

这一招果然灵验，变质后的咸鱼发出的腥臭很快盖过了始皇的尸臭。从此没有人再对这股凭空而来的气味感到怀疑了，天上的乌鸦也很快地离去了。只是苦了那些躲在车中的近臣，许多人恶心晕倒，就被赵高悄悄杀掉，抛之荒野。成了怨魂野鬼。

这是一次漫长而艰辛的巡行。离开沙丘后，车队先向西、向北，途经井陘、太原、云中、九原，再转向南下，经过上郡回到咸阳，历时三个多月，行程四千多里，其中艰辛自不必说，个中滋味也只有李斯、赵高等人能说得出来。

一回到咸阳，李斯便悄悄地将辒辌车引到宫中密室。等他同赵高、胡亥等人开棺察看时，竟险些晕过去：只见尸肉已腐烂得所剩无几，一副白花花的骨架子让人惨不忍睹。……

始皇先帝啊，想你生前横行天下，威震九州，一举手日月为之无光，一投足江河为之断流，是何等的轰轰烈烈啊，谁曾想到死时却如此凄惨啊！李斯想着想着，不觉老泪横流。

李斯这些日子可忙坏了，一发布丧讯，就开始为始皇的葬礼奔波忙碌。

其实，早在称帝不久，始皇就开始为自己修建墓园。他先是召集众多的风水先生为他勘测选择墓地。经再三考虑，最终选定了骊山。这是因为从临潼县城沿骊山北麓东行，地势逐渐上升，过陵地则转为下坡。山陵的这一段高地上，十数里外，隐约可见。骊山一带，自古以来矿产富饶，山色秀丽，地涌温泉，景色宜人。此外这里背阴的一面出产黄金，朝阳的一面藏有玉石，是一块难得的风水宝地。

假若不能成仙，百年之后，“头枕金，脚登银”地安卧于此，岂不美哉？秦始皇当年为此想法而陶醉。

修建陵园需要大量的石料和封土，但骊山既无大石亦无纯土，李斯只好命人从渭水北山和鱼池材人力推拉供应。累死的劳没不计其数。

李斯受秦始皇委托，多次亲临骊山，监督工程进度，尽管征用了七十余万人，但进展速度依旧缓慢。这主要是由于规模过于巨大，陵冢高46米，呈覆斗状，冢底南北长355米，东西宽350米，周长1410米，顶部力长方形，长24米，宽10.4米、面积为249.6平方米。墓穴内地宫挖得极深，穿过三



尺泉水之下，地宫用铜汁浇铸，并涂上丹漆，才放置棺椁。墓室穹顶绘以天文星宿图像，下面摹以九州五岳的地理形势，修筑山川河流，江河湖泊，还首次使用水银浇铸其中，使之形成川流不息的生动景象。

此外，李斯还令人以金银造雁凫，以水晶造龟鱼，以沙棠沉檀造船，以明珠点缀成日月星辰，以玉石雕刻苍松翠柏……地宫内的设施更是豪华气派，文武百官依次列队肃立，宫廷楼阁内无不装满了稀世珍宝。更为奇特的是工匠们用从东海捕到的一种人鱼的油炼制成蜡烛点燃后防止盗墓。另外，每个墓口都设有自动发射的防盗机弩，如果有人发掘，撞动机关，就会乱箭穿身。

声势浩大的葬礼开始了。这无疑又是场浩大的屠杀。

咸阳宫内，凡是没有生育过的宫女都要随葬，万名宫女惨遭活埋。

为修建陵墓而日夜劳作的能工巧匠们，做梦也没有想到，工程竣工之日，为了杀人灭口，葬礼时全部被关闭在里面活活憋死。

李斯总算长长地松了一口气，自己追随半生的先帝总算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到另一个世界去享清福去了。

先帝一死，自己的境况会不会产生什么变化呢？胡亥继位，对自己还会一如既往地重用和赏识吗？

李斯惶惑地想。

## 第八章

### 血色悲剧

#### 1. 蒙氏兄弟惨死，十二位公子和十位公主悬尸咸阳街头……

仿佛是在一夜之间，天下就易主了。李斯作为上朝元老，仍然留任丞相，他知道自己在胡亥沙丘篡位的活动中担任的重要角色，也知道自己在朝庭中举足轻重的作用。因而依然以元老的派头出入朝廷，料理政务。但是，没过多久，他就惊异地发现，事实并非象自己料想的那样，自己所处的位置极其尴尬。

原来，太子胡亥继任二世皇帝后，赵高一步登天，成了二世皇帝的郎中令。虽然官职远在丞相之下，但因为赵高曾是胡亥的老师，现在又是贴身近臣，在宫中侍奉皇帝，朝廷大权自然也就握在他的手中。而丞相李斯则被莫名其妙地架在半空中，徒有虚名，而无实权。

赵高老贼，简直是欺人太甚！李斯在心中恶狠狠地骂道。

由于心情不好，李斯整日显得有些郁郁寡欢，有些日子，干脆称病在家，不再上朝理政。

毕竟是忙惯了政事的人，闲歇下来，竟无所寄托，整日心神不定，坐立不安，心境变得更加糟糕，硬朗朗的身子骨也到处酸疼起来，他甚至觉得自己真的要大病一场了。

接下来发生的事，更使他大吃一惊，秦二世大开杀戒，咸阳城里顿时怨声震天，血流成河。李斯再也坐不住了，匆匆赶往咸阳宫。

原来，李斯在家养病，赵高便理所当然地总揽朝庭大权，到处指手划脚。胡亥不但不加干予，反而觉得省心。但赵高的所做所为引起了朝中大臣及公子公主们的一片谴责之声，这使他感到浑身不自在。他的人生逻辑是，谁不让他自在，他也决不会让谁活的舒服。这样的人生哲学他已经运用过无数次，且屡屡见效。

这天中午，二世退朝休息，赵高顺势跟着过去，装着漫不经心他说：“皇上，近来李丞相因病告假，朝中事务繁忙，你可要注意休息啊。”

胡亥说：“人生在世，时光就犹如驾着六匹骏马飞奔过缝隙一般的短促。我现在已经是至高无上的国君了，我想享尽人世间的一切荣华富贵，天下美女都要为我所有，一切我喜爱的物质都要为我所有，直到我寿终正寝为止。至于朝廷大事，你们就多劳神张罗去吧。”

赵高回答说：“这是贤能的君主能做而昏庸暴乱的君王不能做的事情。为此我愿为陛下效犬马之劳，以使您能享受那种生活，但目前尚不可能。”

“有什么不可能，难道谁还能夺我江山不成？”胡亥瞪大眼睛反问道。

“陛下息怒，且听我从头说起，只要陛下稍加留意就会发现，沙丘密谋，尽管秘而不宣，但还是引起了公子们及朝中大臣的怀疑。这可不能等闲视之，要知道你是幼子，而所有的公子都是您的兄长，他们都比您更有权力继承王位。那些大臣又都是先帝在世时委任的，他们在朝中很有权势。陛下现在刚刚继位，别看这帮人表面上不露声色，心里却满是怨气和不满，尤其蒙恬在押，蒙毅带兵在外，弄不好就会生出大乱子，陛下您怎么能享受富贵呢？”

“依你之见呢？”胡亥觉得赵高言之有理，就反问道。

“办法自然有，只是怕实行起来有困难。”赵高故意装出满脸的为难之色。

胡亥哪里经得住这么一激，不耐烦地说：“怎么啦？我是皇上，秦国的黎民百姓，一草一木都是我的，我想做什么，还有谁能挡得住吗？”

“丞相李斯怕是不会同意吧。”

“他在家养病，不要理会他。你说了半天，究竟是何主意？”

“臣以为应当制定更多更严厉的法律。使那些触犯法律的人互相牵连而受诛，甚至灭其整个家族。对于那些有罪的大臣更要加倍处罚，把先帝任用的旧臣一概废除，改为启用您的亲信，并用小恩小惠收买他们，使他们能够死心塌地地为您卖命。通过这些举措，灭掉陛下的仇敌和威胁国家安定的分子，就再无后顾之忧了。这样一来，朝廷的百官大臣，没有一个不蒙受您的龙恩厚德的，陛下就可以高枕无忧，纵情享受你想要的那种极乐生活了。”

“爱卿所言极是，你精通法律，这修改制定法律的事就交由你去办吧。”

“谢陛下龙恩，我当鼎力为之。”

就这样，赵高在李斯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对秦法进行了大规模的修改。

几天之后，一场依据新法典的大屠杀拉开了序幕。

将军蒙毅原是随同始皇一同出巡的，途中始皇患病，便派遣他返回会稽祷告山川，祈求神灵保佑。谁知他还没有返回来，始皇已病死在沙丘。当他返回咸阳时，胡亥已经继位，而扶苏已含恨死去。将军获悉后痛不欲生，然而，还没容得他作出反应，赵高的魔爪已经向他伸来了。

赵高为什么对蒙氏家族怀有切齿之恨呢？说来话长，蒙毅的父亲名叫蒙骜，早年自齐国西行入秦追随秦昭王，官至上卿，秦庄襄王之年，蒙骜任秦国大将军，率兵攻打韩国，占领了荥阳和成皋，改置作三川郡。庄襄王二年，蒙骜攻打赵国，一举占领三十七城。秦始皇三年，蒙骜攻打韩国，夺得十三城，两年后又率兵攻打魏国，夺取二十城，改置东郡。蒙骜去世后，儿子蒙武子承父业，继续扶佐皇上。他的两个儿子蒙恬和蒙毅更是将门虎子，为秦国立下汗马功劳。蒙氏两兄弟深得始皇的信任和赏识，外出时同他们同乘一辆座车，居内时就侍从在皇帝左右，蒙恬担任外事，蒙毅则作为内谋，其它的朝廷文武官员，也都从来不敢与他们争宠。有一次，赵高犯了大罪，秦始皇把他交给蒙毅，让他依法处置。蒙毅不敢徇死枉法，依据法律判处他死刑，撤除他的一切官职。但报到始皇那里时，始皇又变了主意，一则赵高是胡亥的老师，胡亥离不开他；二则他娴熟法律，做事认真。秦始皇念及这些，赦免了赵高，不久又恢复了他的职务。

就是这一次，在赵高的心中埋下了仇恨的种子。他一直想报这次杀身之仇而不得时机，这次终于有了机会，赵高怎么能轻易放过呢？

蒙毅回来的当天，赵高就到胡二世那里去进谗：“陛下，蒙毅回来了，此人可是一大祸患，不可久留啊！”

“此话怎讲？”

“我听说当年先帝准备立你为太子，但他和哥哥蒙恬却偏袒扶苏，暗中压制你。现在你关押了他的哥哥，一旦事情败露，岂不是招来仇视和灾祸？”

胡亥听了他的话，就下令把蒙毅囚于代郡。

子婴对此气愤不过，就向胡亥进谏说：“以前赵王赵迁杀他的良臣李牧，改用颜聚；齐王田建杀他的前世元老，而用后胜，结果都亡了国。蒙氏一家人，祖辈几代都是秦国的重臣和谋士，君王却要问罪于他们，置他们于死地。

我以为万万不可这么做，这样做会失去民心，导致国家大乱。”

“恐怕没这么严重吧？”胡亥不以为然地说。

“君王，我绝不是危言耸听。一个不深思远虑的人是不能治理好国家的，不能广泛采纳众人之智的人是难以保全自己的皇位的，至于诛杀忠臣而没有品行节操的人，是难以凝聚民心，鼓舞斗志的，望您能三思而后行啊！”

子婴的这番进谏使胡亥听后勃然大怒，用手指着于婴大喊：“纯属一派胡言，你马上给我滚出去！”

此后，再没有人敢于前来进谏。

胡亥盛怒之下，派御史曲宫乘坐驿车前往代郡，处置蒙毅。

曲宫阴声怪气地问蒙毅：“当年先帝在世时，曾打算立胡亥为太子，你却从中横加阻拦。现在丞相以为你不忠，判你灭族之罪。我想来想去，觉得你对秦国曾有所贡献，念及旧情，我不忍心这样做，只想赐你一死，你打算怎么死呢？”

蒙毅怒斥道：“如果我不能博得先帝的信任，先帝能至死都重用我吗？我比任何人都了解先帝的心愿，太子能够深得先帝宠幸，陪伴先帝出巡天下，这是其他公子望尘莫及的。先帝要启用太子，已是多年的心愿了，我怎么敢从中作梗呢？我不敢找借口苟全偷活，那不是羞辱了先帝的名声吗？纵然是死，我也希望能死个明白。况且古人云，顺意成全，是正道所尊贵的；严刑杀戮，是正道所鄙贱的。从前秦穆公用子车氏三位良臣殉葬，处罚百里奚不当其罪，因此立号为‘繆’。昭襄公杀掉了武安君白起，楚平王杀掉了伍奢，吴王夫差杀掉了伍子胥。这四位君子都犯了天大的过失，被天下人唾弃，批评他们的君王是昏君，他们的名字也因记于史籍而臭名远扬。由此可见，一个国君只有用正道治国，不滥杀无辜，才会长治久安，国运长久。”

但使者曲宫早已等得不耐烦了，哪里还听得进去蒙毅这番用心良苦的净言呢？

当天下午，蒙毅就屈死在了曲宫的屠刀之下。

第二天，赵高又马不停蹄地派人赶往阳周，对在押的蒙恬说：“你的罪过实在太大了，而且你弟弟的许多罪行也诛连到你，皇上赐你一死。”

蒙恬说：“我家祖孙三代为秦国立下了赫赫战功。现在我统率着三十万大军，虽然被囚于此，却足以叛逆。但我至死也不会那么做，这是为了不忘先帝之恩情，不辱没先辈的名望。”

接着，蒙恬又平静地给使者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古时候，周成王刚刚继位，还是一个不懂事的孩子，周公旦就背着这位幼主上朝，就这样，周成王一天天成长着。有一次，周成王病得很重，周公旦就剪下自己全部的指甲沉在河里，并虔诚地祷告说：‘上天啊，周成王还没有长大，不能理事，是我在辅佐他，如果有什么罪责，我愿代王受罚。’并把书写祝词的典册纳入箱匣，以作证据。成王的病终于好了，能上朝执政了。有人放出流言说：‘公旦欲犯上作乱，已经存心很久了，大王如不除掉他，以后会酿成大祸。’成王大怒，因此要治罪公旦，公旦只好出逃到了楚国。这年秋天的庄稼长势很好，快要收获时却电闪雷鸣，狂风大作，暴雨倾盆，眼看就要酿成涝灾，国人一片恐慌。成王和大夫们穿上祭天的礼眼，打开箱匣，取文书时发现了公旦在指甲沉河时的谈话记录，方知公旦受了不白之冤。成王痛哭流涕地悔恨道：‘谁说周公旦要作乱啊？为什么冤枉这样一个好人？’第二天，周成王就亲自出城把周公旦迎回来，并把造谣的人杀死，秋天的庄稼因此喜获丰收。因

此，《周书》上说，君王做事，要多同三卿五大夫咨询察问，才能保证做事公正英明啊！”

使者听罢，在一旁沉默不语。

蒙恬又接着说：“蒙氏世代对国家忠心耿耿，我做梦也没有想到结局会如此悲惨，这里面一定有奸臣想叛逆谋乱，陷害忠良。当初桀杀关龙逢，纣杀王子比干，信谗拒谏，终致灭亡。我恳求皇上遵循昔日圣明的君主的治国之道，明察秋毫。”

使者这才嗫嚅地说：“我此行只是受诏行法，断然不敢把你的话报告朝廷。”

蒙恬这才意识到自己必死无疑了，他悲愤地喟叹道：“我的罪本来就应该受死刑啊，自临洮起，直到辽东，筑城墙，挖地沟，在秦国的周边筑起了一万多里长城啊，这中间怎么能避免截断地脉呢？这是我的罪过啊！”

一代英武骁勇的战将就这样吞药自杀了。

赵高听完使者的报告，兴奋地说：“除掉蒙氏兄弟，终于了却了我多年的心头之恨。”

始皇的十二位公子统统被以莫须有的罪名在咸阳砍下头颅，尸体悬挂在大街上示众。

始皇的十位公主也全部在社县被活活车裂身体，尸体同样被悬挂在城头示众。

公子高闻讯准备潜逃，又怕家人遭牵连，就冒死上书说：“先帝在世时，每逢臣入宫，先帝就是慈祥地给我拿好吃的；每逢我离宫的时候，先帝总是用他的车子送我；先帝内府里的衣服，也任凭我挑选，先帝的宝马也任我选用。对于先帝的厚恩我至死也无法报答，我请求能让我追随先帝一同去死，把我安葬在临潼骊山脚下，永远陪伴在先帝身边。”

这份请求呈送上去以后，胡亥高兴得手舞足蹈，他差人把赵高找来，问赵高：“公子高这样做，是不是他原想叛乱，现在走投无路了，才这样求我？”

赵高说：“法律如此严酷，做人臣的连性命都朝不保夕，哪还有什么心思叛乱呢？”

胡亥听后，当场批准了公子高的请求，并赏赐给他十万钱作为安葬费。

公子将闾兄弟三人秉性忠厚老实，在宫里是人所共知的，但此时也被株连关进大狱。

秦二世想：连十位风情妩媚、弱不禁风的公主都被判了死罪，对将闾兄弟还有什么好同情的呢？他派遣使者去对将闾兄弟说：“你们犯上作乱，罪该处死。”

将闾兄弟冤屈地说：“我们入侍宫廷以来，从来不曾有过失礼；随班廊庙的时候，从来不曾有过失节；受皇上之命应对的时候，也从来不曾有过失辞。如果有罪而被处死我们心甘情愿；无罪的人被判处死罪是多么冤枉啊！我们恳求皇帝陛下告诉我们，我们究竟犯了什么罪？”

使者说：“这与我无关，我只是依诏行事。”

将闾绝望地仰天悲嚎：“苍天，我们死得冤枉啊！”

之后，兄弟三人拔剑自杀。

在这场屠杀中，受诛连被治罪的人多得不计其数。

一时间，咸阳城里，到处弥漫着一股经久不散的血腥气。

## 2. 李斯迎合二世，违心写下奏书

随着时间的推移，李斯越来越为秦国的统治担心了。但是，他却一筹莫展，因为胡亥压恨就不把他放在眼里。

由于法律异常严酷，朝廷百官整天提心吊胆地过日子，稍有不慎，就会人头落地，因而想反叛的人越来越多了。胡二世为了继续营造阿房宫这座历经惠文王、始皇两位皇帝还没完工的耗资巨大的工程，不断加重徭役税收。此外，他还连年征劳役，修建专供他本人使用的马路。不堪奴役的百姓怨声载道，农民起义此起彼伏，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在渔阳守边的士兵陈胜、吴广等人发动的起义。他们从太行山以东扑向鸿门，一路上英雄豪杰纷纷响应，甚至到了不可收拾的局面。

李斯为此大为不安，几次向二世进谏，但秦二世在赵高的操纵下都拒而不见。

这天上午，早朝完毕，李斯再次进谏。秦二世不高兴地说：“几个毛贼谋乱，有什么可怕的，我已调军队前往镇压。”

“陛下，看问题要由表及里，看到事物的本质，切不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那样会陷入被动，疲于应付的。陈胜、吴广起兵可以镇压下去，但若不修改法律，减轻劳役，这样的事恐怕还会层出不穷的。”

胡亥不高兴了，他狠狠地白了李斯一眼，振振有词地说：“我这样做自然有我的道理。记得韩非说过，古时候帝尧有了天下，处理朝政的殿堂高不过三尺，作屋椽的木条都是从山上采集下来而不加任何雕刻的，屋顶是用没有修剪的茅草遮盖的，那种清苦，就是远旅的苦行者也无法相比。帝尧本人夏天穿麻布衣，冬天穿鹿皮衣，吃的是粗米稻饼，喝的是用蔬菜熬制的羹汤。更让人难以相信的是，他吃饭用的簋、喝酒用的杯子都是用陶土制的。夏禹开凿龙门山，使得河水畅通，大夏地方不再泛滥成灾。之后，他们还又疏通了九条河流，曲曲折折地修筑起了九河的堤防，把淤塞的水道加以开导疏通，把河水通到海里去。这项艰苦的工程累得夏禹腿上的毛都掉光了，手掌足心都磨出了厚厚的茧子。由于常年风吹日晒，他们的面容又黑又粗糙，看了都让人心疼，而且夏禹就是这样累死的，他的尸体就安葬在会稽山上。你说，他这是何苦呢？当了皇帝，还像旅客一样住在简陋的屋子里，吃的食物还像守里门的人那样低劣，干的活还像奴隶那样繁重，这哪里是当皇帝啊！我以为当上天子，就应该高高在上，尽情享乐，吃遍天下山珍海味，享尽人间的荣华富贵。至于别的事情都不足挂齿，对黎民百姓，切不可放松纵容，那样就更会无法无天了。”

一席话说得李斯语塞了。

其实，更让李斯头疼的是另一件事。

李斯的儿子李由担任三川郡守。吴广等人起兵西进，尽管李由出兵讨伐，但还是被占领了许多土地，直到后来章邯率兵击败驱逐了吴广的起义军，才使这里重新安定下来。但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朝廷派出的使节接二连三地来到三川郡，调查怪罪李由。此事还牵连到了李斯。赵高在背后发难，使得胡亥责问李斯身居丞相、太尉、御史大夫三项当时政府最高的执政官，为什么竟然对起义军一筹莫展，任其胡作非为？

李斯感到又气又怕，气的是胡亥不听他的进谏，到头来却倒打一耙，怕得是此项罪名若真的成立，自己头上的乌纱帽恐怕就保不住了。为了博得二世皇帝的欢心，李斯整天苦思冥想，几乎绞尽了脑汁。

经过几天的思考，李斯决定放弃进谏，改为迎合二世皇帝的喜好。于是他

上书胡亥：

所谓贤明的君主，必定是要能够全盘掌握治理天下的道理，而又能利用严酷的刑法来督察责求属臣和全国百姓。能够利用严刑峻法来督察责求，那么属臣就不敢不竭尽才能来为君主奉献牺牲了。如此一来，君臣的职责确定，上下的名份明确，那么全天下不管是贤能或是不孝的人，就没有敢不竭力尽责来为君主奉献牺牲的了。因此，君主虽然对天下实施专制独裁，事实上却好像没有什么事需要他去制裁的，他也就能够享尽世间荣华，人间乐趣了。这样才真是贤明的君主啊！对于这番道理，难道不应该仔细研究吗？

所以申不害曾说：“拥有天下的人，要是还不懂得纵情享乐，那就是所谓把天下当作自己的桎梏了。这种君主，没别的原因，只是因为不懂得对臣下明察罪过进行惩处，而却很愚蠢地以自身之力为天下百姓操劳，就像尧和禹那样，所以才说是把天下当作自己的桎梏。作为一个君主，要是不能利用申不害、韩非的高明的治理术督察臣下功过，适时进行惩处，并且让天下人来顺应自己的心意，而却偏要苦形劳神，以自身之力来为百姓操劳，这就是逾越本身的职责，做了百姓分内卑贱的差事了。这种卑贱的差事，绝不是养育天下的君主所该做的呀！不然，作为一个君主，又有什么可贵的呢？而且让别人来为自己奉献牺牲，自己当然会显得尊贵，别人当然也就低贱了。要是叫自己为别人奉献操劳，那么别人就会显得尊贵，而自己就变成低贱了，所以拿自己来为别人奉献操劳的，必定地位低贱，而大家所共同为他奉献牺牲的人，必定地位尊贵，从远古到现在，没有不是这样的呀！凡是古代所以尊重贤能的人，为的是他们地位尊贵；所以厌恶不孝的，为的是他们地位低贱呀！像尧和禹那样，以自身之力来为天下百姓操劳的人，要是随着世俗的看法，也来对他们的行为赞美佩服一番，那就失去尊重贤人的用心、可以说是天大的错误了，所以说尧和禹是把天下当作自己的桎梏，不是很恰当吗？这是由于不能明察臣下罪过，施行惩罚的结果啊！

所以韩非说：慈祥的母亲，会有败家的子弟，而严厉的家庭，却没有越轨的奴婢。这是什么缘故呢？这只是能不能用严厉的惩罚的分别啊！所以商鞅制定的法令，连把灰烬丢弃在路上也要处刑。丢弃灰烬只不过是微小的罪过，却要受刑，那就是推行严刑峻法了。只有贤明的君主才懂得怎样严厉地督察轻微的过错。连轻微的罪过都要受到严厉的督察，何况有了重罪呢？所以这样一来，人民就不敢再冒然触犯法律了。因此韩非说：虽然才不过几尺长的布帛，一般人见了却都想要偷盗，可是百镒的美好黄金，连盗跖（古时大盗之名）那样的匪徒也不敢攫取。这并不是一般人好利心重，几尺长的布帛价值高，而盗历的欲望浅少；也不是因为盗跖那样的横行抢劫，根本没把百镒黄金看在眼里。事实上是因为只要攫取人家的财物，随时都要受到刑罚，所以盗跖当然不敢攫取百镒黄金。可是，一旦刑罚不必认真执行的时候，一般人即使是看到几尺布帛，也会想去据为己有了。因此才不过是五丈高的城墙，只因为峭峻难登，楼季（魏文侯之弟，善长跳跃登高）却不敢轻易冒犯；可是虽然是尺仞高的泰山，只因为坑谷平坦易走，即使是跛脚的母羊也可以放牧到山上去，楼季对五丈高的城墙都感到为难了，难道跛脚的母羊对百仞高峰会感到容易吗？这只是峭峻难登和平坦易走的分别啊！明主圣主所以能够长久地处在尊贵的位置上，把握重大的权势，而且独自掌握着天下的一切，并没有别的特殊办法，只是由于能专断独行，切实利用严刑峻法来督察责求别人，处罚务求深重，这样天下人就不敢犯法了，现在不讲求如何让天下人

不再冒然触犯法令，而却力行慈母因溺爱而败坏子弟的办法，这就是没有考察圣人的言论了。既然不能实施圣人用严刑峻法来督察责求的法术，那还劳神苦心，反而为天下人所驱役，是干什么呢？这不是很可悲吗？

而且节俭仁义的人立在朝廷上，荒诞放肆的乐趣就要消灭了；谏说论理的臣子在身边非议，放荡浪漫的心意就要穷屈了；烈士死节的行为彰显在世间，淫逸康安的娱乐就要废弃了。所以贤明的君主能够远离这三种人，而独自操纵驾驭臣下的手段，来处罚听从他的臣子，而且修明法律告示天下，所以他的自身才会地位尊贵权势盛大。凡是贤明的君主，必怦能够拂逆世俗的人情，磨砺民间的风俗，使他们顺应自己，他又能够废弃他所厌恶的一切，从而树立他喜爱的。因此他在世的时候，有很尊贵的威望，死后也有贤明的谥号。因此贤明的君主能够专断独裁，权力不落在属臣手里。然后他就能毁灭仁义道德的途径，阻塞信口胡诌的非议，困厄烈士死节的行为，掩没属臣和天下百姓的聪明智慧，一切国事，都只听信自己独断独行了。如此一来，仗义烈士的英勇行动颠覆不了他的地位，忿愤慷慨的争辩谏说也抢夺不了他的威势，因此他也就能巍然独尊，享尽人间乐趣，而再也没有人敢反对。像这样然后才可以说是掌握了申不害、韩非的治理术，活用了商鞅的法令了。法令明确，治理有术，而天下还会出现叛乱，这可是从未听说过的呀！所以说‘三王之道，简约而容易把握’，只有贤明的君主，才有能力实践这番道理。

因此，可以说只要督察责求认真，属臣就没有邪恶的；属臣没有邪恶，天下自然安定；天下安定，君主就显得尊严；君主显得尊严，督察责求必然确实；督察责求确实，事事便能如愿以偿；事事如愿以偿，那么国家一定富强；一旦国家富强，君主就会拥有更多的快乐。所以只要建立用严刑峻法来督察责求的办法，那就没有不事事如愿的了。

这样一来，群臣百姓要想拯救自己的过失都来不及，哪儿还会有心思图谋叛乱呢？这样具备了五帝的治理之道，可以说是能明了君主驾驭臣属的手段了。即使是申不害、韩非再生，他们对我说的这番道理，也没法子再添加或修改什么啊！

这封长长的谏书，几乎耗去了整整一个白天，直到夜色降临时，才写完最后一个字。李斯搁下笔，呆滞地坐在书桌前，久久没有动身，这篇心口相逆、牵强生硬、读来让人气喘神乱的谏书，哪里有一点是他的思想啊！这使他不由地想起了数十年前那个凄苦的夜晚，自己借居于一间狭小昏暗的民屋，悲愤地书写《谏逐客书》的情景。那时自己多么年轻气盛，敢于直面人生，才思涌动，豪气冲天，那样的文章才配留在世间，而这篇阿谀奉迎，溜须拍马的应酬之作……他不敢再往下想了。

或许自己真的老了，要不怎么连腰杆都挺不直了，说话都不硬气了？一个人一辈子要做多少违心的事，要说多少违心的活才能熬到死啊！

对于李斯的这番苦衷，胡亥却全然不知。这份答书上奏后，他高兴得手舞足蹈，连连称赞李斯：“李丞相果然智慧过人，这份谏书说到寡人心窝里去了。每一句听起来都那么动听！”

李斯听后，脸上浮出了浅浅的笑意，他知道胡亥对自己的不满和儿子李由的过失就这样不了了之了。至于是否违心，还是由他去罢。

就在他想转身退朝的时候，二世胡亥叫住了他：“李丞相，你要对秦国的法典再作补充修改，使之更加苛刻，我要做最贤明的君主。”



“臣遵旨。”李斯答应着退出来，心里不禁暗暗叫苦。心想，不知又该有多少无辜遭殃了。

果然，胡亥不仅加重了人民的劳役赋税，而且变本加厉地残杀人民。此时，他的心灵已完全变态，几近疯狂，就是在道路上行走赶路的人也会莫名其妙地被处死，每天都有堆积如山的尸体陈列在街市上，其情其景让人惨不忍睹。为了表明自己的忠心和赤诚，那些地方官员展开了一场杀人比赛……

过了一段时间，秦二世问李斯：“李丞相，我现在算得上是用严刑峻法来督察责求百姓了吧？”

李斯装出一副大加赞美的口气说：“陛下圣明，此举甚好，利国利民。”

秦二世听罢，乐得嘴都合不拢了。

### 3. 胡亥深居宫禁，李斯深夜入狱

在这场疯狂的杀人比赛中，赵高算得上是杀人魔王，为了报私怨，泄私愤，几乎所有与他有过矛盾的人都受到了报复。这在朝廷大臣中引起了极大的不满，许多人准备向胡亥启奏这件事。赵高有些惊慌了，万一事情败露，自己的脑袋也要搬家了。这可怎么办呢？

赵高再次使出一计，他面见胡亥时，故作高深地说：“陛下，臣有一事，不知该不该讲？”

“但讲无妨。”胡亥说，

赵高这才上前一步，劝谏说：“我听说天子所以尊贵的原因，是因为群臣经常可以听到他的声音，却难以见到他的面孔，这大概也是天子自称为‘朕’的缘由吧。而且陛下还很年轻，有些事情并不十分清楚，如果天天面朝，难免会对惩罚和奖赏有不公的地方，时间长了，大臣们会因此而瞧不起您的。果真如此，您就不再是天下最神圣最明智的人了。”

胡亥听罢，觉得言之有理，就问赵高：“你可有什么办法使朕避免此事？”

“臣以为陛下应该深居宫禁之中，不必过问外事，陛下和我以及在宫中侍奉陛下的几个娴熟法令的人，等待着大臣们把公事呈奏上来，我们充分权衡考虑，然后再批示办理。如此一来，大臣们就不敢再上奏那些扰乱视听，混淆黑白的事情了，普天之下的人也会因此而称赞陛下的圣贤英明。”

胡亥听后高兴地拍案而起：“爱卿的主意太好啦，从即日起，我就不再坐在朝上会见大臣了，我要退居宫禁，你要侍奉在我身边，一切公事都由你代理。”

“谢主龙恩，臣一定全力为之。”

李斯听后，气得肺都要炸了，古往今来，哪有这等道理，天子不上朝，而由着一个郎中令在外折腾，长此以往，还不乱了套，再说，这么一来，这天子不就成了聋子的耳朵——摆设了吗？

李斯气冲冲地找到赵高，怪罪他此举太荒唐了，这会坏了国家大事的。

赵高表面上极力搪塞，内心里却大骂李斯狗拿耗子多管闲事。他恶毒地想：看来这老头子是活得太受用了，该给他点颜色瞧瞧，再说这丞相的位置他坐的也太久了，也该轮到过我过把瘾了。

赵高自然知道李斯与他绝非一路人，李斯有私心却无野心，他固然贪婪禄位，却真心实意希望秦国不断强大。这样，他就可以像一根柔韧的青藤，牢牢地攀援在这棵大树上，他决不会与赵高同谋合伙，沆瀣一气的。

胡亥果然再不朝政，把一切公务交由赵高代劳。

这天，赵高急匆匆地找到李斯，对他说：“李丞相，现在嘉峪关以东叛

乱纷起，闹得不可开交，而皇上却不闻不问，反而一味地征集劳役修筑阿房宫，还把大量的时间用在收集赏玩骏马名狗这类没用的东西上。我心里急得快着火，几次想要进谏，但无奈地位太卑贱了，不敢冒然呈奏，这可是你做丞相的份内之事，怎么不见你进谏呢？”

李斯不高兴了：“这还不怪你？怂恿皇上躲在深宫，要见他一面比上天还难，我早就有很多话要告诉他，只是找不到机会。”

“如果你有心进谏，我替你打听，只要一等皇帝有空闲，我马上过来叫你。”

“那自然好。”

李斯哪里知道，这是赵高欲加害他的一计。

赵高每次看到胡亥在内宫闲居娱乐，同美女淫乱调情的时候，就假惺惺地跑去对李斯说：“李丞相，皇上刚刚有空，你可以上奏。”

李斯听后十分高兴，兴冲冲地到宫门求见。

此时，秦二世正在女人堆里玩得兴高采烈，畅快无比。李斯的到来使他大为不满，恶声恶气地将李斯拒之门外。

赵高分明说皇上闲暇嘛，怎么会是这样呢？李斯一边往回走一边自言自语。

接下来赵高又是如法炮制了两次。丞相李斯这才顿悟：原来是赵高老贼欲加害自己，把自己往火坑里推啊！他想找秦二世为自己澄清不白之怨，但是已经晚了，秦二世对他的行为简直怒不可遏：“这李斯老糊涂了，还是存心同寡人过意不去？朕平日无事时他不来，偏偏等寡人宴乐时他就来了，这不是存心败坏寡人的兴致，与寡人作对吗？”

赵高在一旁听得分明，知道火候已到，就趁机上前进谏，诋毁李斯说：“依我之见，李丞相心里有鬼，不可不防啊！”

胡亥一听，把眼一瞪，这还得了吗，身边的大臣如果心存二心，可实在是太危险了。他问赵高：“你听到什么风声吗？”

赵高故作诡秘地上前一步，说：“陛下试想，沙丘篡位，他自以为立了大功，可是自从您继位以来，他的官职没有升迁，爵位也没有再晋，自然心怀不满，牢骚满腹。”

二世生气地说：“他的官职已至丞相，爵位也升到通侯，都已经到了极品，还往哪里升，难道还想要朕把皇位也让给他不成？”

赵高不以为然地说：“据臣所知，丞相之意，是想雄霸秦国一方土地，自称为王，因未能如愿，已生离叛之心。”

“何以见得？”

“近日大泽乡谋反贱民陈胜、吴广等人，都是他的乡里邻县之人，他有意纵容放任，迟迟不肯派兵剿灭。他的长子李由在那里担任三川郡守，对此更是置若罔闻，任凭叛军穿梭于郡中，不击不讨，我还听说他与叛军首领暗中有书信来往，只是此事关系到李丞相的声誉，大家慑于李丞相在朝廷中的权势，无人敢问而已。近来李丞相借陛下不面朝之际，总揽朝廷大权，凡事独断专行，根本不把陛下放在眼中了，这不能不让人忧虑啊。”

秦二世越听心里越窝火，他咬牙切齿地骂道：“李斯老贼，竟敢如此犯上作乱，不把朕放在眼中，既然如此，爱卿为何不及时为我除掉这一大害？”

赵高装出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说：“李丞相权重位高，是先帝的遗朝

元老，不可轻举妄动。臣以为应该先派使臣追查他的长子李由私通叛军之事，等到掌握了确凿证据，丞相必然可因牵连而受罪。” “此事就交给你去处理。”

李斯得知此事后，急得团团转，他几次要上书秦二世，揭露赵高的伎俩，但却苦于难以见到胡亥，陷入一筹莫展的境地。

这天上午，李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见到胡亥，他揭露赵高：“陛下有所不知，赵高小人，心怀奸诈，贪得无厌，利欲熏心，他施展种种手段，欺瞒挟制陛下，残害皇室，滥杀无辜不计其数，诋毁陷害大臣，对老臣又是视为眼中钉，肉中刺，欲置臣于死地而后快，此人不除，定会酿成大祸啊！”

秦二世对这番话不以为然，敷衍几句就把李斯打发出去了。

李斯没有办法，回来之后只好再次上书揭露赵高的罪过：“我听说大臣比拟模仿他的君主，没有不危及国家的；侍妾模仿她的丈夫，没有不危及家庭的。现在有大臣在您下面专擅利害，和您差不多，这很不合适。从前司城人子罕在宋国为相，亲自巡视各地刑罚，以威严的姿态去办这件事，一年后就又谋害了国君。田常为齐简公的大臣，爵位高得没有人能比，家里的财富多得比国家的财富不相上下，他广泛地施展恩德，因此受到老百姓的欢迎拥戴，在朝廷也深受大臣们的拥护，于是阴谋夺取齐国，他先在庭堂杀死了大夫宰予，然后在朝廷暗杀了简公，最终霸占了齐国。这段历史已经是人所共知。现在的赵高同田常一样，有过分的、不正当的志向，他的反常行为，就像于罕当宋国相一样，他家的富裕程度，同田常在齐国一样，他兼以田常、子罕的叛逆行为来劫持您的威信，他的企图同当年韩玘当韩安的丞相一样，陛下你若不加以防备，提高警惕，恐怕会发生不测，秦国的政权怕是会被他篡夺，秦国的大好河山怕是要葬送在他的手中啊！”

昏庸无道的秦二世此时哪里还听得进去李斯的进谏，赵高曾是他的老师，沙丘阴谋又是赵高一手策划，再加上赵高善于投其所好，甜言蜜语，拍得胡亥好不受用，这使他对李斯这番进谏看得十分不耐烦。他召来李斯，责怪他说：“你怎么能怀疑赵高呢？他是老宦官了，但从不因安逸而放纵自己，也不因危险而对人变心，他品行端正，修养极好，自从到我这里听使唤后，以忠诚而得到提升，以信用而守住职位，我一直非常器重他，你怎么能怀疑他呢？再说我还年少，没有治国的经验，您又老了，没几天活头了。大秦的天下将来还要靠他呢，你回去吧。”

非但如此，他怕李斯背着杀掉赵高，李斯一走，他立刻招来赵高，把李斯的话全部讲给赵高听。赵高听后冷笑道：“看来李斯是把老臣视为他篡位的绊脚石了，都是因为老臣对陛下忠心耿耿，才惹得他如此仇视，老臣若不在朝了，他便可以为所欲为了。”

秦二世听后连连点头称是。说：“爱卿，你不杀他，他可就要杀你啦！你还是快些动手吧，朕把处置李斯老贼的权力交给你，就由着你去办吧。”

有了胡亥这句话，赵高就毫无顾忌了。他把手中的屠刀悄悄架在了李斯的脖子上。

由于白天受到了胡亥的冷落，李斯回到家中后一直闷闷不乐，他既恨胡亥昏庸无道，忠良不辨，又为自己的处境而深感不安。他没用晚餐，就合衣躺到床上，但辗转反侧，怎么也无法入睡，此时，一缕思念之情从心灵深处袅袅漂浮上来。由于整天忙天公务，他的长子李由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回来了，李由自幼同扶苏一起长大，聪慧多智，果断刚强，而且在长相上酷似自己，

所以在众多的儿子中，他最喜欢李由。近来，三川郡叛军纷起，李昝忙得焦头烂额也未能遏制住叛军的发展，朝廷中有人趁机向他发难，对此他早已有所察觉。但没想到赵高会如此用心恶毒，更没想到胡亥会偏听偏信。使自己很快就陷入了如此岌岌可危的境地。还有没有挽回的可能呢？李斯想着坐了起来，他决定先给李由写封信，事已至此，李由还蒙在鼓里呢。

铺开纸，李斯写下：“李由吾儿”几个字后，却又怔住了，信该怎么写呢，如果写得太直白，万一被人偷阅，岂不使事情变得更糟？

李斯就这样犹豫着，不知如何是好。

大街上传来隐约的打更声，夜已经很深了。

突然，一阵杂乱急促的脚步声、敲门声从外面传来，李斯心里一惊，急忙从床上跳下来，可是还未等他出得门去，就被几个冲进来的彪形大汉死死按住了。

“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深夜闯入丞相府！”李斯一边挣扎一边大叫。

“是我让他们来抓你的，这是皇上的旨意。”赵高一边阴声怪气地说着，一边从阴影里踱着步走出来，嘴角上挂着一丝可怕的冷笑。

李斯明白了。他几天来一直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

这位倍受先帝始皇器重的开国功臣，这位全力为秦国操劳的赫赫有名的丞相，就这样被带出丞相府，走进苍茫的夜色之中。

#### 4. 李斯惨死赵高手里

天色渐渐泛白，一缕若明若暗的光线透过铁窗照进来，李斯这才发现自己被关押在一个潮湿、阴暗、狭小的牢房里，由于昨夜被推推打打，再加上沉重的刑具锁在身上，他稍一挪动，身上就钻心般地疼痛。

李斯干脆蜷缩在墙角不动了。一缕晨曦斜照进来，李斯仰起疲惫、蜡黄的脸，悲愤得老泪纵横，他叹息到：“可悲啊可悲，昏庸无道的君主，我怎么能为他出谋划策、费力效命啊！从前桀杀关龙逢、殷纣王杀死王子比干、吴王夫差杀伍子胥，这三位大臣，难道不忠吗？但仍逃不了一死，他们的死是他们所效忠的人错了。如今我的智慧比不上他们三位，但秦二世的昏庸无道却远远超过了桀、纣和夫差。我李斯以忠而死，也值得啊。再说二世的统治难道还不会生祸乱吗？他诛杀自己的兄弟而自立为王，戮杀忠臣而启用小人，兴筑阿房宫而厚敛天下赋税。我不是不谏阻，是他不听我的！凡是古代圣贤的君主，他们的饮食都是有所节制的，车马器用都是有一定的数量的，宫殿屋室也都有一定的制度，无论是颁布什么命令或兴办什么事情，只要是陡增浪费，对人民利益无补的，都被列入禁止之列。他们的统治因此能够长久地维持下去。现在秦二世对自己情同手足的兄弟都野蛮屠杀而不计后果，对忠心耿耿的大臣加以暗害而没有想到造成的灾难，大规模地建造豪华宫殿而对人民征收重税，他根本不知道爱惜国家的财力。”

“老东西，安静点，在里面胡言乱语什么。”在外面游动的狱卒狠狠地敲着牢门，警告他。

李斯并不理会，依然自顾自地说下去：“昏君啊，这三件事你已经做出来了，普天之下的百姓因此而痛恨你，各地起义的叛军已经占据了大片大片的国土，可你却依然执迷不悟，居然还启用赵高这样的小人，用不了多久，壮大起来的叛军就会来攻打咸阳城，朝廷转眼就会变成一片废墟荒野，那时候，你也将不知死在何处，荒野上将只有成群的野兽到处出没啊！”

李斯说着说着，忍不住哈哈狂笑起来，一串串浑浊的老泪凄然地挂满了

脸庞。

李斯知道，赵高不会就此罢休的，他的魔爪不会轻易往回收的。

果然不出所料，几天后，赵高就命人把李斯的长子李由捉捕入狱，并把他的宗族和丞相府的宾客全部抓了起来。

赵高的到来，是在七天之后，他不等李斯发话，也不问青红皂白，就命令一帮如狼似虎的打手狠狠地拷打李斯。

可怜李斯一把老骨头，哪里吃得消如此毒打，他先是痛骂：“赵高老贼，你不得好死啊！”

不一会，李斯就承受不住了，一阵叫喊呻吟后，昏死过去……

一桶桶凉水劈头盖脸地浇过来，浑身透湿，像落汤鸡一般的李斯渐渐苏醒过来，赵高正得意洋洋地冲着他做鬼脸。李斯刚想动一下身体，又痛得昏迷过去。

当他再次醒来的时候，赵高威严地双手叉腰，冷冷地责问他：“李斯，这刑法的味道不错吧？你是招认自己的罪行呢？还是想继续接受拷打？”

李斯几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说：“老夫一生忠诚正直，何罪之有？”

赵高怪笑一声：“看来你是煮熟的鸭子——嘴硬，给我继续打，看你的嘴硬还是我的鞭子硬！”

在一阵劈劈啪啪的铁鞭声中，李斯再次失去了知觉……

当他重新醒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上午了。

这是一段多么漫长的时光啊。他觉得自己仿佛是死去了。这次能侥幸地醒过来，能从死神那里捡回一条命来，是多么不容易啊！凭他这把年纪，这副身子骨，恐怕再也经不起任何折腾了，可赵高老贼是要置他于死地而后快呀，怎么会放他一条生路呢？

该怎样闯过这一关呢？

李斯就这样僵硬地躺在潮湿冰冷的土地上，半天一动不动。几只硕大的老鼠在身边蹿来蹿去，全然没有一点畏惧，非但如此，眼里还闪烁着饥饿而贪婪的目光，这目光让李斯禁不住一阵阵颤抖。

我身力强秦的丞相，怎么就沦落到这步天地了？李斯悲愤地想着。人生在世，苦乐无常，有人很苦，如缺衣少食还要受欺压的小民；有人很乐，如居庙堂之高的帝王。苦乐的来源，可以是天，但绝大多数来源于人。因为天灾倒也没什么可报怨的，而且天塌下来砸伤的是众人，受害而内心平和。人祸就不同了，那是以强欺弱，以众欺寡，以权势以阴谋欺善良无知……自己几十年生活在朝廷中，因受始皇赏识而生活得无忧无虑，想不到现在却跌入苦海，陷入绝境，这是为什么啊？

死亡的阴影始终在眼前晃动，怎么赶也赶不走。难道我李斯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死去吗？不，不能啊！我还有多少事没做，还有多少福没享啊！我要活下去，我要为自己澄清不白之冤啊！

可是，如何才能摆脱赵高的魔掌呢？

快到中午的时候，赵高又在一帮打手的前呼后拥下，来到了牢里。

“怎么样，想好了没有，老东西？”赵高开门见山地问。

“我招，我认罪。”李斯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竟说出如此的话来，是嘴巴背叛了他的良心吗？是求生的本能吗？直到脑袋落地他也没有弄明白是怎么回事。

赵高乐了，笑嘻嘻地说：“到底是聪明人，知道胳膊拧不过大腿。说吧，

把你的罪行从实招来。”

究竟犯了什么罪，李斯也说不出来，他哪能搬起屎盆往自己头上扣呢？他不认罪就要脑袋落地，他太了解赵高了，这个受过宫刑的废人心狠手辣，就是骨头他也会炸出三两油来的。

“说呀，怎么又哑巴了？你犯的什么罪？”赵高冷冷地逼问道。

“我的罪状不都是你罗列的吗？还用问我吗？”李斯有气无力地反问道。

“那好，我就一条一条地说给你听。”赵高慢条斯理地掰着手指数落起来：“陈胜、吴广在你的家乡叛乱，你和儿子李由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任其横行，导致大片国土被占，你可知罪？”

“我知罪。”

“你对皇上心存不满，居功自傲，野心勃勃，图谋不轨，你可知罪？”

李斯没有吭声，也没有点头。

“李斯，我在问你呢，为什么不回话？”赵高恶狠狠地盯着，像一条随时都可能扑上来咬死他的疯狗。

李斯后怕地闭上眼睛，机械地点点头：“我认罪。”

接下来赵高究竟给他列了些什么罪状，连他自己也记不得了，他只是一味地点头、点头……

这一关总算闯过去了。李斯想，自己口才好，对秦国又立下过汗马功劳，只要有机会上书胡亥，说不定他会回心转意，赦免自己的罪行的。

身体稍微好些的时候，他开始忍着浑身的剧痛给二世皇帝写奏书：

臣担任丞相，治理百姓，已经三十多年了。当初臣来到秦国时，国家的领土还很狭小——先王初年，秦国版图不过千里，士兵也只有几十万。臣竭尽自己微薄的才能，小心谨慎地执行国家的法令，暗中派遣谋臣，带着金银珠宝去游说诸侯，又悄悄地整理武装，加强政令的效力，任命敢死的人做官吏；同时特别尊重功臣，把他们的爵禄格外提高，通过这些措施，终于胁迫韩国，削弱魏国，打败燕国、赵国，消灭齐国、楚国，先后吞并了这六个国家，俘虏了他们的国君，而立秦王为天子，这是臣的第一件罪状啊！后来，秦国的版图已经变得博大辽阔了，可是臣并不满足，又积极主张北伐匈奴，南定百越，以显示秦国的强大势力。这难道是臣的第二大罪状吗？为了广招天下贤士，臣主张尊重大臣，罗致人才，并给予他们很高的爵禄，以密切君臣之间的关系，这难道是臣的第三条罪状吗？立定掌管土地的社神和掌管五谷的稷神，修复建筑宗庙，举行盛大的祭典，以此彰明君王的贤能和至高无上，这难道是为臣的第四条罪状吗？为了促进社会的文明发展，臣统一了度、量、衡，变更了器皿物件上的徽饰和花纹，颁布各种制度，使秦国的声威千秋永存，这难道是为臣的第五大罪状吗？为了方便天子，出游四方，巡察天下臣建议修建了天子专用马路，建造了可游览的名胜景点，以使国君心情畅快，意气风发，这难道是为臣的第六大罪状吗？为了让人民拥戴君王，百姓归顺国家，臣放宽刑罚，减轻租税，实行宽松统治，这难道是为臣的第七条罪状吗？

像臣这样的人，所触犯的法律，头上的罪名，已是死有余辜了，而皇上恩准臣留在朝廷尽微薄之力，才使臣活到今天，但愿陛下对这一切能明察秋毫，以示天子圣明！”

或许是身体太虚弱了，或许是这封奏呈，引起了无限的伤感，耗尽了

他所有的精力，当他终于用颤抖的手写完最后一个字，瘫软地坐在地上时，他的心都要碎了……

辩状写完了，该如何送到秦二世手上呢？李斯又犯难了。过去的知己好友早已被赵高杀得所剩无几，而且难以见面，身边的人又大都是赵高的亲信和爪牙，一个个全是虎狼之心，这可怎么办呢？

一连几天，李斯都在苦思冥想，但始终没有可行之计。

时间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李斯怕夜长梦多，再出现什么变故，情急之下，只好把辩状交给值事的狱卒，请他代呈上去。

或许此举可行。李斯侥幸地想。

这份辩状很快就交到了赵高手里，他粗略地浏览一遍，然后撕碎扔在地上，“看来这老头是贼心不死，上书皇上，难道还想反供不成？他想得也太天真了。一个囚犯怎么能上书皇帝呢？”

李斯万万没有想到这份辩状就这么轻易地落到了赵高手里，更没有想到由此给他带来了更大的灾难。

这天上午，一位四十多岁年纪，长得十分清瘦的御史来牢中提审他，李斯满心狐疑地问：“大人，我怎么不曾见过你？”

御史带答不理地说：“朝廷不再是你李斯独揽大权了，我新任不久，陛下让我来提审你，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机会终于来了！李斯悲喜交集，上前一步，扑通一声跪下来，连声大喊：“大人，老臣冤枉啊！”

“有事就说，有屁就放，何必这样大呼小叫的。”御史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

李斯这才仰起头，擦一把脸上的泪水，把赵高如何陷害他的经过从头道出。

御史听完后问道：“李斯，你敢保证自己所言句句属实吗？”

“老臣要是有半句假话，天打雷劈，不得好死！”

“我奉了皇上旨意，就是来惩处你这个信口胡言的家伙的。来人，给我重打一百军棍。”

乱棒之下，李斯来不及争辩，就昏死过去了。

两天后又来了一名自称是皇上派来的谒者，李斯再次推翻口供，道出自己所蒙受的清白之冤。同样遭受了一阵不问青红皂白的拷打。

这样的事如此三番地上演了几次，李斯才猛然顿悟，原来这些人都是赵高派来的奸细，假借皇上使者之名，对他进行非人的折磨。

此后，再有人来提审时，李斯就连连认罪，再也不敢改变口供李斯做梦也没想到，这使他又犯了一个天大的错误。

这是半个月以后的事了，李斯已经被折腾得形同枯槁，不像人样了。赵高趾高气扬地来到狱中，满是幸灾乐祸地问道：“李大人，皇帝派来提审的人，你可都见到了吗？”

李斯气得用手指着他破口大骂：“赵高小人，你无赖透顶，竟敢派人假借天子之名戏弄老臣，你该当何罪？”

赵高听后，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好半天才停下来，他说：“我派人假扮使者是真，二世皇帝派使者来提审过你也是真的，只可惜你对自己的罪行供认不讳，使者已经回朝奏于陛下，陛下派人去三川郡查核你的儿子去啦！”

李斯听罢，心里顿时万念俱焚，由于赵高不断派人冒充使者来提审他，

每次提审，只要他反供，就要受到严刑拷打，当真的使者到来时，他却不敢反供了，使这最后一次机遇与他失之交臂，他绝望地挣扎着扑向赵高。

“赵高老贼，老臣与你拼了！”

赵高只轻轻一推，他便无力地摔倒在地上。赵高恶狠狠地说：“老头，你还是老老实实地等死吧，不要再存什么非份之想了。”

李斯像死了一样倒在地上，一动不动。

“我还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你的虎子李由在皇上派人去查他的罪行之前，已经被项梁叛军杀死了。”

李斯听罢，大叫一声“李由吾儿啊”就昏厥过去了。

赵高回去后把李斯的供状和伪造的李由私通叛军的材料小心地呈给胡亥。

胡亥看罢，对赵高大加赞许。他说：“要是没有爱卿提醒，我险些就被李斯出卖了。”

二世皇帝二年七月，李斯在蹲了几个月的牢狱之后，终于被推上了断头台。在赵高的操纵下，秦二世胡亥判处他五刑：黥鼻、斩左右趾、笞杀、枭首、菹其骨肉于市。五刑综合，欲将他腰斩于咸阳。

赴刑时，他和次于李原一同被押解着走在清冷的大街上，他触景生情，无恨伤感地对儿子说：“儿呀，我多想还同以前那样，和你一起牵着心爱的黄狗，到家乡上蔡东门去猎捕狡兔，可惜那样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

儿子泣不成声地说：“父亲，那才是人世间最大的乐趣呀？”

李斯禁不住仰天长叹：“人生无常，世事险恶，功名利禄，误我一生，如果来生有幸再投入世，我李斯誓不再踏仕宦之途。”

这对身戴枷锁的罪人在大街上抱头痛哭，其情其景，催人泪下……几天之内，李斯的父母、兄弟和妻子三个家族的人都屈死在赵高的屠刀之下，无一幸免。

一代名相就这样惨遭迫害，血溅咸阳，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之旅。

回首李斯一生，他的才华可谓出众，他的智谋可谓过人，他入秦四十年，在伐灭六国，一统天下的煌煌伟业中，倾注了自己毕生的心血。只可惜他无刚正之美德，而多贪欲之恶嗜，附恶从逆，以致功被过掩，誉少毁多，终其一生，惨死街头，何其悲哉啊！

### 5. 李斯死后，秦王朝在游戏般的更替中走到了末路……

李斯死后，赵高终于坐上了觊觎已久的秦国丞相的交椅。朝中之事不管大小，均由他一人作主。开始几天，他还颇为洋洋自得，但没过多久，他的欲望又恶性膨胀起来，他不会就此罢休的，他要置秦二世胡亥于死地，要让有着亡国灭族、不共戴天之仇的秦国遭受灭亡之灾。

赵高自知他的权势非常重大，就连胡亥也不得不谦让着他。这天退朝后，赵高让胡亥和大臣们留下来，他让亲信牵来一头鹿，故意对胡亥说：“陛下，您看这匹马多么俊美，健壮啊！”

这分明是鹿，怎么会是马呢？胡亥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用手指着那头鹿问身边的大臣：“这是马吗？”

大臣们惧怕赵高的淫威，纷纷应声说：“陛下，这的确是一匹马。”

胡亥听后，惊讶得目瞪口呆，难道自己神经错乱了还是撞上鬼了？

“快，快去把太卜请来。”胡亥吩咐说。



太卜为他占卜说：“这是由于陛下春秋两季祭祀上天、供奉宗庙鬼神的时候，没有彻底斋戒，被鬼缠身，才落下如此病根，您可遵照古代圣贤的规矩，严肃而彻底地进行斋戒的礼节。”

于是，二世皇帝住进了上林苑斋戒。由于无事可做，他就天天在苑里挽弓射猎。他的射术实在没有人敢恭维，从来不曾射中什么飞禽走兽，实在无聊，就把一个行人当靶子射死了。赵高又借此大作文章，他装作不知道是谁害死的人，让他的女婿把尸体搬回苑中。对胡亥说：“天子无缘无故地把这个人射死，是要惹下大祸的，不仅上苍不容，就是鬼神也不会再接受你的祭祀供奉，你应该远离这里，以避天即将降临的大灾大难。”

胡亥信以为真，慌忙问：“爱卿，你说我该躲到哪里去呢？”

“你应该到泾阳东南的望夷宫去住些日子。”

“我走后，朝廷政务就全由爱卿操劳了。”

“你放心去吧。”

就这样，胡亥稀里糊涂地远离皇宫而去了。

但赵高并未因此而放过他。他要实施灭秦复仇的最后一个计划了。

赵高虽是阉割之人，但被阉割时已是二十多岁，早已有妻室，还生得一女。他招来兄弟赵成和女婿阎乐，对他们说：“上阵总是父子兵，打虎还要亲兄弟，在此关键时刻，你们要鼎力助我。天下已经大乱了，刘邦和项羽的起义军已经进逼咸阳了，我暗中派使臣同他讲和，他答应我如杀死秦二世，他就分半壁江山给我，那时我们赵家就可以富贵显赫，出人头地了。”

赵成和阎乐闻后大喜，表示愿为赵高效命。

再说胡亥去的望夷宫地处泾水之滨，咸阳东南，原是秦国为监视北方夷狄的入侵而修建的，所以取名望夷宫。胡亥来到这里后，既未带歌伎鼓乐，也未带一个宫女后妃，整日烦闷无聊，便登高远望，聊以度日。他放眼望去，宫前的大道上，到处是从前方溃退下来的残兵败将，看来刘邦的大军就要攻进咸阳了。胡亥越发惊恐不安，他几次传旨要赵高安排车驾，接他回咸阳，但身边的人全是赵高的亲信，根本无人理睬他。

这天晚上，赵高让女婿咸阳令阎乐带着数百名官兵，全部穿上白衣，倒拿着戈，杀声震天地冲向望夷宫。胡亥以为是叛军杀来，吓得魂飞丧胆，抱着头躲进内室不敢出来。

第二天上午，阎乐带着一帮人杀气腾腾地冲进内室，胡亥一见大喜过望，他兴奋地说：“阎令来此地，是接我回咸阳的吧？”

阎乐听后不屑地说：“别做美梦啦，这望夷宫就是你的葬身之地。”

“你……你……你会被丞相处死的……。”

“哈——哈——，我正是奉丞相之命来取你的首级的。”

“朕不相信，可否让朕见上丞相一面？”

“晚了，丞相还等着我回咸阳宫论功行赏呢。”

胡亥哀求道：“朕不配当皇帝，朕愿辞位，远走他乡，去做一郡之守。”

胡亥说着把案上的玉玺捧给阎乐。阎乐接在手里掂了掂，又小心地揣入怀中，但对胡亥的答复却只有两个字：

“不可！”

“朕为万户侯，可否？”胡亥侥幸地问。

“不可！”

胡亥绝望了，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哀求道：“朕什么也不要了，只求能

保全性命，做一平民百姓。”

阎乐不耐烦地拔出佩剑，铛哪一声扔在地上。催促胡亥：“休要再费口舌啦，臣是奉命来提你的脑袋的，其他请求概不应允，你是自己动手呢，还是我来帮你？”

胡亥至此才明白，他这些年来一直被赵高当枪使，滥杀忠臣，到头来又要成为赵高的刀下鬼。他哆哆嗦嗦地抬眼四顾，一群武士已团团把他围住。

完了，一切全完了。胡亥想着，拾起地上的剑，朝自己的颈项割去，但连割两次都没有割中要害，疼得他像野猪一样嚎叫着在地上乱滚……

阎乐走上前去，手起剑落，他的那颗愚蠢的脑袋滚向一边。可怜他继位不满三年，年龄不足二十三岁，就被杀死，像一介草民一样，葬于荒野。

赵高看着这颗血淋淋的头颅，嘲讽说：“胡亥小儿，你休要怪罪老夫，如果没有我，你连一天皇帝也当不成。”

当日，赵高就传令朝廷官员全部入宫，他宣布说：“秦二世胡亥昏庸无道，已经毙命。他没有子嗣，后继无人，然而国家不可一日无君，老夫愿暂时代理朝政，行皇帝之事。”

台下一片寂静，文武官员无人敢吭气。

赵高放心了，身佩御玺，摇摇摆摆地向御殿走去。

就在赵高刚要踏上殿前的丹陛时，想不到那原本结结实实的石阶突然坍塌下来，赵高毫无防备，一下子从上面跌下来，顿时摔得鼻青脸肿、满面血污。几名卫兵赶忙上前搀扶着他狼狈地向大殿走去。

可谁知就在他行将跨越高大的门槛时，又出现了一次险情，只听咔嚓一声，好端端的门轴竟毫无缘由地断裂下来，沉重的朱漆大门迎面砸下来，幸亏几名卫兵反应敏捷，一齐上前把大门顶住，使赵高死里逃生。

是不是天不助我，不让我坐这皇位呀？赵高心虚地想。但他更怀疑是秦室子弟尚未杀绝，有人背后作乱。会是谁呢？想来想去，他又想到了子婴。

第二天，赵高颁布朝命：秦帝无道，普天同怨，刘邦、项羽已逼近关中，六国之后代已重新占领故土，秦朝三分天下已失其二，空有帝之名，而无帝之实矣。自今以后，废除“帝王”称号，改称为王，今指定始皇弟子婴为秦王。

赵高命子婴先斋戒五日，然后到太庙祭祀列祖列宗，再受玺登基。此后，他又把胞弟赵成、女婿阎乐找来密谋，在子婴祭祖之日，把秦室尚存的子弟和不肯臣服的朝廷官员统统杀死，然后把太庙付之一炬。

这子婴是何其聪明的人啊，他眼看着始皇父子残暴无道，不得好死，几十年来一直修身养性，寄情山水，从来不问朝政，才得以保全了全家的性命。这次赵高突然把他抬出来，是何用意他自然明白，应承继位必死无疑，不答应也难逃厄运。这可使他犯了难。但子婴不是胡亥那样的无能之辈，他把自己的两个儿子和心腹侍臣韩谈召到斋宫密谈，终于定出一条万全之策。

转眼就到了祭祖之日。

这天早晨，秦室子弟和朝廷大臣一早就被赵高召到太庙。赵成、阎乐等人在此之前已率精兵埋伏在太庙四周，专等子婴一到就开杀戒。

谁知太阳已经一杆多高了，仍不见子婴的身影，赵高几次派人去催，子婴却称病不来。到了中午时分，赵高再也忍耐不住了，他坐上驾车，亲自去找子婴。

斋宫殿内，静得鸦雀无声，子婴半坐半躺在那里，双眼微闭，看上去似

睡非睡，他的两个虎子佩剑分立两侧。

赵高怒气冲冲地问：“文武百官已在太庙等候多时，你为何迟迟不出？”

子婴这才动动身体，睁开眼，冷笑着说：“我若是早去，怕是已经脑袋搬家了。”

赵高听罢大吃一惊，难道有人走露了风声？再看看子婴的两个儿子威风凛凛地持剑而立，顿觉心虚，想溜之大吉。他边往外走边说：“既然大王有病，祭祖大典就改日再行吧。”

子婴这才猛地站起，怒声喝道：“赵高老贼，你恶贯满盈，这次休想活命！”

斋宫四周的帷幔同时“刷”地挑开，一群卫士蜂涌而出，韩谈首当其冲，手执寒光闪闪的利剑，一步步逼过来。

“臣来请大王祭祖登基，为何如此无理？”赵高惊恐地后退着说。

子婴骂道：“你这杀人不眨眼的家伙，杀了扶苏、胡亥，还想再来杀寡人吗？”

赵高知道自己这次插翅难逃了，他捶胸顿足地叫着：“都怪老夫下手不狠，没有斩草除根，才留下你这祸根啊！”

话音未落，韩谈的利剑已经穿透了他的胸膛……

子婴尽管有勇有谋，但他继位时已经太晚了，刘邦率领的起义军已经进逼蓝田，距咸阳不过百里。

46天后，刘邦攻破咸阳，子婴身穿白衣，颈系素带，手捧玉玺，率妻儿在咸阳城郊的轺道上恭迎刘邦。

几天后，项羽赶来，刘邦把子婴交给项羽，项羽挥刀杀死了子婴。

一把冲天大火，把秦朝宫室烧成一片焦土，千古一帝秦始皇苦心建筑的伟业顿时灰飞烟灭……

这一切，距李斯被腰斩之日仅仅几个月的时间。

## 后 记

1995年秋天，当我背着最简单的行囊离开北京，在异地一家清冷的小旅店里独坐灯下时，时光在那一刻突然回流，我感觉在一条魔幻的时间逢道一路疾行，去两千多年前的秦国领地拜访一位叫李斯的先人。沿着一些古老而散乱的方块字的引导，我们很快不期而遇了，这是多么妙趣横生而又让人心动的时刻啊，他是先人，我是后辈，纵然前后相隔二千多年，此前我们又从来不曾有过一面之交，但此时我们却似老友重逢。我们倾心长谈，谈生平身世、为官之道、奋斗之路、人生感悟……或许是由于两千年之外的秦国领地早已人迹罕至，或许是由于被人们遗忘已久寂寞难耐，无论因了何种原因，此刻的李斯显然是太激动了，他滔滔不绝地向我讲述着他的悲喜人生和种种遭遇。随着他的诉说，我的心绪在不断地起伏变化，时好时坏，时喜时悲，甚至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根本无法回到现实世界，有时连饮食和睡眠这些人生赖以生存的本能都无暇顾及。一种强烈的创作冲动促使我拿起笔来，在李斯生命的旅途中苦苦寻找着……

李斯早年只是楚国上蔡某个乡掌管文书的小吏，后来跟随荀况学习“帝王之术”。学成后到秦国，初为秦相吕不韦的舍人，因当面游说秦王嬴政，受信用而被拜为长史。秦王政十年（前237年），秦国贵族大臣因韩国派人在秦进行间谍活动而怂恿秦王驱逐一切在秦客卿）李斯上书谏阻，力陈其弊，秦主因此废除了逐客之令，并采纳了李斯的策略，用重金收买、贿赂各国谋士，离间其君臣关系，对六国各个击破，最终完成统一大业。李斯汲取以往天子分封诸侯、诸侯互相争霸的教训，反对分封制，从而加强了中央集权。此外，他还主张思想文化专制，建议禁止私学，焚毁除秦史及医药、卜筮、种树等之外的一切私人藏书。他帮助秦始皇制定法律法令、改革文字、统一度量衡，进一步巩固了秦王朝的统一。李斯凭着自己超人的智谋和学识，也由廷尉升为丞相，尽管他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不得不对秦始皇阿谀奉承，有时甚至是一个唯唯诺诺唯命是从的“伴食中书”，但他的一生仍然是辉煌的，是成就非凡的。可惜在始皇死后，他因怕失去丞相职权，因而错误地屈从赵高，导致了自己悲惨的人生结局。

对于李斯其人，司马迁曾经评论他“斯知六艺之归，不务明政以补主上之缺，持爵禄之重，阿顺苟合，严威酷刑，听高邪说，废嫡立庶。”汉高祖刘邦评价说：“吾闻李斯相秦皇帝，有善归主，有善自与”。西汉政治家桑弘羊认为：“昔李斯与包丘子俱事荀卿，既而李斯入秦，遂取三公，据万乘之权，以制海内，功侔海内，名巨泰山读着先人们这些评价，我的心里久久不能平静，坦率地说，我之所以逆时间而行，回到遥远的从前，去寻访李斯一生的足迹，就是想抚去岁月厚重的覆尘，让一个有血有肉、鲜活如生的李斯走到诸位读者面前。对于他一生的功过是非，我不想扬之则升天，抑之则入地，我知道每个人心中都有架天平，如果他能耐心读完这本书，自然会做出自己的价值评判。

在李斯师从荀况学习“帝王之术”时，或许是因为荀况和他的师兄韩非的名气都太大了，所以几乎找不到关于他的任何文字记录。在他入秦后，秦始皇作为雄才大略的一代英主又将他映衬得黯然无光。这使我在撰写时感到十分困难，手边唯有的材料，一是李斯当小吏时关于“茅厕之鼠”与“粮仓之鼠”的高论；二是流传至今的《谏逐客书》；三是提出用重金收买、贿赂

各国谋士，离间其君臣关系，对六国远交近攻，各个击破的主张；四是焚书坑儒，帮助始皇制定法律，统一文字；五是在始皇死后，受赵高诱胁，合谋伪造遗诏，把一个王朝推向灭亡的境地。时至今日，甚至没有人知道李斯的家世与出生年月，这不能不让人感到遗憾和痛心。

在短暂的数月时间里，我反复咀嚼着这些有限的原始材料，张开想象的翅膀，为李斯立传。由于身在异地，创作条件极其艰苦，未能全身心地投入，因而在完成书稿以后，依然不愿出手。解放军出版社副社长峭岩先生，军事编辑室的陈济康同志，对本书非常关心，多次垂询写作的进展情况；本书的责任编辑苏庆谊同志对我这本书的撰编与出版更是投入了大量的精力，倾注了大量的心血，数次与我交换意见，给予帮助和指导。他们的这种敬业精神与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着实让人感动。

此外，远在山东的王翌同志和我的爱人杨女对此书的创作也给予了许多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当书稿的清样捧在手里时，寻找李斯足迹的过程也就告一段落。当我带着诸多遗憾重新回到这个纷坛错杂的世界时，心里总有一种异样的难以用语言表述的感觉，李斯不可谓无才，不可谓无志，不可谓无谋，对国家的贡献不可谓不大，然而最终却被腰斩而死，这是多么悲惨的结局啊！掩卷沉思，人生在世，或长或短，或辉煌或平淡，但真正能关系到一个人成与败、荣与辱的却只是几个叫做机遇的瞬间抉择。为了这样的时刻的到来，我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苦心等待着，但当机遇真的悄然来临的时候，我们却未必能真正把握。另一点让我深感震惊而顿悟的是，人生在世，切不可过于贪婪，更不可能为蝇头小利铤而走险。李斯在始皇死于出巡途中的关键时刻，因为贪图小利而忘义，不仅断送了自己的前程，也毁掉了一个国家，教训是何其惨重啊！

是的，当我们站在二十世纪的边缘，即将叩响新世纪门扉的时候，李斯与我们已经相距两千多年之遙了，然而，李斯的影子却仍在一些人身上闪现。这究竟是是因为什么呢？

活着，并且记住，前人的智谋与教训对我们来说同样重要，智谋可以使我们更快地抵达自己理想的领地，使我们的人生更加完美，而教训则可以使我们不再被一些同样的错误绊倒，使我们的人生少一些缺憾。

常敬竹

一九九六年三月三十日于半间书屋

